

中華書局發行 在掛號證為新聞紙類

第十六卷 第四號

東方雜誌

上海商務印書館印行

The Eastern Miscellany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Shanghai, China.

April 1919

機器工程

本行於中國經營機器工程成績斐然
 素多經驗足為良好之導引並具確實
 之保證專辦機器及材料為名廠經理

貨物優美延請工程師駐華指導機器之設施繪圖說明並裝配
 本行並有現貨發售如
 發動機 電燈廠機 抽機(即邦浦)全部 全部鐵路機器等各物 機器上工具
 開礦機器及炸藥 紡織機器 麵粉廠機器 榨油廠機器 水泥建築
 本行並有現貨發售如
 電話電報電燈及發動機各材料 水陸各項黑油火油引擎 抽機 測繪儀器用品
 造屋材料

世界最大之
 電氣製造廠



美國奇異
 電器公司

美國湯輔電器公司
 漢口利公司
 古平亞士公司
 蓋威廉士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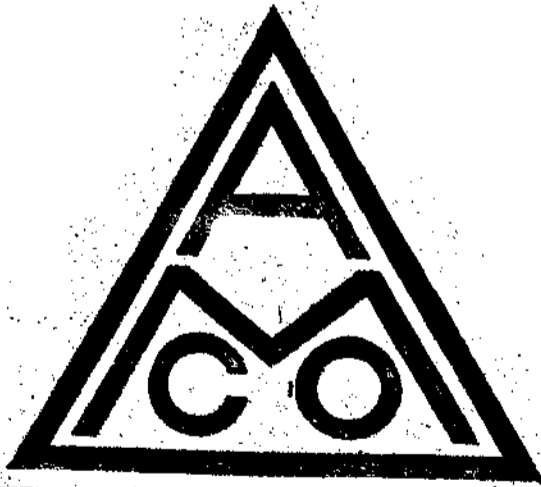
各種電機電器電料
 炸藥導火線
 測繪儀器
 各種油漆

分

▲北京 天津 張家口 庫倫 濟南 哈爾濱
 人牌油毛氈公司 屋頂布瓦
 魏廷教抽機公司 各式抽機
 巴爾威廠 火車頭
 范摩公司 水陸引擎
 沙谷洛廠 紡織機器
 蘇革威廠 針織機器
 花旗橡皮品公司 各種橡皮品
 模範電線公司 各種電線

上海美慎昌總行啟

行 ▲漢口 長沙 海參威 廣州 香港 雲南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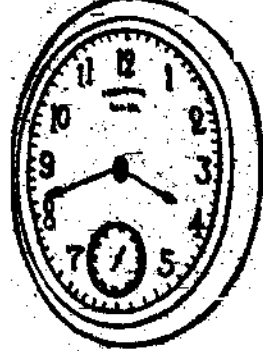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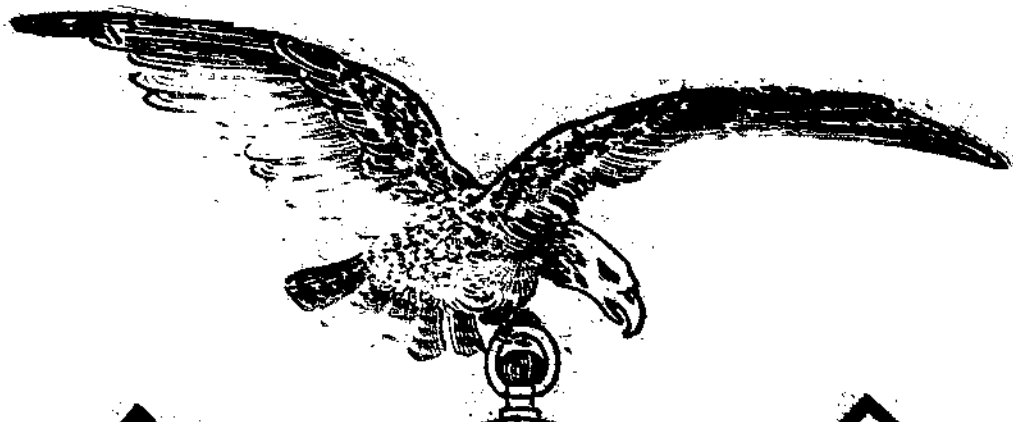
請認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鷹格索表

(西名)

Jansoll



鷹格索表
種類繁多
每年銷數
五百餘萬
夜明之表
尤為特異
諸君不信
曷嘗試之
中國分經理
上海商務印書館
及各省分館



東方(46)

請聲明由東方雜誌介紹

Please mention "The Eastern Miscellany."

東方雜誌

第十六卷
第四號

● 中國政治革命不成就及社會革命不發生之原因	詹父(一)
● 談屑	羅(八)
● 商人之智識 美國風之導入	
● 英國總選舉及內閣改造	羅(二)
● 德意志屈服之原因	高勞(三)
● 巴爾幹問題之正當解決法	羅(五)
● 和議中之土耳其處分問題	君實(六)
● 愛沙尼亞	羅(五)
● 美國農部總長霍士敦略傳	平海瀾(五)
● 德國社會革命與斯巴達克斯團	羅(六)
● 波蘭之復興	羅(六)
● 瑞典與曷蘭島問題	胡學志(七)
● 論我國之新式紡績業	哀鳴(七)
● 戰爭之損害賠償	羅(八)
● 俄羅斯文學之過去及將來	君實(八)
● 原知(續)	黃建中(九)
● 絕對真空之利用	顧紹衣(二〇)
● 海洋與其恩惠	君實(二〇)
● 活動影戲發達之將來	羅(二二)
● 一九一九年萬國化學原子量表	(二七)
● 世界新智識(續)	薩君陸(二八)

次目誌

民國八年
四月

●文苑.....(二七)

●張文襄公電稿例言.....許同莘(二三)

●賂史(續).....(三五)

●重臣傾國記(續).....趙尊嶽(二四)

●小說攷證附錄.....蔣瑞藻(二五)

●內外時報.....(二九)

●終了的老世紀與德國學者 日本之普通選舉問題 紀軍官學識 論領事裁判權

南北兵興後各省區兵力一覽表 恢復關稅自由權 歐戰後和重要文牘彙錄(續)

財政部呈財政困難情形並擬整理方法文 聯邦世界論 自由世界論 航業自

由論 傷風與咳嗽療法 釐稅之經過與現在 我國煤礦與外資 破天荒之大

飛船 中國出口蛋業之調查 婚禮 破除錮蔽思想之偶像 貨幣名稱辨 外交

委員會爲統一鐵路之大總統呈文 外交委員會爲統一鐵路再上大總統呈文 中

國對外貿易之物產 鼠疫之地理的分布

●法令.....(三五)

●民國八年短期公債條例 職官任免令.....(三九)

●中國大事記.....(三四)

●外國大事記.....(三四)

插畫

三色版泰西名畫「農婦賴美屈里」 中國派駐海參威軍隊 駐海參威

各國兵士 暹羅華僑聯合學校畢業攝影 英法兩國近事攝影三幅

英國婦女練習飛機製造術

前號要目 (第十六卷 第三號)

- 不索甚解
- 米穀問題之商榷
- 太平洋之今昔觀
- 中華民族起源考
- 中國之糖業
- 西伯利亞之人種
- 德國之社會黨人物(完)
- 美國海運界之過去現在及將來
- 英亞亞美利加大聯邦國論
- 一千萬之戰死者
- 英國勞動黨與社會改造
- 西班牙之加塔洛尼事件
- 勞動者疾病保險制度
- 和平真諦
- 英吉利國家統一策
- 大亞美利加主義之將來
- 原知
- 俄近之神話主義
- 英國之戰犬
- 昆蟲類之社會道德
- 黨參種植法
- 火車中之醫院
- 世界新智識
- 文苑
- 紀大同武州山石窟寺
- 勝史
- 重臣傾國記(續)
- 小說放聲卷(完)

本社投稿簡章 (注意)

- 一 投寄之稿。不拘門類。自政論時評。學術技藝。以至瑣談筆記。詩歌小說之類。凡有益人知識。動人興趣者。投寄本社。無不歡迎。
- 一 投寄之稿。或自撰述。或翻譯東西文報章雜誌。或輯譯東西文而附加意見。總以本人得自有著作權者為限。
- 一 投寄之稿。望繕寫清楚。以免錯誤。其照本雜誌行格繕寫者尤佳。
- 一 稿末請書姓名住址。以便通信。至揭載時或署姓名。或用別號。聽投稿者之便。
- 一 投寄之稿。揭載與否。敝社不能豫行聲明。奉覆。原稿亦概不檢還。
- 一 投寄之稿。經揭載後。本社當酌贈書券以誌感謝。約每千字由五元至二元。其短篇雜作。亦當以本雜誌為酬。
- 一 投寄之稿。本社倘未揭載。而已在他處發布者。無論本社揭載與否。恕不另酬。
- 一 本社收受投稿後。如有增刪之處。揭載時當另行聲明。如投稿人不願他人增刪。亦可於投稿時預先通告。
- 一 投稿經揭載以後。其著作權即歸本社。
- 一 投稿者請逕寄上海寶山路商務印書館編輯所內東方雜誌社收。庶不致誤。

上海寶山路商務印書館 東方雜誌社謹啓

泰西名畫「農婦賴美屈里」(法 人 洛 兒 筆)



MANDA LAMÉTRIE, FERMIÈRE

Alfred Philippe Roll

中國派駐海參崴海陸軍部隊之一部



駐海參崴各國兵士聯合攝影



自左至右：一國兵、日本兵、日兵、陸軍、三國兵、加那兵、大兵、意兵、六捷兵、克兵、美兵、水兵、八國海軍、戰隊、中國兵、水兵、十國兵、一國兵、陸軍

國民七年週年華僑聯合學校畢業攝影



英 法 兩 國 近 事 攝 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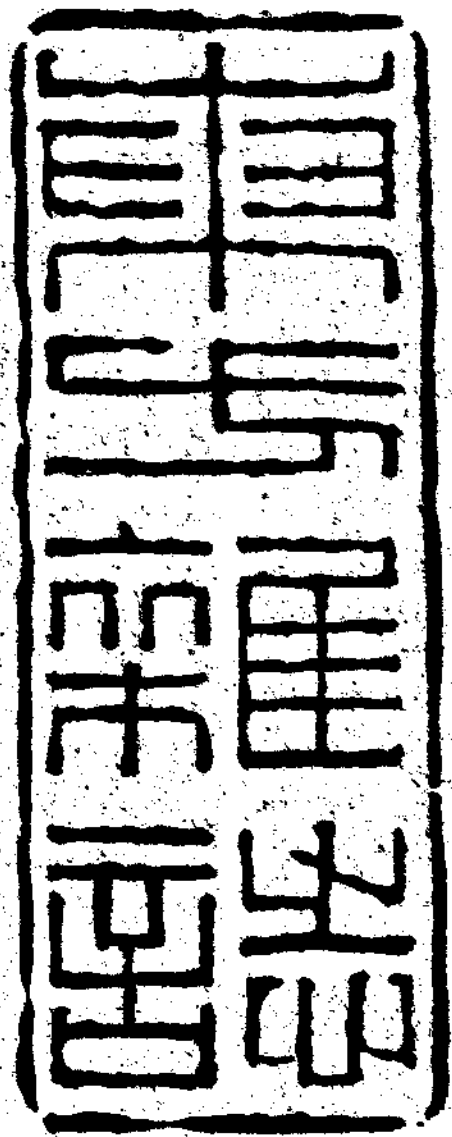
巴 黎 美 國 和 會 代 表 之 行 館



(上圖) 美國大總統威爾遜氏在巴黎時與法國大總統林邱爾雷氏同車之攝影
(左圖) 去年十二月一日法國福煦元帥(立於左者)與法國國務總理克萊門梭氏(前英京會談時之攝影)



英 國 婦 女 就 飛 機 雜 型 練 習 飛 機 製 造 術



第十六卷

第四號

中國政治革命不成就及社會革命不

發生之原因

詹父

貴族政治(或君主政治)變為平民政治(或民主政治)專制政治變為共和政治(或立憲政治)謂之政治革命。經濟制度之社會變為勞動制度之社會。私有財產之社會變為公有財產之社會。謂之社會革命。凡此革命之發生與成就。皆有所以使之發生使之成就之故。非可以模擬而企圖之也。若以模擬之故企圖革

命。則其革命或不能發生。或發生而不能成就。吾人苟於歐洲之政治革命。社會革命。考其所以發生所以成就之故。則我國政治革命之所以不成就。及社會革命之所以不發生。其原因可以瞭然矣。凡一事實之發生與成就。必以智識與勢力為基礎。例如吾人食一蘋果。必先有蘋果可食之思想。而後舉手

以摘之。夫知蘋果之可食。智識也。能舉手以摘蘋果。勢力也。二者合而其事乃實現。若僅知蘋果可食而不能舉手以摘之。是有智識而無勢力。或能舉手以摘蘋果而不知蘋果之可食。是有勢力而無智識。二者不相合。雖三尺之童。知其事之不能實現矣。歐洲之政治革命。社會革命。其所以使之發生。使之成就者。即智識與勢力之結合體也。然則其智識與勢力如何結合。固吾人所當考求者也。

原始社會之人類。各自勞動以謀生活。其武力之優秀者。漸漸占勢力於社會。成貴族階級。而智力之優秀者。又憑藉其智識。以自奮於社會之間。成智識階級。貴族階級欲以其勢力支配社會。不能不有智識以爲之輔。智識階級欲以其智識支配社會。不能不有勢力以爲之用。於是爲貴族者親師重道。以吸收智識。是謂貴族階級之智識化。有智識者亦取得權位。具有勢力。是謂智識階級之貴族化。二者相結合而第一期之文化始

成就。當其盛也。明良相繼。文化蒸蒸日上。我國五帝三王之治。漢唐宋明之開國。或中興。罔不由此。希臘羅馬之全盛時期亦然。此期之文化。爲武力的勢力與智識結合而產生。爲貴族階級的文化。常帶有貴族的色彩。以貴貴尊尊。尙禮儀。重門閥。爲其標徵。

第一期文化始成就時。社會爲治者及被治者之二階級所組織。貴族階級與智識階級結合。爲治者階級。勞動階級爲被治階級。未幾而勞動階級之勤勉且善於貯蓄者。漸漸積有財產。翹出於勞動階級之上。漸至舍其勞動專事營殖財產。以生活於社會。是爲財產階級。又智識之流布漸廣。多數之智識階級。不得不降而處於被治者之地位。既無財產。又不勞動。窮屈在下。杌隉不安。是爲支持第一期文化之難題。在歐洲社會。此一部分之智識階級。以其時政治上之地位轉變。無定。乃改換方向。棄其政治生活之希望。專事研究文藝。政治家亦以此爲收拾人心之計。創設大學。校學士院。以獎

動之科學遂因此發展發明家輩出能以所研究之結果應用於社會以殖產興業是為智識階級之財產化財產階級以營殖財產所須於科學智識者甚多故求學者日衆是為財產階級之智識化二者相結合而主張人權表揚民治發生第二期文化依其財產的勢力在政治上與武力的勢力抗爭於是舊時治者階級所占有之政治權漸漸失墮而落於彼等之手或僅僅以協調之方法讓其政權之一部分以保其殘餘之勢力是即所謂政治革命經此革命以後第二期之文化乃成就歐洲近世史之文化即第二期之文化也此期文化為財產的勢力與智識結合而產生為財產階級的文化帶有財產的色彩以自由平等尊權利重科學為其標徵

第二期文化成就以後社會為支配者與被支配者之二階級所組織財產階級與智識階級結合為支配階級勞動階級為被支配階級然因經濟競爭之劇烈物

質文明之發達財產勢力集中於少數人之手多數有財產有智識之中等階級或失其財產或雖有僅少之財產不足以維持其生活乃不得不投身於勞動界是為智識階級之勞動化勞動階級中亦因教育普及得有幾許之智識促使其自覺是為勞動階級之智識化二者相結合乃鼓吹人道主義公產依其勞動的勢力在生產上及政治上與財產的勢力抗爭英美諸國方以協調之方法使財產的勢力與勞動的勢力互相維持而就世界大勢觀之則社會革命之進行已足驚心駭目現時第三期之文化能否成就尚未敢豫言而二十世紀之社會必大受此文化之影響固無可疑也此期文化為勞動的勢力與智識結合而產生為勞動階級的文化帶有勞動的色彩以泯除貴賤貧富之階級實行自由平等尊重勞動愛好和平為其標徵

就社會進化之大勢言之由第一期文化發展為第二期文化更發展為第三期文化是為普通之順序但因

各國社會情狀之不同。進化之方式亦不一。例如俄國以財產階級不發達之故。智識階級自貴族階級出。直接與勞動階級結合。遂越過政治革命之途徑。即發生社會革命。又如德國政治革命尚未成就。貴族階級與財產階級以勞動階級勃興之故。遂互相結合。與勞動階級對抗。此次大戰德國立於主動者之地位。即因貴族階級與財產階級鑒於自己勢力之漸次減弱。故欲與外國開釁。藉以擴張其勢力。而其結果卒由勞動階級之排斥軍國主義發生社會革命。至於日本雖國會成立。憲法發布已三十年之久。然君主握大權。貴族軍閥操縱政治勢力。未嘗稍替。明治維新之偉業。即為貴族階級與知識階級結合而成。表面上為第二期文化之速成。實際上為第一期文化之復振。更觀我國則辛亥革命以後。吾人方竊竊私幸。以為第二期文化從此成就矣。乃八年以來。禍亂相尋。吾人平心靜氣以觀察之。方知吾國此時非第二期文化之進行。而為第一期

文化之墮落。吾人既述歐洲社會進化之迹。吾人將借鏡返觀。以論列其原因矣。吾既言多數之智識階級窮屈在下。机阻不安。為支持第一期文化之難題。吾國殆可謂善於解決此難題者。其最暴戾之法。即秦始皇之焚書坑儒是也。其稍和緩之法。則用廷對射策。選舉(舊義)制科及其他類似之方法。以誘引之。使其不斷絕政治生活之希望。智識階級既為所誘。引人數愈多。智識之程度愈低。除美術的文字以外。無他技能可以生活。少有財產者。安坐徒食。無營殖之能力。無財產者。除少數為精神的勞動外。殆無有能為筋肉的勞動者。故與財產階級勞動階級均格格不相入。此為過賸的智識階級。又勞動階級中亦因生齒過繁。天產不關。產出過賸的勞動階級。即現無勞動之地位。或為不正則之勞動者。例如我國之兵。即此過賸的勞動者之一種。他如地棍流氓盜賊乞丐之類。亦屬之。此等過賸的勞動階級。即游民階級。其勢

力在我國亦甚偉大有時與過賸的智識階級之一部分結合與貴族階級之勢力抗爭秦始以後二十餘朝之革命大都由此發生惟革命以後彼等輒貴族化復建設貴族政治於社會組織無所更變故此等革命非政治革命亦非社會革命祇可謂之帝王革命而已此階級之勢力與智識結合亦產生一種文化可謂游民階級的文化帶有游民的色彩即尚游俠喜豪放受拘束不治生計嫉惡官吏仇視富豪為其特徵此文化自戰國以來至於今日逐漸發達以時期言可為吾國第二期文化然此非社會正常之發展不過為第一期文化之病變故可稱為病的第一期文化

我國社會中貴族文化與游民文化常為矛盾的存在更迭盛衰即貴族文化過盛時社會沈滯腐敗則游民文化起而代之游民文化過盛時社會騷擾紊亂則貴族文化起而代之此歷史上循環之跡也辛亥革命雖由歐洲第二期文化傳播於吾國而起然歐洲之政治

革命既由財產階級發生而吾國之財產階級大都不能解立憲共和為何物初未嘗與聞其事提倡之者為過賸的智識階級中之一部分加入者為過賸的勞動階級中之兵事實上與從前之帝王革命無稍異其模擬歐洲之政治革命者不過中華民國之名稱及若存若亡之數章約法而已革命以後名義上不能建設貴族政治實際上握政權之官僚或武人大率為游民首領之貴族化者政治革命之不成就決非吾人所能諱言或謂吾國政治革命不成就將來或如俄德已事超越政治革命發生社會革命然歐洲之社會革命其基礎於哲學上之思想既深且遠其關於生產上政治上之運動方法又甚周備即吾國之智識階級中亦罕能言之勞動階級中更無從得此智識其不能發生自無疑義即使在較近之未來中或有企圖此種革命者亦必出於非勞動出身者之所模擬政治革命可以模擬社會革命安有不可以模擬者惟自欺欺人有害無益亦

必與今日之模倣政治革命相等於文化上必毫無價值。吾國今日尙輾轉於貴族游民二階級之勢力中而不能自拔。第一期文化之病的現象尙無治療之方法。文化之進行後於歐洲諸國者既一二百年斷無一蹴即至之理。若今後之智識階級不肯斷絕其政治生活之希望不置身於產業階級勞動階級中以與之結合而惟與貴族化之遊民爲伍則貴族勢力與遊民勢力將日益膨脹而不可制。何政治革命社會革命之可言。文化之墮落智識階級不能不尸其咎矣。

抑智識階級所以不能與產業階級勞動階級結合者不盡因智識階級不肯斷絕其政治生活之希望不欲與之結合也。近時智識階級中之一部分其傾向亦已漸變如退職之官僚革命之偉人因厭倦政治投身於實業界者因未嘗無人貧寒之士欲得一勞動職業以糊口者亦所在多有而形勢終覺扞格者則以感情不融洽性質不適宜之故也。吾國之財產階級勞動階級

歷史上受貴族之剝削爲游民所蹂躪也久矣。故其對於貴族與游民畏之若虎狼惡之如蛇蝎已成習慣的心理。而智識階級者達則與貴族同化窮則與游民爲伍。故彼等之嫉惡之與貴族游民相等且以嫉惡智識階級之故遂有并智識而嫉惡之者。（記者曾見一商人在羣衆中發言謂天下最壞者爲讀書人又聞一農人言吾鄉中決不願設學堂以往事證之吾鄉中苟有一識字之人則鄉民無不受其累者其嫉惡如此）階級感情之違反已非一時所能消融更就性質言之則差異益甚。吾國之智識階級向來生活於貴族文化及游民文化中故其性質上顯分二種一種爲貴族性質夸大驕慢凡事皆出以武斷喜壓制好自矜貴視當世之人皆賤若不屑與之齒者一種爲游民性質輕佻浮躁凡事皆傾於過激喜破壞常懷憤恨視當世之人皆惡幾無一不可殺者往往同一人也拂逆則顯游民性質順利則顯貴族性質或表面上屬游民性質根柢上

屬貴族性質。以此性質治財產。必至於失敗。以此性質任勞動。必不能忍耐。故若不改良此性質。則雖欲置身於財產階級。或勞動階級中。亦決不能容現時學校教育。苟求其適應於社會。則對於青年學生。當以盡力陶

汰此二種惡劣之性質為要。若使帶貴族性質之老師。宿儒。帶游民性質之少年。新進。任教育之事。聚訟一堂。互張其劣性。以傳播於社會。則社會對於智識階級之感情愈惡。其受嫉惡也將愈甚矣。

青年學

四册 六角

選輯古人嘉言懿行。分編目一十有八。務取日常行事。足為模範。而可實踐者。引據古人著述。凡百餘種。高遠之論。極微之行。與現世情事。不相合者。概不採錄。誠有助於青年修學。養之書也。

商務印書館發行

(49)

談 屑

羅 羅

商人之智識

世界大戰之後。將有更大之經濟戰爭。而東亞一隅。將成爲一大商業戰場。此殆必然之趨勢。交戰列強。於戎馬倥傯之際。猶亟亟然準備一切。以謀戰後商業之發展。吾國於戰時。既已失其振興工商業之機會。戰後當取何種方策。以圖自存於商戰世界乎。則如實施商業政策也。改良稅制也。整理金融也。發展海外航業也。皆急切不容或緩。而其尤爲急要者。則增進商人之智識是已。

吾國商人。素以重信用善貯積見稱。且不乏經營商業之天才。然其缺乏教育。昧於常識。則爲不可掩之事實。歐美尋常商店中之職員。大抵曾受中等以上之教育。且經多年之商事實習。雖不必盡具專門之學識。而無充分學識者。決不能充大公司之要職。吾國則不然。尋

常店夥。大多由學徒出身。雖未受國民學校教育者。亦得入大商店而充學徒。學徒所任。爲洒掃奔走之勞役。於商業智識。實際上所習甚寡。學徒年限一滿。循例得升任店夥。店夥之位置。亦依其任事年限而遞進之。此種由學徒進身之店夥。其生活上。絕無修學之機會。徒恃資格以自食。初不必具有立身之才識。因此不能讀一函札之大商號經理。不諳淺近算術之商業家。隨處皆是。其商業智識如何。更可不必問矣。大商店之重要職員。未習淺近之經濟學。公司之總理。未明公司係何種性質。出入口商人。不能閱一洋商所開之賬單。且恬然不以爲怪。普通商人。從事營業。惟知墨守閉關時代相沿之成規。此外則一無所知。歐美各國。雖至低微之營業。亦皆有同業組合。有記載市情之雜誌報章。及調查機關。視爲營業之利器。我國各地。雖均有各業會館

若公所若商會之組織。然未嘗刊布詳細之市情報告。及有益之商業統計。商人智識之愚闇如此。而欲望其改革進取。以收振興商業之實效。豈可得乎。

經營農工業之成功與失敗。賴於人力者半。賴於天然力者亦半。至經營商業。則全視商人之技能如何以判之。故商人智識之缺乏。於商業發展上障礙甚大。吾國舊式商人。於商品產額之多寡。市場之情況。金融之消長。觀察力極爲薄弱。故出入口商情。向爲外人所操縱。而無自主之能力。夫商業發展之原則。不外二端。(一)謀需要供給之適合。(二)提供新貨於市場。以增進消耗者之新需要。(如時計未輸入以前。我國人本無此項需要。迨此種新器物出現於市場後。乃成爲一種需要品)試問我國商人能任此二種職務乎。今日大多數之豪商巨賈。皆仰外人鼻息以爲生。營輸出業者。僅能爲外人代辦所需之貨品。而不知輸出特種國產。以增進外人之新需要。營輸入業者。亦惟知代外人運入

舶來品。以奪國貨之市場。(凡輸入一種外貨。同時有一種國貨被排斥者。不能謂爲增進國民之新需要)求其能脫外人之掌握。而獨立經營者。殆絕不可得。故吾國今日。實僅有奴隸的商業。而無自主的商業。實言之。吾國商人無經營商業之學識。故遂無經營自主的商業之能力也。

吾國商人保守性之強大。至可驚人。此種保守性之養成。亦即由於缺乏智識之故。自中西互市以來。已閱五十年。吾國無論何種階級。均受西洋文明之感化。而生不少之變遷。獨商界則絕未受其影響。內地姑不具論。大商埠之中國商家。日夕與外商應接。而一切商業習慣。仍墨守閉關時代之舊狀。未嘗有所變動。如舊用單式簿記。不及西式之完善。爲商人所熟知。然因沿用既久。皆不欲從事改革。廣告爲發展商業之利器。其理甚明。而舊式商人。則依然不知利用廣告。以擴張其營業。蓋舊式商人眼光太狹。智識太淺。缺乏改革之能力。積

日既久。遂養成一種牢不可破之保守性。於商業發展上障礙甚大。今日吾國商業組織法。及商事習慣。待改革之點甚多。商人之智識。苟無增進。則誠難望商業之能革新進步矣。

今日國內政局紛擾無已。欲求政府採行商業政策。促進商業。殆已無望。吾人惟望在野實業家與教育界。協力進行。謀增進商人之智識。養成商人必需之技能。使其經營商業之能力。則其成效。當非淺鮮。增進商人智識之方法。不出於下列之數端。

(一)推廣商業教育。於大都市內增設商業學校。及商業補習學校。且使學校畢業生。得就職商店之機會。

(二)商業繁盛之地。多設夜學校。半日學校等。以便店商職員之從事補習。

(三)商會商業公所及他種機關。應隨時指導商家。令其採用科學方法經營業務。且隨時刊布關於

商業之統計報告。以備商家之研究。

(四)發刊專紀商情之報章雜誌。及印行通俗之商業書籍。

吾國商人。忠實樸素。堅忍耐勞。於經營貿易。具有特長。觀於少數有遠識之閩粵商人。在海外經營事業。得獲異常之成功。即其明證。苟能發揮此種特長。益以充分之智識。更實施保護商業之政策。則商業發展之前途。實大可樂觀。故吾望有振興工商之責者。於商人智識之增進。加之意焉。

美國風之導入

吾人處此政局紛亂。國是飄搖之時期。於憂傷失望之餘。有一事足以稍稍慰藉者。則年來吾國社會事業之漸次萌芽是也。吾民族自昔處消極文明之外圍。受家族主義之影響。社會結合。殊其薄弱。賢者獨善其身。不肖者惟圖自私。更不知盡職社會。為人生之義務。自西洋文明輸入以來。國中先覺之士。雖漸知合羣互助之

必要。然皆致力於政治改革。鮮有從事社會改良者。夫社會勢力。爲政治勢力之基礎。不健全社會之上。殆難望有良好之政治。我國之改革事業。正惟不從社會入手。故政治雖經改革。仍陷於紛擾之境。所可慶者。今日國人已漸有此覺悟。近來熱心之青年。頗多厭棄政治界。而獻身於社會改革。社會事業。今已廣播種子。將來之發展。不難逆觀。此吾國改革以來之好氣象也。吾人考察此種新氣象之發生。則美國風之導入。實爲其惟一之原因。

美國對華外交。最能舉親善之實。此東西兩大共和國。其國民感情。素稱和洽。吾國近年派赴西洋之留學生。亦以赴美者占大多數。自美政府付還庚子賠款。充留學費用後。每年學生赴美者。約百餘人。此等學生。業經回國。在政治界教育界事業界占重要位置者。實繁有徒。因此美國文化。灌注吾國最深。近來吾國人士。受美國風之薰陶。已非淺鮮。而美國風之最大特色。則社會

活動之發達是也。美民雖以崇拜金錢爲世所詬病。然其社會生活之發達。決非利己主義之民族所可比擬。好交際富同情。爲美人之天性。美民對於社會之盡力。互助事業之廣大。慈善捐資之衆多。非特爲東方人所未夢見。即歐洲諸文明國。亦難望其肩背。觀於此次戰爭中。美國人民。無分老幼男女。靡不獻身於救濟事務。此外如購買戰債之踴躍。節減食料之奉行。禁酒運動之擴張。雖出於愛國主義之鼓勵。然非社會活動力之廣大。曷克臻此。今美國式之社會活動。已漸次導入於吾國。久安於單獨生活之國民。頗知經營互助之事業。如大都市中。有益公共之事業。漸見舉行。且採用美國式運動方法。以演說廣告等。促起羣衆之注意。此種風尚之流行。尤以教育界爲中心。國內進步之學校。訓練學生。已均知趨重於社會服務。童子軍之創設。更卓著成效。將來學校畢業生。當不致復如舊時之與社會隔離。又各地青年會之發展。尤爲新興社會事業之最廣

大者。考基督教青年會。創於千八百四十四年。係倫敦商人喬治維廉氏 George Williams 所建設。在當時範圍甚狹。今則會員已遍於全球。在美國最爲發達。計全美有青年會會所二千餘。會員總數約五十萬以上。且皆擁有雄厚之資費。閎大之建築。爲他國所不及。總計全世界青年會所有房屋。共值一千二百萬鎊。在美國者獨占九百餘萬鎊。可謂盛矣。該會事業。初由美國教士傳入我國。今則國內各大城邑大學校。均已設立。始備。會員極爲發達。該會雖帶傳道性質。惟亦容納不入基督教之會員。其所營事業。於物質上精神上。裨益



於吾社會。實非細小。(近聞全國教育會聯合會決議創辦青年團。浙省已實行籌備。此尤可慶之消息也)總之今日社會事業之萌芽。雖甚微細。而大有蓬勃之氣象。其將來之發展。必未可限量也。夫人類爲社交性動物。互助生活之發達。實生物進化之所由判。東西文明之優劣。雖未易斷定。然缺乏互助爲吾民族之最大弱點。殆無可諱言。今日吾國苟欲圖社會之向上。羣治之進化。則彼博得世界的國民之榮譽之新大陸人民。誠爲吾民之良導師。此吾人對於美國風之導入。所以甚爲欣慰也。



英國總選舉及內閣改造

羅羅



一 本屆選舉之重要

一九二〇年所選出之英國議會。按照憲法。應於一九一五年滿任。惟因戰時選舉困難。故延長任期。至去年十一月選舉法改正後。始行解散。繼任國會議員。於去年十二月十四日。依照一九一八年二月六日改正之新選舉法。舉行總選舉投票。二十八日開票。新國會組織告成。至今年一月初旬。舊內閣亦提出辭職。同時改造新內閣。



首相兼國庫大臣路德喬治

焉。此次選舉。在英國政治上。關係極為重大。蓋（一）因此為選舉權擴張後之第一次選舉。選民人數。較前次選舉增加一倍。女子之新得選舉權者。達六百萬人。各地議員名額。亦經重行分配。與前次選舉。情勢殊異。（二）因此次選舉。適在戰爭告終之後。和會開始之先。人民對於戰時內閣之信任如何。英國對於和會

持何態度。皆於此次選舉有關。(三)因戰爭及俄德革命之結果。英國社會改造。Social Reconstruction 迫不容緩。如退伍兵士之處置。失業工人之救濟。土地之分給。工業之改革。房屋問題之解決。皆待設施。社會改造將成爲戰後最大之問題。各黨對此問題之趨向若何。勞動黨之進行方針若何。皆可於此次選舉中覘之。不寧唯是。前次選出之國會。任期延長至歷八年之久。可稱最長期之國會。在此八年中。英國各政黨勢力。互有消長。經此次新選舉後。當益復顯露。此本屆選舉關係政局之所以重要也。

二 政黨之現勢



樞密院議長兼上院領袖 亞士葵

一九一五年愛斯葵士鑒於戰時各黨提攜之必要。乃創造聯合內閣。路德喬治繼之。從此爲英國政治史上最大特色之政黨內閣形式。上殆已消滅。現在英國政

局實際雖仍爲統一黨與自由黨勞動黨之對抗。表面上則已變爲聯合派與非聯合派之對抗。路德喬治之聯立內閣。既因戰局之勝利。博得人民之信任。故其勢力甚爲鞏固。此次選舉中。聯立內閣所宣布之政綱如下。

- (一) 縮減軍備。
- (二) 創設國際同盟。
- (三) 回國兵士給與土地。
- (四) 殖民地貿易之特惠主義。

(五)男女同權之法律制度。

第一項之縮減軍備。蓋指縮減各國陸軍而言。至英國海軍之優勢。則主張始終保留。又第四項之殖民地貿易特惠主義。顯係統一黨之政策。蓋路德喬治雖屬自由黨。然自歐戰以後。其政見久已有統一黨之偏向也。

現在與聯合派立於對抗地位者。厥為愛斯葵士所領袖之自由黨。自由黨自愛斯葵士內閣推翻以後。日益衰落。此次選舉中。雖力謀振作。以自由國會自由貿易廢除徵兵相號召。然終非聯合黨之敵。參戰前自由黨之所以能占優勢者。實賴在野勞動黨輔助之力。自開戰以後。從未入閣之勞動黨。亦加入戰時內閣中。由是勞動黨中之一部分。漸



(袖領黨一統即)勞那波領首院下兼臣大皇國

與聯合派攜手。自由黨既失其奧援。自不免於失敗矣。現在英國勞動黨。可分三系。一為工團主義系。Trade Unionists

工團首領巴痕斯 Barnes 霍琪 Hodge

等領袖之一。為國際主義系。

Internationalists 即被詆為過

激派者。韓徒生 Henderson 領

袖之一。為獨立勞動黨。Inde-

pendent Labor Party 分子極

複雜。為民衆管理團 Union of

Democratic Control 法平黨

Fabians(社會主義之團結)及

麥多那 Ramsay MacDonald

斯瑞丹 Snowden 諸人所結合

而成。此三系中。惟工團主義系贊助聯合派。其餘二系。則猶有獨立性質焉。

總之英國政黨之現狀。呈三派鼎立之形勢。即路德喬

治派(即聯合派帶統一黨傾向)自由黨及勞動黨是也。又愛爾蘭國民黨於上次選舉時獲得八十四席。當時議會中統一自由兩黨互相對峙。席數相同。愛爾蘭



納爾米臣大民殖

國民黨遂得操縱其間。卒以是挾制自由黨。通過愛爾蘭自治案焉。至此次選舉。愛爾蘭興奮黨 Sinn Fein 勢力大增。愛爾蘭國民黨乃不得不相讓矣。

三 選舉之結果

去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總選舉開票之結果。選出議員七百零七人。其各黨所得席次列表如下。(此係倫敦合同通信社之報告)



倫伯張臣大政財

黨別	聯合派	非聯合派	總計
統一黨	三三四	四六	三八〇
自由黨	一二七	三七	一六四
勞動黨	一〇	六五	七五

國民黨 之一黨

二 二

社會黨

一 一

愛爾蘭國民黨

七 七

興奮黨

七三 七三

無所屬

五 五

合計

四七一 一三三六 七〇七

由上觀之。新國會中。聯合派所獲席次。二倍於非聯合派。不特此也。非聯合派中之統一黨。亦可歸入政府黨內。實際上路德喬治政府之反對黨。僅有愛斯葵士派。自由黨非聯合派勞動黨并無所屬等一百五十餘席而已。總之此次選舉。政府黨之優越數凡三百二十七席。如此之大多數。實為前例所未有。非聯合派自由黨之中心人物愛斯葵士氏。自一八八六年起。歷次選舉。皆當選為東法愛夫區 East Fife 議員。而在此次選舉。竟為東法愛夫選舉區聯合派統一黨候補者斯貝洛德所敗北。以致落選。同時聯合內閣首相路德喬治。

在喀那文選舉區。以一萬四千票對千餘票之大多數。獲選。即此二事。可徵輿情對於兩派之歸嚮矣。又勞動黨首領韓徒生 Arthur Henderson 在紐喀斯爾區。



不督 部大 臣巴 痕斯 (袖 黨領 勞動)

New-castle 為統一黨之蕭德氏 Edward Shortt 所敗北。愛斯葵士內閣藏相自由黨重要分子麥金那氏 Reginald McKenna 亦竟落選。女子候選者如班克斯德女士 Miss Christabel Pankhurst 麥根女士 Miss

Violet Mackham 麥客寒女士 Miss MacArthur 等均遭失敗。無一當選焉。

就此次選舉之結果觀之。可注目者有三事。一曰統一黨驟佔優勢。而自由黨益形減衰。二曰勞動黨議員。竟與豫期相反。未見增加。三曰愛爾蘭國民黨幾完全為興奮黨所滅絕。今先舉一九一〇年各黨選出之議員數。及延至去年解散前之議員數。列表如下。以資參考。

一九一〇年 一九一八年十一月
國會議員數 月國會議員數

統一黨	二七二	二八二
自由黨	二七二	二六〇
勞動黨	四二	三八
愛爾蘭國民黨	八四	七八
獨立國民黨	〇	〇
興奮黨	〇	六
無所屬	〇	六
合計	六七〇	六七〇

一九一〇年選出之國會議員。統一自由兩黨議員人數相等。其後候補議員。陸續補入。統一黨漸占多數。自由黨勢力不敵。至去年解散時。統一黨已占二十二席之優勢。至此次選舉。統一黨共獲三百八十席。自由黨則僅一百六十四席。相差一倍有奇。至屬於愛斯葵士派（即非聯合派）之自由黨。則僅得三十七席。自由黨可謂完全壓倒。統一黨議員。包括聯合派非聯合派在內。共占三百八十席。在全院七百零七席中。占過半數之議席。此後政權自不免為統一黨所壟斷。從前兩黨對抗之均勢。將從此失墜矣。更就勞動黨論之。此次選舉權擴張。工黨勢力增加。預料勞動黨所獲席次。必較從前為大增。然開票後之結果。則僅得七十五席而已。雖較一九一〇年選出之數。已略有增加。然吾人之預期。固不止此數也。惟非聯合派自由黨。既驟然減退。在非聯合派中。除愛爾蘭議員以外。勞動黨已占最多數。換言之。勞動黨已占在野黨席之正面。此為英國議會

史上空前之事。將來聯合政府瓦解。勞動黨代自由黨以壓倒統一黨。組織內閣。正未可知。惟在今日。保守傾向之聯合內閣。勢蹙方盛。勞動黨即欲取而代之。亦未免過早耳。

英吉利議員選舉。自由黨失敗。保守黨勝利。同時愛爾蘭選出之議員。則適呈反對之現象。從來未入英國議院之興奮黨（要求愛爾蘭自治之激進派）。今次選舉中。竟獲得七十三席。而比較的穩健之愛爾蘭國民黨。則自八十餘席降至七席。故緩進的愛爾蘭國民黨。已為急進的興奮黨所壓倒。從此愛爾蘭之自治運動。將見積極進行。聯合政府。對此問題。必甚棘手。故今次選舉。政府黨雖獲全勝。而對於愛爾蘭方面。則不免有美中不足之恨也。

四 內閣之改造

新國會組織告成後。至本年一月六日內閣提出總辭職。至一月十日新內閣組織告成。閣員大體與前聯合



勞 勳 黨 領 袖 韓 徒 生

內閣無異。今錄重要閣員如下。

首相兼國庫大臣路德喬治 D. Lloyd George (自由黨)

國璽大臣兼下院首領波

那勞 A. Bonar Law (統一黨)

一黨)

樞密院議長兼上院首領

寇仁 Earl Curzen (統一黨)

不管部大臣巴痕斯 G. R. Barnes (勞動黨)

不管部大臣蓋達斯 Sir Eric Geddes (統一黨)

系)

外交大臣貝爾福 A. J. Balfour (統一黨)

殖民大臣米爾納 Viscount Milner (統一黨)

財政大臣張伯倫 Austen Chamberlain (統一黨)

陸軍兼航空大臣邱吉爾 Winston Churchill (自由黨)

內務大臣蕭德 Sir Edward Shortt (統一黨)

海軍大臣華爾德耶 Walker Long (統一黨)

軍役及改造大臣奧蘭登達斯 Sir Auckland Geddes (統一黨)

印度事務大臣蒙塔古 E. S. Montagu (自由黨)

勞動事務大臣項痕 Sir R. S. Horne (勞動黨)

又以印度人申哈查爾 Sir Satyendra Sinha 爲印

度事務部副大臣印度人入閣此爲第一次本屆內閣仍爲戰時內閣須延至和議完全告成爲止云

新內閣全體閣員共六十人統一黨占三十人自由黨二十五人勞動黨五人惟就上列十四重要閣員中則統一黨占九人自由黨占三人勞動黨占二人其偏向黨占優勢之聯合內閣頗爲民望所歸倚對於戰後和議之處置自可專心應付而無所掣肘惟自由勞動兩黨之名流如愛斯葵士韓徒生等現在野者甚多將來恐不免發生反動且路德喬治雖偏向統一黨究爲自由黨出身和議告成以後聯合內閣能否不至解散誠難逆料吾人試拭目觀之可也



德意志屈服之原因

譯日本「太陽」雜誌

高 勞

大戰開始後。德國用極嚴重方法。防禁國內狀況之外洩。故欲探知德國內情。至爲困難。其防禁手續。凡新聞雜誌郵件電信以及各種出版物。無不施以嚴密之檢查。旅客出入國境者。取締尤極嚴重。無論爲中立國人爲德國人。苟不得其許可。即不能自由出入。凡欲入其國境者。先在駐瑞典之德國公使署聲明。由公使館調查其人之籍貫職業行李及其他各事。必毫無疑義。然後允許。而內地人之欲出國境及出而復入者。亦施以同樣之調查。以故國內事情。不易外洩。然因瑞典挪威丹麥諸國之商人。頻頻往返德境。及德人之常川出入於瑞典諸國之故。從是等諸人口中。傳述德國事情。則知德國因物資及食糧之缺乏。實陷於異常困境焉。

德國當開戰之初。其食糧品已預先貯藏。且又從中立國或取道中立國。輸入應用各品。物資比較的豐富。雖當時英國已行封鎖政策。惟效果尙未顯著。故德國得依賴中立國之物資。凡漢堡及蒲列密等地之德商。先由德境移居其近隣之中立國。假用中立國人及其會社之名義。盛行輸入物品。更由中立國轉入德境。在開戰伊始。德人雖獲有此等之便利。然德國自一九一四年以後。國中農作。繼續歉收。一切收穫。較往時非常減少。其原因由於氣候不良及肥料缺乏。蓋德國肥料。素來仰給於智利之硝石。開戰後此輸入杜絕。而又勞力不足故也。其後侵入塞爾維亞羅馬尼亞兩國。徵取兩國之物資及家畜。得敷一時之應用。迨英國之封鎖漸次嚴密。凡素爲德國供給地之中立國。自國物資。先告不足。更無餘力以輸入德境。加以美國加入戰爭以後。

凡美國物資亦不能通過中立國以輸入德國。故德國於物資供給上。蒙至大之打擊。於是無論食糧品軍需品以及衣服日用品均大形缺乏矣。

此時德國方與俄羅斯締結講和條約。當此條約未成立之際。德國先使烏克蘭離俄國而獨立。企圖向烏克蘭徵求穀物之接濟焉。其意蓋謂德俄接戰三年。穀物出產地之烏克蘭。既無輸出之途。則其穀物必異常充積。殊不知事實全然相反。烏克蘭之穀物貯積。為數無多。且其人民不願出售。如用強力迫壓。必生暴動。因是之故。德人無論對於占領地及中立國。輸入之途全絕。國內食糧品暨其他之物資。益感困難。而食糧品不足之結果。必至國民之營養不良。體力衰弱。國內物資缺乏。尤足增加國民生活之困苦。斯時政府當局。每設辭以奮勵國民。謂今日姑且忍耐。不久必獲最後勝利。締結有利的講和條約。此等奮勵之語。在戰勝之際。國民雖能聽從。隱忍自重。然一度戰事失敗。形勢無可挽回。

則雖欲忍之而無可忍矣。德國所以陷於今日無條件屈伏之狀態者。職是故也。

三

奧大利匈牙利物資缺乏。比德更甚。彼國國民。在三年前。已感生活之困難。政府當局。曾有願望戰爭早日終息之意。但苟脫離德國而單獨媾和。則恐德人他日報復。故不得不繼續戰鬪。然物資不足。究非國民所能忍。此奧匈所以先脫離德國而與協約國單獨講和也。又保加利與土耳其兩國。亦感非常之困難。土耳其自一九一一年以來。戰爭不絕。一九一一年為意土戰爭。一九一二年為第一次巴爾幹戰爭。一九一三年為第二次巴爾幹戰爭。戰爭繼續。國力非常疲憊。一九一四年大戰開始。土耳其本無力參與。惟以德國頻頻懇求。謂土若能加入。則德當供給物資暨軍需品與軍費。且由德國派給軍隊指揮官。於是土耳其遂信賴德國。出而助戰。保加利亦與土耳其處於同樣之狀態。事事信

德德。由德國供給物資及其他用品。然德國因前述之各種原因。國內物資漸告不足。本國國民之生活。已陷於困難狀態。無復餘力以供給他人。由是土耳其保加利兩國。物資大告缺乏。據曾居土境者所言。謂戰後土國之物價。比戰前增加三十五倍。可以窺見其缺乏之一斑矣。因是之故。保加利首先崩離。次為土耳其。次為奧大利。匈牙利。而最後之德國屈服。因當然之事也。

四

從德國方面觀之。其戰國雖未全然失敗。然因物資之缺乏。食糧軍需等品之不足。遂不勝經濟力之迫壓。而為無條件之降伏焉。蓋現代戰爭。不僅軍隊與軍隊之戰爭。實國民與國民之戰爭。軍隊雖強。苟無國民為其後援。必不能得終局之勝利。此乃今次大戰所示切實之教訓也。德國軍隊之戰國力。雖足聳動耳目。然因國民生活困難。不願與軍隊以充分之後援。故其結果。遂為有熱烈國民後援且物資軍需品均極充實之聯合

國所戰敗。然則專事擴張軍備。開拓國運之軍國主義者。睹此勝敗之迹。可以知所去就矣。

五

德國外交。常受軍人牽掣。而在戰爭期中。則更全為軍人所支配。凡軍人所主張。無論外務大臣及帝國大宰相。除惟命是聽之外。別無他途。若反對之。則其外務大臣。大宰相之地位。必不鞏固。開戰以來。侵入比利時。引起該國民之公憤。使英國參與戰爭者。皆軍人外交之所致也。又決行潛艇戰策。使美國加入聯合國方面。亦為軍人跋扈之結果。此等軍人。頭腦極單簡。無論何事。僅從軍事上判斷。而於國民心理狀態。毫不顧慮。德國軍人。初以為英國決不參加戰爭。故公然侵害比利時之中立。即就潛艇戰之宣言而論。亦以為美國僅有十四萬陸軍。斷不能出而助戰。倘出而助戰。亦不難以潛艇中途擊沈之。使不克在歐洲上陸。且美國欲募集大軍。實非易易。即能募集成功。而以船舶不足之故。決難

悉數運之歐洲。就令船舶足敷輸運。亦可就海上迎頭痛擊以毀滅之。故美之能派遣大兵於西部戰場。且支給軍費供給物資於聯合國。舉國一致以從事於戰爭。皆德國軍人所未嘗料及者也。當一九一七年正月德國斷行潛艇戰之際。該國內部有種種議論。政府方面深以美國參戰為慮。帝國會議亦懷此意見。而軍人方面則依據上述之理由。且以美國志在儲金。若果參戰。則儲金當付於消費。戰關力量來不足。決無加入戰爭之慮。於是遂斷行潛艇戰。殊不知彼等所預料。與事實全然相反。美國竟驟然而起。派遣百數十萬大軍於西部戰場。與聯合國軍隊為同一之步調。不特助給優勢之戰關力於聯合國。且與以軍費物資等種種之利益。德國因是陷於窮蹙之境地。是皆軍人外交之失誤也。

六

此次大戰。聯合國之所以勝。德國之所以敗。實由於英美兩國之參戰。否則俄法能否獲勝。尙難豫料。而英美

之參戰。則為軍人外交所誤。軍人跋扈之害。豈不大哉。德國之軍人。何以跋扈至此耶。蓋普魯士本德意志聯邦中之後進國。所以能為德意志帝國盟主者。雖為普奧戰爭普法戰爭之結果。而因戰事繼續不絕之故。軍人勢力遂異常偉大。在軍人方面。則以為德國克有今日之國運。軍隊之功為多。且以軍國主義始終一貫之德意志。而造成如此之現象。亦為勢所必至。然軍人之本分。乃在忠實從事於戰關。外交內政。不宜與聞。若恃其權勢。置喙外交。干涉內政。實為國家不祥之事。就德國觀之。彼奧登堡元帥。雖為德軍之總司令官。而事實上則魯鄧道爾夫將軍。掌握全國之事權。不特軍事上之指揮命令而已。彼於軍事上振其權力。關於外交內政。無不干涉。實行軍人政治。其結果外交上既如前述之失敗。而國內復以物資缺乏。呈露險惡之朕兆。德軍漸次戰敗。彼自身既辭職以去。而德皇父子復逃避於荷蘭。是又軍國主義者所當引為鑑戒者也。

巴爾幹問題之正當解決法

譯美國「亞細亞」Stephan P. Duggan 原著

羅 羅

此次大戰爭其所生事變。往往有出於尋常推測之外者。就此次平和會議論之。其結果當亦不免有出人意外之措置。惟茲篇所述。僅就事論事。擬一正當解決巴爾幹問題之方法。至將來平和會議是否必採此種方法。則非所問。今先述巴爾幹列國之地位情勢。次及其解決方法。此種解決法。皆以外交上之經驗及最適合最能促成永久平和之國際關係的眼光為根據者也。

土耳其

開戰以後。德政府屢以擁護民族自決主義。引誘各小民族。且以芬蘭波蘭烏克蘭波羅的諸省之獨立為證。諸小民族之受其欺者甚多。而土耳其亦為被欺者之一。土耳其處德國保護之下。希望依據民族自決主義。以收回其在亞歐兩洲所失之領土。歷時甚久。余當另

文述之。茲僅述歐洲土耳其之地位及其解決之方法。今日土耳其在歐洲之領土。僅保有巴爾幹半島東南角上包含君士坦丁堡亞德里安堡兩城之領土而已。就歷史上觀之。土耳其民族向來不願伏居於他國霸權之下。故自十九世紀初葉。土耳其因不願受毗隣基督教國之壓迫。陸續自多瑙河舍棄其領土。而退保於東方。今日土耳其民族已悉數退居於土耳其領地內。其餘巴爾幹列國中。雖仍有大部回教信徒。然此係十四五世紀以來久居其地之士著。不得稱為土耳其族。當巴爾幹戰爭以後。土耳其人之自馬基頓遷歸故居者。當達二十五萬人。其一部分遷至亞洲境內。一部分遷至未被割去之德拉斯(Drass)部分。而驅除其地所住之保加利亞人及希臘人。又一部分則遷至君士坦

丁堡考土屬德拉斯地方。在巴爾幹戰前。保加利亞及希臘民族居其地者雖不少。而其占大多數之居民。則爲土耳其族。至戰後土耳其人口。更增加無數。故其地之主人翁。不能不屬於土耳其族。君士坦丁堡之人口。在巴爾幹戰前。雖無準確之數目。然土耳其族。必過半數。至今日則土耳其族更增。故就土耳其之願望。依據民族自決主義。令人民投票決定前途。則土屬德拉斯及君士坦丁堡。當然仍爲土耳其政府所管轄也。

雖然土耳其之所屬望。不僅如是而已。彼深信威爾遜總統之宣言。各國均當保有自由之出海口。而連接世界商業上重要水道之海峽。應歸國際公有。將來土耳其必在平和會議出席。預備解決百年來成爲懸案之海峽問題。土政府固願將巴爾福洛。斯與他大尼里兩海峽。成爲萬國中立地。而拆去其沿岸之堡壘。蓋土耳其之所懼者。唯一俄國。俄國自加賽林二世以來。日謀攫得君士坦丁堡以爲己有。今此北方之強鄰。已土崩

瓦解。不必憂其侵略。故土耳其甚願以兩海峽歸國際公有。而保留君士坦丁堡與德拉斯。使成爲土國領土。此種辦法雖善。然以國際管理海峽。其事甚難。國際管理。用於一種專門事件。如多瑙河委員會。如阿托曼政府債權委員會等。固曾行之有效。惟領地之歸國際管理。往往未得好結果。如往年英美德三國共同管理三毛亞島（澳洲北部）之事。其前車也。將來由和會產出之國際同盟。當規定國際管理之良好辦法。以謀解除從前因國際管理而生之諸種弊竇。然後實行國際管理。土耳其之兩海峽。至君士坦丁堡。則仍保持土國之宗主權。惟令土國交出向善之確實保證。此解決土耳其問題最易實行之方法也。

保加利亞

保加利亞者。在戰爭中雖有罪之國。然彼亦欲援引美總統及其餘協約國政治領袖之宣言。冀在平和會議謀得利益者也。案保加利亞之單獨講和。半雖由於前

敵失利及國內人民騷動之故。半則由於羅馬尼亞降服後。與同盟國分地不均。故憤而叛離。此吾人所不可不知者也。當羅馬尼亞受迫降服後。保加利亞謀割取

陀勃路特耶 Dobrudja

全境。而中央國則殊不願使保國獲得黑海之出口。因此保加利亞舍奪回一九一三年巴爾幹戰後讓與羅馬尼亞之土地外。僅獲得與此相聯接之一小段領土。不寧唯是。保加利亞因獲此小片領土。致又與土耳其發生衝突。蓋當

一九一五年。保加利亞允加入同盟方面。德奧乃令土耳其以沿馬利柴河 Maritza River 右岸廣約一千方哩之地。讓與保加利亞。俾保加利亞鐵道得由此通

過。達於愛琴海保國海口達達格支 Dedeagatch (保國在愛琴海中僅有此一海口) 而無須經由土國之土地。德奧之出此。蓋用作保國參戰之交換條件。藉以



保國初開戰時。保國非特收回一九一三年割讓羅國之土地。而且增益之。土政府則未得片土。憤不能平。乃向保政府索還一九一五年讓與保國之地。保國不允。於是國交決裂。甚且對土開戰。不久保國遂叛離

同盟。而與協約國單獨媾和云。

此次和會中。保加利亞恐未必能悔罪。必且要求擴張其領土。而以民族自決主義為藉口。蓋在塞爾維亞及

大馬基頓之數地。保政府已以強力驅逐多數之塞爾維亞及希臘居民。而以保加利亞人代之。令民族自行表決。則保政府可操勝算。不特此也。保政府或且援引「各國應得自由出海口」之主義。而要求獲得喀瓦拉 (Kavala) (愛琴海海口本屬希臘) 之地。喀瓦拉在地理上固為保加利亞之天然出海口。由此航斯德魯麻河 (Struma River) 可直達保京蘇菲亞。然當第一次巴爾幹戰役後。假使保加利亞不逞武力。願承認希臘在薩隆尼加之權利。而以獲得喀瓦拉為交換。則可以無二次巴爾幹戰事。且今日喀瓦拉及其四周居民均屬希臘人土耳其人。協約國決不致遺忘一九一五年保人在塞爾維亞所施之暴行。更不能忘一九一六年保人在喀瓦拉一帶之殘酷舉動。何至允許以喀瓦拉割讓保國乎。保國苟自知其戰爭中所造罪惡之大。當亦不至出此無理之要求。將來和平會議中。保人但望保有目前之西部疆界。使塞國藉軍事防衛理由所要求之

斯德魯麻河 (Struma) 仍為保國所有。則於願已足。惟和會中當令保加利亞在喀瓦拉享有商業特權。與一九一三年希臘允許塞爾維亞在薩隆尼加所享有之特權相同。使保國在喀瓦拉得建造船廠碼頭等。僅此區區。雖不足發保國之欲望。然此則固保國所必爭者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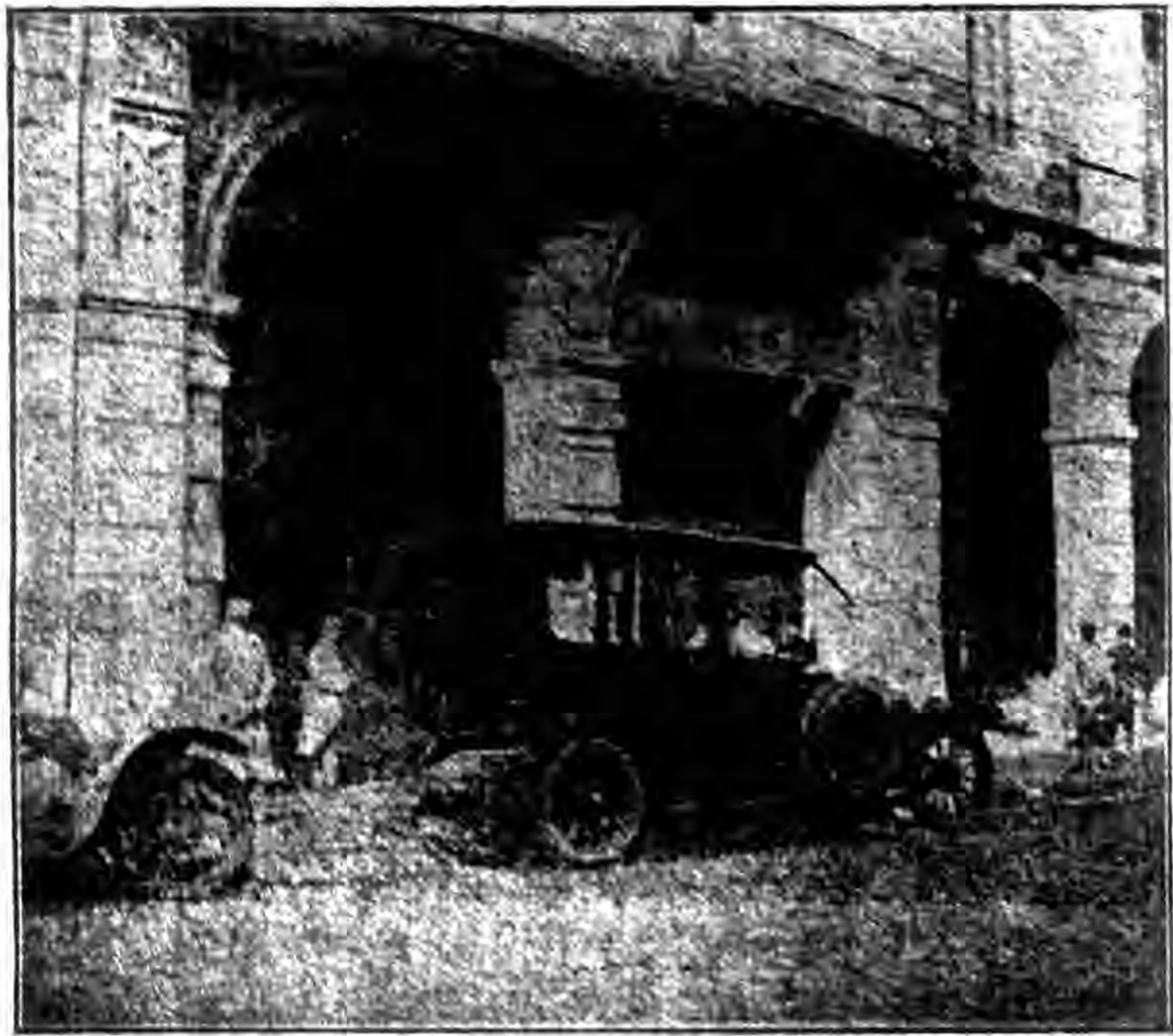
一九一三年割讓羅馬尼亞之北境領土。保國勢必要求收回。考讓與羅馬尼亞之希里斯德里亞 (Sistria) 與陀勃列支 (Dobrich) 二區域。其居民本兼保加利亞種族。至今仍願合併於保國。若依照民族自決主義。自應還諸保國。當一九一三年羅馬尼亞割據此二地時。其所宣布之理由。謂「保國疆界與羅馬尼亞之唯一海口康斯坦柴 (Constanza) 距離太近。戰時足為羅馬尼亞之危害」云。然其地合併羅馬尼亞之後。羅馬尼亞豈非又復迫近保國主要海口華爾那 (Varna) 而足為保國之危害乎。故和平會議當令保國撤去希里斯德里亞

之砲臺。使不致爲羅馬尼亞鐵道（自布華哈萊至康斯坦柴）之危害。然後令收回此兩地之宗主權。此正當之解決法也。

然保國之要求。當更不止此。彼或援引協約國政治領袖之某種宣言。不令土耳其族再握政治主權。推翻歐洲土耳其國家。俾保國得更向德拉斯東南馬基頓。擴張其領土。苟若是。則當令保國念及四年中所造罪惡爲何如。無厭之請求。亦可以已矣。

羅馬尼亞

羅馬尼亞者。爲謀『達到其民族定命』而加入戰局者。蓋此爲羅國參戰之唯一目的也。所謂羅馬尼亞之民



也。然其後則因加入協約方面之故。卒蒙無限之痛苦。傷害。一九一八年。不能自

薩 隆 尼 加 法 軍 司 令 部

支。不得已與德訂布華哈萊和約。德人以強力毀壞羅國之經濟獨立。更令羅國重訂邊界。俾有利於匈牙利。又強令割陀勃路特耶之南部。以與保加利亞。求榮得辱。可謂極矣。今協約國既已戰勝。則羅國所望者。固不僅在恢復戰前原狀。且必更謀實現向日之願望。布華哈萊條約要求廢棄不待言。此外必更要求『達到其民族定命』

族定命。其意若何。即令羅人所住之地合併於羅國也。

今日羅國與匈加利以達朗西瓦尼亞 Transylvania

山脈為界。然而在達朗西瓦尼亞以西。自薩曼德利亞

Semendria 經塔穢斯

瓦 Temesvar 格洛斯

華特林 Grosswarlth

至柴德員 Szatmar 之

諸地。雖屬於匈加利。而

所住馬札爾人與日耳

曼人則甚少。若依據民

族自決主義。令人民自

行投票表決前途。則當

然主張與羅馬尼亞合

併。雖按照一九一〇年

之統計。住居達朗西瓦尼亞之羅馬尼亞人。僅占百分

之五十五。住居其他各地者。僅占百分之四十五。然此

係匈加利官家所宣布之統計。其中不無虛偽之處。不足恃也。

然羅馬尼亞在和會所要求。當猶不僅此而已也。因俄



塞 國 破 隊 軍 官

國瓦解之故。羅國必謀乘機收回比薩拉比亞 Bessarabia 之領土。按比薩拉比亞之地。當一八五六年之巴黎條約。劃歸羅國領有。一八七八年之柏林條約。又強令羅國割讓俄國。然其北部中部之大多數居民。則皆係羅馬尼

亞人。當俄國革命之後。該地人民。用普及選舉制。組成國民議會。此國民議會於一九一八年四月。投票表決。

以比薩拉比亞與羅馬尼亞合併。夫民族自決主義。爲俄國革命黨所竭力倡導者。協約國政府亦贊同之。則順從民意。以比薩拉比亞還諸羅馬尼亞。亦當然之事也。舍此之外。羅馬尼亞必更援引民族主義。要求白谷維那 (Bessarabia) 南半之地。白谷維那爲奧匈帝國皇領地之一。當此奧匈國土崩瓦解之際。當亦不難遂羅馬尼亞之欲望。苟使平和會議中。上述之羅馬尼亞要求條件。得一一如願以償。使其民族完全統一。則彼將一躍而爲重要之二等國。共有人口一千四百萬。且擁有造成富強之大宗天然富源焉。

希臘

希臘之所熱望。與羅馬尼亞不同。其所望之事。適與爲主要協約國之一之意大利之戰爭目的。互相衝突。希臘自巴爾幹戰爭獲得利益後。竭力從事商業發展。已成爲地中海東部之一等商業國。當第一次巴爾幹戰爭時。希臘軍隊佔領愛琴海中隸屬土耳其之各島嶼。

惟其中十二島 (獨達幹尼斯羣島 Dodecanese) 則已於的里波利戰役中爲意大利所佔。迨第一次巴爾幹戰役終了後。訂立勞尼 (Lanino) 和約。規定令意大利以獨達幹尼斯羣島歸還土耳其。而令土耳其履行某種之條件。其後意大利迄未交還。而大戰爭已起。至今該羣島仍爲意國所管領。考愛琴海內各島之居民。盡屬希臘人。在獨達幹尼斯羣島中亦然。故依照民族自決主義。以投票法解決之。則意領諸島。當然歸希臘所有也。

希臘與意大利之利益衝突。非僅在獨達幹尼斯而已。即在亞爾巴尼亞亦然。亞爾巴尼亞部民。因所信奉宗教之不同。可分三類。住居亞爾巴尼亞北方者。爲羅馬教徒。住居中部者。爲回教徒。住居南方者。爲奉正教徒。南方之亞爾巴尼亞人。非特宗教與希臘相同已也。其種族。其文化。亦與希臘相同。其人民一部分爲受亞爾巴尼亞化之希臘人。一部分則爲受希臘化之亞爾巴

尼亞人當第一次巴爾幹戰後南部亞爾巴尼亞人雖欲與希臘合併而奧匈國則賴意大利之協助強令亞爾巴尼亞建造獨立國故此次和會如採用民族自決主義則亞爾巴尼亞南部之地當然應歸諸希臘惟此舉何以與意大利利益衝突乎其故蓋因意大利東海岸卑溫坦直無防守之海港易受侵略其對岸即巴爾幹半島之西岸則與之相反其地有良好之軍港可成爲優越之海軍根據地此海岸若爲強國所佔有則意大利東海岸隨時有被襲擊之危險而在巴爾幹西岸之諸海口中尤以屬於亞爾巴尼亞之夏烏洛那



塞爾維亞國王率參謀員觀察德軍陣地

Avlaha 爲最卓越之海軍軍港。因此奧意兩國合謀使亞爾巴尼亞獨立而不令其他諸國得佔領該港以防侵略之危險自意國加入戰局後已佔領夏烏洛那港。在此次和會中奧匈國爲戰敗國則意國或竟得佔有夏烏洛那亦未可知。然夏烏洛那在亞爾巴尼亞南部其民族願與希臘合併希臘勢必要求其地歸民族自決意國亦必不能容忍任何強國佔領此重要軍港。致危及己國之軍事地位。希臘與意大利之間當不免因此發生齟齬。傳聞現在希意兩國政府對此問題已相互交

涉妥協。將來兩國可互相交換其利益云。

希臘於二次巴爾幹戰役後。所獲利益甚多。所有希臘

民族之住居地。幾皆劃入國界之內。故在此次和會中。對於巴爾幹方面。舍要求獨達幹尼斯及南部亞爾巴尼亞外。更不能有所要求。彼所要求之主要條件。當在小亞細亞沿岸之地。惟本篇所陳。以巴爾幹問題為限。關於小亞細亞者。當另為文以述之。

塞爾維亞

塞爾維亞在此次和會中。非特希望獲公正待遇而已。且更望和會之破格相待。蓋無論何國。在此次和會中。必無有能如塞爾維亞之獲優遇者。彼在和會中所要求。雖不免與意國相衝突。然其所欲取者。皆奧匈之所有物也。吾人推想。其實現。則仍非塞人之所敢望。所足慶者。因此次大戰



大戰以前。假令塞國得佔有波赫二州。更益以一出海口。則其願望必已滿足。蓋彼時雖有大塞爾維亞之企

塞國第四團兵出葛基武山進攻奧軍

圖。謀使保加利亞以外之南部斯拉夫人種。均受治於塞爾維亞王冠之下。然此種企圖之實現。則甚困難。彼時門的內哥羅甚不願取消其獨立主權。而奉羅馬教之格羅西人（即奧國之南斯拉夫族）其經濟。其文化。遠出於奉正教之塞爾維亞人之上。合併必甚困難。斯羅維尼人（亦奧國之南斯拉夫族）則願在奧匈國治下。獲得自治權。而不願改換宗主權。因此種種。故當兩次巴爾幹戰役。塞爾維亞戰敗土耳其與保加利亞後。大塞爾維亞運動。雖驟然膨脹。而

之結果。竟使一切建設大塞爾維亞國之困難。全行解除。今後大多數之南部斯拉夫民族。均已具有處塞爾維亞國之治下之願望。非特一九一七年七月高甫宣言所規定之大塞爾維亞國組織大綱。（參閱本誌第十五卷第七號四八頁）可以證明之。且觀於其後在羅馬開奧匈國治下被壓民族大會。尤可知之。和會苟令南部斯拉夫族自行決定前途。則奧屬南斯拉夫與門的內哥羅。大概將與塞合併。惟在奧屬南斯拉夫民族中。今尚有一部分反對與塞合併。又門的內哥羅國王主張



塞國砲兵在門特利亞山後發砲抵禦德奧聯軍

以門國爲塞爾維亞之一聯邦。而不願成爲混合國。此則差堪注目耳。雖然。以久谷斯拉夫（南斯拉夫）與塞爾維亞合併。又不免與意國之利益相衝突。意大利不願亞得利亞海東岸之地。造成一強國。以爲己國之危害。吾已於上文述及之。故意大利之目的。在佔有達馬西（南斯拉夫領域）之數海口。作爲意國海軍軍港。以謀己國之安全。將來和會中。意大利必要求獲得特里斯得（Trieste）及在亞得利亞海首端之重要軍港波拉。

Posa此兩港若爲意國所領。有更益以控亞得利亞海門戶之夏烏洛那港。則在軍事上。亞得利亞海不啻成爲意大利之內湖。至在和會中。意國要求獲得達馬西之理由。當以歷史的爲多。惟歷史的事實。將不爲此次和會所注重。其餘達馬西之諸城市中。雖亦感染意大利文化。用意大利文言。然其人民自決。則斷不至爲意國所領。吾人預料意大利對此問題。必能與南斯拉夫協商就緒。將來和會中如許意國佔領達馬西之任何海港。亦必經南斯拉夫同意而後可。今日南斯拉夫族。雖已脫離奧



夏烏洛那稅關附近之亞爾巴尼亞人民

匈國。然其內政之統一。非俟數十年後不能成。蓋其國一部分主張與塞合併。一部分主張成爲獨立自主國。爭持不決故也。南斯拉夫僅有人口一千四百萬。意國則有三千七百萬。且南斯拉夫之富源。已經開拓者。遠較意國爲少。將來兩國之商業關係。必甚發達。若是則意雖未獲達馬西。亦何患兩國之不親善乎。

亞爾巴尼亞

當巴爾幹戰爭以前。亞爾巴尼亞爲一荒僻之地。未爲西歐諸國所注目。居其地者。爲一種好戰之部落民族。其政治陷於無政府狀態。故土耳其帝國瓦解之際。奧意兩

國均思得此一片土。以謀軍事上之安全。當一九一二年巴爾幹聯軍戰敗土耳其。其後塞爾維亞與希臘謀平分其地。奧意兩國亟出而干涉。以民族主義為名義。使亞爾巴尼亞成為獨立國。而立德國維廉親王 William of Wied 為國王。當時研究亞爾巴尼亞問題之學者。均豫料此種辦法。必無良果。其後果然。直至大戰開始之際。國中政治。迄未統一。無人服從國王維廉之政令。至一九一五年。維廉舍棄王位。赴



亞爾巴尼亞之重要商埠夏烏洛那。德國統率軍隊。亞爾巴尼亞擾亂益甚。此種民族。本無自治之能力。故和會中斷。不可使亞爾巴尼亞再成獨立國。若用民族自決方法解決之。則其極南之部分。可令并入於希臘。當二次巴爾幹戰役後。亞爾巴尼亞之大部分。本議割與塞門二國。不意其地之麥里瑣利 Malisorti 部。民大起反抗。因而中止。蓋其民族文化程度雖低。而種族思想則甚強烈也。現在處置亞爾巴尼亞。當令暫處保護地位。或由國際

管理之。或歸意大利保護之亦可。欲維持亞爾巴尼亞之秩序。并謀其政治經濟之發展。則意大利實為適當之保護人。蓋在意大利南部。本有多數之亞爾巴尼亞居民。而意大利人民之僑居於亞爾巴尼亞沿岸者。亦復不少。兩國人民。本甚相親。苟使意國能以謀亞爾巴尼亞人之幸福為責任。而不專謀己國之經濟利便。則以亞爾巴尼亞歸意國保護。實最良好之解決法也。

結論

平和會議中。對於引起國際爭執之領土問題。自必別設國際委員會。以劃定其界線。然重劃界線之際。無論如何公正。在巴爾幹諸國中。總不免仍有數多小民族。受治於異民族之下。戰前二十年來。東歐中歐各國。對於其所屬之異民族。雖力行「同化」政策。然其效甚寡。此種小民族。不可不於未同化前。保證其政治的文化之權利。當巴爾幹戰後。曾令在各國治下之異民族。各遷歸其本國。此法在和平會劃定巴爾幹疆域後。不妨再

行採用。且令各國政府設法鼓勵其遷居。務使新歸去僑民。購產立業。均甚便利。不致因遷徙而有所損。苟此次和會中。吾人所盼望之國際同盟。果能產出。則保證小民族權利之事宜。歸國際同盟辦理之尤宜。

巴爾幹半島一隅。為歐洲最危險之地點久矣。考其原。因甚為簡單。蓋其領土之分配。完全違反正義及政治原理。故而其所以有此現象者。實因此等領土之分配。多出於歐洲強國之主使。此等強國。祇圖一己之私利。不顧全局之和平。馴至釀成紛擾之局面。其罪惡最大者。則俄奧兩國是也。幸此次和會中。俄奧兩國。均失其權力。故巴爾幹問題。可望得正當之解決。所謂正當解決者。總括言之。不外以民族主義為基礎。保證受治各小民族之權利。使各國均有出海口。在內地之居民。均獲自由使用海口之便利。如是巴爾幹諸國間。可不至互相侵略。而以友誼的互助。共謀政治之發展。以達於茲後圓滿之境界。即造成巴爾幹大聯邦國是矣。

和議中之土耳其處分問題

譯日本「時事新報」

君實

可哀之土耳其

此次之講和。敵國方面。因受當然之處分。而陷於最可憫之境遇者。莫如土耳其。土耳其自前世紀而降。常在否運之中。半月旗之片影。黯澹久矣。邇年以來。既被逐於歐羅巴洲之外。僅保殘喘於小亞細亞之一隅。大有岌岌不可終日之勢。考土耳其之所以陷於衰頹者。固由其國人之自取。而亦不免受國外之壓迫所致。至於此次之加入戰爭。其受德奧之利誘威迫。自有不得已之苦衷。然其愚昧妄動之過。究不可恕。特以寬厚之心觀之。則土耳其在敵國之中。與其謂為可惡。無寧謂為可憫耳。本篇就土耳其在講和後當遭遇之運命。加以推測。因先述其過去之歷史。以資考證焉。

土耳其與中國

土耳其人。為蒙古人種之土耳其族。太古以來。為中國北方之患。與獯鬻、獯狁、匈奴等。屬於同族。隋唐之際。始稱突厥。土耳其即突厥之音轉也。考中國歷史。突厥為平涼之雜胡。匈奴之別種。南北朝時代。屬蠕蠕國（即柔然）。後魏末年。始與中國交通。其後次第強大。破契丹。一時疆土大拓。東自遼河。西迄青海。南起漠北。擁有一萬里長五千里之領土。唐時屢次侵擾中國。既而析為東西兩部。互相爭鬪。勢力漸衰。受中國及其他諸種之侵陵。散居四方。其一支入中央亞細亞。乘回教國之衰。建立朝廷。以迄於成吉思汗西征之時。

侵入歐洲

成吉思汗勃興。中央亞細亞之土耳其族。大受蹂躪。有酋長斯寶曼者。率其一部。走亞美尼亞。繼乃漸伸其勢。

力於小亞細亞。十三世紀之末至十四世紀之始。在會長奧斯曼指揮之下。蠶食東羅馬帝國之領土。今土耳其之元祖所謂奧脫曼者。實即奧斯曼之音訛。其後帖

木兒得勢。尤東羅馬皇帝之請。征伐土耳其族。十五世紀之初。大破之。勢復稍衰。帖木兒既沒。勢又大張。即於是時侵入歐洲。行君士坦丁堡之包圍。是役也。土耳其族鑄造新式之大口徑。礮。有步兵十二萬。騎兵二萬。軍艦大小三百二十艘。施行長期攻擊。卒

於一四五三年五月陷君士坦丁堡。東羅馬皇帝君士坦丁第十二死之。於是有歐洲土耳其帝國之建設。

保加利亞人亦屬蒙古種

土耳其人完全為亞細亞人。既如前述。其在此次戰爭同立於敵國方面之保加利亞人。本亦屬於蒙古人種



巴爾幹軍總司令法國特斯特柏妻將軍

之芬恩族。保加利亞人。漢名稱不里阿耳。曾在裏海之北方。組成部落。七世紀之頃。侵入歐洲之巴爾幹半島。助東羅馬帝國擊退阿拉伯人之入寇。十世紀時。自黑海跨外海 (Adriatic Sea) 建保加利亞帝國。其皇帝先於俄帝而稱沙 (云係卡薩之略稱) 惟保加利亞人早歸希臘

教。且與白人盛行雜婚。致今日其血統與斯拉夫族相同。自人種系統上考之。實純粹之蒙古人種也。

回教文明

土耳其帝國之成立。既如前述。自其創建跨歐亞兩洲之大帝國。迄於今日。已歷五百餘年。雖其間不無變遷。然在前世紀以前。固儼然成一大國。受歐洲諸國相當之敬畏。方此帝國成立之際。歐洲正漸入文藝復興之時代。而宗教改革航海殖民之時代。亦在此後五六十年至七八十年之間。故當時土耳其文明之程度。與歐洲各國。不相上下。而土耳其人所信之回教。雖因有下述諸弊。與世界之文明。不能兩立。然此後於耶穌教五百餘年之新宗教。其教祖摩罕默德。對於耶穌。亦不失為一大人物。即其宣傳之教義。亦大致正大。非盡妖邪迷信。當在排斥之列者。比而勃興於此宗教之下之撒拉遜帝國(Saracens)。歐洲人稱奉回教之阿拉伯人。之文明。因一時之隆盛。以其文明之結果。輸入於黑暗時代之歐洲。為蒐集整理希臘羅馬古典之歐洲人。開文明復興之端。厥功匪細。故繼承回教的文明之土耳其

其人。可謂無負於歐洲。况其武功之隆。更能震駭當時之歐洲人乎。

衰弱之原因

然土耳其自建國後三四百年。國勢陵夷。日就衰弱。迄前世紀以後。遂陷於悲慘之狀態。其原因果何在。蓋歐洲諸國。因文藝復興而學問技術之基礎以立。因宗教改革而人心健全。因航海殖民而富強大增。國力既非常發達。自不得不向外發展。而首當其衝者。實為土耳其。然使土耳其帝國。果能內政修明。上下振作。則雖強鄰密邇。亦無所用費。觀。無如缺陷滋多。不思補苴。因循澹沓。自趨衰頹。其所以卒有今日者。豈無故哉。今為約而舉之。蓋有四端。其一。土耳其文明。與其他之東洋文明。同為停滯不動。未能與時推移。以現狀為滿足。以排異為本能。遂至昔日光彩燦爛之美服。終成襤褸百結之醜狀。其二。回教雖非劣惡之宗教。而因土人信仰過深。遂以其教義混於政治。以教典之可蘭。為制治

之國憲。墨守成法。不知變通。皇帝自爲教皇。握政教兩界絕對的全權。永遠施行其極端之君主專制。遂使人心萎靡。個人的活動力喪失無餘。其二。卽回教所許一夫多妻之制度。此一夫多妻制。因非我國達官富商任意購置妾媵。踐躐人道者之比。在土耳其。一人娶第二以上之婦時。須遵守種種條件。故在事實上。尙鮮虐待婦女之事。然其弊害亦復甚多。既使家庭之空氣污濁。不清人間之精神。淫蕩怠廢。而又以扶養數婦之故。增加物質的負擔。精神

土耳其 其 京 城 之 女 學



此係土耳其京士坦丁保女學校之學生該校曾獲美公使毛金楠之力得維持至今

亦爲之耗散。積人成國。國力之發達。自不得不因之阻滯。其尤足爲土耳其國力衰弱之顯著原因者。則其領域內之人種宗教。複雜過甚。除爲其國中心勢力之土耳其族人種。回回教教義以外。其人種則有希臘、亞美尼亞、猶太、亞爾巴尼亞、阿拉伯、南斯拉夫諸民族。其宗教則有希臘加特力、猶太、羅馬加特力諸教。以及他種野蠻的宗教。且此等民族。常受土耳其人之虐待。未嘗心服。特爲土耳其人武力所屈。得

以爲其統一故常有乘隙而動之慮。而德國人之覬覦亦由是而生。此尤爲土耳其積衰積弱之直接原因也。

與俄國之接觸

土耳其帝國之入否運。蓋始於十七世紀末奧京維也納一役之失敗。及入十八世紀。與奧國之戰爭迭遭敗北。前此之領土。盡爲匈牙利所奪。既而復與俄國之彼得大帝相接觸。尤爲致土耳其於今日之衰運之主因。蓋俄帝彼得既立。求得其海口之計畫。一面以波羅的海爲目標。與瑞典戰。一面以黑海爲目標。與土耳其戰。對於黑海之計畫。彼得死後。至十八世紀之末。完全告成。由土耳其奪取黑海北方莫大之領土。然至十九世紀。土耳其尙不失爲歐洲之一強國。即十九世紀之初。土耳其之領土。在歐洲者。巴爾幹半島全部以外。尙有摩爾達維亞 (Moldavia) 穆拉維亞 (Malachia) 等地。在非洲者。有自埃及至摩洛哥地中海南岸一帶之地。在亞洲者。有小亞細亞。細利亞。美索波達米亞等地。並握阿拉

伯全境之保護權。但入十九世紀後。不久即有希臘之獨立戰。土耳其遂與俄英法三國爲敵。卒有大敗於俄之辱。以亞得里安堡 (Adrianople) 之條約。承認希臘獨立。割黑海東岸及達尼羅布河口之地於俄。開巴爾幹諸國奮起之端。其次埃及曼海末亞利之雄圖。亦使土耳其大受打擊。一時幾有全國分裂之恐。幸托歐洲諸國干涉之庇。其可恐之災難。僅至埃及成事實上之獨立國而止。然而土耳其之勢力既衰。因埃及之喪失。與希臘之離畔。極端失望。不可復振。加以所受於俄國之敗辱。復爲此後連年受俄國大壓迫之發端。此土耳其在前世紀之所以突現衰勢也。

俄英德之競爭 (一)

俄國對於土耳其之活動。既經開幕。英人繼之。於是成英俄對抗之局。既而德國復起而代英。土耳其帝國遂爲英俄德三國逐鹿之地。此中因果。實與世界氣運之推移。至有關繫。而亦爲極有興味之問題。其根本原因。

頗爲複雜。茲敘述之如次。

俄自彼得大帝以來。力求海口。既如上述。蓋俄國自古以來。所最苦者。實爲海口之缺乏。至彼得之時代。僅有白海之亞爾千日爾 (Arkhangelsk) 而已。故彼得大帝遂與瑞典及土耳其。起劇烈之戰爭。此戰之結局。俄國雖獲得波羅的海與黑海之港灣。然試按之地圖。波羅的海與黑海。其與大西洋地中海等之世界的航路。尙形隔絕。俄國欲謀通商貿易之伸張。以至由海上之遠路開拓。仍極不自由。但欲由北方以侵畧面外海之土地。於勢殆不可能。惟由土耳其奪取黑海地中海連絡點之馬莫拉海 (Marmora) 沿岸諸地。其事較易。此

即俄國對土野心之原因也。至於英國則如何。英國於三百年來。擁有世界莫大之領土。其中尤爲最要之寶庫者。莫如印度。當蘇彝士運河未通之時。英國由陸上與印度交通之歐亞非交界地方。苟有一處入其他歐洲強國之手。即足以困英國而有餘。故英國對於拿破

崙之經營埃及。不能不竭力對抗。及希臘獨立戰爭之秋。又特與俄國一致。加壓迫於土耳其。泊夫俄土戰爭之後。英國見俄人大露鋒銜。有并吞君士坦丁堡之勢。懼俄國由土耳其入手。伸其羽翼於地中海。以妨礙與印度之海陸交通。於是始幡然變計。出庇護土耳其之方針。關係此事之諸會議。皆以牽掣俄國爲務。自是以後。英人所以助土抗俄而久久不變者。大都爲此重要之利害問題。及蘇彝士運河開通。作成英國與印度間最捷之路。故其對於土耳其埃及及其他之注意。益爲敏銳。

俄英德之競爭(二)

英俄兩國在土耳其之對抗。爲時頗久。其中如克利米亞戰爭。如柏林會議。尤爲兩國鈎心鬪角之處。而保加利亞虐殺之事件。聖司提反那 (St. Stefano) 條約之強請。復不絕而起。然柏林會議。實爲兩國競爭最重要之尾聲。自是以後。此競爭之戲劇。別換一幕。俄國不復

向土耳其加直接之壓迫。其目標改注於巴爾幹諸國之一部（尤以保加利亞爲重）與之對壘者。則易英而爲奧。而奧國之後面。復有德人爲之操縱。此種競爭。直迄於此次之戰爭。惟本篇以直接關於土耳其者爲限。巴爾幹諸國之問題。當別著於他篇。姑從闕如。要而言之。俄英兩國在土耳其之關係。自柏林會議之後。爲之一變。俄既不復圖直接致力於君士坦丁堡及馬莫拉海之兩海峽。英人亦遂不復措意。加以此後俄國漸注意遠東方面。悉力於中央亞細亞及波斯方面之經營。其目的在太平洋及波斯海之海口。英俄之競爭。遂由近東而移於遠東。中日戰爭以後。俄國在遠東之舉動。極形奮亢。對於與英國利害關係最深之中國。壓迫頗甚。故英國益不能不竭其全力於遠東方面。以與俄人相對抗。日俄之戰。實與英日同盟大有關係者也。迨至英俄締結協約。而英俄間之關係。又爲之一變。歐洲大舞臺之外交劇。遂起極大之變化。

俄英德之競爭(三)

英國之所以注重於土耳其者。實爲印度之故。及英俄協商告成。英法俄三國聯合。而日英同盟。又復改訂。使日本爲之任防備印度之責。英國遂不復憂俄人之肆志於印度。而俄人背英以求逞於土耳其之事。亦可無慮。假令俄人不肯棄其對印度土耳其之野心。則日本既爲英守印度之門戶。俄人亦難以竊發。且英印之交通路。亦不復如前此之重要。即無捷路。而好望角之航路。儼然存在。亦不致過於狼狽。此英國對於土耳其之所以冷淡也。况英國對於埃及及北非洲之經營。日有進步。不必更以土耳其爲念乎。

俄英德之競爭(四)

日俄講和之明年。土耳其發生亞美尼亞民族之虐殺事件。又明年。克利地島發生希土戰爭。當是時。列強在土耳其之外交。極爲混雜。此戰之結果。土耳其卒占勝利。而勝利之原因。則德人之力爲多。蓋不特土耳其陸

軍久受德國軍人之訓練。德國並默許其軍人加入戰爭。故德國之出現於土耳其舞臺。實以此役爲始。雖十餘年前。德國勢力已浸潤於土耳其。爲土耳其改良陸軍。然其着手於小亞細亞鐵路。實以希土戰爭爲初步。希土戰爭之明年（一八九八年）德皇與皇后及首相霍爾羅赫外相。與羅遜等。遊君士坦丁堡。訪問土皇。此實自古未有之創舉。自是以後。德土之關係愈深。且因此一行。始決定所謂報達鐵路之計畫。將前此既爲德人所有之亞德里安鐵路。擴張組織。使達於波斯海。此實使英人大生驚懼之一事。遂不得不以前此之所以防俄者。防德。蓋恐報達鐵路一達波斯海。印度之安全。必將受莫大之影響也。（英國前此懼俄之出波斯海。亦爲此故。其後因英俄協商。將波斯南部收歸英國勢力範圍。始得安心。）故報達鐵路一事。遂成今後英德間表裏之大問題。

俄英德之競爭（五）

德土之關係。積日累月。以趨深密。既有然矣。惟一九〇八年之土耳其革命。不免使自來結歡於土耳其皇之德國。略生困難。然革命之中堅。實爲受德國式教育之新軍。而青年土耳其黨。尤與德國相好。故此次革命。適足爲德土關係益深之原因。然而土耳其革命。一方面既爲保加利亞獨立之起原。他方面尤爲奧國併合波赫二州之誘因。土耳其遂同時喪失兩方面之宗主權。或主權。其對於保加利亞。雖以違背柏林條約之理由。訴之列強。但列強均以保加利亞獨立之機。由來已久。無可阻遏。遂一致承認其獨立。惟波赫二州之併合。一時遂成歐洲之危機。即此次大戰。亦未嘗不以是爲遠因。德人對於此事。處置殊爲巧妙。而奧之於土。亦復善爲彌縫。遂使土耳其與德奧之國交。不因之而稍損。惟向在巴爾幹互相競爭之俄奧兩國。形勢益爲切迫。卒因德國對俄之暴壓。僅得免於戰禍。後二年。因意大利對亞非利加土領的利波里及幾列奈加之野心。發生

意土戰爭。巴爾幹諸國。復乘土耳其之多事。繼起對土之戰爭。土耳其既喪失其亞非利加之領土。而歐洲最要地域之大部分。亦被奪取。僅在君士坦丁堡之附近。保有其寸土而已。其後雖因第二次巴爾幹戰爭。收回其已失之亞德里安堡。然土耳其益因此而呈萎靡不振之狀。以迄於歐洲之大戰。

德土之惡因緣

土耳其於此次之戰爭。所以援助德人者。蓋由平日親德之故。深信德人必能獲最後之勝利。故不惜犧牲全國。以結好於德。蓋德自一八八三年至一八九五年之間。遣其陸軍之偉才。努力爲土耳其改造陸軍。並供給以克虜伯砲及各種兵器軍艦。而在商業一面。亦復力謀進步。以與英法俄諸國相抗衡。夫英法俄之在土耳其。其久有歷史的之優先權。本非德所能驟奪。然因德人努力之經營。竟能着着奏效。一八九八年時。德皇游土之歲。英國對土輸出額。爲一千零二十八萬鎊。而

德國對土貿易額。不過四十三萬六千鎊。及一九一一年。第一次巴爾幹戰爭之前年。英國之額。減爲九百七十二萬九千鎊。而德國則增至五百三十六萬五千鎊。幾有與英國相頡頏之勢。此非因德國商品較英國爲廉美也。蓋以土耳其人之信仰德國。日以益深。故不知不覺之中。遂爲德人所左右。土耳其前皇哈密特。尤爲德人囊中之物。而土之新知識派。則幾全爲德意志崇拜者。故自青年土耳其黨革命勝利而後。土耳其遂益惟德國之命是從矣。

惡因緣之益密

土耳其之革命。或謂暗中實德人爲之主持。蓋以革命首領安惠爾派沙。留學德國時。極受德皇之優遇。及德皇游土。復極力贊揚其人。與之交歡。德皇之所以爲此。無非欲結好於崇拜德國之新進。俾足以供其傀儡而已。此說是否可信。姑不具論。要而言之。自土耳其革命而後。德土之關係。益爲密切。則固顯著之事實也。然意

大利之的利波里戰爭。德以意之同盟國。而不能爲適宜之調停。又巴爾幹戰爭。由德人造成之土耳其軍隊。竟遭敗衄。此二事者。實足以傷德國在土之信用。惟德國仍能巧於彌縫。善乘時機。以取信於土人。土耳其當戰爭之後。財政大爲困難。向法借款。法國要求監督財政。德國遂起而應之。此舉大爲土人所感激。故德土之因緣。復固結如舊。其後如土耳其皇太子游德。大受歡迎。以及柯爾茨之游土。與派遣山台爾將軍。回復德國式訓練之信用。而兩國之惡因緣。遂益形深密矣。

土耳其之參戰

德意志土耳其間。所以結如此之惡因緣。其出於德人之意志。固無待言。至於德人何以如此熱心於土耳其之經營。則不得不歸於德之東進計畫。惟篇中於「英俄德之競爭」一段。言之過於冗長。故關於德人之東進計畫。當詳諸他篇。不再贅述。茲姑就今次土耳其之參戰及屈服之經過。簡單述之。

當一九一四年大戰開始之際。土耳其與保加利亞。均尙在中立之地位。然一般人之想像。皆謂土耳其早晚必助敵國。蓋德土之惡因緣。是時已達於深密之極點。而大戰開始之前年。土耳其方任前述之德人山台爾將軍。爲第一軍團司令長官。守備土都及兩海峽。（後因英法俄抗議取消）而大戰開始之歲。土耳其復任山台爾爲土耳其之元帥。並命其隨員薛梭德夫代理參謀總長。此足見土耳其軍事之實權。全在德人之手。故一般人之想像。決不能謂爲無理也。及大戰開始後未幾。在地中海之德國戰艦兩艘。爲英法艦隊所追躡。遁入他大尼里海峽。英法卽向土耳其政府。援軍艦不得通過海峽之條約。要求解除兩艦之武裝。並拘留其乘員。土耳其以此兩艦未入海峽前。已賣於土國。拒之。自是以後。土耳其雖仍守中立。然屢由德國輸入軍人及軍需品。及是歲十月之末。法國行商船及克利米亞半島之砲擊。實爲土耳其參戰之發端。是時德土間之

同盟條約告成。以德國撤去治外法權爲重要之條件。訂定對於一切危險對等且長期之同盟。但德土同盟之前。協商國會與土耳其交涉。以土耳其之領土保全爲條件。令土人不得助德。而土人未之許也。

土耳其之屈服

此四年之戰爭中。土耳其軍隊在巴爾幹援助德國。至爲盡力。而使英法海軍攻擊加利波里半島之終於不成功。尤爲顯著之功績。然交戰經年。其所賴之德意志國力漸就疲弊。不能爲財政上軍事上之援助。軍隊之進退。非復如前之自由。至一九一八年九月下旬。卒有巴力斯坦及美索波達米亞兩方面之大敗。巴力斯坦一役。土耳其十四個師團之大半。均爲英軍所虜。十月下旬。由巴力斯坦攻入之英軍。占領美索波達米亞。細利亞兩方面鐵道之分歧點亞列浦。然土耳其在是時。不僅軍事上之失敗而已。其國中物資之缺乏。國民生活之窮困。亦已達於極點。與他之敵國無異。故人民之

萎靡咨怨。幾有不可終日之勢。且戰局之前途。一時雖難斷定。然敵國方面之內幕。已屬顯然。呈露。不可復掩。於是切望單獨講和之念。早瀾漫於政治界。七月以來。聯合軍在西部戰場所行之反擊。至八九月間。大告成功。德軍遂不能復取攻勢。奧國外交大臣勃利陽。於九月上旬。既提議交戰國間關於平和恢復之意見交換。德奧兩國之講和空氣。日趨濃厚。保加利亞力竭。首向聯合國請求休戰。至九月終締結休戰條約。土耳其亦以十月十四日向美國大總統請和。同時泰辣脫派沙內閣。願覆德國最有力之傀儡安惠爾派沙陸軍大臣辭職。及十一月十三日。聯合國軍隊。遂占領土都及兩海峽。

土耳其之罪狀

德土之惡因緣。卒使土耳其陷於現在之逆境。今大戰告終。土耳其在此大講和會議中。惟有如法庭中之罪人。俯首以受判決。其爲狀誠可哀憫。然而土耳其之加

入此次戰爭。除與敵國方面共有之罪外。不無可責之罪狀。指而數之。則第一。土與德奧兩國。素氣攻守同盟之關係。而亦無不可相離之利害關係。故其援助德奧。實爲無名之師。蓋使與德奧本有攻守同盟。則其參戰。尙可謂爲同盟之義務。否則或與德奧有利害密切之關係。德奧破滅。土亦難以自存。猶可謂爲不得已之行動。今土耳其之參戰。於此二者無一焉。其與德國同盟。則全爲參戰之故。故不能不目爲無名之師。第二。聯合

各國。與土耳其毫無利害接觸。而濫出敵對行動。其罪爲不可恕。就歷史上言。土耳其與英法俄各國。不無嫌怨。然各國相交。古來之舊嫌宿怨。在所難免。不能以之爲敵對行動之感情的原因。(的利波里戰爭與土耳其有新怨之意大利。至土耳其參戰後七個月。始加入聯合國)况俄英法於大戰開始時。不特與土耳其並無利害衝突。并向土耳其表示好意。願保障其領土。保全使近年國土屢次縮小之事。不復重見於此後。土耳其

其乃不以爲德而反以爲仇。寧非可怪之舉動乎。第三。土耳其因國中政治及社會制度等之失當。不能得巴爾幹及亞細亞各方面人民之心服。以致紛亂迭乘。國無寧歲。常勞聯合國之憂慮。彼當局者。處此多難之秋。宜如何謹慎謙抑。以求免於危亡。則此次大戰。方且嚴守中立之不遑。而願舍己從人。以自敗乎。此皆土耳其特殊之罪狀也。

屏諸歐洲之外

然則對於土耳其之處分將若何。關於此事。聯合國方面曾於開戰之次年。約定以君士坦丁堡及兩海峽爲俄國之領土。一九一六年十一月。曾經俄羅斯帝國政府首相脫列波夫約略公表於議會。前年十一月。又由過激派外交總長篤倫斯基與他之祕密的條約公文。全部公表。前年一月。法國內閣議長勃利安。代表聯合國爲對於美總統講和提議之回答。以解放苦於土耳其虐政之人民。擯逐土耳其於歐洲之外。爲講和條件。

之一部。就上述兩事徵之。足見奪去土耳其在歐洲之領土。爲聯合國戰爭目的之一。蓋無可疑。但俄國之國情。自此約締結以後。已生非常之變化。帝國政府被仆。過激派占權。不久即與德國單獨講和。宣言廢棄一切屬於秘密外交之協約。因將各種文書公表於世。則此聯合國與俄國所訂關於處分土耳其之協約。不復有效。即講和會議中。是否以土都及他地作爲俄國領土。或別以他法處分。聯合國可任意主張。不必更受前約之拘束。但觀於此協約與對美回答之宣言。則聯合國至今仍有放逐土耳其於歐洲外之意。因甚明也。

聯合國與俄國之協約

此協約已成無效。既如上述。然在考察今後土耳其之處分法上。不得不謂非一種有力之參考材料。茲略述協約成立之經過如左。

俄國於一九一五年三月。以下列諸條件希望於英法兩國。即現戰爭之結果。以（一）君士坦丁堡市。（二）頓斯福拉斯海峽。馬莫拉海及他大尼里海峽之西岸。（三）南部斯賈司達於中愛諾斯。彌迭亞間

之線。（四）自頓斯福拉斯海峽至撒加里亞河之小亞細亞海岸。（五）伊斯密德海之一地點。（其地點日後決定）。（六）馬莫拉海諸島及因布洛斯。台奈特諸島爲俄國之領土。但仍保留英法在此等地方之特殊權利。英法對於俄國之答復。聲稱兩國倘得最後之勝利。在土耳其帝國及其他得貫徹其諸要求時。當承認俄國之希望。而英法之諸要求中。關於土耳其者如下。即（一）凡貨物之非來自俄國或赴俄國者。得自由過君士坦丁堡。並對於諸商船允許兩海峽之無限制通行。（二）承認英法對於亞細亞土耳其之特殊權利。但此權利當以英法俄三國間之特殊協商決定之。又回教之聖地當受保護。阿拉伯屬於獨立回教君主之治下。英國又要求以一九〇七年英俄協約所決定波斯國內之中立地帶。屬於英國之勢力範圍。以上英法兩國各種要求。均經俄國承諾。及意國參戰後。俄國復提出其希望於意國。亦經意國承認。惟意國亦提出要求條件與俄國交換云。

愛沙尼亞

譯英國 Contemporary Review

羅 羅

第二 比利時

愛沙尼亞 *Estonia* 者。俄國革命後新興共和國之一也。其國家所遭逢之一段悲史。正與比利時相同。故麥多那爾教授 *Professor Sir John MacDonell* 稱之為東方之比利時。不幸吾英國人士對於愛沙尼亞之歷史事蹟。及其將來之熱望。所知甚鮮。請一述之如下。

愛沙尼亞共和國。擁有前俄國波羅的諸省之北境。即愛沙尼亞里伏尼亞 *Livonia* 北部蒙桑羣島 *Islands of the Moon Sound* 等地。及拍斯哥夫 *Pskov* 政府彼得格拉政府屬地內愛沙尼亞民族居住之地是也。愛沙尼亞共和國面積約四萬七千五百方公哩。人口約一百五十萬。其中愛沙尼亞人占百分之九十。其餘百分之十。則為俄人、日耳曼人、瑞典人、里伏尼亞人、猶太

人及僑居之立陶宛人 *Lithuanians* 波蘭人等。日耳曼人為數甚少。據最近統計。約占全人口百分之二。四。內有貴族百餘戶。中等階級之民居少數。至日耳曼農民。則在愛沙尼亞國內。殆絕無一人。其地俄人之數。超過德人。然亦有限。其他人種。尤零星不足計。實言之。愛沙尼亞之居民。不外操波羅的海沿岸方言之兩人種。即愛沙尼亞人與里伏尼亞人。至此兩人種之人種的領域。則其界線自薩里斯河 *River Salis* 起。至華爾克 *Walk* 復折而南至梅林堡 *Marienburg* 再自此東北。以抵拍斯哥夫湖。又愛沙尼亞人所住居之地。屬於彼得格拉政府者。面積亦甚廣大焉。

愛沙尼亞向處於貴族治權之下。當隸屬俄國時。地方政權。操諸所謂貴族議會 *Landtags of Nobility* 其政

治及社會。尙不脫中古之形式。愛沙尼亞人民對於舊式之政治。時起反抗。與掌握政權之貴族。不絕奮鬥。當一九〇五年。俄國發生革命。同時愛沙尼亞人民。亦舉行強烈之革命運動。謀改革政治。當時波羅的貴族。顧俄國專制政府所派憲兵之協助。以最殘忍慘酷之手段。壓服亂事。革命遂未成。迨二次俄國革命起。帝國政府。既已推翻。愛沙尼亞之革命。同時亦告成功。其革命之進行。秩序極佳。革命以後。按照一九一七年三月三十日俄國臨時政府所頒條例。組織愛沙尼亞國民議會。是年七月七日至八日。以普及選舉權制。正當選出國民議會之議員。其中日耳曼及瑞士居民。亦各選出其代表焉。至一九一七年七月十四日。第一屆國民議會在勒佛爾(愛沙尼亞京城)開會。組織新地方政府。以代舊政府。并由國民議會授以一切政權。自七月至九月間。舊貴族議會逐漸退讓政權。而交付於新政府焉。

當愛沙尼亞國民議會成立之際。愛沙尼亞人之目的。不過求成爲俄羅斯聯邦之一。尙無獨立自主之心。其後過激派握俄國政權。東歐前敵之俄軍。冰消瓦解。愛沙尼亞人鑒於德軍之侵入邊境。俄國臨時政府之不足恃。遂於同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十八日。重行召集國民議會。根據俄國及協約國所承認之民族自決前途主義。宣布愛沙尼亞之獨立。國民議會復決議召集愛沙尼亞憲法會議。至一九一八年一月十日至十四日。由國民議會認可之政黨聯合會。承認愛沙尼亞之獨立。且通過議案。以愛沙尼亞共和國。爲永久中立國。并要求列強。與以充分之擔保。

當時在愛沙尼亞之日耳曼貴族。曾在聯合會提議。謀防衛過激派侵害起見。愛沙尼亞應受德國之保護。當爲聯合會所拒絕。同時聯合會以一致之決定。採用下列之議決案。

愛沙尼亞各政黨全體意見。以爲愛沙尼亞國民全

體。反對德軍佔據愛沙尼亞領土。視此種佔據。爲侵犯民族主權最凶殘之行爲。且願一切各外國軍隊。立即退出愛沙尼亞之領土。

此項決議案。雖爲愛沙尼亞人所一致贊同。然一方日耳曼貴族竟假用愛沙尼亞人民名義。向德政府提出請求書。請求德國占領愛沙尼亞全境。請求書之署名者。則皆住居愛沙尼亞之少數日耳曼人也。自後至二月三日。愛沙尼亞憲法會議開始選舉。選舉未及告終。因受過激派之侵犯。遂以中止。案此項憲法會議議員之選舉。事實上不曾由愛沙尼亞國民表決國體之選舉。考其結果。則贊成完全獨立者。占極大多數。其餘則均贊成發展自治政府。而成爲俄國聯邦之一焉。無何。日耳曼貴族之請求書。既送達德政府。德政府立即承受。隨即派軍隊佔領愛沙尼亞。以強力解散國民議會及臨時政府。而委任德人治理全國。自是愛沙尼亞遂爲德國武力主義所蹂躪。彼德政府對於破壞國

際。法廉棄布萊斯里托夫斯克條約久已行若無事。不幸之愛沙尼亞。宜其不免於強暴矣。

自是以後。愛沙尼亞之政治現象。橫暴專擅。達於極端。德國當道。嚴禁愛沙尼亞人民發行報紙。結社集會及干涉政治。均在嚴禁之列。在鄉村地方。革命時期被推翻之舊官僚。均恢復勢力。愛沙尼亞人民向用俄文。德政府則強令改用德文。京城勒佛爾市。由德政府委任一德人爲市長。市政議會議員。亦以日耳曼人充之。愛沙尼亞新政府人員。多被拘禁。日耳曼貴族及舊時之租德黨。橫行無忌。司法權及函電檢查權。均操諸彼輩之手。中。據高基氏 Maxim Gorky (俄國著名劇作家) 所刊新聞紙宣稱。愛沙尼亞之傭工。爲日耳曼貴族所虐殺者甚多云。

德人在愛沙尼亞之殘暴專橫。非特外人聞之爲之不平。即德國帝國議會中之左黨議員。亦憤日耳曼波羅的貴族及租德黨在愛沙尼亞之橫暴非法。而提出抗

議。又被強力解散之愛沙尼亞臨時政府代表。亦於一九一八年七月三日在瑞典京城提出抗議。歷數德人之罪惡。且謂致德政府請求保護之文書。係日耳曼貴族之所擅行。未得愛沙尼亞大部分人民之同意。愛沙尼亞之政治地位。無一與德國相同之點。故無與德合併之必要。愛沙尼亞人之所要求者。為完全之獨立。既不欲為德國武力主義所管轄。尤不願託庇於無政府主義之夫俄羅斯治權之下。凡破壞國際法者。因為愛沙尼亞人所極端反對。即俄政府任意簽定之俄德和約。愛沙尼亞人亦未嘗承認也。

按照俄德和約之規定。德國在愛沙尼亞。僅有警察權。而無以軍隊佔領該地之權利。即使德國有此權利。按照海牙和平會議布陸上戰時法規第四十三條之規定。佔領土地者。舍特別情形外。應尊重其地所行使之法律。而德政府則一概破壞之。今試舉其罪惡之最大諸端如下。

- (一) 德政府蔑視愛沙尼亞獨立自治團體。(國民議會及臨時政府) 而宣言德國軍隊有唯一之統治主權。
- (二) 德政府解散民主的市政議會。而委派德人組織臨時市政委員會。此種更張。並非為保全秩序起見。實謀遂行德國之兼併政策。
- (三) 德政府在勒佛爾與里加。各設一國會。毀棄一切舊有之法律。例如依俄國臨時政府之法律。南北里伏尼亞與愛沙尼亞聯合為一團體。而德政府則對於此項民族統一。竭力破壞之。
- (四) 強令學校加入德文課。而禁止行用愛沙尼亞文字及俄文。更以德國軍官之命令。強迫道柏脫(Dorpat)大學。改用德國制度。此即逾越德國應有權力之外者。
- (五) 德政府違犯國際法。取締其地之運輸機關。致人民因飢餓而興可恐之暴動。

(六) 壓抑人民不得從事政治生活而使日耳曼民族壟斷司法權。尤爲破壞公法之一端。

(七) 德國在愛沙尼亞所應享者。既以警察權爲限。則當然不能以軍法行使該地。而德政府則悍然不顧。任意逮捕及殺害其地之人民。

由是可見國際公法與俄德和約。在德人目中已等於無物。而彼所實行者。則「強力即正義」之主義而已。

今欲明白愛沙尼亞事件之真相。請將波羅的諸省與愛沙尼亞之國際地位。一略述之。按照未經愛沙尼亞人民協商而由俄德政府自行簽定之布萊斯里托夫斯克條約所載。愛沙尼亞所屬蒙桑羣島之運命。得由德政府按照其地居民之意志。而代處分之。愛沙尼亞之大陸部分。則仍屬於俄國。惟在其地秩序未恢復之前。德國得享有警察權。又照以後所訂之俄德新約（譯者按此約於九月初簽字）愛沙尼亞之大陸部分。亦脫離俄國而成爲獨立國。新約中雖規定愛沙尼

亞爲獨立國。而德政府則仍力圖破壞之。繼更授意於德國當道所召集之里加國會。向德皇請求合併。德皇一時雖未接受愛沙尼亞之王冠。而今日所謂愛沙尼亞之獨立。固僅存其名而已矣。

以上所述。爲德國摧殘愛沙尼亞之一斑。然真正之愛沙尼亞人民全體。固已根據俄政府所倡導之民族自決前途主義。宣布愛沙尼亞之獨立。而英法意三國已承認該共和國在和平大會決定之前。有獨立之資格。其他諸協約國亦相繼與以承認焉。此項外交事件之經過如下。一九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愛沙尼亞人民代表。以愛沙尼亞國民議會之名義。向勃列顛帝國政府請求下列諸事。

(一) 承認愛沙尼亞民主共和國。依其民族的領域。包含蒙桑羣島在內。有獨立之資格。

(二) 承認由愛沙尼亞國民議會授權之臨時政府。爲愛沙尼亞唯一之合法政府。

二三九許愛沙尼亞有權加入未來之和平大會。俾得自衛其利益。且得導入愛沙尼亞得國際擔保。成爲永久中立國之問題。

一九一八年五月三日。英國外務大臣貝爾福氏。以勃列顛帝國政府名義。答覆如下。

英國政府對於愛沙尼亞人民之所熱望。甚表同情。現正預備暫時承認愛沙尼亞國民議會。爲實際的獨立團體。至和平會議時期爲止。至愛沙尼亞之將來地位。應使依據人民意志以決定之。英政府現在不能保證愛沙尼亞有參加和平大會之權利。其理甚明。惟荷遇此種大會時。英政府願盡力之所及。使愛沙尼亞人民。得享此項權利。

會英政府外。法政府（五月十三日）意政府（五月二十九日）亦有同式之公文。答復愛沙尼亞國民議會。同時三國政府皆接受愛沙尼亞國民議會所遣代表。認爲愛沙尼亞臨時政府之正式外交代表。

朗台勃爾 Round Table 報五月號曾謂世界農民文化之高。殆未有如愛沙尼亞者。愛沙尼亞之農民。處德國專制勢力之下。其要求獨立之願望。不爲之稍屈。此小民族希望各國永遠擔保其中立。使其國成爲自由通商國。包有西歐協約國與俄國通商之海口。蓋愛沙尼亞之獨立。所以於西歐協約國有重要之關係者。實因其地爲俄國波羅的海貿易之門戶故也。考俄國之國外貿易。經由波羅的海口者。占三分之一。茲就一九一三年由俄國波羅的海各口經過之貿易。所占國外貿易全額之百分數如下。

	出口所占百分數	入口所占百分數
食糧	二四	二四
原料及粗製品	四四	四六
製造品	一一·二	二七
牲畜	六·八	一

戰前波羅的海各海口之貿易額。以里加占第一位。而

勒佛爾(愛沙尼亞)之主要海口(次之茲錄一九二三年各大海口貿易數目如下表)

	入口	出口
里加 Riga	一三二,七〇〇,〇〇〇	二〇二,八〇〇,七六三
勒佛爾 Royal	六,三三三,六三一	一,九七五,五三九
拿佛 Narva	五,二八二,八二〇	一,〇五八,一七七
波羅 Pernau	二,七三三,一〇〇	五,八七四,二七三

自俄國喪失黑海海口後。東歐貿易之經由波羅的海口者必大增。俄國北部之棧門。Khibiny 雖已開港。亦不足減波羅的海之貿易。以其地距消耗中心地較遠也。大戰之結果。將使世界貿易要道。在政治上經濟上。均有所變遷。波羅的南岸之海口。如里加。Riga。如溫德。Windau。如里加。因戰時所施之破壞。一時恐猶未能通航。因之戰後東歐貿易之集中地。當在波羅的北岸海口。即愛沙尼亞海口。如勒佛爾。波羅的港。Baltic

等是也。愛沙尼亞諸海口。入冬不冰。通航彼得格勒及莫斯科。尤稱便利。入口以煤及棉花為大宗。出口則有麥、木、細工製造物、麻、木材及造紙原料等。荷欲維持波羅的海之貿易自由。則愛沙尼亞之獨立。必與以保障。而使西歐協約國。得自由貿易於其海口。故英法諸國政府。不惟為保護小民族而仗義執言。且為經濟利益起見。亦當保障愛沙尼亞。使勿入德人手中也。

要而言之。愛沙尼亞當使脫離德人之掌握而維持波羅的海之自由。愛沙尼亞人民。當與以自決前途之充分權利。愛沙尼亞國家之獨立。既由其國民民主代表團體及其人民。一再布告。故當由西歐列強與以承認。且愛沙尼亞之獲自由。實所以保全協約國國際貿易。免為德國所阻塞。故協約國。當使其脫離德國羈絆也。

美國農部總長霍士敦略傳

平海瀾

美國農部總長大衛富蘭克林霍士敦 (David Franklin Houston) 爲北加羅利拿 (North Carolina) 省人。其爲人持重而謹慎。遇事能當機立斷。然有特性不喜攝影。其掌農部也。對於農民務激勵訓導之。使至於極有成效之域。縱遇旱乾水溢天災劇變之時。亦能出之以鎮靜。且措施靈敏。每能解危難於俄頃。更善未雨綢繆。故急遽之色。從未現之顏面。當美國初與德國宣戰時。人或憂糧食缺乏。然霍氏則立召其顧問官。與各農校校長。及全國農業委員開議。就糧食一事。詳加討論。會議既畢。即一一見諸實施。於是美國穀類產額大增。一九一七年秋季。霍氏又召集各關係者開會。規畫冬令添種穀類法。其結果亦甚佳。此外霍氏又能以其餘暇。盡瘁他種國事。如爲各省聯合公債制度委員。及與聞保國會。管理出口會。全國森林保存會。各省職業教

育聯合會等事。皆是。蓋霍氏既長於才。復富於學識。經驗故能無施而不利也。霍士敦氏於一八六六年生於北加羅利拿省之孟羅 (Montroe) 一八七七年畢業於南加羅利拿 (South Carolina) 專門學校。繼入哈佛大學 (Harvard University) 畢業後爲畢業生會之會長。後入得撒大學 (University of Texas) 任教職。旋被任爲教務長。又曾爲視學員及大學農業專門學校校長。類能除舊布新。改其不適用之制度。並增置儀器。慎選教員等。其熱心任事。誠有不可及者。一九二二年。應威爾遜總統之召。爲華盛頓大學校長。復添設醫學科。爲全國醫學校模範。迨既掌農部。尤能大展其才。使部中各科。均爲美國重要之機關。則其才能可知矣。

德國社會革命與斯巴達克斯團

譯美報

羅羅

當此中歐革命聲中。發現一種明顯之表記物。即紅旗是也。紅旗者。階級戰爭所用之標識也。今日德奧法意西班牙荷蘭比利時諸國中。當必有千百萬之人民。願投身紅旗之下。視之較國旗為尤親切。蓋此種紅旗之飛揚。歐陸實因大戰爭而起之反響。而推翻國家主義建造大同主義（即國際主義）之先聲也。

此次大戰之結果。不僅使德奧之帝國主義國家主義完全失



首先提議和德之國前首相麥格雪密運公爵

墜而已。且因此惹起社會秩序之擾亂。在歐洲戰敗國戰勝國中。大部分人民。因戰爭之影響。驟陷於貧乏。因之對於資產階級仇視益甚。遂以引起社會的

不安。此則社會革命之第一起因也。

又因戰爭之影響。前日有一定入款之中等階級。降為貧民。例如中歐諸國中之下級官吏、教師、小商人、書記、

局所辦事員等。因戰時百業

廢弛。物價驟增。於是不能不

減低生活之消耗。降其原有

地位。而與平民階級為伍。其

結果則使平民勢力大增。此

又社會革命之一起因也。

同時實業上賴以維繫全局

之秩序及原則。往昔視為不可移易者。今則皆因戰爭

而失墜。如各國政府為維持金融起見。發行紙幣。有一

定之限度。戰前各國之金幣現貨與紙幣。以二與三之

比例為限。逾限不能增發紙幣。（如全國存現貨二千萬元則所發紙幣限達三千萬元為止）及戰爭開始。則濫發紙幣。至於無度。現在各國所發紙幣。已為現貨

之十二倍。金融之紊亂如

此。政府焉得不喪其經濟的信用。歐洲諸國。在昔視

為模範之法治國。今則法

律業已廢弛。有數處之貴

族兵士。甚且公然從事於

搶劫。凡現在交戰各國中。

人民對於資產所有權。已

視等無物。經濟社會之秩

序既墜。破壞遂因以發端。

此又社會革命之一起因也。

因歐洲大戰爭而釀成經濟生活衝決之大洪水。當此

大洪水暴發時。其第一決口。乃在於俄羅斯。故俄國革

命。實世界社會革命之開場也。俄國當歐洲政治改革時。採用西歐政治組織。從事改革者。歷百餘年。迨拿破崙失敗後。俄國復古政府勢力大增。遂有一八四八年

壓抑民黨之舉動。自是

正式以後。俄民遂長處君主

承認淫威之下。與其毗連西

美總統威鄰之德國。同為世界有

爾遜和平條件之兩君權國。與西歐

之德民政相對抗。普魯士者

國外交大。一前敵守衛地 March-

臣索爾夫。Licht 也。俄國君權之得

以歷久不墜。實賴普魯

士軍國主義。為之屏藩。

猶人體之具反毒素也。迨俄國革命暴發。德國君權。勢

成孤立。乃亦隨俄皇而同歸傾墜矣。

今日俄國之情形。與往昔處於極端相反之地位。往昔



俄國爲歐洲復古主義之堅壁。今則變爲激烈主義之傳播地。歐人有常言。謂凡惡疫均自東方來。而今日過激派之社會主義。則正東方傳來惡疫之一種也。過激

派者。以推翻中等階級爲主義。以從事社會革命爲手段。彼輩鮮有國家思想。而惟以社會共產爲目的。近正竭力煽動他國之人民。冀其盲從響應。以期完成世界的階級革命之事業。

德國苟不受過激派之影響則已。如其不然。則號稱前敵守衛地之德國。將來必成爲過激派主義之壁壘也。



自革命以後。社會黨混合政府。(多數少數黨混合)於十一月九日成立。該政府所採政策。爲溫和派之社會主義。俄國勞兵府政府稱之爲「中等社會之走狗」。自

一九一八年十月五日
德國首相馬克
斯公爵
在聯邦
議會出
席發表
提議休
戰意見
之情形

混合政府成立以後起而反對者。有三種之勢力。即(一)抱過激派主義之斯巴達克斯團。(二)巴威略共和政府。由伊新納爾

Kurt Eisner 爲總統。(三)非社會主義之民主黨。混合政府受此之派之攻擊。勢頗岌岌。其能否永久維持其地位。抑或將蹈克倫斯基之覆轍。殆未能逆料。非至

四五月後。不易知其究竟。然就近日電傳。斯巴達克斯團日盛一日。可知過激派主義之惡疫已輸入革命後之德國。而德國之社會革命。其亦不可倖免矣。

斯巴達克斯團 Spartacus Group 者。極端社會黨之稱號也。考此種名辭之起源。在於羅馬時代。當時有德辣西亞 Thracian 之

兵士。名斯巴達克斯。為羅馬所俘。降為奴隸。令作角鬥士。後乘間逸出。宣布奴隸之自由。號召奴隸組織

大軍。戰敗羅馬軍。德國過激派慕其行。故假其名為稱

號。李勃克萊區博士 Dr. Liebknecht 與魯森堡氏 Rosa

Luxemburg 者。該團之首領也。當歐戰初起時。李勃克



萊區博士發刊一小冊。鼓吹非戰主義。書名斯巴達克斯。其後激烈社會黨別附一幟。遂以其名為團名焉。

李勃克萊區博士自出

德國獄後。即赴柏林斯攀桃

交出 Spandau 各地軍營。鼓

吹兵士。令其反抗軍官。

且毀棄一切秩序。狀若

中狂。其助手萊佛博士

Dr. Levy 者。李氏任律

師時所與共事也。自革

命後。亦協助李氏向柏

林人民鼓吹空想主義。

斯巴達克斯團流行之

速如水之就下。柏林市民兵士。雇主資本家。均起恐慌。

就此種現象觀之。誠足為混合政府慮也。（按近日電

傳。李勃克萊區與魯森堡二人。已被暗殺殞命。）

波蘭之復興

譯自 World Work

羅 羅

譯者按本文係波蘭柏達里夫斯基氏 Ignace Jan Paderewski 所著。柏氏爲一有名之鋼琴家。旅居

美國凡三十年。近數年來。氏愈舍棄其藝術生涯。且耗費其所有之資產。以從事波蘭復興運動。被推爲波蘭民族委員會全權代表。今者波蘭故國。業已光復。據去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路透電稱。波蘭人將宣布波蘭爲民國。以柏達里夫斯基爲總統。柏氏由丹齊格行抵波森時。大受歡迎。云云。然柏氏固非醉心名利之流。其奔走國事。純然出於愛國心之衝動。初無何種之政治野心。彼嘗語其友曰。吾所願望者。一爲同胞之自由。一則爲吾個人之自由。蓋政治生活。非吾所習慣。獨立告成以後。吾但得攜一批亞拿。退隱山林。與農夫野老爲伍。於願足矣。其恬淡高潔。有如此。

波蘭者自由主義之產生地也

波蘭者世界自由主義之產生地也。當一四一三年。波蘭人即本四海同胞之主義。與立陶宛合併。又當英國頒布人權保障法 Habeas Corpus Act 之前二百五十年。法蘭西布告人權宣言之前三百五十年。波蘭已制定某種著名法規。名曰 "Magna Carta Polonica"。該法規內規定。凡人民苟非犯法。不得加以拘禁。(一四三〇年)此種法律。實爲歐洲人權發展之起點。後至一五〇五年。波蘭憲法告成。此項憲法。採用議院制。爲世界民主政治之濫觴。一五七三年。波蘭改建共和國。其行政元首。雖稱爲國王。然須由人民選出之。任期及身而止。國王非得上議院之許可。不得攜帶軍隊至國境之外。其後波蘭上議院。復許人民以信教自由。凡波蘭人民。在法律上。均有自由選擇信

仰之權。

凡詆毀波蘭歷史者。無不盛道古代波蘭貴族之奢侈放縱。實則不然。所謂波蘭貴族者。舍少數藩鎮閥閱外。實際上皆係平民出身。而非貴族階級之人物。貴族一。在波蘭蓋指大部人民之享有全部公民權選舉權者而言。質言之。凡波蘭之選民。均貴族也。古代波蘭無論何人。苟在戰爭上政治上科學上文藝上。卓著勤勞者。皆得為貴族為選民。此貴族選民。在國中頗占大多數。今試就彼時波蘭選民人數。與他國一比較之。當一八四七年。法國路易斐列伯在位時。法國人口二千八百萬中。僅有選民十五萬人。然當此二百年以前。即一六四七年時。波蘭人口一千一百萬人中。已有選民三十萬人。又當一八三二年。英國政治



(一) 波蘭洛德士之風景

以內興亡國。可謂厚誣之矣。至波蘭之遭瓜分。自有種大改革案未成立以前。人民之享有參政權者。僅占百分之二。然當一七三二年時。波蘭人民之完全享有參政權者。已占百分之十二。此可見古代波蘭民主政治之發達矣。歐洲農奴之釋放。為十九世紀之事。而當十八世紀中葉。波蘭地主已有解放農民之舉。波蘭民治發展。開歐洲諸國之先河。此尤其明證也。今次之大戰。為保全民主主義而戰。然回溯古代。有一國家。因敢為民主主義之嘗試。而遭滅亡者。則波蘭是也。古代波蘭之遭瓜分。說者多歸過於民族之好亂。實則不然。波蘭人民。愛秩序。好和平。當波蘭政治改革。貴族制度推翻之際。國內秩序整然。不見有革命之舉動。即其確證。乃謂其

種之原因。波蘭國王受憲法之限制。權力狹小。難於發展。以富外交之折衝。此其一也。波蘭人民愛好和平。國中無強有力之軍隊。易為鄰邦所陵侮。此其二也。土壤肥沃。古代稱為歐羅巴之倉庫。因是遂為野心國所垂涎。此其三也。舍此三者以外。波蘭滅亡之最大原因。要由於波蘭國民首創民主政治。致遭四鄰專制封建國政府之猜忌。以瓜分之為快。質言之。則波蘭之滅亡。實世界民治發生之最初犧牲也。

波蘭非一小國也

今世人士。往往以波蘭為一小國家小民族。而不知在歐戰中。波蘭軍隊之隸德與俄麾下。以自相殘殺者。不下三百萬人。豈得稱為小民族乎。考歷史上波蘭王國。實占雄大之疆域。與衆多之人口。而不容蔑



視。在昔巴拉斯勞斯大王 *Boleslaus the Great* (九

九二至一〇二五年) 在位之日。波蘭國土北起波羅的海濱。南迄加爾巴德山脈。Carpathians (今匈加利東北境) 包含德國聯邦薩克遜尼之一部分。及細勒細洛亞 *Silesia* 之全部。國界伸至柏林近旁而止。當一七七二年波蘭第一次分割之際。全國共有面積三十萬方哩。較今日德意志全面積更大十萬方哩。人口凡一千一百五十萬。故彼時波蘭與意大利同為歐洲第五大國。當歐戰以前。分隸歐洲各大國之波蘭民族。凡共三千五百萬人。雖處奴隸地位。達百五十年。而仍操波蘭言語。同具民族熱望。絕無分裂之象。國籍之不同。與夫主權國之壓抑。均不足以離析波蘭民族之統一精神。不寧唯是。波蘭雖

遭滅亡。而人民之渴望自由。冀獲解放。則歷百餘年而名俄國史專家加拉麥仁

Karamazin 之考證。古代

未嘗或懈也。考波蘭國名。起源於 Pole 一字。

波蘭民族。實與 Polans 係

Pole 之義。在斯拉夫文字中。猶言

同一之民族。且操同一之語

田野平原也。蓋波蘭古國。實位於

言云。然則波蘭自古為歐陸

雄大富饒之廣原中。此廣原以維

之一大民族。有其悠久之歷

斯吐拉河 River Vistula 為中心。

史與光榮之地位。於此尤顯

奧德爾河 River Oder 遠其西。第

然矣。

波蘭者愛平和之

聶珀爾河 River Dnieper 環其

民族

東。當紀元九世紀。腦曼人種征服

當此時期。(指九世紀初)波

東部斯拉夫土地。奠定俄羅斯國

蘭人民係一種溫和而愛平

境之前。第聶珀爾河與奧德爾河

和之民族。其國境又可分為

之兩岸。及維斯吐拉河一帶之居

南北二區。北方土地瘠瘠。其

民。均稱為 Polanie。或 Polans。

地居民。辛苦力作。征服自然。

據納斯德史紀 (Chronicle of

使瘠壤變為沃土。因此成為

Nestor 俄國最古歷史起於十二世紀初) 所載。及著 蕃榮勤儉之農民。南方則不然。以土地肥沃物產富饒



俄德戰時波蘭某村為俄兵先鋒隊所佔之情形

之故。人民漸習於游惰。更因游惰而漸致貧乏。轉不逮北方之康庶。此種民族。嗜音樂跳舞。習於奢華。以安富尊榮。舞蹈嘯歌。度其生涯。幾不知人世有憂患事。然當此安樂之時代。四鄰貪饒之民族。羨慕波蘭之富饒。久已眈眈注視。謀加以侵略。於是波蘭人民。乃憬然覺悟。爲保護自由計。爲保護室家計。此愛好平和之民族。亦不得不組織團體。整頓武備。以求自衛。於是未及幾時。勤勞力田之波蘭農民。遂聯結而成強大之國家矣。

當十世紀後半期。在第一國王米斯哥第一 *Mieszko* 治下。波蘭始成爲歐洲基督教國之一。迨巴拉斯勞斯大王（卽米斯哥第一之子）登位。統一波蘭國境。合併波蘭各部落組織強大之政治勢力。於是波蘭王國之鴻圖始奠定矣。

波蘭之滅亡。由於採用民政之故。吾已於上文述之。苟使當時波蘭無民主政治之發生。或雖採用民政。而所處地位。與今日之美國相同。四隣無強國之壓迫。則安

見波蘭之遂滅亡乎。回溯當時。波蘭因採用民政。政府能力。甚爲薄弱。而其隣國帝王。則方以窮兵黷武爲務。俄國方在女主加賽林第二之治下。圖開拓疆土。以波蘭歸入其版圖。普魯士之弗律德列大帝。更助長其野心。奧地利女主馬利得來撒 *Empress Maria Theresa* 因懼弗律德列權力之擴張。遂亦謀分割波蘭土地。以相抵制。於是波蘭瓜分之時機至矣。至禍機之促成。實始於一七七〇年。是年適有大畜瘟。弗律德列大帝。卽以防疫爲名。率軍隊侵入波蘭領土。俄奧兩國繼之。三國軍隊。分佔波蘭之土地。與割據無異。厥後疫症雖平。而三國軍隊。則駐波蘭境內如故。

波蘭之瓜分

於是至一七七二年二月十七日。波蘭分割之第一條約。遂於聖彼得堡。由俄德兩國君主簽字。奧國旋亦加入分割條約焉。分割之結果。俄取維塔勃斯克 *Vitebsk* 撲洛德斯克 *Polesk* 麥普斯勞 *Megalaw* 之地。計共

面積一千五百八十六方哩。人口五十萬。奧國取加里細亞之大部分。（除去格拉哥 Cracow）計共面積一千七百十方哩。人口八十一萬六千。普魯士取濱海諸省（除去丹齊格 Danzig）東普魯士（除去曹痕 Thorn）大波蘭 Great Poland 以達於尼德柴 Nijna 之地。更益以馬廉伯 Marienbad 歐美蘭 Ermeland 之采地。計共面積六百二十九方哩。人口二十七萬八千。計三國所割之地。共占波蘭全面積四分之一。全人口五分之一。其餘領土。雖一時未及分割。然已成爲三強國之附庸矣。

及至十八世紀末期。俄國女主加賽林仍在位。普魯士弗律德列大帝逝世後。其子弗律德列維廉仍守其父之遺策。以併吞侵略爲事。奧國君主。則已易爲法朗西斯 Francis



波蘭戰地哥薩克騎兵之天幕

（即馬利得來撒之夫）其時正當法蘭西革命之際。波蘭民治更大加擴張。當一七九一年。波蘭最後國王波尼亞多夫斯基 Stanislaus Poniatowski 頒布自由憲法。允許信教自由。與城民以選舉權。并設立內閣行政大臣。此種自由主義之發展。大觸俄國女主加賽林之忌諱。而發生惡感。法朗西斯秉性懦弱。亦因此而受震動。此則波蘭二次分割之動機也。

彼時俄國方與土耳其開戰。蓋加賽林之意。欲乘普奧與法開釁之際。先制伏土耳其。然後移馬首以向波蘭。以遂其并吞之計畫。無何。普奧軍隊爲法國民主政府所敗北。加賽林遂率軍隊直攻波蘭。波蘭親王約瑟波尼亞多夫斯基 Prince Joseph Poniatowski 與哥斯朱斯基 Kosciuszko

茲衆四萬六千人奮力抗禦。卒不能敵。時普魯士聞加賽林率兵攻波蘭。恐俄國獨得其利。乃亦以軍隊入佔大波蘭。於是至一七九三年九月二十三日。乃有第二次之分割。俄取開甫 Kiev、敏斯克 Minsk、伯賴斯勞 Braselaw 等東部諸省。及維爾希尼亞 Volhynia。計共面積九萬方哩。人口三百萬。普魯士亦取獨勃爾仁 Dobryni 粘耶維亞 Kulavia 大波蘭之大部分。及曹痕丹齊格諸地。自此次分割後。波蘭所餘國土。僅原有面積三分之一。人口則僅三百五十萬而已。

由是至一七九四年。哥斯朱斯哥氏率波蘭人反抗俄政府。引起革命亂事。彼時波蘭之擾亂。及事變之經過。已詳載歷史中。無待贅述。其結果則俄普奧三國軍隊。屠殺波蘭人民。焚毀波蘭房屋。不可勝數。奧國更取西部加里西亞及南部馬索維亞 Masovia。普國取撲特拉啟亞 Policia 及馬索維亞所餘之部分。與華沙。俄國女主加賽林。則盡取其所餘。至是波蘭王國。乃更

無一片獨立領土矣。

大戰後之自由波蘭

以上所述。爲波蘭被分割之情形。此次大戰。凡前此一切錯誤。均將使有矯正之機會。俄國因戰爭而引起革命。致造成內國之現象。可謂已食其報。此後將不至復爲波蘭復國之障礙。協約國今日已獲勝利。則德奧兩國。不難使之俯首從命。當美國未宣戰以前。美總統威爾遜於一九一七年正月二十二日。在美國上院演說。其中有曰。

吾敢斷言。各地政治家當一致同意。以爲須有聯合的獨立的自動的波蘭國家之重建。且凡人民之處。於與已敵對且不誠信之政府之下者。皆應保證其生活上信仰上實業上社會發展上不可破滅之安全。……無論何種和議。凡不承認或容忍上述要點者。皆當加以顛覆。蓋以如此之利。非出於人類之同情。或所信仰者也。

迨美國加入戰局以後。美總統更重行申明對於波蘭之主張。觀於一九一八年一月八日。威爾遜總統在國會所宣布之講和大綱第十三款云。

應設立一波蘭獨立國。凡確爲波蘭人民所居之地。應歸入其版圖。且應得一海口。以便自由出入。各國間應締結條約。以保證其政治生計之獨立。與其領土之保全。

英國首相路德喬治。亦曾發表與美總統相同之意見。又據凡爾賽大會之宣言。非特英國。即法意二國。亦已承認此種意見矣。

德國希望波蘭成爲一弱小之國家。而受德國之提攜。一切政治經濟。均仰德國之扶助。苟如是。則波蘭雖獨立。亦惟成爲德國之附庸而已。若求世界之平和。則波蘭終當使成一經濟獨立之強大國家。其方法若何。則

曰凡舊時屬於波蘭王國之領土。均當使混合爲一。丹齊格舊時本波蘭屬地。當然應還諸波蘭。苟得此海口。則波蘭得直接與英法美交通之道。蓋丹齊格之於波蘭。猶倫敦之於英國也。加里細亞本爲波蘭之舊屬。富於礦藏。苟還諸波蘭。則波蘭可維持其經濟獨立。不待德國之接濟。且國內人口。亦不至因謀生計之故。過度輸出於國外矣。

經濟獨立力能自給之波蘭國家。苟能實現。則德意志 *Mittel Europa* (武力歐羅巴) 之夢想。必歸於消滅。大戰爭之結果。誠莫善於此矣。然此新波蘭國之疆土。仍當一如其原有之界域。蓋波蘭雖遭分割。歷百餘年。而其民族團結之精神。則始終如一。且舊時波蘭之屬地。今日居民依然以波蘭人居最大多數。若勉強使處他國治權之下。則必不能望其安寧也。(未完)

瑞典與曷蘭島問題

譯美蘭野論之評論

胡學志

曷蘭羣島 Aland Islands 在波羅的海中。介於瑞典及西南芬蘭之間。適當巴的尼灣之口。形勢險隘。於島上築砲臺。可以直攻斯德哥爾摩城（瑞典京城）。島向隸芬蘭。現島中斯坎迭那維亞居民。正竭力要求自行解決該島政治上之運命。即謀重行歸併於瑞典是也。瑞典報紙。視此種歸併。於瑞典軍事上。至為有益。對於島民。頗表同情。島民之有此意。亦已非一日。第近來脫離芬蘭之說。鼓吹益烈。曷蘭居民中。操瑞典語者。居萬五千人。故自人口上觀之。瑞典人對於此種領土改變。頗有希望。且文化上及地理上。曷蘭之對於瑞典。亦視芬蘭為切近。即島中操芬蘭語之居民。亦多有贊同歸併者矣。

瑞典海軍大臣巴博德氏。對於此事意見如下。

「近來曷蘭問題。自一二方面觀之。實含有特殊之

情形。蓋不復僅關軍事計劃。且含政治上重要性質。即民族活動之結果。是其顯著於事實者。如平民選舉。建設議會。及脫離本國之兩次提議……民族戰爭之後。民權必將大張。此亦自然之趨勢也。」

瑞典人普通心理。均希望芬蘭之能和平允許島民之請。但該島總督意薩生氏。則絕對不以歸併為是。氏於某地演說。曾謂曷蘭之脫離芬蘭。不啻人身之割去四肢。然總督係芬蘭政府所委派。其於母國。自不能不表示幾分忠誠也。

島中民情之激烈。并可自別一事實見之。曷蘭青年。對於芬蘭軍隊之強迫服務。曾有一次起圖抗違。彼等不應芬蘭軍官之徵召。赴海森福月操。全體逃往瑞典。并在瑞典宣言。彼輩甚願在曷蘭投身軍役。但赴芬蘭。則無論何事。皆非彼所願為。彼等在瑞典為其國服役。而

於芬蘭。則肆行譏評。至謂芬人之拒絕有利益之民族
歸併為頑固不堪教訓云。

因謀抵禦瑞人對於此島之公共意見。芬蘭遂有少許
人民。竭力運動收買芬蘭之土地。并設法誘掖島民使
其出售。然島民嚴拒投資商人。卒無寸土為芬人所收
買焉。

數月以前。芬蘭島之民選議會開議。所提議者。如普通
教育之籌備。軍隊之組織法。與島中物產（以魚肉木

材為大宗）之輸出等。該議會雖主張芬蘭與瑞典合
併。然尚未專擅行政權。為公然之宣言。蓋猶冀芬蘭政
府之能俯順輿情。慨然以芬蘭歸諸瑞典也。

芬蘭人民今日之地位。正所以表示近代民族主義之
潮流。此種潮流。曾使冰洲變為獨立國。使那威於一九
〇五年離瑞典而獨立。將來或可使屬於普魯士之史
來佛重與丹交合併。此在歐洲議和大會中。或可見諸
事實焉。

發明與文明 黃士恒 一册 裝
書之二

此書五篇。述人智發明之史。及各國。無一不
與世界文明有重要之關係者。若汽船。煤油。電
報。電話。電燈。及飛機。蒸氣等。如何發明。無不詳
述其委。歷歷言之如繪。

商務印書館發行

論我國之新式紡績業

哀鳴

總論

吾國紡績一業。起源雖古。然皆墨守古法。不知改良。自海通以來。歐美諸邦。相繼輸入棉紗於吾國。日增月加。〔參照附錄〕反實爲主。吾國因受外界之壓迫。遂亦漸次改良。採用新式。加以輿論之鼓吹。實業家之奮起。政府之獎勵。故紡績一業。日形興盛。然因是而外人之嫉忌亦日甚。何則。吾國固各國所謂貨物消流之公共市場也。今一旦振興。各國必蒙其影響。由是東鄰日本。首思抵制。組織關東關西紡績同盟。以期達其目的。當此時也。吾國紡績前途。岌岌乎殆哉。幸而吾國朝野。咸知斯業之重要。竭力振作。以期不爲外力所侵占。今後紡績業。其將入於激烈競爭之時代乎。茲分述其過去現在情形。以備國人及政府之參考焉。

過去之沿革

(一) 起源時代

當前清光緒十六年時。吾國受外貨之壓迫。輸入超乎輸出。於是識者不得不籌防遏之策。其時北洋大臣李鴻章。有熱心提倡實業振興國貨之志。故招集官股。集款四十萬兩。創立上海機器織布局。此即吾國紡績業採用新式建設工廠之始也。然而工廠甫成。紡績開始。〔當時所有錘機數不明〕旋於光緒十九年九月。不戒於火。工廠被焚。而提倡實業振興國貨之熱忱。遂亦同歸於盡焉。

(二) 繼續時代

然李氏不甘即此輟止也。乃與天津海關道盛宣懷。籌謀再興之策。遂設立華盛紡績局。願國人多數。皆以往事可鑒。裹足不前。雖豫定額三分之一。亦難足數。然而工廠之佈置已成。不得已遂於二十年開工。當時僅有

鐘六萬五千只及織機六百架而已。吾國紡績業賴以不墜者。乃李盛維持之功也。

(三) 傳播時代

同時應之而起者。在湖北則有湖北紡績織布二局。爲張之洞所設立。在上海則有裕源紗廠。當時有鐘二萬五千只。翌年。又有大純裕晉兩紗廠。潮流所趨。各地傳播。紡績前途。如紅日初昇。閃閃而放曙光矣。

(四) 外力侵入及自營者苦戰時代

中日之役。不幸敗北。當此力疲財窮之時。前日輸入紗線於吾國者。今更進而建設工廠矣。德人集資百萬兩。於光緒二十三年春。在上海設立瑞記棉紗廠。當時有鐘四萬餘只。此即外人侵入吾國建設工廠之始。同時英人亦集資七十一萬餘兩。設立老公茂紗廠。又再集資百五十萬兩。設立怡和紗廠。有鐘五萬只。美人亦集資百萬兩。建設鴻源紡績公司。有鐘四萬餘只。由是觀之。外人在上海一隅。已設有四廠矣。其資本之雄厚。共

四百二十一萬餘兩。鐘數在十五萬只以上。則其凌駕吾國。已可概見。不但此也。曩者應華盛而起之大純裕晉兩廠。亦相繼爲外人所收買焉。前者爲日人收買。後者爲美人收買。並改裕晉廠爲協隆紡績局。於是吾國紡績一業。幾爲外人壟斷。幸賴有力之士。出而提倡。苦戰數載。得以挽回。當其時。吾國人自行新設者。在上海則有三新恆豐裕通等。寧波則有通久源。杭州則有鼎新。蘇州則有蘇綸。無錫則有協慶。通州則有大生及崇明分廠。其資本雖不足以敵外人。然亦可以稱盛於一時也。

(五) 恐慌時代

夫物極則反。盛極則衰。自然之理也。加以內外競爭。彼資雄而我資淺。優勝劣敗。勢所必然。况吾國紡績。當此初芽之時。根本未固。一旦廠數遽增。則經濟界豈無搖動者乎。江漢蘇浙之間。金融緊急。市面恐慌。原棉暴騰。職工不足。加以勞動程度底下。販賣方法不良。雖外人

所經營者亦蒙其影響。此時也。休業者有之。減錘者有之。資本變換者亦有之。於是紡績前途。幾有岌岌不可終日之勢矣。

(六) 恢復及外力激烈侵入時代

慘澹經營。苦戰十有餘載。至光緒三十一年之初。恐慌稍息。曩之休業減錘者。亦漸次恢復其原狀。自此而後。增加不已。翌年所設之新廠。上海則有振華。寧波則有和豐。無錫則有振新。太倉則有濟泰。至三十三四年之間。上海有九成同昌等。蕭山有通惠公。江陰亦有利用。自宣統元年至三年之間。彰德又有廣益。吾國紡績業甫恢復原狀。而外人又激烈而侵入矣。於是中外合辦之公益。而日人經營之上海紡績工場。今又建設第二工場。且設立內外第三工場。以再試其壟斷之手腕焉。

(七) 外力擴張及自營者勃興時代

民國成立以後。益感紡績振興之必要。患外人勢力之

蔓延。輸入額之超過。於是政府益厲行獎勵。實業家更努力奮戰。當是之時。東鄰之日本。既嫉我紡績業之勃興。乘我國本未固。再勵行其侵占之策。以逞其野心。故一時休業減錘者亦不少。然潮流所趨。終歸失敗。於是設立新廠。或設分廠。或增資增錘者。先後相繼而起。然而英日人之計畫。亦兼程而進。英人於民國二年再設新怡和（楊樹浦紗廠）。日人亦再設內外第四工場。四年。又設第五工場。上海紡績。亦於五年設第三工場。反觀吾國。於民國三四年間。在上海祇設有德大申新。及天津之直隸模範而已。至五年。上海則有洪裕。大生。亦設分廠於通州。天津則有裕元。裕亨。長沙則有長沙第一紗廠。濟南則有魯豐。其他新設者亦不下五六所焉。

吾國紡績業過去之情形。其波瀾曲折。既如上述。今更將歷年內外人經營作業中者之廠數錘數及豫算生產額。列為一表示之如左。

年	光緒二十七年	光緒二十八年	光緒二十九年	光緒三十年	光緒三十一年	光緒三十二年	光緒三十三年	光緒三十四年	光緒三十五年	宣統元年	宣統二年	宣統三年	宣統四年	宣統五年	民國元年	民國二年	民國三年	民國四年	民國五年
自營外資者
合計
自營者
外資者
合計
產額(預算)

民國六年	民國七年	民國八年	民國九年	民國十年	民國十一年	民國十二年	民國十三年	民國十四年	民國十五年	民國十六年
...

(備考)上表之工廠數雖數。乃以全部工作為限。其新設或樹計畫或一部分作業者不在表內。

由是觀之。則可知吾國紡織業過去之情形矣。其中或被外勢之侵入。或受外人之壟斷。或遭兵燹。或罹恐慌。或倒或起。或休業。或恢復或減錘增錘。或資主易人。千折萬曲。不可勝記。

現在之狀況

(一) 作業中工廠之狀況

吾國紡織業近年之勃興。固國人所共知。有新設者。有設分廠者。有擴張廠場者。增錘增機者有之。增資本者亦有之。大有一日千里之勢。而外人所經營者。亦將凌駕我上焉。然猶以為未足。欲盡歸其掌握而後止。因之自營各廠。蒙其影響而倒者亦不少。今將現在內外作業中工廠狀況列為一表示之如左。

(甲) 自經營者

(乙) 外人經營者

廠名	所在地	設立年	國籍	資本	現有儲蓄	織機	有摘	要
怡和紗廠	上海	光緒二十一年	英人	1,200,000	400,000	700	和	新怡
樹浦	同上	民國二年	英人	1,500,000	300,000	400	和	即新怡
公茂	同上	光緒二十一年	英人	200,000	50,000	300		
日華紡織	同上	光緒二十一年	日人	2,000,000	300,000	500		
公益紗廠	同上	光緒二十三年	英人	200,000	100,000	200		
第一上海紡織	同上	光緒二十六年	日人	3,000,000	1,000,000	800		
第二上海紡織	同上	光緒二十四年	日人	3,000,000	1,000,000	800		
第三上海紡織	同上	民國五年	日人	3,000,000	1,000,000	800		
第三外紡織	上海	宣統三年	日人	5,000,000	1,500,000	1,000		
第四外紡織	同上	民國二年	日人	5,000,000	1,500,000	1,000		
第五外紡織	同上	民國四年	日人	5,000,000	1,500,000	1,000		
合計十一				19,000,000	5,000,000	3,600		

(二) 計畫中或一部份作業開始工廠之狀況
吾國內外紡織之在作業中者。既如上述。然尚有既樹

計畫一部份機械運到而作業開始者。有機械到而窮於活用資本者。有因發生種種事情而不能開業者。有既定購機械而未到者。以待時機者。凡新設者。不下十餘廠。可謂稱盛於一時矣。然日人亦努力進行。增設新廠。收買舊工場。或假合辦之名。而行獨攬之實。必欲盡握該業之權。以操縱之。其所施種種狡計。誠駭人聽聞。茲將內外人計畫中者。列為一表示之如左。

(甲) 自營者

廠名	所在地	計畫年	資本	本擬定儲蓄	織機	定摘	要
長沙第一紗廠	長沙	民國五年	2,000,000	500,000			既一部份作業
長沙第二紗廠	長沙	民國三年	2,000,000	500,000			
漢口第一紗廠	武昌	民國五年	3,000,000	800,000			既一部份作業
分大廠	鎮通	同上		500,000			
紗源廠	同上	同上	300,000				
紗厚廠	同上	民國六年		100,000			
紗普廠	上海	民國五年	800,000	200,000			

廠名	所在地	計畫年	國籍	資本	本擬定機數	擬定機數	備註
華新	天津	民國四	日人	1,500,000	1,500	1,500	
新豐	同上	民國五	日人	1,500,000	1,500	1,500	
華豐	保定	民國四	日人	800,000	1,100	1,100	既一部份作業
華公	濟南	民國四	日人	800,000	700	700	
華茂	杉江			1,000,000	1,000	1,000	
合計				6,000,000	5,000	5,000	

(乙) 外人經營者

廠名	所在地	計畫年	國籍	資本	本擬定機數	擬定機數	備註
合興	上海	民國七	日人	50,000	50,000	50,000	
東洋	同上	民國七	日人	50,000	50,000	50,000	
內外	同上	民國七	日人	10,000	10,000	10,000	
內外	同上	民國七	日人	10,000	10,000	10,000	
合計				120,000	120,000	120,000	

(丙) 內外合辦者

廠名	所在地	計畫年	國籍	資本	本擬定機數	擬定機數	備註
裕元	天津	民國四	中日	1,500,000	1,500	1,500	因之資本改為合辦
裕元	天津	民國四	中日	1,500,000	1,500	1,500	中日

此外籌畫中者亦不少。茲不盡述。由上數表觀之。外人所新設者。為我三分之一。其鍾為我四分之一。而其織機則六倍於我。晚近以來。力圖擴張。喧賓奪主之勢。蓋迫於眉睫焉。

結論

總觀上述。吾國紡績。雖次第發振。然為外人所操縱。祇能保一時之小康。而無久安之日。推原其故。雖曰彼資豐厚而我資單薄。然考察其既往之事情。及現在之狀態。究其所以如是者。約有十餘端焉。即所謂工廠不整。管理不得宜。原料不良。機械修理不完全。職工不熟練。實買方法不備。無寄宿舍。無堅固之團體。無公共之金融機關。無公共之陳列所者是也。有此十餘弊。其為外人所左右而落人後也。不亦宜乎。用是陳述其弊害數端。與當世實業家與論家。一研究焉。

(一) 關於政府者之勵行

(甲) 實行改良棉種 我國棉花產額。占世界第三位。

兩湖蘇浙燕魯晉豫之間。沃地數百萬方里。棉花之所生也。每年產額。不下五六百萬擔。(參照棉花產額表)晚近以來。改沃田為棉地。故其產額。較前益增。(約七八百萬擔)然其棉種。鮮有良者。纖維粗短。且乏彈力。性色澤不純潔。乾燥而不柔軟。故不適紡細紗。每年由印美輸入者。在三四十萬擔以上。(參照外國棉花輸入表)權利外溢。殊為可惜。况國家之興亡。與紡績之盛衰。有密切之關係哉。國內棉田。非不沃也。其所以不收良果者。實在棉種。而不在地質。當前清時。曾移植美國種。及各地設立棉花試驗場。民國初年。又聘美人為顧問。當時成績頗有可觀。雖不及印美之良。然亦較前優秀。其後動亂頻生。兵燹交作。政府則弛於獎勵。農民既失政府之助力。雖有志於此。亦無所設施。故品質劣惡。仍如蠶昔。今欲振興紡績業。必先擴張各處棉花試驗場。獎勵移植美印棉種。則不數年。而品質佳良。不求於他國。紡績一業。自然振興矣。

棉花產額估計表

產地	產額	產地	產額	產地	產額
上海與	1,100,000	太倉	200,000	陝西	100,000
通州	800,000	湖北	300,000	其他	1,000,000
寧波	300,000	天津	300,000	共計	3,000,000

外國棉花輸入額參考表(海關兩)

年次	輸入額	價格	年次	輸入額	價格
宣統三年	5,567,000	2,550,000	民國四年	5,713,000	6,690,000
民國元年	3,512,000	6,150,000	民國五年	8,540,000	8,000,000
民國二年	2,750,000	5,070,000	民國六年	5,000,000	6,800,000
民國三年	2,878,000	2,060,000			

(乙)嚴禁加水 我國奸商。每於棉花中。混以水分。其增重量。其害於棉花之品質。誠非淺鮮。當光緒二十七年時。曾組織加水防遏協會。翌年。上海道親當防遏之任。設立驗水局。加水一成四者。監禁十日。成九者。枷號

二十日。實罰極嚴。頗有成效。後因繼任不克厲行。弊竇遂又發生。民國成立。此案重提。於是有人分排除聯合會之設。其規則以成二者為合格。成二以上至成五者。則其價值折扣。成五以上者禁賣。然而奸商違禁者亦復不少。夫加水之為害。豈獨紡績而已哉。且使失信於外人。於棉花之輸出。有莫大之影響也。今欲為紡績計。為貿易計。非切實禁止之不可。然該會能力有限。非歸政府嚴重執行。實力扶助。實無以挽此頹風焉。

(丙) 實行獎勵補助。一國工商業之盛衰。雖因人民之趨向而異。然大抵皆基於其政府之獎勵補助與否。歐美諸國。凡發明一物。設立一公司。皆有政府之獎勵。或獎以金。或與之以特別權利。或賞以名譽。倘一旦遭逢困厄。則補助之。使其不至破產。而謀再興之策。查日本對於紡績業。每年由政府補助者。不下百數十萬元。是以能至如是之盛也。夫實業興盛之國。猶獎勵之不暇。而况尙在萌芽者乎。我國政府。對於該業獎勵補助

等法。雖疊經頒布。惟所定獎勵之額甚微。且奉行不力。故不能收美滿之效。深願政府之切實厲行也。

(二) 關於該業公共者之圖謀

(甲) 設立鞏固之團體。歐美各國之紡績業。莫不有鞏固之團體。是以遇有事故。則集全力以禦之。鮮有不收其效者。觀日本之關東關西紡績同盟。非獨維持本業。抵抗外力。且有餘力以干涉他國。即提倡撲滅我國紡績。反對我國改正關稅是也。我國在光緒二十四年時。亦曾有紡績聯合會之設立。未幾瓦解。至民國三年。又組織中國紡績聯合會。當時入會者。僅怡和(英人)楊樹浦(英人)鴻源(英人)老公茂(英人)振華(自營)恆豐(自營)蘇綸(自營)和豐(自營)上海(日人)內外(日人)日信(日人)十餘廠而已。其後加入者。雖亦不少。然引虎入室。非吾人之所喜聞。記者之所主張。宜以自營者為限。倘能同心戮力。協同進行。自無虞外力之壓迫也。

(乙)設立陳列所 歐美農工商等業莫不設有博覽會展覽會陳列所等。是以一物之產出一品之善惡。全國人無不知之者。吾國紡績陳列所蓋缺如焉。是以販買者既無從比較優劣。辨別種類。其害於販路之流暢。誠非淺鮮。

(丙)創立金融機關 各國苟有一業必有一業之金融機關。我國則否。非獨紡績而然也。今爲鞏固斯業計。不可不創立公共之金融機關。有無相通。窮迫相助。蓋金融變動無常。恐慌時起。倘一旦遭困。則資本少者將一蹶而不能復振。有共同金融機關以補救之。庶可減免危險也。

(三)關於自廠之整頓

(甲)工廠之整理 我國紡績工廠。雖取法新式。然多不完善。且有年久不修。穢污堆積。職工疾病頻生。生產額亦因而減少。若欲增加其生產能力。非整理其工廠之荒蕪。掃除其塵埃。或建設適於衛生之新工廠不可。

(乙)建設寄宿舍 國內紡績各廠。鮮有寄宿舍者。道路遼遠。來往費時。則其生產能力亦因之而減損矣。是宜建設宿舍。俾得揮節光陰。以增加生產也。

(丙)改良管理方法 現時紡績各廠。對於管理方法。不甚講求。且工長與職工之間。情意疏隔。不能收指臂之效。今欲矯正此弊。必先改良其管理方法。使工長與職工感情融洽。勞苦相慰。疾病相扶持。老弱者則減其作業時間。以示優待。又宜於工廠內。設種種遊戲之具。庶作業者得以怡悅其情性。而不至過於勞倦也。

(丁)設立講習所 我國工人之缺乏教育。能力低下。固無可諱言。今欲與以相當之常識。不可不在工廠內。設立講習所。每星期上課若干時。予以普通知識。及機械運用方法。則良善熟練之職工。不難造成也。

(戊)工廠之合併與增資 夫強凌弱。衆暴寡。理所必然。吾國紡績幼稚。資本薄弱。每爲外人所左右。既如前述。今欲鞏固斯業。發振能力。非多合併工廠。增加資本。

於難為功。考日本紡績之所以能如是之發達者。多基於此也。即如尾張、名古屋、津島、知多、西成、下野、桑名相合而成三重紡績。白石、金巾相合而成大阪紡績。富士與瓦斯相併而為富士瓦斯紡績。尼崎與攝津相併而為大日本紡績等是也。積土成山。蓄水為湖。其所以能達若是之發振者。豈偶然哉。

(二)改善賣買方法。紗之銷路流暢與否。乃基於販賣販買之是否完善。倘販賣不完備。出紗雖多。而銷路不暢。販買不善。則原料之供給不接續。而生產額亦因之而減。我國新業原料紗線賣買之不完備。非自今始。

附錄

外國紗每年輸入額參考表(海關兩)

年次	英國紗		印度紗		日本紗		其他		合計
	額	價	額	價	額	價	額	價	
光緒三十年	八,三六		一,六三六,六三		六,六七元		三,一四		二,二〇,三六元
光緒三十一年	三,八五七		一,八四六,八四六		六,二四三		三,三三		二,三三,七七

倘欲多出紗線。流暢銷路。不可不於此加以改善也。要之上述各種辦法。雖曰淺陋。倘政府與該業者。能如策而實行。互相協助。共圖擴張。該業之發振。固不待言。外人雖狡。強敵雖多。其奈我何。况歐爭方熄。歐美諸邦。無暇東顧。此正千載一時之機也。不然。捨此不圖。以危為安。以衰為盛。吾恐和平克復後。各國必求其因戰爭之損失。而取償於我。此時也。我國工商等業。必受莫大之損失。豈獨紡績一業而已哉。機不可失。時不再來。吾願政府國民實業家輿論者。共同鼓吹獎勵之。則斯業庶幾乎蒸蒸日上矣。

戰爭之損害賠償

譯美國 Literary Digest

羅 羅

德國既已從事於「戰爭跳舞」則令出資以酬吹笛之人亦事理之當然者也。當一八七一年普法戰役後。普國向法國勒索賠款。至滿其慾望而止。此次大戰。苟使德國獲勝。則貪婪無厭之德政府。必將使和會開於倫敦之伯金漢宮。且併吞歐洲之領土。東起烏拉嶺。西至別斯加灣 (Biscay Bay) 在大西洋之法西沿岸。而止。今協約國雖獲勝利。殊不願出此種貪殘之手段。然亦不能寬縱戰爭禍首。不加絲毫之懲創。將來和會大概採納協約各國政治領袖之意見。順從協約國大新聞紙之要求。參酌倫敦巴黎。蓋凡爾支加哥市井之輿論。而科德國以相當之賠款。此則有必然者也。世人對於威爾遜總統領袖和平之舉。深恐威氏對待已戰敗而未悔悟之敵人。過於寬縱。致造成一種「軟弱」之平和。此種責備賢者之論調。固不能謂為過慮。

然觀於威總統在巴黎之宣言。則似已加以辨明。彼在巴黎對法總統樸因凱寶云。『令德人賠償戰爭損失。非僅因其釀成戰禍。迭施暴行。而須加以懲罰也。且從此可使世人咸知戎首之不免於重懲。有所戒懼。而不敢輕於破壞平和。故在最後解決因戰爭而起之一切問題時。索償賠款。實為必要之舉也。』威爾遜總統之為此言。即以證明彼非欲寬縱德國所犯罪惡之人。吾人今日不僅謀重建德人所破壞之一切而已。而於從事重建世界之際。必科德人以破壞世界之罰金。使此項罰金。永永留傳歷史上。以為人類之紀念也。對於平和議會之一切事件。美總統與協約元首。意見是否一致。頗為世人所疑惑。然吾敢謂對於賠款問題。則美總統與協約國之意見。必無差池於其間。且此次德國之損害賠款。係因德國違犯刑法所科之罰金。與以前戰

爭中戰敗國所出賠款性質不同。社會黨所發表之不兼併不賠款主義。威爾遜總統仍始終贊成之。然於德國之損害賠償。初未有何種關係也。

不寧唯是。此次戰爭中。德國所受損失。遠較協約國爲廉。其國戰費。一部分得之於所佔之協約國屬地中。故即令德國不償協約國之戰費。亦當令賠償鉅款。以交納己國所輕用之戰費。否則各國人民戰費之擔負。太不均勻矣。此次戰爭。德國戰費及軍需糧食。得之於法比被佔地者。實占大半。於其本國內。則征科甚屬有限。德國內地大城市。自開戰以至戰事告終。依然處於和平狀態。其豐富安樂。不減於美國。反之。法比境內。則焚燒蹂躪。至於慘不忍觀。在比境甚至累次科巨額之戰稅。以供軍用。苟戰爭終了。德國可以不賠法比被佔地之損失。則此次戰爭。實際上之勝利。不啻在於德國。蓋協約國經濟力。因戰事而陷於困乏。獨德國不受其影響。戰後之經濟戰爭中。德國必操勝利之左券。譬猶營

業上互爲勁敵之兩工廠。甲廠集衆焚燬乙廠。而竟不令賠償。則甲廠之占勝利。固甚明矣。

德國在戰爭中所征公債。遠較協約國爲少。此次戰爭。美國貸與協約國之款。共達一百十萬萬元。苟不使德國負擔此次鉅款之一部分。則世界歷史上最便宜最有利之投資事業。當無如德國之開戰者矣。

且法比境內。遭德軍蹂躪以後。傷痕甚重。恢復頗須時日。德國正可乘此時機。推廣輸出品。以經濟壓迫協約國。德國人民皆謂「戰後德國之債不難清償。但將德貨廣行輸入協約各國可矣。」此種危機。平和會議中不可不亟謀防止。防止之法。則會不用德貨。協約國合訂排斥德貨之稅則等外。尤當令德國賠償法比戰地之損害。使與協約國分擔戰爭之損失。俾德國於武力侵略後。不至復行經濟的侵略。此實協約國所亟應採取之方法也。

由上言之。令德國賠償損害之舉。既有多種之必要。平

和會議中。當然令德國負擔賠償無疑。惟此項賠償。其總數若干乎。則甚難得一準確之計算。若僅令德人賠償戰爭損壞之修復費。則約共須一百萬萬元。(美金下同)又照英相路德喬治之宣言。則當令德國賠償協約各國之全部戰費及戰爭損失費。其總數約為一千二百萬萬元。今據紐約泰晤士報所載。協約各國支出之戰費及所受損害。要求德國賠償之總數。列表如下。

英	四一·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法	二六·八〇〇〇〇〇〇元
俄	二一·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美	一八·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意	八·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比	七·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合計	一二三·四〇〇〇〇〇〇元

表中英國要求賠償數。包含船舶損失四十萬萬元。空

中攻擊損失三十萬萬元在內。又巴黎晨報 Le Matin 謂德國應付還法國之款。共計六百八十萬萬元。其中二百八十萬萬元。係此次大戰之法國戰費。一百二十萬萬元。則係付還一八七一年法國賠款加入利息之數。(比利時損害賠款。已載本誌一月號。茲從畧)

美國海軍總長但尼爾最近宣言。「合衆國於土地及賠款。皆無所要求」云。然美國諸代表新聞紙。如紐約泰晤士報等均力言。「美國即未向德國要求戰費。亦當要求賠償因德國用非法戰況所受之損害」考美國因德國用潛艇戰略。曾損失船舶三十七萬五千噸。平民七百七十五人。此等損失。苟不使德國償還。而令美國之納稅者增其負擔。豈事理之公平。

苟令德國出一千二百萬萬之鉅款。則協約國中之一部分人民。將不無異議。各國社會黨大率主張各國自行負擔其戰費。英國蕭伯納(即著名劇作家)氏亦謂「德國今日所受之刑罰。已極慘酷痛苦。令人驚心

林目於大國家驟然衰滅之景况。其辭若亦不滿於令德國賠償損害者然。惟此係一部分之人士主張如是。其他輿論則主張令德國全部賠償者較多。如倫敦每日郵報 Daily Mail 謂「德國戰時所徵之內國公債。當停止還款。俟賠款償清後。再行付還。如賠款無償可償。則尚有礦產等大宗富源可抵。僅就德國礦產論之。共值四千萬萬元。以其三分之一抵償賠款。尚屬餘裕。又荷漢索倫皇室及諸貴族。所有私產甚富。亦均可沒收。以充賠款。」云云。又紐約得利本報 Tribune 謂德國當付出賠款一千萬萬元。而令分期加利攤還。大約每年付還五十萬萬元。則歷三十九年半可以清償。該報更詳述償還之方法。畧曰：「德國政府所徵公債。無論戰前戰時。皆當停止付款。戰後德國殖民地海陸軍及皇室經費。均可大加節減。國家歲入可設法增加。

普魯士國家銀行之餘利。不令提存。盡用以付還賠款。鐵路、街車、郵政、電信、電話機關。均節省用途。增加價目。而以其餘利付還賠款。德國森林。向日大部分僅供田獵之用。今可由國家管理。其歲入當不下數百萬元。又德國鐵礦每年可產出十萬萬馬克。煤礦產量半之。利用德國水道以發生電流。每年又可得數千萬元。煙稅酒稅鹽稅糖稅。每年可得數百萬元。如更不足。則增收遺產稅印花稅販賣稅收入稅等。其數更必甚鉅。在德國未付清賠款以前。禁止德人移居國外。凡各種營業利得。均由國家征收其一部分。且更減低人民生活程度。以謀節省。此種方法。雖非德人所願為。然如此待遇。較德人之待遇法比塞被佔地人民。已優越萬分矣。且德人受此種苦痛後。足令永永留一紀念。悔罪自新。俾不致再造成第二次戰禍。為德人計。亦未始無益也。」



俄羅斯文學之過去 及將來

譯日本新
公論雜誌

君實



俄羅斯者。歷史上之畸形兒也。其發達為病的發達。不
具的發達。凡言俄羅斯文明。吾人之概念。皆不認其為
高等。而一言俄羅斯文學。輒覺有偉大之奇蹟。影響於
吾人之心。此即俄羅斯國民精神的活動之矛盾也。
蓋俄羅斯國民。僅造文學而不造文明。數世界之藝術
國。則俄國可翹然居首。數世界之文明國。則俄國獨頹
然在末。其故安在。請得而推論之。

第一、大陸的之自然。驅俄羅斯人永為委心任運之國
民也。他之文明國。皆以人類為自然之王。而俄羅斯則
以自然實統治人類。一切行事。皆順從一種普遍律。以
之為不可抵抗之勢力。舉國之人。俯首帖耳。忍苦耐辛。
生息於運命之下。而不敢稍與之敵。吾人讀俄羅斯之

小說。每接於其自然之描寫。未嘗不覺有重苦之壓迫。
即由此自然之威力而來。對於此自然之暴虐威力。不
為若何之抵抗。遂生服從。忍耐。拋棄之消極的道德。事
事悉委諸運命。終成為弱者之資格。此俄羅斯文明所
以不能發達也。

第二、異民族之壓迫。使俄羅斯國民漸成安於奴隸狀
態之消極的風氣也。俄羅斯民族。自古以來。不絕受周
圍異民族之襲擊。未嘗獲一滿足之戰勝。故其謠諺。大
都歌異民族壓迫之苦痛。其中受韃靼之支配者。凡三
百年。其害及於俄人之國民性及風俗習慣者尤多。因
之俄羅斯在文明上之關係。後於他國者亦三百年。且
其壓迫勢強而日久。遂自安於奴隸狀態。而不以為意。

此其所以終為缺乏進取氣象之國民也。

第三種軀所遺之農奴制。使優游無爲之主義。深中於俄羅斯之國民也。農奴制爲十六世紀以來支配俄羅斯之奴隸制度。此制度足使俄羅斯貴族社會。養成怠惰偷安毫無活動之性質。蓋俄羅斯之地主及貴族社會。役使農奴如牛馬。而安然爲坐食其動動所得之遊民。岡却洛夫所寫之「阿布洛摩夫」即其唯一之代表。故有「阿布洛摩夫主義」之稱。首用此語者。爲特普洛留波夫。即懶惰主義之意。實可謂透徹俄人根本性格之語。凡俄羅斯人之貴族的怯懦。不健全的臆病。道德的頹廢。以及懶惰。安逸。遲鈍。無氣力。無性格等。悉可以此語概括之。而此等性格。皆發達於農奴制下之氣質。則農奴制之遺禍於俄羅斯國民性。亦可見矣。

第三由比散丁帝國傳入之希臘正教。多年支配俄羅斯國民之精神。養成發生神性滅殺人性之退嬰傾向也。當正教傳入時。尙帶有東方的色彩。而在俄羅斯則

更與異教時代之原始的世界觀結合。成爲全然滅却個性之宗教。其結果遂以正教中一切忍耐。柔順。謙遜等消極的道德。認爲宗教上之最高道德。而斥個性之發揮爲宗教上之罪。無論無智之民衆。或有教養之社會。凡人間性之積極的活動與人間意思及思想之創造的緊張。自俄羅斯人一派之神祕的見解觀之。皆爲反基督的要素之謀叛。如彼得大帝。在俄羅斯國民。亦視爲反基督的。然對於反基督之恐怖。實爲假面。在此假面之下。尙潛有對於人之自由。人之責任。感人之活動之恐怖。此種心理。可於各階級之俄人見之。俄羅斯國民之此種心理。雖別有種種原因。而要以受比散丁主義（比散丁傳入宗教及文化之傳統）之影響爲主。俄羅斯之人間性。即歷來爲此比散丁主義之所壓服者也。

最後則專制政治。束縛國民之自由發展。不與以活動之餘地也。專制政府。今日固已顛覆。然俄羅斯國民。受

多年之重壓。遂不復能自由發展其力。故惟有飲恨吞聲。甘於原始的之未開狀態。而社會的生活及企圖。酣睡多年。無個人活動之舞臺及機關。至今教育尙未普及。社會生活極其幼稚。國民全體未脫半開化之域。如此之狀態。果可望文明之發達乎。

俄羅斯國民。因以上列舉之五大原因。滅却其意志之力。遂無以爲積極的活動之根源。而成爲薄志弱行之國民。夫意志乃實生活之支配者。文明之原動力。既缺此原動力。則文明自無由而起。是以俄羅斯並無可表示人間之智力之文明及文明史。卽有亦貧弱不堪。俄羅斯人在歷史、文明、國家運命、社會制度及其他一切精神生活之上。凡所以活動人間之積極的意志與發揮人間性者。莫非退嬰與因循。卒之俄羅斯人。不願費其精神於歷史的活動。舉人間最貴重之精神之寶。不現於外。而祕於各個人心深奧之處。其精神屈於外。而伸於內。其生命不向外發動而向內活動。故其外面

生活。平凡而單純。其內面生活。複雜豐富而富於色彩。此點無論在世界何處。皆未有如俄國人之國民性者。然其蓄於中者既深。則不能不發於外。其發於外者。卽俄羅斯文學也。故俄羅斯文學。實爲俄羅斯社會生活自由之門戶。其國民之精神。他方面悉被阻止。乃悉力集注於文學。以之爲唯一之活路。此其文學所以得逾其異常之發達也。故凡所以阻止俄羅斯文明之發達者。卽所以助俄羅斯文學之發達。卽謂俄羅斯文學。爲生於前述五大壓迫下之文學。亦不爲過也。今將俄羅斯文學最著之特色。畧述於下。

其一、俄羅斯文學。係生自種種壓迫之下之文學。故一面圖脫出此等壓迫。爲自由開放之要求。一面日久與此等壓迫相戰。而發現同情之精神。合此二大精神。遂生出俄羅斯獨特之人道主義。俄羅斯人道主義之發達。固大受十八世紀末法國大革命之影響。然法國革命所標榜自由平等博愛之觀念。在俄羅斯則因其特

殊之事情而爲農奴開放之戰。故俄羅斯之人道主義。以農奴開放爲基調。而俄羅斯文學之第一義。遂以人格之自由之名。與壓制戰。此外之特質。皆由此根本精神而發。凡所謂爲民衆爲社會爲人類之幸福。爲自由平等。四海同胞種種思想。要皆由此而起。

其二俄羅斯文學。乃俄羅斯國民之中樞的現象。自然成爲聯合智識階級與一般民衆唯一之媒介。在俄羅斯。舍文學以外。由智識階級教化無智民衆之機關。殆絕不可得。爾來俄羅斯文學。不純囿於藝術之範圍。常兼充社會的教育。而俄羅斯文學之鉅子。亦應時代之要求。以藝術家而兼任社會的傳道師。故西歐批評家。稱俄羅斯寫實主義之特徵爲教育的。如陀司妥夫斯基。如托爾斯泰。如柯柯里。莫非用基督教愛與慈悲之教義。以教化民衆。改造社會。俄羅斯文學。結局遂成爲說教之流。常傾向於社會的宗教之建設。其文學家。不僅負文學之社會的使命。而常以盡力於社會人生民

衆自命。故彼等注其全力於民衆傳道。達於舍棄一己而否定藝術之極端。專爲藝術之藝術。非其所取也。其三俄羅斯文學。因深深向內之結果。其內容莫不沈痛而深刻。嵌入於人心之根柢。接觸於人間最深之要求。俄羅斯文學之苦悶。爲世界的。而卽於此處痛切表現種種之特質。如對於全人類悲痛煩悶之敏感。正義觀念之勝利。神及神性之要求。求神於人心等。皆發洩無遺。其文學之嚴肅性質。深刻意味。宗教的情熱。皆由此而發。且俄羅斯理想與現實之間隔太甚。可忍之矛盾。卽起於是。由此矛盾之煩悶。進而爲全人格之呼聲。是卽俄羅斯文學也。如陀思妥夫斯基。如托爾斯泰。如額爾沁。如采霍夫。皆由此理想與現實之衝突而發。衝突愈烈。則其聲亦愈激昂。此俄羅斯文學所以多悲痛激楚。厭世懷疑之情調。惻惻然遍於吾人之心也。是以俄羅斯文學。爲宗教的。俄羅斯國民之生活。富宗教意味。俄羅斯作家之美德。對於同胞人類。含溫和之

同情。其四海同胞之意識。甚為高昂。如托爾斯泰之作。宗教的色彩。鬱勃濃厚。直類聖書。又如陀思妥夫斯基之文學。幾直接從新約聖書之「使徒行傳」而出。以輔助同胞救濟不幸之社會。安慰煩惱者為唯一之目的。力求於墮落之深淵。發見人間性。自汨沒之社會。探出自由光明祝福之世界。其文學之特色。在孕同情之福音。據其意見。悲痛乃莫大之思慮。且在社會的關係。悲痛為得救之道。其悲痛之宗教。即起於此。以上之特質。已瀰漫於俄羅斯文學家之態度上。一旦執筆伸紙。決不作文學。而惟在發揮其自己之宗教與自己之道德。故彼等並非作小說。乃在神殿中行禮拜式。無論何時。均苦思「何故？」「何為？」之問題。此問題之解決。不外於十字架與祈禱而已。

俄羅斯文學之主要特質。既如上述。此等特質。所謂皆由過去種種壓迫之下而生者。然其壓迫中最大壓迫之專制政治。已隨革命而顛覆。俄羅斯得因此而入自由之途。同時即覺俄羅斯文學。受新俄羅斯色彩之反映。將近於希望歡喜之日。而自古以來。俄羅斯文學之特質。為偉大之悲哀者。將以最大之歡喜代之。此種思想。幾為人人所同具。然而俄羅斯之專制政治。雖永遠消滅。若其他幾多之壓迫。尚未盡除。而國民性未能根本的改造。則俄羅斯國民將仍為俄羅斯國民。俄羅斯文學亦不得不仍為俄羅斯文學。且俄羅斯國民。因此次之戰爭與革命。內外共受深刻之經驗。則今後俄羅斯之文學。其支配觀念之人道主義。當愈就高。固可斷言者也。

原知

黃建中

徵論說

徵論說倡自荀墨。韓非王充最偏宕。全晦翁整庵而稍變。自孔氏之門有子夏。博學篤志。(孔曰廣學而厚識之)切問近思。日知其所亡。月無忘其所能。(見論語子張篇)傳六藝以逮荀卿。而章句之學盛。及流而為攷證。幾以為簡策外無知矣。

(一)荀子之徵論說。荀卿始標徵知之名。其言曰。心有徵知。徵知則緣耳而知聲可也。緣目而知形可也。然而徵知必將待天官之當簿其類。然後可也。五官簿之而不知。心徵之而無說。則人莫不然。謂之不知。此所緣而以同異也。(荀子正名)徵。召也。心召萬物而知之。(本楊注)知由外起也。緣。因也。聲與形相分也。為所緣。耳目之識。見分也。為能緣。耳知聲。目知形。識托相而生也。是謂所緣緣。五官簿之為觸受。心徵之為想思。則

五識與意識互為增上緣矣。五官者。耳目鼻口形體也。(從王念孫說)外官也。心內官也。皆所謂天官也。(洛克 Locke 謂知識由徵論而來。徵論有藉感官以得者。曰感覺。 sensation 曰外官。 External sense 有反省精神作用以得者。曰反省。 Reflection 曰內官。 Internal sense 感覺居先。反省居後。斯說正與荀子同)當直也。簿。猶記錄也。(郭嵩燾說)耳有鼓。當物則寫其聲。目有簾。當物則圖其形。鼻口形體之於臭味。觸接也。亦然。外官簿錄以類相從。內達心官。復一一領錄之。於是始有聲色臭味。觸接之感。而生覺。知。顯聲有清濁。色有赤白。味有甘苦酸鹹。臭有芳鬱腥臊。觸有滑鉸輕重。耳目鼻口。形體感之各異。心官亦起異想。(取像之謂想。猶今言觀念)然清濁雖異。皆聲耳。赤白雖異。皆色耳。臭味與觸。亦復如是。聲色臭味。觸雖各異。而物有不害其

曰者。心官舍其異。取其同。比而類之。統而一之。雖然。若有意焉。造作之謂意。猶今言概念。但識其同而已。緣耳目而知聲色。緣鼻口而知臭味。緣形體而知觸接。緣想而知其異。緣意而知其同。名有同異。皆緣天官。故曰。凡同類同情者。其天官之意物也同。比方之疑似而通。亦見正名。凡此皆言知物緣於後天之感官。知非先天所固具也。雖嘗以知道歸諸心之虛壹而靜。以爲人生而有知。而有志。心生而有知。知而有異。解蔽而生之所以然者。謂之性。所以知之在人者。謂之知。精合感應。不事而自然。謂之生。正名。性具於生以前。知起於生以後。耳目之精與物合。物感心而來應。本揚注。是終謂心物相接而後有知也。况復明謂性不足偏知物理。解蔽曰。以可以知人之性。求可以知物之理。而無所疑止之。則沒世窮年不能備。而讓孟子言性無符驗。性惡篇曰。凡論者貴其有辨合有符驗。今孟子曰。人之性善無辨合符驗。其不主理性亦

彰彰矣。萬物莫形而不見。莫見而不論。坐於室而見四海。處於今而論久遠。疏觀萬物而知其情。參稽治亂而通其度。解蔽。善言古者必有節於今。善言天者必有徵於人。性惡以近知遠。以一知萬。以微知明。非相驗之所以爲有名。而觀其執行。驗之所緣無以同異。而觀其執調。驗之名約以其所受。悖其所辭。正名。斯非重徵驗之尤大彰明較著者邪。

二。墨子之徵驗說。墨翟之學雖異儒。而治學之方近荀卿。故論知亦略同。墨經曰。知。即智字。材也。知接也。說曰。知也者。所以知也。而必知。若明。知也者。以其知遇物而能貌之。若見。經上經說上。材爲所以知。物爲所知。所以知與所知合。則知成。貌之者。儀其容而拓其影也。能貌者。吾之材。所貌者。物之影。物逝而影留。吾猶灼然睹其遺相。故曰。若見。若明。材不貌物。斯無見而亦無知矣。墨經又曰。知聞說親。經上。說曰。知。傳受之聞也。方不摩說也。身親焉。親也。經說上。親者。非命篇所

謂用之者也。用之者，察萬民而觀之。印度正理宗謂之現知（後因明名現量）現知必以五路。五路即荀子所謂五官。（餘杭章氏以五路附合浮屠眼有九緣之說，似涉牽強）色以目知，聲以耳知，臭味以鼻口知，滑敏輕重以形體知，知初不離乎五路也。及知之既久，藏意於心，一旦憶及而所謂色聲臭味滑敏輕重者，宛然復現於內，則雖外無物焉，以當五路而內可以想像知之。故曰知而不以五路說在久，又曰惟以五路知久不當（經下經說下）不當者，天官不復當物而簿錄之也。然五路之當簿其類也，已久久而不復以五路知者，猶按籍以求故物耳，非新知可以遠親也。親止於身觀而身觀或有所阻，則知窮於是。濟之以說，說者非命篇所謂原之者也。原之者，察素之耳目之情而推原之，必有說。正理宗謂之比知（後因明名比量）方猶比也。（方讀如論語子貢方人之方，張惠言以為方土之方，非是）不慮者，通而無礙也。比方之類似而通（荀子正名曰

比方之疑似而通，疑當作類）故云方不慮。火鑠金，知火多，金靡炭，知金多（見經說下）是謂由果知。因前比之例也。刀輕知，羅不貴，刀重知，羅不易（同上）是謂由因知。果後比之例也。審堂下之陰，而知日月之行，陰陽之變，見瓶水之冰，而知天下之寒，魚鱉之藏（見呂覽察今）是謂由近知遠。嘗一肘肉，而知一鑊之味，一鼎之調（同上）附所見火，而知天下之火盡熱，是謂由偏知全。權然後知輕重，度然後知長短，是謂由彼知此。在室者之色，若是其色，是若其色也。若白者，必白。今也智其色之若白也，故智其白（見經說下，張惠言曰：若正而言之，色若此白者，彼物必白，案智即知字，墨子書智知多互通）是謂由此知彼。以上諸例，皆同比也。凡此均由已知以推未知，無所於礙，故曰夫名以所明正所不智，不以所不智疑所明。若以尺度所不知長，外觀智也。室中說智也（經說下）說必有辭（今稱命題）辭以放生，以理長，以類行（見大取篇）故因也（今稱小前

（理宗也）（今稱斷案）類喻體也。（今稱大前提）章氏以大故言之似稍誤）其為三支蓋與因明同。耕柱篇曰：

所謂貴良賈者可以利民也。類（喻體）（大前提）

而義可以利人。……故（因）（小前提）

故曰義天下之良寶也。理（宗）（斷案）

此與今之三段式序次適合。（章氏謂墨子立意初因大喻體次宗其說無徵）唯謀詞未嘗盡物（利人利民互言實為一詞即所謂謀詞也）不中律令然其立說之法式由斯可見矣。說必有其類而類不必盡可推知。（呂覽別類云漆淖水淖合兩淖則為漆淖之則為乾金柔錫柔合兩柔則為剛燔之則為淖或溼而淖或燔而淖類固不必可推知也）則知又窮於是濟之以聞聞者非命篇所謂考之者也。考之者考先聖大王之事。親與說所不能知可聞而知之。正理宗謂之不能知。現此皆不能知。依聖人言教乃可知。故謂之聞（因明

名聖教量）鬼與命皆無迹象。未可身觀而類比也。故以先王之書。聖人之言。有教鬼之事。無信命之說。故非命而明鬼。鬼本不可知。以傳受而知。故曰聞。或告之傳也。（經說上）聞所不知若所知。則兩知之。設在告。（經下）聞知論諸聖言。說知論諸比例。親知論諸身觀。（聞知說知猶今言符號之知。Symbolical knowledge。親知猶今言直觀之知。Intuitive knowledge）其為法雖異。其為徵說一也。

（三）韓非之徵說（呂覽淮南重揚附）韓非惡前識。重稽論。以為孔墨不復生。無以定世之學。堯舜不復生。無以定儒墨之誠。乃為說曰。無參驗而必之者。愚也。弗能必而據之者。誣也。故明據先王。必定堯舜者。非愚則誣也。（見顯學篇）是直以聞為誣矣。詹何坐。弟子侍。牛鳴於門外。知為黑牛而白在其角。是必有推察之術。比類而無所慮也。非乃譏之曰。以詹子之察。苦心傷神。而後與五尺之愚童子同功。（解老）是直以說為愚矣。

非善欲全門與說而真任親其主徵論也。視荀墨殆尤甚。呂覽曰：人之目以照見之也。以瞑則與不見同。瞑者目無由接也。無由接而言見。謊智亦然。今不接而自以為智。悖（知接）此言知起於接物。不接則無知也。淮南子曰：人生而靜。天之性也。感而後動。性之害也。物至而神應。知之動也。知與物接而好憎生焉。好憎成形。而知誘於外。不能反己。而天理滅矣。（見原道訓。樂記文略與此同）此言知由感物而生。適以滅理害性也。董仲舒曰：勉強學問。則聞見博而知益明。（策對）揚雄曰：多聞見而識乎正道者。至識也。多聞見而識乎邪道者。迷識也。（法言寡見）此言知識由學問聞見而來也。之數家者。所言不近墨則近荀矣。

（四）王充之徵論說（王符徐幹附）王充之作實知。知實也。力主徵論。舉聖人不能先知者十六事。以破性知之說。（見知實篇）謂聖人據象兆。原物類。意而得之。其見變名物。博學而識之。巧商而善意。廣見而多記。無

兆象效論。聖人無以定（同上）放象事類以見禍。推原往論以處來。賢者亦能。非獨聖也。可知之事。思慮所能見也。不可知之事。不學不問不能知也。不學自知。不問自曉。古今行事。未之有也。（實知）蓋學而知問。而曉聞之事也。原物類。推往論說之事也。據象兆。見名物。親之事也。故淳于髡知惠王意。則以為親色。窺心有因緣以準的之矣。公孫臣知黃龍將出。則以為案律歷以處之矣。介葛盧識牛音。楊翁仲知馬聲。則以為據術任數。遙見流目以察之矣。項託年七歲。教孔子。尹方年二十一。無師友而達六藝。世所謂性知也。則辨之曰。項託三四歲時。受納人言。尹方十四五時。多聞見矣。周公治魯。太公知其後世當有創弱之患。太公治齊。周公睹其後世當有劫弑之禍。世所謂前知也。則辨之曰。太公周公見法術之極。睹禍亂之前矣。黃帝生而能言。帝嚳生而自言其名。世所謂生知也。則辨之曰。黃帝二十月生。計其月數。亦已二歲在母身中。帝嚳能自言其名。不能言他

人之名。雖有一能。未能徧通矣。凡此皆所以破性知而主徵知也。王符曰。人之情性未能相百。而其明智有相萬也。此非其真性之材也。必有假以致之也。故道之於心也。猶火之於人目也。中穿深室。幽黑無見。及設盛燭。則百物彰矣。此則火之耀也。非目之光也。而目假之則爲明矣。天地之道。神明之爲。不可見也。學問聖典。心思道術。則皆來觀矣。此則道之材也。非心之明也。而人假之。則爲已知矣。(潛夫論讀學)此貴聞與說者也。徐幹曰。事莫貴乎有論。言莫棄乎無徵。水之寒也。火之熱也。金石之堅剛也。此數物未嘗有言。而人莫不知其然者。信著乎其體也。(中論貴論)此貴親者也。二子論知。蓋類仲壬矣。

(五)朱羅之徵論說。朱晦翁好章句。務記誦。遠紹子夏荀卿之緒。近私淑伊川。論知則略德性。而詳聞見。大學補傳曰。所謂致知在格物者。言欲致吾之知。在卽物而窮其理也。蓋人心之靈。莫不有知。而天下之物。莫不

有理。惟於理有未窮。故其知有不盡也。此言理在物。知在心。皆非性所固有。須卽物以窮極天下之理。然後有以盡吾心之知。是格物致知。由外饒我也。雖自言竊取程子意。翻其反矣。(程子言格物致知。非由外饒。詳見後)又以爲理本完具。須由經歷而得。故讀書爲要。聖人經歷所見。筆之書以示人。讀之者。最須體驗理會。(約語類學四讀書法上之文)爲學固欲得之於心。但不讀書。則不知心之所得者何事。(節讀書法下)蓋理具於心。非經歷體驗。不能知。讀書特致知之一法也。又論知之淺深曰。方其知之而行未及之。則知尙淺。既親歷其域。則知之益明。(語類學三)斯則論知於行矣。知必資於徵論。此其所以不取頓悟與。(語類學三)頓悟之說。非學者所宜盡心也。聖人所不道。然其注論語曰。生而知之者。義理耳。若夫禮樂名物。古今事變。亦必待學而後有以驗其行事之實。此謂義理可由性知。凡百事物。須由徵論。知持論似近平允。而陽明猶或非

之。羅整庵為朱學後勁。斥象山之主靈覺為禪學。(困知記曰。夫不思而得。乃聖人分上事。所謂生而知之者。而豈學者之所及哉。苟學而不思。此理終無由得。遂乃執靈覺以為至道。非禪學而何。其論象山如此。)於陽明良知之說。攻難尤力。約舉其要。凡得三事。其一云。致吾心之良知者。致知也。事事物物各得其理者。格物也。審如所言。則大學當云格物在致知。知至而後物格矣。(與陽明書)此難致良知也。其二云。既言精察此心之天理。以致其本然之良知。又言正惟致其良知。以精察此心之天理。然則天理也。良知也。果一乎。果非一乎。察也。致也。果孰先乎。孰後乎。(同上)以良知為天理。則易簡在先。工夫居後。後則可緩。謂天理非良知。則易簡居後。工夫在先。先則當急。(答歐陽成書)此難良知即天理也。其三云。人之知識。不容有二。孟子但以不慮而知者名之曰良。非謂別有一知也。今以知惻隱。知羞惡。知

恭敬。知是非。為良知。知視。知聽。知言。知動。為知覺。是果有二知乎。夫人知視聽言動。不待思慮而知者亦多矣。而四端之發。未有不關於視聽言動者。果何從而見其異乎。(同上)此難良知非知覺也。於是更自立一說云。天性之真。乃其本體。明覺自然。乃其妙用。天性正於受生之初。明覺發於既生之後。有體必有用。而用不可以為體。(同上)夫以天理與良知為二。知覺與良知為一。天性在前。明覺在後。非謂明覺不根於天性。良知不原於天理。邪。然良知起於先天。知覺起於後天。其為知一。其所以為知異。謂良知即天理。固失之過混。謂良知非天理。亦失之過析。而良知出自天理。要為確論。物未格而良知已具。物既格而良知始致。知本在格物之前。致知乃在格物之後。致良知一語。亦非誕也。理性之說。為可盡非哉。

(未完)



絕對真空之利用

顧紹衣



電燈球之真空 真空軍持 高壓交流電之整流

X線硬度之調節 長距無線電話之成功

空氣之成分 空氣為養氣（醫藥名詞審查會定新名為氧但仍存舊名）二二%與淡氣（新名曰氫）七九%之混合物。而雜有水蒸氣與塵埃各少量。此簡舉之詞也。設以水蒸氣與塵埃等完全除去。而後詳核其成分。則普通之養淡二氣外。尚有次表所列之諸物質。各存少許。

養化炭	一〇〇〇分之一%
氮	二四五三〇〇分之一%
氫	一〇九八分之一%
氫	八〇〇〇〇〇分之一%

氫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分之一%
氧	一七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分之一%

空氣雖為此等氣體雜然並存之混合物。然其成分。要以養淡二氣為主。與水或水銀比較其重量。固自甚輕。但亦自有其重量。每十二立方呎之空氣。計重一磅。即十三・五立方呎之空氣。計重一斤也。

地上空氣層之高度 地面上壓積之空氣層。果高至若何程度。吾人對此問題。殊未易確然論定。夫空氣之密度。視氣候而異。且隨高下而殊。愈進於上層。則愈形稀薄。但其成分之配合。上下無不從同。故謂空氣

之存在。以若干高度爲限。過此以上。即無空氣者。必不能於實際上求得確證。而所謂空氣之高度一語。直約專擬議之詞耳。據柴德氏之研究。由隕石與空氣相摩擦而起之流星現象考察之。云空氣在地面以上。當高至二百哩。以視地球直徑約八千哩者。地球赤道上之直徑七九二五。六哩。兩極上之直徑七八九八哩。與夫地球與太陽之距約九千萬哩者。猶不啻至薄之蒙氣層耳。但空氣之高度。雖假定爲二百哩。而其高至三四十哩者。已十分稀薄矣。

空氣之壓力。空氣雖甚輕微。然既積至二百哩之厚。則載此空氣之地面。必受其相當之壓力。勢所必然。設以二百哩之空氣壓力。與水銀下壓之力相比。則氣壓之強。等於七六〇公釐（即托都定爲今名）水銀柱之重。即地面一平方吋上。受氣壓十五磅也。今之表示空氣壓力。亦即空氣之疎密者。普通以水銀柱之高度七六〇公釐示之。又表示空氣甚小之密度。即真空之程

度者。普通謂之一公釐。或若干萬分之一公釐。亦即以水銀柱之高度示之也。

真空。普通所稱之真空。非謂一局部內。果全無空氣存在也。不過云真空內所殘空氣之壓力。遠小於地面空氣之有七六〇公釐壓力者而已。因此之故。所稱真空之程度。至不相等。悉視其用途上必需之狀況而定。電燈球。凡白熱電燈球。不論其用炭絲爲發光線。或用鎢等金屬爲發光線者。無不排除玻璃球內之空氣。即最新之淡氣電燈球。俗稱半瓦特者。亦必排盡球內空氣。而後導入少量淡氣。持一定氣壓者。而後用之。考電燈球所以使成真空之理由。乃因普通之空氣中。養氣之含量甚多。燈球內之發光線。被電氣灼熱。至於白熾時。將與養氣化合。立即燃燒。而至於斷絕。故必排除空氣。俾發光線白熾於無養氣處而發光。普通電燈球製成之始。排除空氣至〇・〇〇〇六公釐之真空。當其應用於點燈之期內。殘遺於球中之微量之養氣。固

已燃燒至盡。即其真空程度。亦復於點燈期內。段段昇高。例如鎢線球之使用至一百小時者。球內之真空氣。竟成千萬分之一。公釐之上等真空。此中原理。殊不明。惟以電子放射之學說考之。恐係球內極稀薄之氣體。受電氣灼熱之作用。崩散為電子。復滲透玻璃而逸出也。

真空軍持 俗稱熱水瓶。日本人則名之曰魔法瓶。即備有二重夾壁之玻璃瓶。排除夾壁間之空氣。而鍍銀衣於內壁之表面。與外壁之裏面者也。原壺中所貯熱水之致冷。主由壺外空氣之循環流動。而導去壺內之熱。今以真空夾壁圍繞於外。則交流之外氣。不與瓶壁有直接之作用。故內熱不致散失。但此瓶不僅用以保存熱水。亦用以貯藏冷物。如冰忌林等。恐外界之熱。直接射入瓶內。故夾壁之表裏二面。俱鍍以銀衣。俾表裏互反其熱。無失出入之弊。誠善於隔絕熱之通路者也。

真空燒瓶 即玻璃製之燒瓶。而備有二重或三重之夾壁。且排盡夾壁間之空氣者也。用以貯藏液狀空氣等。防外熱之侵入。略與真空軍持之作用同。

真空致用之途。不勝枚舉。廣言之。則吾人之呼吸。汲水之唧筒。擠膿之皮球。送信之氣管等。無不有一部分之真空作用。但所致真空之程度。高下懸殊而已。近自分子式排氣唧筒完成而後。排氣技術。隨之大進。殆能達絕對真空之程度。愛克斯線及無線電信無線電話等。無不利用之而收宏效。其效之最著者。為開諾脫倫之整流器。克利期之愛克斯線球。勃里奧脫倫之電燈。足為利用絕對真空之三大代表。今之學術界。研究此種效用。日有進步。殆利用真空之全盛時代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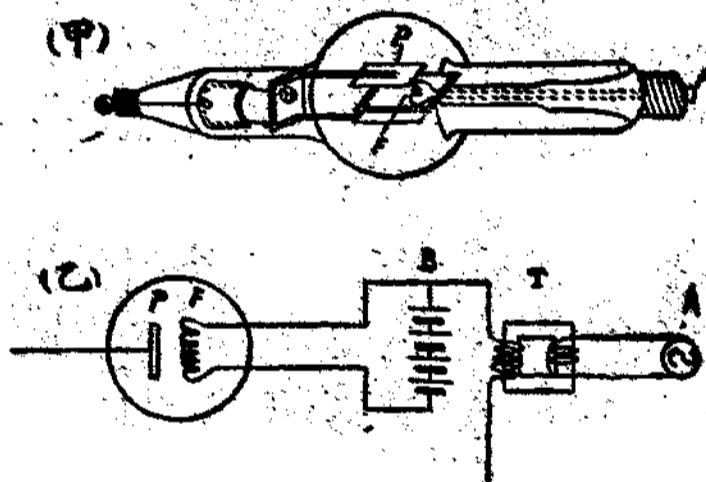
開諾脫倫整流器 所謂開諾脫倫者。乃變易交流電為直流電之器也。向之交流電整流器。有使用同周期之電動機者。又有使用電解液者。又有使用水銀蒸氣者。其法甚多。要皆各有其利害得失。未得完全之良構。

尤如電流之持數萬弗打。或十數萬弗打電壓者。整流器益加困難。從前普通所用者。為同周期之電動機。常因電流放散之火花。使電流或斷或續。而不能得均整之直流電。惟用此開諾脫倫。則可收絕對完全之成效。僅令交流電通過此真空球中。任何至高電壓之交流電。亦能完全整流。變為直流電。以供應用。

第一圖之甲。示開諾脫倫之一例。乙則示其應用時與發電機接續之模樣。開諾脫倫之製。乃用普通之鎢線F與鎢板P裝設玻璃球內。排除球內空氣。殆至於盡。而成絕對的真空。

今以蓄電池B導入電流於球內之鎢線F。使之白熾。則鎢線即適應其白熾之程度。而飛出陰電子。更以交流電源即代那摩A。間接由變壓器T。送交流電於鎢線F與鎢板P之間。則

第一圖



惟陽電流能自P向F之一方面送出。反之。陰電流却不自P而至F。故交流電可以完全整流。但此現象。必真空球內。捨白熾鎢線所發之陰電子。即熱伊洪電流

外。全無他種作用時。方能發現。倘真空球內。未成絕對的真空。而微有氣體殘留者。全不顯此現象也。P與F間之電壓加高時。苟於其間。全無陽性或陰性之自由充電者。則電壓雖加高至任何程度。P與F間。決無放電現象。但一般之方法。欲令此自由充電。至於絕無之程度。事實上有所不能。此自由充電內之陽性電。飛向陰極。陰性電飛至陽極。必隨夫鎢線F與鎢板P間之電壓。以相應之高速而流動。設於此陰陽二電流動之途中。存有空氣中之種種氣體。而引起甚劇

之衝突。則此氣體勢必更有陰伊洪與陽伊洪游離於其間。且如斯游離之陰伊洪與陽伊洪亦必被引於F或P之兩極。循環流動。使兩極間發起放電現象。其放電作用之小而靜者。謂之無聲放電。強大者則發火花與爆音。謂之火花放電。

今真空球內之諸種氣體。既完全排盡。則通入電流之初。雖不免微量之自由充電。但其流動於兩極間時。不復有相與衝突之氣體存在於其間。故游離之伊洪亦不復發生。鎢線F與鎢板P之間。雖加高電壓至任何程度。而兩極間之放電作用。絕對不能發起。（凡放電時必有氣體所游離之伊洪在兩極間爲之媒介。）上言通電流於鎢線F。使之白熾而發出陰電子。即所謂熱伊洪電流。自F流向於P。則電源導入之電流。僅能有限電流自P而向F。決不能更有陰電流自P而向F。逆陰電子高速流動之方向而流動也。明矣。此交流電所以能藉絕對真空球而整理爲直流電之作用也。

（交流電者常於一秒時內變易其電流方向者也。設真空球無整流之效。則陽電流先自P向F。次更自F向P。迭反其方向而外出。今真空球只許陽電流自P向F。而不許其自F向P。亦即不許陰電流自P向F。故交流可變爲直流。）

欲令球內之真空。達絕對的完全之程度。手術上備極困難。不僅關於排氣唧筒構造之精粗已也。構成球內電極之金屬質。或用製球體之玻璃壁。常有種種氣體。吸收於其內。且玻璃球之內面。亦有種種氣體。黏着於其上。欲盡去此等氣體。則凡電極。不可不預先加熱。至攝氏表七八十度。歷數分鐘之久。而排出其微隙內之氣體。至於排氣操作中。則不可不選用分子式排氣唧筒。且排氣之頃。不可不以玻璃球之全體。入於高熱函中。熱之至玻璃能受之最高熱度。又不經通入電流。燒灼鎢線F。使之放出電子。衝突於鎢板P。令鎢板亦十分灼熱。如是者繼續不輟。至數日之久。然後焙對此真

空球之排氣口。但密封排氣口時。尚宜行之於真空排氣器內。慎防封口內之氣體。竄入於球中。此等極繁複之手續。無一或缺。而後真空球乃底於成。即所稱之閉路脫倫也。

如斯之真空球。雖交流電持有五萬弗打或十萬弗打之高電壓。(上海電燈用之電流自一百弗打至二百

二十弗打電車用者亦祇五百五十弗打死形用者大抵以二千弗打為率。今有十

萬弗打電壓可謂高矣) 亦得完全擊流。至其受擊電流強度上之關係。則視鎢線

F白熾之程度而定。即由P F間電壓之高低與導入F之電流之強弱。鎢線白熾之程度。及其

所發陰電子之電流而定也。

此種真空球製造之手續。尚能漸減其困難之度。則將來更利用於礦山之脫煙裝置。或海上之消霧器械。可

預卜也。

第二圖



克利期愛克斯線球。愛克斯線者。以太之波動所起之現象也。因以太振動之遲速。而起熱波光波電波等現象。種種不同。其每秒時之振動數。計 10^{10} 。次。波長計 10^{-10} 。公分(即極或生的)者。(即如是之高振動短波長之波動。發起於真空球內放電作用之變態者) 謂之愛克斯線。蓋放電之際。發生於陰極之陰電子。直

前飛行。衝突於對陰極。(普通之真空X線球內。裝設陰極與陽極外。又有對向陰極之白金製圓板。謂之對陰極。陰極所發之陰電子。欲其稠集。故陰極成凹鏡形。對陰極必設於陰極凹鏡之焦點上) 而突然阻礙其運

動。即發出極激烈之振動。傳布於周圍之以太。成以太波。而放散。斯愛克斯線之現象以著也。譬如急雨瀟瀟。漸濛作響。雨滴之動力。忽激動空氣而成聲波。蓋無少異焉。

愛克斯線為一種以太波。球內真空放電時。自陰極射

之陰電子衝突於對陰極板時。陰電子之大部分。即止其運動。而散成愛克斯線。直即透出球外。各種之有效作用。因矣。但其一小部分。則反射於對陰極面。更衝動於玻璃球壁。於是又有其一部之陰電子。或較弱之愛克斯線。透過球壁。他部則發為熾光。燿燿作青綠色。此試驗愛克斯線時。常見於球之半圓者也。

愛克斯線之用於醫療疾病者。種種不同。欲盡其用。則愛克斯線之分量與硬度。不可不各有調節損益之法。且求其十分便利。此愛克斯線裝置上。最不可缺之條件也。所謂愛克斯線之分量者。依射出於陰極而衝突於對陰極之陰電子數量之多少而定。所謂硬度者。依施於陰陽兩極間之電壓。即陰電子衝突於對陰極之速度之大小而定。由高電壓而發射之愛克斯線。謂之

硬愛克斯線。有善於透入他物深處之力。其由低電壓而發者。謂之軟愛克斯線。透入他物之力較小。故醫家欲透視胸部。觀察肺病之狀況。不可不十分加高其電壓。使發透過力甚大之硬愛克斯線。如為醫治皮膚病。則需多量之軟愛克斯線。而彼透過力甚大之硬愛克斯線。於此却不透入內部。而其所達之部分。反有燒損之虞。至於不易治愈。

由斯應用方面觀之。可知愛克斯線之分量與其硬度。斷以自由變化為最要之條件。亦普通愛克斯線球所不能達此目的者也。惟克利期愛克斯線球則否。此種最困難之調節作用。却能自由變化。且甚易易。

(未完)



海洋與其恩惠

翻譯日本水產講習所
長伊谷以知二郎原著

君實

海之廣

吾人所居之地球。雖合陸與水而成。然人類生活之陸地。僅居水之三分之一。而水之廣。實占陸之三倍。吾人所稱為世界者。惟限於此三分之一之陸地而已。此三分之一之陸地。又有高低起伏。實適於人類生活之區域。殊不甚廣。海雖與陸地不同。一望皆為渺茫之水面。然其水面之下。亦如陸地之有高山深谷。生非常之高低於海底。其高山之巔。顯於水平面上者。即為島嶼。而相當於谷之深處。則稱海窪。

海之深

陸上有崑崙之高山峻嶺。而在海洋。亦有極深之處。然陸上之高。究不足以比海中之深。假定削取全地球面上之陸地。埋諸全海面。則地球將沒於一萬二百尺深之海中。故此一萬二百尺深之海底。可稱為地球平均

面。又假定陸地無高低。則平均不過二千二百五十尺之高。而平均海之深淺。則為一萬四千四百八十尺之深。此足以想見海洋之深矣。更就實例言。在南洋菲律賓羣島海澳之馬里亞那海窪。為世界最深之處。其深為三萬二千八十九尺。若將世界最高山印度喜馬拉雅羣峰中之愛俾勒司脫高峰。沈於此海窪。則海水之浸沒此峯巔者。三千八十七尺。故吾人雖在陸上。振其偉大之權威。而其活動之區域。比諸水族之世界之海洋。固遠遜其廣大深遠也。

海之流動

海洋之水。未嘗靜止。除因風而起之波浪外。並不絕流動。其流動有海流與潮流之別。海流者。由水溫鹽分濃淡之差。恆風風之方向。大陸之位置等所生之流動。其中雖畧有伸縮。而亦如陸上大河之成一定流域。以流

貫海洋。至於潮流。則為原因於潮之乾滿之局部的流動。非如海流之有一定流域也。

海水之溫度

海水之溫度。非若氣界之因時因地而有甚大之差異。惟約畧言之。則大抵近赤道者較高。近南北兩極者較低。又在氣界。距地愈高。則溫度愈低。而在水界。亦入海愈深而溫度愈低。(但淡水之湖沼。不在此例) 在赤道附近者。表面一年平均之水温。為二十六度七分。至南北緯各四十度間之平均溫度。為十五度六分。進至南北極。更為低降。而在全海洋上下層水温之差。百尋為十六度。五百尋四度五分。千尋二度弱。二千二百尋一度八分。但此為全海洋之平均。其中高低。本隨地而異也。又上下兩層平均水温四度四分以下之區域。約占全海洋十分之八。雖在熱帶地方。表層以外之水。溫其溫度亦不甚高。

海水之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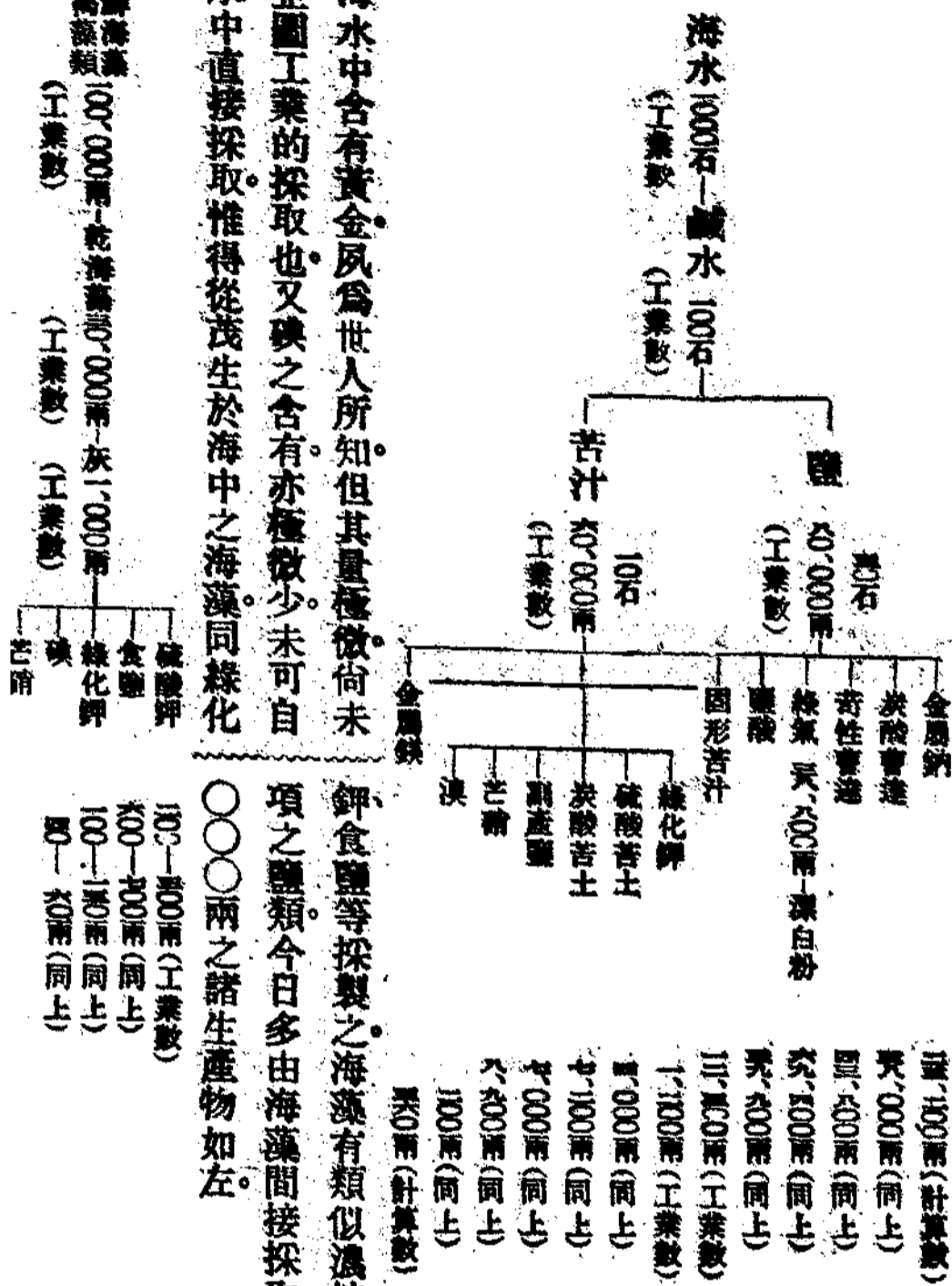
海水與他水特異之點。其富於鹽分是也。此鹽分之濃淡。因降雨蒸發之多寡。河水流入之多少。風之強弱等而異。溫度高。蒸發盛。降雨少之地。中海東部及紅海北部。為全海洋中鹽分最多之地方。其含有量在千分之三十九以上。馬來半島附近中國海西部。降雨量多而蒸發少。其含有量不過千分之三十二。由空中固定鹽素。係近代之發明。而由海水採鹽。則世界各地。均起於未有歷史之前。是蓋因其可依蒸發之一法。而易使鹽結晶故也。最近曾達工業及採取各種鹽類之化學工業。亦漸臻盛大。今將海水之成分。揭示如左。

海水成分表(百分率)

成分	大洋	地中海	死海
氯化鈉	2.5	3.0	8.7
氯化鎂	0.1	0.1	0.1
硫酸鎂	0.3	0.2	0.1
硫酸鈣	0.2	0.1	0.1
氯化鉀	0.05	0.05	0.05
溴化鎂	0.008	0.008	0.008
碳酸鈣	0.01	0.01	0.01
計	3.15	3.6	9.1

海水既有如此之成分。若用上藥的處理之。果能採如

何之種品若干量。此一極有興味之問題也。茲就海水一千石記其計算如左。



又海水中含有黃金。夙為世人所知。但其量極微。尙未可企圖工業的採取也。又碘之含有。亦極微少。未可自海水中直接採取。惟得從茂生於海中之海藻。同綠化

鉀、食鹽等採製之。海藻有類似濃縮海水之成分。故前項之鹽類。今日多由海藻間接採取。茲示海藻一〇〇〇兩之諸生產物如左。

- 海藻類 100,000兩 - 乾海藻 5,000兩 - 灰 1,000兩
- (工業數) (工業數) (工業數)
- 硫酸鉀 100,000兩 (工業數)
- 食鹽 100,000兩 (同上)
- 綠化鉀 100,000兩 (同上)
- 碘 100,000兩 (同上)
- 芒硝 100,000兩 (同上)

海之色彩

海水之色。雖因地而異。實則其本色固各處皆同。特因種種之原因。遂呈異色而已。所謂原因者。如近陸地而受河川之影響。海底之深淺。塵埃浮泥之污濁。浮游小動植物之多少。天氣之陰晴。海底之色彩。太陽之光線等。或以一因。或以多因。皆足使海水之色。顯然不同。其
中海之深淺。影響尤鉅。在晴天時。往往有狀似無色之水。因加深而生色者。其關係最大者。為太陽光線之作用。太陽之光線。其不為水所吸收者。一但其中紅橙黃三光線。善被吸收。而如綠青藍波長較小之光線。則雖能竄透。而被吸收者少。反射之度較強。吾人見海常作青綠色者。即由於此。至如黑潮之浮游生物少。透明度強。故水深之深處。竟呈紺藍色。其近陸地之淺海。所以呈帶紅色者。則水因塵埃浮泥及浮游生物之多。而混濁。紅橙黃三光線反射故也。此太陽之光線。究能達至幾許之深。殊難判明。但熱帶下透明度最高之海。至多

亦以五千呎為限。此下盡為黑暗界。故動植物之生存。大概亦以三四千呎之處為限。此下甚為稀少。棲於此處之動物。大抵無眼。或自具發光器。海之過深者。生物必甚少。以其溫度低而光線不能到達故耳。

海之生物

棲息於海中之動植物。其數比諸在陸上者。有過之而無不及。自顯微鏡的之最小形。以至如鯨類之最大形。莫不有之。其中種類最多者。尤莫如魚類。世所已知之種類。凡一萬四五千種云。

魚介藻類之棲息分布。常與陸上植物之分布一致。故觀陸上之植物。即可知其方面之水族。如日本樺太及北海道之山野。樹木之種類甚少。而一種類之數甚多。不開美麗之花。而其材木則悉合於實用。故棲息於此處之魚類。種數亦不甚多。不外鱈、鯨、鮭、鱒等數種。然每種之數實夥。外觀均不甚美。而味極良好。大有經濟的價值。反之如沖繩台灣等處。地近熱帶。陸上多美麗芳

書之植物種類極夥。材木則鮮合實用。而海中方面。則海產多變為珊瑚族。色彩美麗之魚多。其肉多帶臭氣。不可食用。有價魚類大為減少。由此觀之。足知水產之有價值者。為溫帶寒帶之海。南洋之暖海。則較遜也。

海之利用

通商貿易。宣傳文化。導世界人類於幸福。固為海洋間接之利用。即其直接利用之生產物。比之陸地。亦無遜色。人類本棲息於陸上。呼吸空氣。故不能活動於水中。然此不能活動於水中之人類。其所得於海中之利益。殊不為少。將來必可更鉅。殆所當然。以陸與海比。人類在陸上利用之範圍。不過地平面上下數十尺之間。如營利的行為最大之農業。僅地平面上下數尺而已。其工業所用。雖較高深。亦有限度。稍深者當推礦業。近來空中飛行。雖極發達。然其動作。究不及利用水之船舶。與活動於水中之潛艇也。若就海洋方面言之。水之上中下三層。棲有各異之魚類。各層皆可行漁業。而舉漁利。海底則有底魚類。海藻類。海棉。珊瑚。珍珠等。可舉極

大之利益。海底之泥土中。為貝類所棲息。其利益亦非淺。近來養殖牡蠣及其他貝類之海底利用。漸趨盛大。而利益之尤大者。則利用海水製造食鹽。以維持世界人類過半數之命脈也。

海洋之調查

海洋之調查。以一八六八年英國軍艦賴脫寧號在北大西洋所施行之調查為嚆矢。爾來英、美、德、俄、威各國。競相從事於此。至一九〇二年。有北歐漁業國調查會之組織。聯合北歐九國。以啓發北海及北大西洋之漁業為目的。用組織的之方法。着手於調查。闡明重要回游魚族與海流。海流與氣象之關係等。並發現新漁場。解決魚族之蕃殖保護問題。北美合衆國。於一八七一年設漁業委員。自一八八二年。建造調查船亞巴德羅斯號等。週航世界。行大規模之調查。以為漁場之探險指導。其裨益於漁業開發。實非淺鮮。日本於明治二十五年。始設水產調查所。至大正七年。以其事業屬諸水產講習所。漸有進步。亦頗舉相當之成績云。

活動影戲發達之將來

英國女博士 Maria Stoppes 原著

區 區

自印刷術發明以後。凡一切科學上之發明發見。其影響於社會最大者。未有如活動影戲者也。活動影戲之事業。今日雖尚在幼稚。然其勢力之偉大。進步之迅速。已不容蔑視。蓋在昔日。惟詩人小說家之著作。與名優之劇曲。能引動閱者之感情。至今日則不然。小說戲曲之能力。遠不若活動影戲之偉大。試游大都會之影戲館。當見有數千百之觀客。忽而歌。忽而泣。若不能自己者。此可見其魔力之大矣。

今日歐美各大都會中。活動影戲之看客。每年率數百萬。人。近年如影戲最發達之美國。雖極偏僻之鄉間。亦皆有活動影戲之營業。可見其事業之普及矣。當知此數百萬之看客。無智識者實占其大多數。此種人民。不能閱讀高等之書籍。見聞不出戶庭之外。惟活動影戲。乃能授此輩以高尚之藝術思想。且使安處鄉里。而得

目擊世界之大觀。其所獲效益為何如乎。

吾儕處身智識階級中。自幼得讀歷史文學之書。私淑該撒列阿納多（意大利名畫家兼彫刻家）莎士比亞之行誼。所知既富。故對於生活之觀念。自趨偉大。然世上無智識之人民。固居其多數。彼輩久困於狹隘窮困之生活。而無由振拔。自活動影戲發明以後。乃得由影片中。親睹人生之豐富。賞心悅目於宏大華麗之建築。巴比倫之恢奇。與希臘之優美。而後改良其管窺蠡測之見識。造成宏深偉大之人生觀。因以升高其個人之地位。此皆活動影戲之效力也。

今日活動影戲之製作。多出於私家營業。為謀營業發達之故。競以迎合人民好尚為要旨。然實際上。影片製作者。有支配人民意見之能力。有害之影片。實具莫大之危險。有識之士。有鑒於此。故有影片製造業取締之

議。近日英國國民道德會議 National Council of Morals 已組織一委員會討論影片與兒童教育之關係。以伯明罕大僧正為委員長。余亦忝為委員之一。惟本文所論實與該會無關。蓋就余所見。影戲之將來關係極為廣大。固不僅道德問題已也。

余於發表意見之先。特譯述德國官家報告一段如下。活動影片實為傳播德意志文化 Kultur 之唯一利器。今日欲謀善用此種利器。必以強力取締影片之製造。且廣設影戲館多所。遇必要時。尤須以官家勢力強制之。

抑余於敘述正文之前。更有進者。則當知影片之影響於國民思想者。甚為廣大。苟於外國影片之輸入。不加限制。其結果必遭非常之危險。蓋影片之勢力。雖暫時不易感覺。然積日既久。能使觀者潛移默化。而變易其國民性故也。

論活動影戲之將來。則其發展富有四大區域。

- (一) 純娛樂的
- (二) 純教育的
- (三) 國家的
- (四) 商業的

影片之供娛樂用者。可不待贅述。今日影片製造家所最注意者。即此種供游戲用之影片。此種影片之製造。進步甚速。幾有日新月異之勢。然此種影片。雖純供游戲之用。與國家社會。亦不無幾分之關係。縱影片中。故事極瑣屑而無價值。亦能與觀者以教訓。例如影片中。形容一飽食暖衣之富翁。狀其驕奢虛飾之態度。雖若無何種之關係。然亦能令普通貧民。見之而生社會革命之觀念也。

活動影片之供教育用者。今日美國及歐西各國。多已有之。其將來之發展。正未有艾。惟此種影片。其開演地點。多不在於普通影戲館中。蓋以開演教育影片。不可不有正式之講演與說明。以輔助之。為普通影戲館所

不便做行。且影戲館之看客。其目的多在於娛樂。尤不願研究枯索無味之學術故也。反之則教育影片。在尋常學校大學及專門學校中。效用極爲廣大。譬如對小學生講尼亞加拉瀑布之情形。教員雖具懸河之口。亦難使學生了解其意。若以活動影片開演之。則不及三分鐘。學生即已心領神會矣。又如如有三十名之小學生。欲授以蜻蜓之變態。當不知費口舌幾許。而活動影片。則能明白告示之。又若醫學學校實驗解剖時。學生圍觀者百餘人。其俄頃間所獲之智識有幾。今若用影片攝出之。則可逐次開演。以示學生。其便利爲何如。不僅此也。凡科學上之事物。口所能道。筆所能書者。皆可以影片攝出之。而自一影片中。所受之印象。則雖著成一巨冊之書。亦不能盡其內容也。

今日教育家已咸知實物指示之重要矣。例如地理教師。講授山陵。必曰：「諸生如不解山陵爲何物。可隨余至附近山上。」考察之。然授至「南極」一課時。則教

員將窮於指示。唯利用活動影片。則可使南極北極。乃至赤道大洋。均得在課堂目睹其真象。豈不便哉。

若欲謀教育影片應用之發展。則當設教育影片儲藏處一所。蒐藏各種有價值之教育影片。而由中央教育官廳管理之。隨時巡迴各地學校。以作教課之補助。若能另設教師數人。專供講演之用。則尤爲完善。今日學校中。多已有用幻燈補助教課者。若令講授地理博物之教師。學習活動影片之演法。以便補助教授之用。當亦非難事也。

以活動影戲供國家的用途。蓋自此次戰爭始。今日交戰各國。無不有「戰爭片」之製作。松姆河之戰事。兩方政府。均製成影片。開演各地。以表示己國之戰績。歐戰終了以後。影片之國家的用途。勢必更加發展。蓋各國自經戰爭之後。雖將漸趨和好。而國民對於國家之觀念。亦必益使親密。欲使國民生親密國家之情感。則莫如以活動影片表示國家之功績事業。近來各國政府

已多以活動影片供輔助政策之用。如戰時勸告人民節減食物燃料等。多利用影片以資傳導。則此項用途戰後必更為發達。可斷言也。

商業為今日世界最重要之事項。各國商人每年所支出之廣告費。至可驚人。然廣告中。其最效力最為明顯者。當首推活動影片。例如營機器業者。非有各種之圖解。巨映之說明書。則不能令人明瞭其機器之改良。若利用活動影片。則極易說明之。其省工省費。不可勝數。然此猶就直言之也。實際上一國欲圖擴張其國外商業。則莫如輸出其影片於國外。蓋影片力能轉移

人民之情感好尚。其間接有神於商業上者。實非淺鮮也。

活動影戲之效用。含娛樂的教育的國家的商業的以外。尚有多種用途。例如藝術家可用以為表顯美感之媒介物。革命家可用以為傳播其主義之器械。理想主義者可用以發表其想像。皆不待贅述。總之世界將來生活愈趨於複雜。活動影戲之用途。亦愈廣大。其終極如何。雖不能預知。然以今日活動影片發展之狀況測之。則此種新事業之必能影響於世界未來之歷史。可無疑義矣。



一九一九年萬國化學原子量表

Ag	銀	107.88	N	氮	14.01
Al	鋁	27.1	Na	鈉	23.00
Ar(A)	氬	39.88	Nb(OB)	鎳	93.1
As	砷	74.96	Nd	釷	144.3
Au	金	197.2	Ne	氖	20.2
B	硼	11.0	Ni	鎳	58.68
Ba	鋇	137.37	Nt	錳	222.4
Be(Gl)	鈹	9.1	O	氧	16.00
Bi	鉍	208.0	Os	銱	190.9
Br	溴	79.92	P	磷	31.04
C	炭	12.005	Pb	鉛	207.2
Ca	鈣	40.07	Pd	鈳	106.7
Cd	鎘	112.40	Pr	釷	140.9
Ce	鐳	140.25	Pt	鉑	195.2
Cl	氯	35.46	Ra	錒	226.0
Co	鈷	58.97	Rb	銣	85.45
Cr	鉻	52.0	Rh	銲	102.9
Cs	銫	132.81	Ru	銠	101.7
Cu	銅	63.57	S	硫	32.06
Dy	鐳	192.5	Sb	銻	120.2
Er	鐳	197.7	Sc	釷	44.1
Eu	鐳	152.0	Se	硒	79.2
F	氟	19.0	Si	矽	28.3
Fe	鐵	55.84	Sm(Sa)	釷	150.4
Ga	鎵	69.9	Sn	錫	118.7
Gd	鐳	157.3	Sr	銻	87.63
Ge	鈷	72.5	Ta	鉭	181.4
H	氫	1.008	Tb	釷	159.2
He	氦	4.00	Te	碲	127.5
Hg	汞	200.6	Th	釷	232.4
Ho	鐳	163.5	Ti	鈦	48.1
I(J)	碘	126.92	Tl	銻	204.0
In	銦	114.8	Tu(Tm)	釷	168.5
Ir	銱	193.1	U	鈾	238.2
K	鉀	39.1	V	釩	51.0
Kr	氪	82.92	W	鎢	184.0
La	鐳	139.0	Xe(X)	氙	130.2
Li	鋰	6.94	Y(Yt)	釷	88.7
Lu	鐳	175.0	Yb	釷	173.5
Mg	鎂	24.32	Zn	鋅	65.37
Mn	錳	54.93	Zr	鈷	90.6
Mo	鉬	96.0			

世界新智識 (續)

薩君陸

食事炊事之用具

最近美國發明一新式食事炊事用具。極為輕便。得附搭於自動車。此項用具。合之成一箱形。其面凡二十八英寸。其長凡二十四英寸。其廣凡一十二英寸。箱為二重。內為鐵板箱。外為木製箱。鐵板箱置於木箱之中。木箱側面近木蓋之處。有鎖鑰。得以閉閉箱之內部。有種種之區劃。在最下部分有炊事用燉罐。咖啡壺。鍋皿等。在中央部分有瓶一。罐二。錫製箱一。(中貯藏食料品)在最上部分。則疊之可為坐椅。其食棹長五英尺。廣二英尺。各器具之總重量。約為四十磅。自動車進行時。則貯藏於箱中。故此種器具。大便利於自動車之旅行。以視尋常食事炊事用具。相去奚止霄壤。

海底輸油管

愛爾蘭一製造家。擬敷設海底管。為輸油之用。管之徑為一十八英寸。自美國輸油於英國。所用輸送之費。甚微。但豫算建設費全部。約需一萬萬圓。又有所謂地底輸水管者。係美國紐門公司之出產品。用西敏士製成。用以疏通污水。極見其宜。(見巴拿馬賽會報告)

橋

橋之有發動機與推進機者。其行於冰雪之上。速率可與飛行機相等。從前歐美冬期。多用之為試驗的。或遊戲的之用物。初未嘗作為實用的之器具也。最近北美亞拉斯加之遊獵家。因實地試驗。認有奇效。特向某製造會社。定購此橋。其機關之構造。有六十馬力之發動機。在冰雪上。一小時能行三十五英里。彼亞拉斯加為一積雪之平原。用此橋。則十分適宜。故可謂為交通機。

水上之一利器

此種之製法。乃置兩輪於前後。並於其上設備發動機。與推進機。輪之後部。有座席。乘員坐焉。以司其舵。輪之中部。為半圓形。輪之上部。有兩小翼。附焉。輪之方向。由司舵者操縱之。又輪之前部。兩側。各置一爪。或遇狂風。則支於樞軸。得安然無事。此其所以為優也。

又美國紐約州北部。亦製造一種。備有三十馬力之發動機。與推進機。其一切構造。酷似單葉飛行機。發動機一經運轉。而推進機即於以進行。在徐行之時。固不生何等之特點。惟一到滑進疾行。則狀況與尋常不同。即前部離開地面。作飛行之勢。後部則着地而滑進。每一小時得行六十英里。

至此種之構造。雖多數以遊戲為目的。然稍加改良。亦足以供實際的之使用。故旅行冰雪堆積之場所。用此種者。則進行之高速度。既不亞飛行機。而設備之安全。則較飛行機為穩適。且所需之動力亦較少。

馬力運轉之噴水筒

美國最近用馬力運轉噴水筒。以供吸取池水之用。其構造極為簡單。用法繫馬於筒旁。三角形突出之尖端。使之環繞於噴水筒之周圍。由聯動機之作用。使圓筒中之吸水機。或上或下。水遂為其所吸取。而有適於實用。

夫美國近來噴水筒。自採用汽油機關以為運轉以來。此項馬力運轉之舊法。多廢而不用。其實用此馬力。在經營農業園藝之時。尤為便利。故今日美國農業家。又倡此復古主義。將舊式機械。大加改良。其效果亦不為小。

電氣剃刀

最近美國發明一電氣剃刀。以電動機及傳動子之作用。能使刀鋒與散髮機相觸而動。用以薙髮。極見安適。其刀與尋常剃刀略等。但刀鋒尤為銳利耳。刀為小圓筒形。一端（近於刀鋒處）有傳動子。一端有

電動機。其電動機正與室內電球之承口相聯絡。又此項剃刀之特長。在乎最安全最迅速。使用者不必研究特別之手術。而自能皆得其宜也。

最新式時計架

美國近發明一種時計架。即將圓形之時計。置於金屬所製之架上。架脚一高一短。架有淺溝。所以置此時計。令其不至顛倒者也。

其始先置時計於最高之處。時計隨其重量。徐徐下轉。歷三十日後。即轉至最低之處。然轉動之時。僅為外緣部分而已。其表面所示之符號。固不轉動也。

人造金剛石

法國科學家伯斯美奴氏。數年前曾發明人造金剛石之製法。雖其所成之物體。大不過十分之一。(英寸)然據寶石商及科學家所鑒定。則謂其質實與天然之金剛石相等。

法用電氣焙爐。將鈣 Calcium 及加巴特 Carbide 分

解。分解以後。則加巴特附着於一方之電極。而成爲黑色海綿的之物質。此物質中則有極小之炭素結晶物。即所謂金剛石也。將此物質再行洗滌。則金剛石乃得分解而獨存。

救生傘

自歐戰後。飛機飛艇之發明。日新月異。然一經破壞。則生人性命。除束手待斃外。別無他法以資補救。噫。亦險矣。各國從前。雖有救生傘之設備。然形式極劣。殊不適於實用。近有加查特克斯泰脫氏者。就舊式略爲改良。其構造並用法。遂大形便利。

此傘用法。飛行者可將傘柄折而爲二。束於背上。傘柄相折之處。備有螺旋狀之彈條。故一遇危險之時。以彈條之作用。傘柄即可伸直。而傘蓋亦同時張開。人在空中。且能自由變動其位置。傘形雖不甚大。然頗堅固也。

彈複輪

自動車自動自轉車等。從前多以象皮爲車輪。以象皮

管滿貯空氣且富有彈力性故也。戰爭以後德國因象皮缺乏遂發明一種新式鐵輪以代之。故德國目前所製之自動車自動自轉車等殆無一仍用象皮輪者。

最近美國亦發明一種鐵輪富於彈力性以之代象皮輪其效用毫不稍減。此項車輪普通稱之曰彈復輪。在美國則享有特許權。

美國紐約沙西伊州那斯氏所發明之彈復輪其構造與其他彈復輪不相同。蓋他之彈復輪不過用發條以代有彈力性之象皮而已。此則不用發條其形如無限之軌道於車輪之外緣支以樞軸並於鐵桿周圍纏以鋼線。故車輪旋轉地上輪緣一動與象皮輪之有緩衝作用者正復相等。

移動病院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有附屬最新式移動病院一所。便於架設亦便於拆卸。每櫃以六人或八人為之。已見其足且最長之期間亦不出三週。

病院之設備極見完全。如手術室炊事場洗濯所自動車庫等均用鋼鐵板建造。屋脊置一大水槽以調節室內之溫度。

其他部分皆係木造。中間空氣極為流通。外則障以二重之垣壁。

一切建築及準備材料合計價格約為三十萬元。其患者之收容數為五百人。是每人約須用金六百元也。

大汽船式之茶館

最近美國紐約市伯羅憶利地方新設一茶館於某大旅館屋脊之上。其狀與航行大洋之大汽船所設之茶館畧同。不但帆柱上有探海燈救難浮標救難衣服及其他應用各器具。且內部所列之几席其位置環在屋脊之隅。屋脊中央一部分較其周圍為稍高。茶館之出入口各有階梯。以故品茶之人一入此處。不啻航行大洋。心地為之一爽。此為目前紐約市最有名茶館之一也。

新式飛行機研究所

美國政府應時局之必要。既已製造多數飛行機矣。一方以研究飛行機之學理及其製法之故。又復籌畫巨額之資金。創設飛行機研究所。使一般學者及技術家。均獲多大之便宜。例如在度量局所屬之場所。建造一真空室。以供試驗飛行機機關之用是也。

此室高約六英尺。廣約六英尺半。長約十五英尺。其周圍垣牆。厚約一十二英寸。室內氣壓。得隨意低落。在最低之時。則與距海面二萬英尺以上之場所相等。

故在此室內。凡飛行機機關在空中昇高若干。以及應用何種速度。乃能旋轉之時。所生之狀態。奚若。所受之影響。奚若。均可為簡便之試驗。

此外又有種種之裝置。(一)排去機關廢氣。(二)酌減實地飛行時機關所散放之熱氣。(三)在室側。又備有數多機械。以計算機關所用空氣之分量及熱氣壓等。

海峽隧道

英法間海峽之距離。僅三十餘英里。若有海峽底之隧道。以通汽車。則兩國交通。更形便利。戰事開始之時。英法輿論界。莫不因戰局之推移。而認此為必要。厥後德國潛艇跳梁。以英國海峽為中心。故海峽隧道問題。熱心攻究之人尤多。

海峽隧道問題之起源。乃百年以前之懸案。固不以此。次戰爭為動機。其工事之設計。或主張橋梁。或主張隧道。英法技術家所定圖案。為數不一。其所以不能實行之者。實因英國軍務當局。以國防上種種關係。極力反對故也。

及受德國潛艇暴行之打擊。不但英法兩國。豁然覺悟。意大利西巴斯奇亞諾侯爵。以為戰後經濟戰爭。協商國倘欲制抑德國。亦以此海峽隧道之交通。為第一要諦。

最近北法鐵道主任技師沙爾奇奧氏。擬定考案。以電氣機關車為列車。其延長四十英里。一切費用。計須二

二千萬鎊與巴拿馬運河之工事費畧相等。然較諸戰時英國之戰費。則僅爲三日間之費用耳。

海水混之麵包

以海水混之麵粉製成麵包。食之者可以增進其食慾。在衛生上尤爲適宜。法國某地居民行之久矣。近頃法國因戰爭影響。食料缺乏。對於麵包。研究種種製法。據海軍軍醫亞柏森司南氏所檢查。則謂此項海水混之麵包。實可爲最良之食料。茲舉其所述之意見如左。以海水和粉製成麵包。是爲海水混之麵包。其性質除含鹽酸曹達外。極易吸收水分。故較普通之麵包。能歷長久之時間。(約在一星期以上)又此項麵包。含有種種鹽類。故用爲食料。極合衛生。即孩童疲勞者。以及病後之在恢復期者。食之亦不生何等之妨害。有一帆船自哈威爾至桑港。行程歷五閱月。中載船員二十五人。搭客一百六十餘人。全部以海水混之麵包充食。無一人沾染疾病者。

當製造此項麵包時。只以海水和捏麵粉。不必加以淡水。英國海峽及大西洋方面之海水均可用。惟地中海鹽分過多。則宜和以淡水。其配合之定率。海水爲一。淡水爲二。又海水既含鹽分。自無增加食鹽之必要。且各種食料亦得以節約。故在運輸機關上。尤得運搬輕減之利益。

目前法國濱海各村之麵包燒製場。關於海水混之麵包。特設種種規則。蓋欲以促麵包製造業之發達也。以上爲亞氏所言。其果爲衛生上良好之食物與否。雖不能遽下斷定。然其味較普通麵包爲稍鹹。決不得謂爲不適於人口者。

雞卵罐頭

歐洲戰爭。美國受其影響。爰有主張製造標準罐頭之說者。於是罐頭事業。日見旺盛。而罐頭中食料品之種類。亦因之以增多。最近美國經營家禽業之某某業商。且有雞卵罐頭之計畫。

自來雞卵保存法。厥有數種。一則置於冷藏庫之內。一則密閉於瓦斯瀰滿之器中。一則浸於溶液。而以某物塗抹於其卵殼之面。凡此歷長久之期間。皆可以免敗腐者也。但如此貯藏。卵殼所占之容積既多。檢點不慎。卽至損毀。用爲軍需品。在管理上極形不便也。今美國製造此種罐頭。既可供於取攜。又不難於保管。其試驗之結果。極見優良。現又擬設大工廠。製造巨額。以充行軍用及航海用之食料。

棉子臘腸

戰爭以後。各國以食品缺乏。乃發明種種代用品。以彌其缺。美國最近新發明之棉子（棉花之種子也）臘腸。卽其一例也。

棉子臘腸。以肉與棉子之粉末相和而成。而肉爲棉子之二倍。其價格較諸純肉臘腸。每斤約廉至一角六分。據製造家云。棉子所含之蛋白質。本較肉爲優。故棉子臘腸。較普通臘腸。優點亦有三。（一）滋養分多。（二）味

美（三）消化力強

自前一切肉類價格騰貴。以此廉價之棉子。製成臘腸。實足爲新食品上開一新面目。故美國漸次以此品爲重要。

又美國經營棉子業之關係人。因棉子臘腸成績極佳。擬仿照此法。再用棉子粉末。製造麵包餅餌各物。並推廣其銷路。

除霜液

法國西南部一帶之葡萄田及其他果樹園。入春以來。或有嚴霜。或遇苦寒。不免生出巨大之損害。法國植物學者。以防止此種損害。增加果實收穫爲目的。研究種種方法。自三年前某化學家發明一種除霜液以來。所謂保護果樹之問題。遂得所解決矣。

除霜液乃以某植物之汁製造。並不含酸性及其他腐蝕性之物質。故對於果樹。除用以防寒防霜外。不生何等之影響。其用法則以此液裝在橡皮管內。挂於果樹

之上。而液自管口流出。其效用與露同。

有時此液凝結爲膜。其狀若膠。覆於果樹表面。歷四五星期。雖遇雨亦不剝落。又果樹有此膠狀之膜。以資保護。發芽之期。決不遲延。

果樹中如桃杏櫻林檎苦扁桃等。則宜於開花期以前。施以此液。使得佳果。又普通在冬季及春季中。至少須施布此液兩次。方得免嚴霜苦寒之惡影響。

此液之製造。法國政府大加保護。蓋欲以補戰時食料之不足也。美國果樹栽培者。得法國發明者之紹介。亦認此除霜液有絕大效用。故美國前歲雖遭遇稀有之嚴寒。而果樹之增收如故。

葡萄害蟲驅除藥

驅除葡萄害蟲。法國多半用硫黃粉。價廉而效大。自歐戰影響。硫黃暴騰。故葡萄栽培事業。遂受巨大之打擊。

法國栽培葡萄之人及植物學者。對於葡萄害蟲驅除

之藥品。着着研究。其結果乃以石灰與硫黃粉相和。作爲驅除害蟲之藥品。計硫黃消費可省一半。

據法國南部栽培葡萄者之實驗。謂此項藥品。較純用硫黃粉爲尤優。何則。石灰之功用極大。第一。葡萄之葉及實。用石灰則表面得以乾燥。自能防止害蟲之發生。第二。對於菌絲之孢子。而有腐蝕之作用。第三。葡萄表面各部分。石灰皆能附著。故所和之硫黃粉。亦不易消滅。縱遇驟雨。亦不至如純用硫黃粉者之隨雨而散落也。

飼養蜘蛛法

最近英國設有工場。飼養蜘蛛。蓋測量家所用遠望鏡之靈視 (Lens) 欲求精確之中心。當用一種橫斷毛 (Cross hair) 此種橫斷毛。至今尚無適當之物品。故不得不以人髮代之。然人髮乃透明物體 (Transparent body) 而用顯微鏡細察之後。又爲粗糲多枝。較之蛛絲之圓滑纖小者。誠有霄壤之別矣。故英國今日特設

工場以飼養蜘蛛。惟是蜘蛛之吐絲。一年中僅有二月。故於此短時間中。當極力趕造。以備不時之需。

符令蜘蛛吐絲。非無方法。即先置蜘蛛於掌中。候蜘蛛一吐絲。立時引其絲。纏於簾上。而懸之於空中。徐轉其機。而所吐之絲。遂絡入於絡絲之具。每一蜘蛛。一次能吐絲數百尺。

飼養蜘蛛工場。每室設監督一人。女工三人。其對於形狀。猶惡之蜘蛛。非但毫無忌憚。且能馴伏之。若家畜之善迎人意者。當蜘蛛未吐絲時。則置之於木器之中。供以蒼蠅。用充其食。惟蜘蛛至嚴冬時。多半死亡。故來年不得不再求別種也。

鳥類飛力推測法

文明通步。動物最靈之人類。乃有悟到鳶魚飛躍之原理。以發明其所應用之各機械者。飛機潛艇。即其一例。

也。故研究鳥類之飛力。即無異研究飛機之作用。

英國英鳥(Birds)雜誌主筆威查亞比氏。蓄鳥類一萬九千餘種。鳥之脚部。俱繫一標識。曰「捕是鳥者。請即函告倫敦哈荷爾波倫街威查亞比氏。」蓋欲用是法。以推測鳥類之能力也。七閱月後。在南加司亞所放之燕。乃發見於相距六千英里之南非洲某地。在夫亞爾勒島所放之鷗。八閱月後。乃發見於西非洲之西勒加爾。在倫敦所放之鷗。二三星期後。乃發見於俄國之莫斯科。然則鳥類之飛行力。亦云大矣。又據日本大阪每日新聞云。鳥類之高飛。為率不一。如鷺則高飛三千英尺。鳥則高飛一千四百英尺。雲雀則高飛一千英尺。而飛行機則較鷺且高飛五英里云。

(未完)



文苑

詩

次韻遜敏齋落花詩四首

陳寶琛

樓臺風日似年時。茵溷相憐等此悲。着地可應愁踏損。尋春祇自恨來遲。繁華早識三生業。衰謝難酬一願知。豈獨漢宮寒食感。滿城何限事如棋。

癡蜂冶蝶太顛狂。未替靈修惜衆芳。本意陰晴容養豔。那知風雨趣收場。昨宵秉燭猶張樂。隔院飛英已命觴。油幘綵旛竟何用。空枝斜照百迴腸。

生滅元知色即空。眼看傾國付東風。驚回綺夢憎啼鳥。胃入情絲奈網蟲。雨裏羅衾寒不耐。春闌金縷曲方終。返生香豈人間有。除奏通明問碧翁。

流水前溪去不留。餘香點滿碧池頭。燕銜魚咬能相厚。

東方雜誌

第十六卷

第四號

文苑



泥污苔遮各有由。委蛇大難求淨土。傷心最是近高樓。庇根枝葉由來重。長夏陰成且小休。

移居後石遺過談話舊增感

沈曾植

水陸街頭舊論師。炯然相對故心知。超超元箸終何當。蕩蕩青天不可思。異氣卦中驚怪變。陳人地下笑來遲。一甌苦茗聊濡吻。不是浮瓜沉李時。

槎上何能老舌張。朽生幽谷(四字小印用參同契語)獨旁皇。六時迢遞經千劫。十日蹉跎了一行。藥掃緣深多異味。天人報盡惜餘香。故人莫訝成今我。寒日才能借隙光。

右和口占韻

同前

關世軫昔遊。披懷得新語。滔滔日逝水。寧復恆沙計。听

然一握笑。釋彼五噫滯。寒日憎若寐。都人帶猶厲。病眼
隕花空。枯禪樂神斃。獨無嗣祖福。長歎士衡逝。仰視滄
溟天。不庸誰獻替。君挾生氣來。反剗將爲繼。鍼石起余
廢。笑言破余涕。果然雨師避。湧現初陽麗。大昭弛復張。
矢來待飛衛。

餘紙尙多復和過談韻

同前

彈室星羅慕義街。支牀還對馬坊園。投身暫乞安般地。
積習難忘隔日痲。捷甚箭鋒穿鼓笠。毅強將鍛龜彭排。
支離漂泊終何道。故宅他年付詠懷。

伯沆姑蘇還過話

陳三立

汎溪酒舫微雨後。重見追尋一回首。石榴子滿桂馨流。
秋光不漏支離叟。依稀問道訪王倪。傾耳歸來面目熬。
獨隔飛鳴舊儔侶。籠養尸鄉作木雞。

黃時青同年屬題李文忠致曾文正廿七

通手牋册

同前

中興將相三四公。天啓文忠繼文正。當年勳績送驅駕。

要竭智勇基篤敬。末流人物稍衰歇。運會亦失周宣盛。
旋斡乾坤又一時。晚節猶堪誇後勁。事往雄圖復安在。
祇博帶右痛鼻鏡。黃侯破肆拾墨迹。沈瀝兩賢依性命。
眼中綽約立人豪。聯貫珠璣白月映。我衰披視涕泗俱。
留誘健者起考評。

次韻宗武園居雜興

同前

臥負尋墩一往心。長雲老雁又飛臨。下簾自撥烹茶火。
搜篋曾無賣賦金。明滅烽煙穿遠夢。離披花草溼低吟。
燈前羈緒誰能理。滿郭西風颯夜砧。

九日對恪士茗飲

同前

溪山寂寂過重九。閉關箕踞兩病叟。遠寺微傳鐘磬聲。
吟堂對茗相媚嫵。階前稚菊怯未放。屋上閒鳥晴自舞。
鄰園桂枝雖爛熳。可憐避作風光主。(恪士下榻敝廬
不居園宅)憶昔登高海上樓。龍眉野服從勝流。嘯歌
蕩漾蛟蜃氣。雲木參差鴻雁秋。幾歲乖離負佳節。潸淚
况傾者舊折。(曠止庵相國王完巢翁俱物故)萬國兵

支。沿。縱。橫。九。霄。氣。霞。且。蟻。結。吾。儕。呼。吸。敵。瘴。瘴。緩。死。何。
醫。戶。養。拙。猶。聞。殘。侶。宿。焦。巖。波。上。藤。蘿。缺。月。銜。擊。杯。莫。
懸。臨。無。地。須。汝。開。愁。兼。破。睡。仁。先。書。告。借。海。上。舊。游。
三。四。人。於。焦。山。作。重。九。隔。日。過。訪。白。下。

月夜遺興並懷焦山游客 同前

夜。半。寒。光。漏。千。里。下。浸。樓。欄。溼。案。紙。風。枝。分。挂。一。絲。愁。
吹。落。鄉。縣。呻。吟。裏。空。中。瀟。瀟。木。樨。香。露。襲。屋。柴。止。酒。腸。
卻。付。幽。人。借。僧。榻。蟲。語。江。聲。低。復。昂。

次韻答堯衢同年 陳衍

亂。後。相。逢。各。問。年。楚。天。分。手。聚。吳。天。摩。挲。銅。狄。猶。無。恙。
破。碎。金。甌。未。易。圓。座。上。孟。嘉。成。往。事。彭。城。定。國。竟。幡。然。
知。君。雅。嗜。窮。人。物。急。把。新。章。換。舊。篇。

次乙菴韻 同前

何。曾。日。暮。又。輕。陰。却。減。嚴。寒。襖。袂。侵。藥。樹。珍。於。求。種。玉。
木。棉。貴。欲。值。兼。金。甚。都。罷。講。義。平。鼓。薄。有。盤。殮。駕。偷。臨。
我。是。蘇。文。全。未。熟。不。教。食。料。貶。羊。斟。

畏廬同年書來勸省食報之以詩 同前

平。生。自。負。沈。家。脾。近。數。年。來。已。就。衰。遠。道。故。人。相。切。戒。
屠。門。大。嚼。定。非。宜。兩。餐。牛。液。濃。於。乳。一。飯。魚。殮。爛。似。糜。
食。愈。省。時。身。愈。健。謹。依。來。札。勉。行。之。

弔梁巨川翁 林志鈞

十。月。初。七。日。聞。巨。川。翁。之。喪。翌。晨。暗。淚。溼。昆。仲。
於。樓。子。胡。同。宅。讀。翁。遺。書。數。通。墨。蹟。在。手。靈。樞。
在。室。俯。仰。感。愴。不。知。所。云。激。淚。泣。謂。吾。子。必。有。
言。紀。之。既。歸。追。記。書。中。語。雜。綴。成。詩。凡。五。篇。所。
懷。萬。端。未。能。盡。也。

精。異。梁。柱。林。張。義。如。張。弓。羣。醜。紛。跳。踉。一。發。醜。血。紅。頓。
令。衆。象。豁。坐。見。兩。曜。通。百。世。此。一。人。吾。道。已。不。窮。洪。水。
猛。獸。患。乃。待。神。禹。功。人。心。死。復。蘇。此。功。當。歸。公。凡。有。血。
氣。者。有。心。豈。不。同。人。死。等。培。塿。道。立。齊。邱。嵩。
寒。潭。一。灣。水。萬。斛。京。洛。塵。昔。看。潭。水。陳。今。知。潭。水。新。潭。

水不澆。漣留待。君子入水。恐水痛名義。徒斷斷柳根。不知忠。還能銘公仁。公云我不死。何以對先民。我云公猶生。一髮懸星辰。乾淨留片壤。微茫開千春。

平時何從容。聽劇中和園。熙熙好家庭。穆然氣味温。暮歸童稚扶。夕陽半柴門。夜歸女在旁。煎茶開小軒。七年非一日。內定口不言。決然捨之去。此意誰能論。

淺俗不識公。僂僂千眼黑。睡笑自當之。賈謗要有力。言行不一致。首惡實老賊。無氣無骨人。又將壞新國。殊心擲之地。豺虎所不食。異類日縱橫。夷路生荆棘。二十五

史終。鄭重此禹域。先民所遺傳。國性凜一息。愛寫伯夷傳。恥食檀公肉。世名徒鬼蛾。破懷起刺。蹙抱柱。不敢哭。飲淚長在腹。如此復如此。大義審之熟。小民

半盲禿。小人滿坑谷。敗條飄狂飈。伏卵隨巢覆。公誠不忍視。耿耿抱真獨。疚心對神明。約信要可復。長恨事牽纏。詎遑問淹速。效忠於世界。一念整坤軸。自行所當行。初不望揚暴。浩氣本渾成。聖賢此歸宿。白日在天地。遺

書萬人讀。

孫師鄭屬題感逝詩

梁公約

剛在同一逝。淒絕北邙秋。細數恆沙劫。何堪獨夜愁。楚騷哀未已。魯酒薄難酬。且作莊生達。相期物外游。

挽沈濤園先生

陳詩

敬慎承先緒。艱虞冀晚成。深儲左氏癖。公篤嗜左氏傳。早被伏波名。公嘗為金陵水師學堂總辦。榮載崎嶇路。航船醒醉情。孤芳旣搖落。江海正秋聲。


哭俞恪士

夏敬觀

生存累萬緣。朋交亦其一。緣盡判人鬼。幽明不相悉。來生果何境。閉目黑如漆。一見一回親。生交愁短疾。病起尙過我。詎知一面畢。讀君最後詩。痛絕為攔筆。湖風淒殯棺空榻。猶在室。便當緝黃泉。骨入那復出。平昔憂老病。果死曾無恤。游魂類初生。寧更念昨日。自君關隴回。喪亂歲已七。舊宅臨青溪。壞幕散春飢。早料蟻穴堤。一潰難止汨。收跡向西湖。繞舍竹樓密。小窗對南山。過君

會促膝。遂爲。墓上。塵。厚。書。映。觀。此。百。追。念。平。生。重。
 品。隨。大。節。略。不。苟。宜。仕。亦。宜。逸。晚。詩。尤。自。道。語。語。見。真。
 實。棹。事。勒。游。記。十。友。君。先。失。呼。君。君。不。聞。夜。葉。空。蕭。瑟。
 寄壽螺江陳仲勉丈 李宜其

一。應。出。處。不。忘。君。朱。輪。忤。俗。人。猶。避。白。首。明。農。意。更。勤。
 霜。實。壓。檣。江。繞。舍。好。容。老。眼。醉。冬。曛。
 病。起。知。吾。又。食。新。艱。難。餽。遺。見。深。情。東。坡。已。自。遣。人。厄。
 糖。果。天。涯。一。馬。生。
 任。心。白。見。惠。食。物。賦。謝 同。前



近世
泰西列女傳

是書始於十八世紀中葉。終
 於二十世紀初年。二百餘年
 之名媛。大抵具備。凡教育家。
 美術家。工藝家。慈善家。各爲
 列傳。可資觀感。可供借鏡。

三册定價六角

商務印書館發行

張文襄公電稿例言

附啟

許同華

是編卷帙繁富。綜其要義。約有數端。公以一身繫中國安危。讀公文。字可以驗世運之盈虛。考時政之得失。一也。立功立德。非言不傳。章奏文移。每為體裁所限。惟電文初無程式。語質而事嚴。詞約而理明。讀公遺稿。見公功德。二也。公歷封疆三十年。除撫晉外。一時山西無電線。無一日無電稿。無一稿不經心。按日尋繹。如日記。如年譜。要藥之懷。順逆之境。隨處可見。三也。原稿浩博。轉錄頗難。太簡則失真。太多則寡要。意為取舍。尤恐於當日事情不合。審慎至再。略就事理輕重。分為三編。此六寸卷。為甲編。以待刊行。餘為乙丙兩編。以備世守。丙編無關宏旨。如公牘之有例行文件。乙編稍要。而在全稿為贅義。甲編所載。則要指宏綱。靡不賅備。雖不敢謂一無罅漏。然參互考求。可什得八九矣。

電稿為文書創格。編次之法。無例可徵。書局初編仿紀

事本末。體離虛事類太繁。雜用編年體。然概以月日為斷。又不見事之起訖。茲於編年之中。實紀事之意。如第一二卷為籌戰守。第三卷為爭撤兵。第四卷為圖補救。餘卷仿此。其他雜事。排日附見。譬諸黃河千里。自成一曲。而匯納衆流。濤洶不廢。大體如是。亦未易截然畫分。正謬訂訛。以竣大樞。

文至於電。簡已。然有通問之辭。有泛應之語。有更端而旁及。有一義而重申。如斯之流。宜入別錄。一稿數見。則錄其一。而注云。并致某處。若後稿視前稿加詳。乙稿述甲稿大要。則存其詳者。要者。亦有事近細微。而不容遺漏者。如第十一卷。以調任發端。通卷所載。或定規模。或籌結束。自應鉅細兼錄。方見全神貫注。總之。因事起例。惟義所適。詳尚體要。庶無戾焉。

一事之起。必有由來。一端之發。必有究竟。電文既略。若

不與來電參觀。則如應酬款後。索然無味矣。第附錄過
家。又慮喧賓奪主。茲編所錄。祇就見存來稿與去電互
相發明者。則繁撮要。詳達而止。其有異同。亦不偏廢。蓋
審病用藥。方知良醫之苦心。持柄內鑿。亦見大匠之寡
合。且事理本無窮盡。論事當抒己見。公每為僚屬剴切
言之。竊本斯指。以為準則。惟來電大意。已見於去電本
文者。則不重出。藉省繁複。

有去電無關重要。而來電必宜輯入者。則兩存之。如第
八卷致鄧欽差言署電已轉諸稿是也。有去電字句無
多。而前後來電。敘述詳盡。應連類而及者。則併存之。如
第一二卷唐王政馮幫辦報軍情諸電是也。此為備掌
故。彰殊勳於理宜。然不嫌變例。至並時僚友。議論往還。
深識遠慮。往往足資考鏡。間存一二。以概其餘。則集思
廣益之義云爾。(來電或加圈亦公手筆)

電文之首。列舉致某地某官。均依原稿。地名下有空格
者。係公手定格式。曾告寫官。必須如此。眉目方醒。今悉

仍之。各電排比先後。一以時刻為準。惟公治文書。常至
夜半。故電尾韻目。猶依本日。而發出已在次晨。韻目不
符。以此。至署名處。有用名心。勳心。印字。標者。事後與人
共見。固不妨改從一律。然當日自具深心。亦仍原文。以
昭敦實。又有公不便運達。由據屬具名者。以原文必經
公授意。或竟手自屬稿。茲一例錄入。仍低一字。別於正
文。

故事。百司奉行事理。必據公文。電報易訛。不盡列於文
案。第此為接電言之。若明係發電原文。自無疑義。且隨
機應變。正惟急速。乃見精神。茲集於文電並行之稿。多
舍文而錄電。語有詳略。或兩稿並存。此類至夥。百一而
已。

跋

張文襄公電稿。始自督粵。訖於入相。先後二十三年。諸
稿出自手書者。十之八九。半生心血。具在於是。倘平曠
以末學。得奉教於幕下。竊見公編居深念。凡所規畫。必

窮究利弊。貫徹始終。一稿既成。反覆塗改。務求事理之安而後已。庚辛之際。危疑震撼。焦心勞慮。繞室傍徨。手治文書。往往徹夜不寐。蓋其盡瘁忘身如此。自公歿後。遺文未經流布。士夫皆思讀之。公子君立京卿。設書局。集舊日僚吏。屬以編校。這時多故。僅逾年而書局遂散。電稿一編。閱縣王君孝繩。責任輯錄。未及著手。遽以病卒。兩事相乘。議公履既竟。竭三載之力。始成其事。初公在武昌。置寫官十餘人。錄往還全稿。丁未入都。以稿自隨。而書者尙闕。兩事求副本於粵鄂。則辛亥之變已

蕩焉無存。會王法使秉恩。藏副篋中。出以相示。其散佚者。又借抄方略館總署檔冊以補之。於是條理貫穿。首尾完具。中經世變。得不失落。可謂幸矣。全稿凡二百餘冊。今所編錄。不及其半。昔司馬溫公自言平生所為無不可對人言者。公平生文字。殆無不可對人言。其不能盡錄者。義主簡要。體例然也。追念前事。猶在心目。校理斯稿。輒為惘然。戊午六月二十七日。編訖謹記。故吏許同幸

商務印書館發行

東坡逸事

一册 三角

東坡先生多才多藝。為儒林所宗仰。此書從古今諸家筆記中。搜採先生逸事。分名實。德行等。計十六類。讀之可得先生品節文章之大概。▲此外尚有東坡尺牘四冊。六角。

賂

史

法蘭西波
德得原著

(不許轉載)

(續)

閩縣林舒同譯
靜海陳家驊

第九章

且吾二人已定婚矣。孟康語及於此，為態益蹇。余即曰：吾言近謬，幸勿見罪。而孟康尤鄙夷不屑，即曰：汝勿多言。余並以爾言告王妃，想王妃亦必一樂。余曰：無論如何，須視我為國家警察之人，不能洩漏吾語。孟康曰：汝意謂奉命來乎？以我思之，特爾之私意，非命令也。余曰：吾奉命即沿途為爾護衛，非謬言也。且沿途吾節節注意，果爾敢洩吾隱，則我決不汝助矣。孟康曰：吾無須爾。汝言保護吾轉生厭，唯此語決不告王妃，而汝亦萬勿親我。此交換之條約，汝亦允乎？余曰：可。吾即於湯姆司克下車矣。孟康大悅，於是車止一站甚久。余遂下購衣物，備為改裝之用。幸與車守相契，即謂之曰：吾至湯姆司克後，改裝偵探一事，汝請宜類何等人為便？蓋至湯姆司克時，有一車僕下車，余即扮為此僕之狀。蓋既與

孟康失歡，遂不再晤其人。而馬梨亦告我以機密之事。且曰：吾主婦意似與上校結婚，然上校愚極矣。既無智識，又無家資。王妃胡能下嫁？願未經定婚，已微微反目。蓋孟康問伊瓦爾何為至旅順，乘此危險，而伊瓦爾不悅。余思此時孟康之書或未落伊瓦爾之手也。車至湯姆司克時，余即下購假髮及偽鬚，並徒隸之服裝。成而伊瓦爾及孟康咸不吾識。蓋余改裝時，即在車守之小房裝竟。至飯車中，侍奉諸客，見孟康與王妃方同飯。時正大餐之際，余左右承應二人，似愕問曰：前此之人安往？余曰：自湯姆司克站中辭歸矣。蓋余以警察之官，忽混為奴隸，而車守默不敢言，足知警察之力偉矣。且告二人曰：湯姆司克下車時，不止一僕，且有警察之官一人。孟康大笑，謂王妃曰：幸此警察未來取爾。王妃曰：是何言？孟康曰：警察官言朝廷以彼沿途護我，且言汝

影跡可疑。囑我留意。伊瓦爾尙定不動。即曰：爾胡不早言。孟康曰：吾已允之弗洩。且彼亦善意。吾故不言。王妃曰：彼下車乎。胡爲遽下。孟康曰：吾飭之行。此時王妃色頗不釋。遂以目囑余。似頗疑。余明日又見孟康與伊瓦爾赴餐。乃不同座。余知伊瓦爾似細勸。吾隱是否。僞裝余亦不承認。其人以他僕伺之時。車至爾古司克。見伊瓦爾狀甚焦悚。馬梨遂告余曰：伊瓦爾令送電報。即私以電報示余。蓋寓雙託老威運者。書曰：「在墨斯科特電。謂朋友病矣。並囑不必再電。想此中大有弊病。」車既過湖。大雪兼天。余以厚皮及毡自裹。遂不及偵探。事過湖後。伊瓦爾之計行矣。日以媚態盡孟康。而孟康已沈沈如醉。時車過黑龍江。入中國邊界。趨奉天。馬梨謂余曰：王妃勝矣。昨又聞二人私語甚密。蓋自湯姆司克中。王妃恆斥孟康爲無心不之愛。孟康發誓自明。王妃曰：爾既愛我。則須以書授我。我爲之。至大連時。然後授爾。此始爲愛。若不授我。是仍疑我。從此絕矣。已而

孟康許諾。昨夕已授之矣。余曰：此書置於何處。馬梨曰：我又焉知。方我出時。王妃尙手此書。似欲啓視。余曰：敗矣。即穿警察之衣。而僞警尙未去。即奔至孟康住處。孟康方飲晨茗。吸菸而讀書報。見我易衣。則大驚曰：王妃疑汝當矣。汝爲奴。又爲警察耶。余與鞠躬。孟康曰：汝又來保護我躬。且離間我婚姻矣。余曰：吾保護汝。汝尙不知。皇帝御書授日本天皇者。書落其手矣。孟康如被雷殛。即曰：汝知我所挾持之物耶。余笑曰：不惟知爾所爲。且並王妃在爾克司克之電報。余亦了了知之。滿洲公使司之總理立誓不聽俄皇之書。及於日本。孟康驚怒。欲作尙強力言曰：妄哉。伊瓦爾終日未離吾側。何能打電與人。余曰：此語後此再言。今汝欲得歸原書耶。抑願付匪人之手。孟康面如死灰。即曰：我即往取其書。心中既畏吾之發覺。而又爲私慾所中。防失美人。余厲色曰：吾今決實言之。汝當隨我向伊瓦爾索書。不然。吾將啓之。皇帝孟康忽問余曰：汝爲何人。余曰：但觀吾之所服。即

細。孟康。頤。至。伊。瓦。爾。之。車。伊。瓦。爾。方。梳。粧。伊。瓦。爾。見。狀。已。知。即。曰。爾。二。人。何。來。孟。康。曰。吾。所。授。爾。之。書。趣。予。我。伊。瓦。爾。沈。靜。言。曰。何。書。吾。乃。未。見。孟。康。知。事。敗。矣。即。曰。即。昨。夕。所。授。者。此。爲。皇。帝。御。筆。伊。瓦。爾。曰。爾。屬。夢。夢。即。謂。馬。梨。曰。汝。見。此。人。付。書。與。我。乎。馬。梨。曰。無。之。伊。瓦。爾。謂。孟。康。曰。爾。謂。親。授。吾。書。爾。今。且。搜。索。吾。無。論。何。書。讀。後。即。付。一。炬。語。後。微。笑。享。亭。自。出。女。客。之。坐。次。余。知。孟。康。授。書。時。必。乘。風。斯。而。碎。之。付。諸。滿。洲。之。野。女。出。後。孟。康。謂。余。曰。請。君。啓。皇。帝。吾。罪。萬。死。矣。即。出。鎗。向。其。腦。自。擊。立。死。於。車。上。

第十章

鎗聲響處。伊瓦爾亦至。引孟康之尸。手哭泣甚哀。余即扶而起之。彼以目視我。曰。此均爾之罪。爾果何人。敢與吾事。余曰。汝但觀吾之制服。即知吾也。吾爲第三部之警察官。伊瓦爾忽附耳語。余曰。吾來。即爲警察總長所遣。汝非我同氣之人。蓋反對黨也。余曰。皇帝命我。伊瓦

爾笑曰。此仍警言。想爾之後。必有人助爾。不然。汝胡至是。嗟乎。皇帝汝安有權。權均在我。汝非威提手下人耶。余亦笑曰。汝膽巨如天。汝乃不知我將速爾耶。爾敢手碎御書。厥罪維何。王妃曰。爾即拘我在獄之時。亦不甚久。語後復視余曰。若武伊武不在。聖彼得堡者。想爾即武伊武也。語未竟。即匆匆而去。既至奉天。伊瓦爾下車。吾思此人。必以他車迴國。告黨人以成功矣。願此人雖歸。已告在滿之黨人。隱中監我行爲。沿道赴大連時。余似有天然知覺。知決有人伺我之後。此事守待。余已似微改其行爲。余行李無多。而搜括行囊者。匪所不至。余曉來睡醒。見菸卷之匣。似有人尋檢。卷爲之亂。迨去大連。非遠。余甚恐有人阻我前行。不能躬赴日本。已而至矣。此火車行五千餘里。始至余至月臺。執皮篋。見站中偵探。已布滿矣。余即在此偵探之中。行出月臺之下。僱馬車行。馬車尙未展輪。見有人作手勢。示御人留意於余。余赴碼頭。已見輪船煙焰上突。將解纜矣。而御人揚

轎。驅。過。其。車。余。大。聲。呼。止。御。者。曰。必。先。到。水。關。檢。驗。行。篋。余。聞。言。即。開。匣。取。菸。卷。索。火。於。御。人。然。而。吸。之。火。久。不。然。風。盛。也。已。而。至。水。關。門。口。水。關。之。吏。開。余。行。篋。檢。視。余。徘徊。於。門。外。復。然。火。吸。菸。忽。來。一。人。奪。余。菸。卷。曰。此。間。不。能。吸。菸。俟。出。門。時。吸。之。余。聳。肩。滅。其。菸。此。人。執。余。皮。篋。入。內。余。隨。之。入。至。一。小。室。之。中。有。吏。人。危。坐。命。取。護。照。余。果。取。護。照。呈。驗。吏。人。細。驗。護。照。似。尋。余。疵。謬。又。問。曰。汝。至。東。京。何。事。余。笑。曰。汝。何。必。更。問。但。觀。吾。衣。警。察。第。三。部。之。制。服。即。可。以。勿。問。津。吏。曰。爾。雖。衣。警。察。之。衣。安。知。非。日。本。偵。探。余。大。笑。曰。汝。狂。病。發。耶。汝。敢。爲。此。言。吾。又。安。知。汝。非。虛。無。黨。耶。津。吏。聞。言。大。怖。蓋。關。吏。之。中。恆。有。黨。人。屬。入。其。中。即。言。曰。吾。尙。須。驗。爾。皮。篋。余。知。阻。之。適。以。增。其。疑。幸。驗。時。未。曾。檢。及。吾。身。余。當。其。驗。時。故。作。皇。惑。之。狀。曰。是。中。有。切。要。之。物。須。加。慎。重。而。津。吏。愈。疑。驗。乃。愈。細。竟。舍。吾。身。不。之。問。驗。後。余。匆。匆。登。舟。方。攀。梯。而。登。而。舟。上。有。人。視。余。曰。爾。菸。卷。滅。矣。余。曰。請。

君。賞。我。洋。火。其。人。如。言。授。火。柴。余。然。而。吸。之。即。謝。歸。其。人。舟。開。而。梯。去。余。遂。覺。膾。而。息。至。東。京。久。之。始。能。進。謁。日。本。皇。帝。當。其。未。見。之。先。宜。通。名。姓。而。宮。門。侍。衛。告。余。曰。皇。帝。言。平。日。未。聞。足。下。之。名。突。如。其。來。不。能。無。疑。余。曰。請。衛。士。爲。我。迴。奏。歐。洲。君。主。之。國。無。一。不。知。吾。名。惟。亞。洲。二。帝。則。不。之。知。吾。之。來。此。爲。俄。皇。欽。使。且。賚。御。書。爲。俄。皇。親。筆。必。面。呈。大。日。本。皇。帝。御。覽。衛。士。聞。言。不。能。再。拒。於。是。宣。余。進。見。於。國。務。廳。皇。帝。高。座。旁。列。海。陸。軍。大。臣。及。各。侍。臣。中。有。野。馬。加。他。其。人。即。甲。午。勝。中。國。之。人。尙。有。大。山。巖。元。帥。案。上。有。圖。圖。即。新。戰。場。之。劇。場。中。畫。日。本。高。麗。滿。洲。及。渤。海。侍。皇。帝。之。後。有。人。衣。海。軍。之。衣。容。止。沈。寂。如。有。所。思。余。入。廳。時。衆。目。爭。集。皇。帝。招。手。令。余。近。御。座。帝。曰。爾。有。俄。皇。御。書。與。朕。確。耶。聞。報。告。此。書。在。道。中。已。亡。失。而。使。者。亦。橫。死。余。曰。陛。下。所。聞。確。也。使。者。爲。上。校。孟。康。乃。不。自。慎。授。書。與。人。畏。罪。自。殊。皇。帝。曰。書。既。失。矣。爾。書。何。來。余。曰。外。臣。早。料。俄。國。有。主。戰。之。

人乃格和議。百方謀陷使者。外臣因預啓之。太后及皇帝。皇帝復另作一書。授諸外臣。而主戰之人。未之知也。皇帝曰。爾藏御書於何所。余曰。外臣藏之障胸之中。然。在聖彼得堡。爲人以藥迷。臣已預防其有此。正恐事不可測。爲黨人所竊。則皇帝幸恕臣罪。於是解其前襟。視之。則白紙一方也。皇帝怒曰。然則無書耳。何爲作爾許。張揚。余曰。陛下勿怒。臣早料黨人之備。臣故作偽書。藏之障胸中。令彼竄竊而去。而真書乃固在也。因出菸卷之匣。取一菸。卷開之。而御書已藏其中。書曰。來使名武伊武。其人甚可恃。朕授以全權。與皇帝言和。尼古拉司第二親筆。下有簽字。上之皇帝。諸臣皆鑿然集觀。皇帝高聲誦之。衆皆不可。此時皇帝未言。余曰。外臣至盼陛下。信俄皇帝誠心之言。和非矯託也。皇帝目視諸臣。後言曰。朕亦知爾之責。書至此。蓋萬難也。然朕甚負疚。不能作報書。余聞言。如受雷劈。皇帝曰。爾歸告俄皇帝。朕知皇帝真心。然其左右大臣。殊不足信。試思身爲皇

帝。親下國書。乃不能光明正大出之。令爾開關。竊出。冒百險而至。此然則皇帝一無權力。足以約束其下。此直守府之君。太阿倒持者也。果朕作報書。使者烏能如爾之冒險。朕所屬文武。如朕一心。烏敢以藥灌殺使者。此足知其無政矣。今日聽爾之言。愈信。臣工所言之非妄。俄國猶一輪船。初無船主。而把舵。又不一其人。孰爲之主。今司俄國者。均主戰之人。而皇帝無與焉。且主戰之人。已與朕宣戰。區區一紙御書。何能爲力。余大驚。四顧座人。不能答。皇帝曰。使者自大連至內海。將此御書時。卽有俄國兵船。在朕仁川中。開砲挑戰。衆皆注目。日皇身後侍立之人。着海軍衣服者。似其人已來報告於吾。未至之前。皇帝曰。今朕不能報皇帝書。當報書於滿洲公司。之有權力者。語後對海軍大將。點首。大將卽至。壁。上小匣中。以手按之。皇帝曰。此卽朕之號。今以魚雷艇。攻旅順。俄艦者。余乃愈驚。不期失聲。而歎。皇帝色正曰。使者歸告皇帝。當以正大光明之欽。使來。董成務。以實。

不以爲然。亦願言歸於好。

第十一章

余出日皇之宮。狀甚怏怏。此事明知其無濟。然日本諸人咸服余之有膽。且余行事初無敗衄。此爲第一次矣。然此事正自未了。在日俄之和局爲敗。而各國不與戰局之事。着着正復須余。遂留居東京。打電歸巴黎。言余住處。並詢有無消息。並詢前此電查斐托老威遲所吸之菸卷。曾聞其響。不審至從何地。威遲爲大資本家。欲往支那高麗。兩獲大利。權余既獲菸卷。則思問其商標爲何家所製。因在東京旅館小住。以候回電。一日果有一人來訪。則日本國家銀行之總理。既入。即閉吾扉。總理曰。僕聞先生高義而多智。能下顧敝國。少助余力。余心感其人之推薦。即曰。鄙人既受俄廷所託。不願反抵。總理曰。即受俄皇所託。非助主戰之人。且戰事已開。於君無與。余曰。鄙意專主和平。總理曰。此與鄙懷甚洽。今吾二人。置國際於不問。但爲私人之籌議可也。我知

足下此來。萬非俄皇奉託。前此之戰。(指甲午)敝邑不得大利者。利爲俄德法三國所奪。今茲之戰。想英國必然見助。而德法決不敢逞。今敝國甚感英皇也。願雖如是。而英皇之意。實欲言和。而法廷亦然。今茲法國名爲和俄。然其廷議深有限。亦決不助俄而擯我。然尙有一事。余未及其言之竟。即曰。果英助日者。則法亦助俄。總理者實兼軍機。即曰。然吾知英國亦至慎重。不願開衅於俄。言至此。以目視余。余與爲禮。謝其獎進。總理曰。今地球中有一君主。自御宇以來。即思吞滅英國。其志大無倫。苟能鼓動天下爭鬪。其心始快。果遂其志。則英國將來。決與日本聯和。而斐托老威遲所要求之壙產。林產均將捫索。不得余聞言。深服其所見之廣大。正欲作答。而肆中侍者推門執一電報入。余啓視。則吾同志所答者。言此菸卷爲柏靈馬克司所定製。以貢德皇者。余讀竟。以目視總理。而總理不知余所得者爲何電。即曰。此電非關吾所談之事乎。余平日習慣。必讀第一

次讀後付之火爐。總理笑曰。君忘懷矣。君來自俄京。今日俄已開仗。則有秘密之事。出自客卿。吾應與聞也。今君有電。吾亦有底。君電報非云。菸卷爲德皇所吸。耶。余亦服日本偵探之高。亦笑謂總理曰。貴國偵探可云慎密。總理曰。不過粗用其心而已。謬蒙獎借。愧乃不遑。余曰。然則偵探一事。君主之耶。總理曰。然。余曰。先生非主銀行耶。總理微笑曰。既來奉訪。不能不徑直自陳。今爾我二人。既成密友。或不吾洩。

第十一章

前此三年。敵國早知欲成自立之國。必須與俄決戰。吾日方能揚眉於宇內。故命僕組織偵探之機關。尤知作分行於各國。遂飭所部之人。分赴歐洲。凡往返之人。無涉於欽使之署。其小心兢業。爲他國之所無。第一着。遵守司濱瑟爾之言。其言曰。日本之人。無論何事。必日本之人爲之。此言至切當。其次。則日本人之面目。萬萬不能僞爲歐人。今爲偵探。如何藉手。則唯有創立銀行。則

偵探殊易。余聞言即曰。雖爲國家任事。亦必集股本。不能託之空言。總理曰。然。敵國實而非富。故專主信義。以取重於人。實則意不在利。余聞言心驚。其智而俄人尙懵懵如渴睡也。於是心有所感。思及俄政府以機密賣人以金之輕重爲率。中國之榮大學士及親王亦然。柏靈政府則又擴然思逞。一無忌憚。英國之兵士則持盈保泰。息而不振。今日本處心積慮如此。而總理以全力經營國家。乃其所得之薪金。較英國陸軍小校之俸祿爲微。而仍當勉以許國。良可佩也。試觀其半開銀行。半爲偵探。一往無前。爲國家死其甘。乃如飴也。余沈吟思索。而總理初未之知。徐謂余曰。爾我宗旨既同。其注意之仇敵一也。吾甚盼爾我協力。以圖抵抗。余嚙嚙不能答。彼之來意固誠。然亦未知其用意之所在。詎以我爲器械。用以制敵耶。總理曰。雖皇帝不知足下之名。而令譽已爲吾輩所欽仰。謀者已一一表白君之行跡。吾初意已欲聯君爲偶。故以厚資佐君。乃竟有人捷足得

君爲用。余未及其言之畢。卽曰。君謂得我者。卽舉打利公爵矣。總理曰。知之。君至英國見公爵後。乃不知君之行蹤。嗣聞君僑爲英人。充英國代表。而吾黨中人。遂不之知。已聞君與俄皇晤面。余曰。君一一知其事矣。總理點首曰。君一舉一動。匪不週知。然吾知俄之朝貴。同然一聲。均出主戰。則君所賣之國書。決不到地。及既惠臨敵國。親見寡君。吾心甚服。足下之有膽智。今有二事奉商。此次日俄之戰。主動者不在俄廷。在吸格雷古里司。於卷之皇帝。今德皇思平吞英國。而奉託足下之人。句余曰。謂公爵舉打利乎。總理一笑曰。然。今但問足下。能受敵國之聘乎。余起立。思日皇見余。乃有傲容。卽曰。受聘須出皇帝之旨。他人吾所不受。總理沈吟答曰。此事尙容商酌。次則。句久乃曰。君不聞英國哲學司漢瑟爾之言乎。余曰。彼蓋云爲日本之事者。均日本人。總理曰。惟其如是。則吾所云。似無禮衷。余曰。何也。總理曰。君當入我國籍。余大驚曰。先生。吾爲美國之民。奈何舍舊而

圖新附他國。字下。總理曰。知之。余曰。美人尙忠信。如尙平等。總理曰。平等可也。余曰。卽支那之女皇。延我行事。封我三世爲公侯。吾亦不能拋我國籍。而依彼。總理曰。此亦何必舍其國籍。此外尙有商量。余曰。將出何道。總理曰。人爲美國之民。乃至易英也。法也。黑人也。亦匪不可。然君之原籍。似爲波蘭。余點首不言。總理曰。吾非格君之忠於本國也。然何妨化波蘭之籍爲日本。以日本爲原籍。俟功成以後。再歸美國。爲民亦無不可。余曰。籍何從變。總理曰。君覓得一日本者。舊與之聯宗。卽日本矣。余聞言大異。夫以總理在地球中。爲有名之偵探。乃竟有孟浪信我之舉動。余卽曰。謂吾允爾者。足下將納我於何等之人家。總理曰。與我通籍。不可耶。余復起立。言曰。君厚意重重。吾至佩仰。適吾不言。美人尙平等。無君臣之分。且不必言此。但語我以德皇之區劃。果吾不能徑直助君。然旁敲側擊。亦匪不可。總理亦不再言。卽論德皇之計畫。卽曰。近來外交之艱難。其發端實

自德皇之身。前此英脫之戰。實德皇構之。西班牙及美國之爭。爭端亦構自德皇。後此美英。幾行宣戰。爲南美溫尼粹拉事。德皇亦從中爲梗。並慫恿法國。與英國膠糾於埃及之間。嗣又唆土耳其。齟齬英人。尋又唆之仇俄。如是種種。均爲英皇所窺。乃聯英俄爲一。而德皇之區劃始敗。今威廉第二。見策不行。乃言和於俄國。而俄廷中竟有數人。與之水乳。如大公爵。及海軍大臣。均結好於德皇。余曰。此亦胡濟。總理曰。德皇之力。似能統轄俄皇。聽其號令。至於何以能是。吾尙未探其底蘊。今俄之政策。似仿德皇。德雖陰謀。然觀者了了。而俄之政府。竟如墜三里之霧中。今隱微雖未洞窺。而此實非君莫任。余曰。胡由用我。總理曰。君行不爲人所疑。第一節。俄

皇信君之無。他次則德皇亦頗重君。余曰。雖蒙見重。然舍公事外。未嘗干之以私。總理曰。言固如是。然爾我深知。故敢吐其肺腑。復問余曰。君意如何。余曰。且俟徐思。一夜。然後奉覆。總理遂興辭。余是夕躊躇不能成寐。因思。既爲日本分勞。而亦不能拋棄英國。明日尙未定着。其大概則不爲羈絆所拘。正思以語謝之。而總理已歎關入厥狀。甚張皇。似有警信見告者。余讓坐。而總理則立談。似震懾吾身者。言曰。武伊武先生所要求者。吾皇已慨諾矣。余曰。吾何要求。總理曰。君不言美人尙平等乎。余曰。平等如何。總理曰。吾皇請君入皇族。爲親王之子。

(未完)



重臣傾國記

英威連勒格
克司原著

(不許轉載)(續)

武進趙尊嶽譯

第二十三章 非瑣雷夫人

却而司非瑣雷夫人。得此意大利之侍史。於心滋憐。初意欲延聘一法蘭西或瑞士之婦人。教授白瑞。會鮑撒利將軍至。即介紹故拿得里將軍之女公子。助任其事。將軍固於羅馬識夫人之業。砧者也。夫人美媚。身裁尤天賦。豐削如意。髮尤熨貼。如明鏡一圓。即令人豔羨不已。雙目流光。似有神力。攝觀者之肝胆。而來者挾溫謙之色。雅稱其職。衣服初勿炫耀。則自謂老人之喪。家運即偃蹇。不願章服。而夫人之夫非瑣雷。亦正如夫人愛此侍史。格格作英國語。不能上口。此時女郎已易名密司加盾那。為夫人任保護嬰兒之職。英人稱馬丹。意語則作西格拿。拉兩兩。混合家庭間。遂笑語雜沓。不知國家之界限矣。女郎任職。僅一星期。已邂逅着意之人。雞卵牛肉之商家。摩根馬生。馬生亦愛此傭保。而女郎奉

命。一得即密謀宗邦。而顏色初不少洩。舉歲如網紀。不為僭越。非瑣雷夫人固美媚。年可四十許。傲居白洛街安閒之別業。非瑣雷亦城中巨紳。即夫人介弟。摩根馬生為之引。脊軀幹不高。灰髯乃分雙翅。亦恂恂如君子。願以記室。續趨陸途之人。舉止間。遂無意與西南城中諸寓公。行徑略異。社會下午之盛集。亦時時參預。馬生豪家。則領袖西南。拿福克。潔衣潔白之紳。日於白洛街作午茶之會。於是非瑣雷及馬生姐氏。亦占一席。回時與侍史娓娓消遣。而拿得里中心。恰至銜恨。貴胄式微。淪於賤養。主人一召。勢不敢作違忤之言。孩提復頑劣。不循教率。功課久久。少進起之途。私室在一崎嶇之樓角。長日灰黑。與明媚之春晴。睽隔直如隔世。願受陸部差遣。博得重薪。鮑撒利一言之來。等諸令律。尤幸夫人惠愛。視同客黨。晚來賓侶絕蹤。即與作茶點。互用法

語。夫人惟習法語。始能與意國之人通其辭翰。白瑞既爲夫人所鍾。馬生尤愛此小甥。日與嬉逐。坐是保護之人。亦加重視。上課時則潛入聆其緒論。尤留一盒之糖。用示獎勵。女郎則昔昔持慎。事其主人。有時亦與馬生作無謂之酬答。一日。白瑞適在自修室中。登侍史之膝。馬生來展詢其邦族。曰。若爲白羅加人。當知燻肉之來歷。女郎自哂。以爲此糧食之商人。啓齒卽及燻肉。口吻適合。卽以破碎之英語應曰。布魯加殊不產燻肉。譬之萊痕。不製草帽。布魯加卽亦不售燻肉。馬生復曰。爾自意大利山靈水秀之區。間關來此。當厭倫敦之濺濁。女郎曰。否。吾處倫敦。乃有奇趣。日間輒挾白瑞。閒嬉京新登之公園。有時猶登客車之頂。極縱觀之樂。初亦不計車行之奚往。逾越程途。復聽之折回原處。數數舛誤。視等常事。而日前自皇家廳事之站。上一客車。誤二生的爲辨士。一轉折間。過一街口之教堂。竟迷吾路。馬生大笑曰。哈。此必自格力克或皇家橡林。赴却林克老司

矣。女郎曰。然吾屢至倫敦之鄉間。莫可辨識。有時直至都亨。爲賣票之人。巨聲呼誤。始踉蹌而下。英國之地名。重陳竟難分別。島名與一禮拜堂。復一字不易。馬生益巨笑曰。爾以市車至都肯。此殊長征。句馬丹爾真善謔者。女郎曰。此事至苦。至七時尙不得歸。重勞主人倉皇求我。馬生曰。然吾今且奉懇。後此禮程。務必加慎。倫敦。舊雜殊不利於異國。嬌好之女郎。女郎嗤曰。否。吾乃無魔力。攝彼行路之人。步武遂滋賓畏。馬生初意。欲以言語挑逗女郎。願乃無動。仍述倫敦瑣瑣之新聞。旁及習俗。有時御人橫莽。直侵行客。排擠外邦之人。絕少禮貌。或竟自自駛之車。顛蹶而下。馬生聞此。愈以爲謔。嗟夫。富商日與銀錢。貸穀之徒。持籌把算。一日得友。此清閒之侍史。自覺忘形。女郎則宿奉部令。益爲婚致。來相要結。一星期以還。天氣益和煦。陽光乍轉。自冬而溫。倫敦社會。亦日寢繁盛。客子赴非瓊雷者。必習侍史。酣酬咸盡。應有之禮儀。動人憐寵。惟一日之晨。事乃絕險。幾爲

白瑞舉發。視其職分。時正侵晨。女郎即挾孺子赴京新登公。受一密詔。即有男子。黑髭長身。狀如中年者。佇候久久。衣曉來之禮服。至裏身段。頭頂禮帽。映日作絲光。手指復御鑽戒。炫示豪門。一見女郎。即翹冠爲禮。作無數意大利之密語。並肩而坐。女郎初亦深駭。男子則自囊展手書。強爲誦讀。一讀女郎始笑。白瑞侍立。竟莫識此中之疑竇。久久。女郎顏色似勿怡悅。中年人出語絕微。却有節挫。女郎則聳肩嘈雜。字字奪口而出。勿假思索。白瑞尤怪男子自衣底出一洋鐵之合。類似火柴。予諸女郎。女郎則立爲飲納。復作長談。男子始起。展禮而行。攜杖自皇后門中。冉冉步武。白瑞俟男子成行。即曰。馬丹。此何人。更予爾何物。侍史立變色曰。否。此不干爾憶之。爾必勿舉告一人。言者吾即重責。更永勿許至公園一步。憶之。白瑞更詫。而憐於嚴威。勿敢肆辨。睛珠流耀。照侍史之面。絕不一瞬。久久始曰。馬丹。吾必不言。女郎曰。佳。更崇朝者。吾當予爾一錶。如若母舅所常佩。

白瑞愛錶。尤及馬生打簧之時樣。一屆報刻。即應奏作音樂之調。一日下午。女郎復見馬生自汽車中一躍而下。即寓白瑞於課室。下至退閑之廳事。而來人已與姐氏談家常事。則曰。麥歇。白瑞見汽車來。囑吾爲候。馬生樂曰。佳。吾愛孺子。孺子自戀我。女郎復曰。麥歇。幸假我打簧之錶。白瑞愛聞音樂之調。時時聒我。把觀片刻。馬生遂自背心之囊出錶曰。佳。容日再示爾打簧之機械。言次。即予女錶。女郎起去曰。一觀即送來。慎謹必無貽誤。馬生笑曰。請爾言之。白瑞長成。即爲購贈。於是女郎已行。姐氏俟門閣。即曰。侍史性質佳。更愜白瑞。當覘進步。後此。即及下禮拜五。克爾東晚飯之盛會。女郎持錶立登樓。趨私室。出入可五分鐘。即入課室。予之白瑞。縱觀爲樂。白瑞果巨樂曰。馬丹。試促之行。侍史遂按關鍵。作一音樂之調。更片刻。立下廳事。還之灰髻之富翁。並致謝款。而此日天黑。即乘白瑞酣睡。夫人赴婦人俱樂部。會時。潛至總督街口。納包郵箱。包小而範裏彌嚴。署及

白綫爵爺以憲司敏橋牛撒琴三百八十六號轉交信已發。始返私室讀密報。且讀且笑。報即阿嬬日日接寄之譯文。而寄包後七日。果有異事。喧騰白洛街。却而司之別業。馬生匆遽間來。即語姐氏以宵來皇后街之第宅遺竊。時方貴臨國會議員會。網紀多以假期散去。惟一人守衛如恆狀。午夜賊撬窗而入。室中紙片凌亂。鐵箱亦發。局文件羅列。都為過眼。願一二露茄煙外。乃無遺失。偵探詫駭。言人人殊。賊即萬巧。安能盡有此錢箱書案文庫之鑰。或更有一共同之鑰。如主人常日裘佩所繫者。此百萬之巨商。惶駭直至無地。一抵國會。即以告私家之書記。書記亦不了了。徒為談助而已。而白瑞之侍史則胸臆已早洞。其事前此飾辭。假打簧之表。即入私室。熱火漆留表。鑰巨鑰之模形。星夜付之郵筒。走伴意國。部中亦夙遣人。專自巴黎來。在京新登公園。陳述種切。中年之男子。即匿名及白綫爵爺。居惠斯敏橋路。自命報館通信之人。兼求備為工程師者也。

第二十四章 秘密透露

阿梭維爾吞尼將軍。為意國防邊亞爾平連隊之總督。一日清晨。乃自油壁之車。驟然馳下。並挾一女耶。面幕重陳。乃不能望見顏色。都令司獄之吏。佇立拱門。卻見將軍立擊槍行禮。將軍小悍。衣軍服。適衷其身。上胸更範以金紫之帶。示預參謀。則亦翹指至帽沿。引為答禮。瞬息已抵院落。四壁奇峻。數白聖令人無歡。此聲望之將軍。且與女郎促語。直趨營長辦事之室。氣象嚴肅。雅似軍人行時指揮之刀。曳地而過。將軍為意國精銳之軍人。胆略沈勇。如鋼鐵。遇事巨細。無有撓折。而治軍以仁。紀律復不弛廢。而行役之士。乃人人悅服。其嗣子猶於數載之前。捐軀佩西那之役。為國圖福。軍區固不廣。祇如英國司令所轄。統却復重要。並總督此都令之軍。日日磨礪。整其國防。與鄰邦爭此犬牙之關。錯敵人一至。先及此營。與壯士之心。直欲長驅入敵。人封疆之地。治其牙。較而治疆。乃愈固。亞爾平之山麓。遂無可致。

謀之途。晨夕嚴陣。無間寒暑。馳騁高崗之上。遇水即壘橋樑。立爲渡口。質言之一聲烽火。立足備伍。出師此意。大利之勁旅。爲全國冠也。阿爾佩斯。峯高天表。則樹巨巖。山地較平之處。大軍雲屯。鋒鏖利爽。竟與國家政治之黑暗。睽隔如隔世。而軍中之秘密。兵士亦無過問之權。一一儲於督師之腦海。直承參陸兩部之密詔。而法人處心圖利。秘要亦非一日。謀越此關。無計不設。以權智兼長之輩。喬裝偷渡。自山谷陰沈之處。匍伏迄司令之總部。年必數起。願又屢屢見獲。受軍法之裁抑。無可成就。軍獄營長。魁碩藝勇。營中巨細之事。咸必過目。將軍則悍小。對立乃不相稱。而意大利國防之重。乃寄此長矮二人之心胸。尤可怪矣。營長啓扉。送將軍暨女郎入辦事之室。魏爲足恭。將軍即先發吻曰。吾欲與非利恩沙拉洛。圖片刻之晤。此人或尙在獄中。營長曰。下禮拜四。即遣配之格羅那。將軍駭曰。格羅那耶。憶此爲地中海之荒島。與拉痕抗衡而峙。言之殊足生怖。即雙肩

曰。今日來乃萬幸邂逅。少息。營長似沈思。漢聲頓首曰。將軍必熟諳部中之令。罪人乃不能晤及女郎。無陸部命令來者。舍將軍乃無一人可以進見。將軍曰。吾知之。願女郎即陸軍總長之公子。營官聞是大駭。僣僕重致禮數。而女郎厚慕。乃不能觸及面目。將軍復曰。坐是女郎殊有權。面此罪人。吾當更出證書。申敘其事。營官囁嚅曰。否。女郎果爲總長之千金。吾乃無斬。將軍復曰。此事至祕。憶之。監獄報告中。幸毋及此。營官領首。愈駭此豪介之人。總長之女公子。胡乃急急。晤一軍犯。沙拉洛盜賣地圖。罪通天表。溯營官受任以來。乃未曾遭違。初亦不識此中之曲直。以爲軍庭裁判。如此卽爲如此。茲女公子力趨而來。事殊突兀。願將軍申引。無敢抗議。立動呼人之鈴。使獄人自囚室釋沙拉洛。至會話之所。營官俟獄人已行。復請曰。將軍或欲與作祕語。將軍音絕。銳答曰。如爾之言。營官曰。然則吾卽無待。惟此人蒙刑。乃道冤抑。鎮日不安於縲絏。將軍聞此微喟。亦不更答。

於是獄人奉命將軍則復與女郎。趁越巨廳之鐵欄。欄內卽囚人宿食之地。卑隘無比。地面均載石板。罅穴徑寸。範圍而高。留一線之微光。轉折間更入一門。自甬道抵一小室。室中有鐵欄。自屋脊直入深地。遠遠觀望。直一檻獸之籠。而楊背沙拉洛已先在。神情黯淡。與前此陳乞總長自釋軍刀之時。已同隔世。衣囚人劣陋之服。髻髮交茂。目光外盼。作無限矜憐之色。一見將軍。立曰。吾感將軍恩意。乃來存我。言次。立自欄中出。枯瘠如柴之手。與將軍爲禮。握手間。乃見身後女郎之倩影。女郎已啓面幕。沙拉洛直大驚呼曰。馬利西格拿拉爾。乃躬犯此問。隨我語未終了。淚已泉湧。憶及前此之情況。流泛直至頰輔。女郎亦重憫其人。將軍立引申曰。女郎已數語總長。求其肆赦。乃不見許。嗟乎。除官。吾不幸之人。沙拉洛噙噓久久。曰。總長乃誣我無罪之人。將軍曰。若事吾舉知之。不知者亦不引愛。如今日。願重國重權。乃不吾與。瞬息遺爾之格羅那矣。沙拉洛益駭。至不能聲。

曰之格羅那。此事直令吾痛發。嗟乎。仇我之人。乃占勝着。馬利時亦出溫風之惹尖。握此囚徒。曰。非利思。幸鼓若勇。必有一日。見許天心。受正直之裁判。吾初亦不賭阿翁。何因見拒。罪人曰。懼耳。吾與婦人非羅買。乃有曖昧。遂坐是獄。女郎曰。爾必愛此人矣。曰。然。吾乃自信。更乞西格拿拉爾。我爾尙憶羅馬克洛那會中。奉約之首否。女郎默然曰。憶之。吾誓齡。初莫明言中之奧。吾殊愛爾。句乃不幸與案中之事。亦有干連。罪人曰。否。吾愛情之萌。亦自引咎。以一窮困之隊。長安得遠。恩恩總長之千金。女郎慨嘆。珠淚亦盈盈。承眉睫下墜。將軍無家之人。一見女郎。懷懷。亦中頗感。女郎復曰。人言不持罪若。盜國家之軍祕。且誣吾。爾於阿翁祕書之室。三小時間。恣爾搜索。爾卽自認。出軍事之祕。罪人聞此。嚙曰。此聽聽人。恣其口舌可也。刑網之來。亦既躬犯。女郎暨吾親愛之將軍。當宥吾非賣國之賊。馬利以目。注視久。久曰。然則祕密。安得入法人之掌握。吾邦偵者。歷歷爲

言乃挾何證。沙拉洛攢眉曰。吾乃有萬惡之仇人。陷吾
卽籍吾口。吾口一闔。仇者卽可自隱。女郎急遽詢曰。仇
果誰人。將軍借吾晉見。卽爲此事。主名一得。吾亦有立
言之根。援爾海島。沙拉洛灰黑之眼。頰裏已極曰。否。爾
乃無力。仇人銜我。決不予以肆救之機。喪爾鄧培及英
人喬治。麥克平。卽吾勁敵。女郎駭曰。麥克平耶。言次駭
極。面容亦改曰。爾乃識此人。爲事內之關鍵。沙拉洛至
是。自巨櫛之內。頰首示意。狀至沈毅。而喘唇殊不吐片
字。

第二十五章 隊長之實言

馬利耳此不幸之人。作悲怛之語。則曰。幸實語我。爾乃
確信鄧培與麥克平。滋爲誣陷耶。曰。吾直等諸機。獻
麥克平英人。居倫敦。卽麻根馬生議席之記室。女郎淡
然曰。此人吾亦稔之久矣也。沙拉洛立曰。然則幸毋加
信。句言此遽止。而容色已變。示人不可深交。少息。始申
前語曰。此人卽與鄧培通力陷我。語時語氣已似更張。

非復前此之驟急。女郎悲憤。則曰。鄧培何如。沙拉洛恨
恨曰。爾胡爲臆舉其人。吾已被禍。女郎復曰。幸更示我
以傾陷之方。麥克平究何術。誣君淪入法網。沙拉洛曰。
爲術乃不可極言。實言之。吾被橫禍耳。女郎流想。忽及
鄧培。謀危阿翁。此人計巧。爲惡殊逾其量。此則必發其
覆。遂曰。術果何居。沙拉洛曰。吾乃無暇計議及此。今則
一言奉懇。女郎務遠麥克平。勿與暹接。馬利無言。聞此
惶悚。直至無地。此言或挾妬嫉耶。則沙拉洛重禁之中。
安謐其遽至。就羅馬之社會。矧一爲陸軍官長。緝阿爾
平連隊之兵符。一則遠逗倫敦。爲糧食商人之記室。迢
遞間。何得爲害。女郎心曲。初欲畢陳。交好之歡。而語哽
喉際。復不得吐。容止悲愁。似慰。此鐵窗風雨之人。而中
心。正如豕突。憶及年少之英人。此人果何以奉命南轅。
捨擲宗邦。則此中。或正有干係。須臾。女郎言復及鄧培
事。罪人終屏息。作模稜之語曰。吾今欲語。乃無證據。確
申其事。矧自由喪失。亦永永無回天之期。仇人利籍吾

口。卽出此毒策。而奇魁仁慈之將軍。此時則曰。此不名譽事。苟女郎亦見陷二人者。則求證亦正不易。復面沙拉洛曰。沙拉洛。吾信爾無罪。亦已舉告總長。此囚衣。鵝面之人。聞是似稍慰藉。曰。吾親愛之將軍。爾真吾摯友。願乃無術。拯此不幸之人。仇人正遺余之格羅那。懸絕海中。與世睽隔。冤抑之聲。久逗遂成癩癩。自與世絕。仇人亦正知放逐之無伴。始出下着。馬利急曰。爾言仇。仇誰氏。卽麥克平暨鄧培耶曰。然舍此乃無餘子。言次。聳肩示爲惱恨。女郎復曰。爾既見傾。則此中正有交際之關係。仇人入手。爾或卽引爲朋輩。曰。然願彼亦街命而來。非衷本意。此言隱約。似指鮑撒利安格魯之令矣。則鮑撒利安會問。正夫爲肆赦。直其不平。兩兩推敲。疑幻已無底止。女郎復曰。縱有仇讎。何至卽陷人法網。曰。此已前言。仇人懼我恢復自由。囚吾卽自衛之妙策。女郎曰。仇果何畏。沙拉洛憤憤曰。畏吾復仇。吾離去。圖圖卽足獲其證據。女郎曰。則此中必爲一絕奇之事。


沙拉洛曰。然事實奇絕。影響及吾全國。陸軍部中且有數事。開全國之生面。時將軍旁侍。則曰。及總長耶。沙拉洛曰。吾命在旦夕。亦夙自知。而前此面人折刀。爾實亦大愚。總長何爲竟不予我以合法之公判。將軍曰。吾乃畏爾怒氣。憤事。總長所深惡。吾子天真。而行止往往軼逾規格。馬利尼總長。或正坐是銜爾。此人無告之容。頓復雲集。曰。吾今乞女郎肆赦。總長爲女郎老人。吾亦必奉白。此事開審。實欠公允。或亦正有他故。斬我自由。女郎復曰。爾苟出獄。或吾竟營救之功。則爾報復仇讎。如前言矣。數分鐘間。罪人乃不出語。深思寄慨。久久曰。吾乃不作是想。女郎詢之。答曰。以更有一二端。失其實據。女郎曰。若果以鄧培始遭誣陷矣。曰。然此人與非羅買。拿得里合謀。陷我。女郎曰。願吾乃不察此中之動作。罪人曰。此人亦圖自利。如英人耳。女郎曰。此或指麥克平。曰。然女郎心復怦擊。頃刻間。殊不諳此人立言之指。案中事實。初不據陳。或卽以自承其人之友。實則沙拉

洛締交馬利爲情亦不亞鄧培之婚姻。嗟乎女郎以雪膚花樣之佳人。乃自墮雲霧之中。迷漫不得定所。鮑撒利前此之言。欲爲營救。一一刊載腦海。果即老人斬其矜釋。則此人必預反逐總長之陰謀。即加曲恕報仇正不可定。女郎處此。乃無接應之明。而麥克平英國之人。亦加以陷害。尤爲女郎大惑不解。倫敦睽隔。何以復與阿爾平軍事中。生其關係。鄧培本友此人。願言中迄未之及。前此閒閒措語。盼其歸來。亦不干陰謀之祕。則此炫耀羅馬。阿爾平相符治軍之人。何以又入其網罟。鮑撒利既仇總長。烏爲復欲省釋其人。使與同行之友。鄧培爲抗。事實曲折。不可窮詰。循索再四。亦莫得申。而麥克平之事。尤怪。囚衣垢面。一及此英國之人。似蘊餘怒。女郎芳蘭間。求狀不能。則復語以前此之事跡。社會黨人。關於輔輔間。謀爲不軌。更逐陸軍軍總長。及十一時。孟德白洛總部開會時。忽有手教。止其演說。釋仇家於片刻。願不及鄧培之訂約。沙拉洛耳此社會黨人之陰

肆。及佛陀謀報之言。則曰。然吾乃夙料及此。吾即爾父之勁敵。吾自損其自由。即爲黨人所利用。意圖擾亂。更易總長。將軍大駭曰。此則句攻擊總長。即攻擊及我矣。將軍固總長信任。人人加以注意。復曰。吾爲邊疆之司令。即盡吾責。維衛治安。沙拉洛喟曰。然脫總長尤吾開審。吾即自申其冤。社會黨人固無遠謀去位之心。而今忽囹圄困拮。復不得言。反滋總長之疑慮。馬利喘曰。吾父固久挾矜釋之心。不予審判。殊失令譽。沙拉洛復曰。釋吾者。吾即予以證據。恢復其前此之令名。今則罪名已科。悔將無及。格羅那初即死地。吾死。黨人尤必息息思動。謀及國家之重臣。女郎幸恕我。吾言中時及尊翁事。願祈吾審判。實至不公。允。但冀一言之吐。吾即可轉趨生路。女郎曰。若言吾父權爾自由。則囚爾正爲相懼。不干法理。罪人噫吁曰。兩俱有之。女郎曰。今願無一人。可以發仇爾之覆。以助爾耶。曰。然吾萬事均已了斷。吾歷任巴利白加利都令。一言一止。咸有留意之人。萬惡

之婦女。即在巴利。與吾交際。備吾錢予之敵手。種種證據。已實吾寶國之罪。吾更無問。昌言其事。女郎樂聞。即可以詢麥克平。鄧培二子。女郎遂更請麥克平事。沙拉

洛曰。吾今乃無言。慎緘唇口而已。見時幸道候。謂非利思。沙拉洛。乃在鐵窗中。感謝直至無既。言此一規。其色。鎮靜。或為變更。一變。示爾實狀矣。
〔未完〕

 <h2 style="text-align: center;">小說叢刊</h2>	
<p>◎ 商務印書館發行</p>	<p>二冊 定價八角</p>
<p>本書專考舊小說之原委。原書所載事迹。與歷史互異者。必搜尋其來歷。窮原竟委。博引繁稱。凡嗜讀小說與喜觀戲劇者。亟宜手此一編也。</p>	

70

小說攷證附錄 (禁止轉載) (續)

諸暨蔣瑞藻孟潔輯

戲劇攷證

乙卯秋。蔣子讓小說攷證成。其友或語之曰。是編也。爲卷十。爲目前。成文十餘萬言。雖未精審。亦繁博矣。子不聞乎。戲劇與小說。異流同源。殊途同歸者也。而聲音之道。感人尤深。其影響於風俗人心者。勢力蓋出小說上。清季以還。此事益盛。舉國上下。無知無愚。無賢不肖。鮮不有周郎之癖。箸書論列者。亦既充棟汗牛。吾子其獨無述乎。蔣子曰。余於戲劇。門外漢耳。嘗見夫裘馬年少。鞭絲帽影。日馳逐舞衫歌扇間。大惑不解。以謂絃絕管歇。回首若夢。正復有何餘味。又嘗聞人圍坐聚談。娓娓不肯休。或手自按拍。摹倣名伶聲調。引吭高唱。響遏行雲。不復知人間世更有何事。余每憊然惟恐臥去。若者佳。若者否。輒瞠目不知所答。梨園之中。經歲或不一涉足。天性固不與戲近。

而又奚述焉。無已。則請如小說攷證例。爲之討論。其原委。辨析其同異。某爲事實。某出虛構。聊助愛顧曲者之參徵可乎。乃竭旬日之力。草爲此編。稍排比刊行之。語云。賢者識其大者。不賢者識其小者。戲劇也。小說也。自賢者視之。小之小矣。蔣子乃不憚煩勞。搜博稽。作爲攷證。然則蔣子其不賢者與。瑞藻記。

喜崇臺弟一

今梨園演劇。有喜崇臺一齣。案春秋穀梁傳。魯季孫行父禿。晉卻克跛。衛孫良夫眇。曹公子首僂。同聘於齊。齊使禿者御禿。跛者御跛。僂者御僂。眇者御眇。蕭同叔子登臺大笑云云。此劇所自出也。(花朝生筆記)

八義圖弟二

史記趙世家。屠岸賈將誅趙氏。韓厥告趙朔趣亡。朔不

子曰子必不絕趙氏。朔死不恨。韓厥許諾。稱疾不出。賈不請而擅與諸將攻趙氏於下宮。皆滅其族。趙朔妻成公姊。有遺腹。走公宮匿。趙朔客曰公孫杵臼。杵臼謂朔友人程嬰曰。胡不死。程嬰曰。朔之婦有遺腹。若幸而男。吾奉之。即女也。吾徐死耳。居無何而朔婦免身。生男。屠岸賈聞之。索於宮中。夫人置兒袴中。祝曰。趙宗滅乎。若嬰兒不滅。若無聲。及索。兒竟無聲。已脫。程嬰謂公孫杵臼曰。今一索不得。後必且復索之。奈何。公孫杵臼曰。立孤與死孰難。程嬰曰。死易。立孤難耳。公孫杵臼曰。趙世先君與子厚。子彊爲其難者。吾爲其易者。請先死。乃二人謀取他人嬰兒負之。衣以文葆。匿山中。程嬰出。謬謂將軍曰。嬰不肖。不能立趙孤。誰能予我千金。吾告趙氏孤處。諸將皆喜。許之。發師隨程嬰。攻公孫杵臼。杵臼謬曰。小人哉。程嬰。昔下宮之難。不能死。與我謀匿趙氏孤兒。今又賣我。縱不能立。而忍賣之乎。抱兒呼曰。天乎。天乎。趙氏孤兒何罪。請活之。獨殺杵臼可也。諸將不許。遂

殺杵臼與孤兒。諸將以爲趙氏孤兒良已死。皆喜。然趙氏真孤。乃反在程嬰卒與俱匿山中。居十五年。晉景公疾。卜之。大業之後不遂者爲祟。景公問韓厥。厥知趙孤在。具以實告。於是景公乃與韓厥謀立趙孤兒。召而匿之宮中。諸將入問疾。景公因韓厥之衆。以脅諸將而見趙孤。趙孤名曰武。諸將不得已。遂反與程嬰趙武攻屠岸賈。滅其族。復與趙武田邑如故。及趙武冠。爲成人。程嬰乃辭諸大夫。謂趙武曰。昔下宮之難。皆能死。我非不能死。我思立趙氏之後。今趙武既立。爲成人。復故位。我將下報趙宣孟與公孫杵臼。趙武啼泣頓首固請曰。武願苦筋骨以報子至死。而子忍去我死乎。程嬰曰。不可。彼以我爲能成事。故先我死。今我不報。是以我事爲不成。遂自殺。入義圖。一劇本此。余按屠岸賈事。左傳不載。趙朔妻事。腐盲所記亦異。傳云。初趙衰先娶叔隗。生盾。又娶晉文公女。生原。同屏括。樓嬰。嬰通盾子朔之妻。同括怒逐嬰。趙朔妻譖奏景公。使殺同括。屠岸賈固未害

趙氏同一趙朔妻。何見于史者之貞。而見于傳者之淫。取。孟子曰。盡信書。則不如無書。信哉。(花朝生筆記)

爛柯山弟三

漢書朱買臣傳。買臣字翁子。會稽人也。家貧好讀書。不事產業。常艾薪樵。賣以給食。擔薪而行。讀書不止。其妻亦樵擔相隨。數止買臣。買臣讀愈疾。妻羞之。求去。買臣笑曰。我年五十當富貴。今已四十餘矣。女苦已久。待我富貴。當報女之功。妻恚怒曰。如公等終餓死溝中耳。何能富貴。買臣不能留。迺聽其去。後買臣負薪墓間。故妻與夫家上冢。見買臣飢寒。呼與之飯。後數年。買臣爲上計吏。御車之長安。詣闕上書。不報。糧用乏絕。流爲乞丐。遇同邑人嚴助。時適貴幸。因薦其才。召見。言春秋說楚詞。帝甚悅。爲中大夫。與嚴助俱侍中。時東越數反。買臣言發兵浮海。直指泉山。以舟兵席卷南行。可破滅。上喜。拜爲會稽太守。謂之曰。富貴不歸故鄉。如衣錦夜行。今子何如。買臣頓首拜謝。乘傳之會稽。前太守發民除道。

買臣見其故妻與夫治道。呼令後車載之。到太守舍。使居園中。給食之。居一月。妻自經死。買臣予其夫錢。令葬之。今劇爛柯山。卽係此事。雖未免有增損點綴處。小說家言。不嫌虛構。固無足異也。(花朝生筆記)

光武本紀云。反水不收。何進傳。慕容紹傳。並云。覆水不收。李太白詩。水覆難再收。又覆水再收。豈滿盃。劉夢得詩。金盆已覆難收水。皆用太公語。太公初娶馬氏。讀書不事產。馬求去。太公封齊。馬求再合。太公取水一杯。傾於地。令婦收水。唯得其泥。太公曰。若能離更合。覆水定應收。朱買臣傳奇。潑水事。借此。(堅瓠集)

空城計弟四

諸葛孔明以萬人屯陽平。司馬懿率二十萬至前。士失色。乃大開四城門。掃地卻灑。懿常謂孔明持重。而猥見勢弱。疑有伏兵。於是引軍北趨山。此計蓋不獨孔明也。漢李廣嘗以百騎卻匈奴數千騎。又元鐵哥從征。乃頗其黨。塔不万率兵奄至。鐵哥謂彼衆我寡。當設疑以退。

之。於是帝張曲蓋。據胡牀。鐵哥從容晉酒。敵按兵覘之。懼有伏。夜遁去。夫匈奴塔不歹等。固可以疑沮之。司馬懿智謀素優。使爲嘗試之計。分二十萬衆之二三以擊之。則陽平之城可得矣。豈孔明之謹慎而敢出此。此事見郭冲三事。裴世期駁之是也。（冷廬雜識）

打朝裝瘋弟五

唐書尉遲敬德傳云。尉遲敬德。倖直。頗以激切自負。嘗侍宴慶善宮。有班在其上者。曰。爾何功。合在我上。任城王道宗解喻之。敬德勃然。拳殿道宗目。幾眇。太宗不憚罷。召讓之。致仕。後聞太宗將伐高麗。上言夷狄小國。不足任萬乘。願委之將佐。帝不納。詔以本官爲左一馬軍總管。師還。復致仕。按今演劇者。有打朝裝瘋兩齣。蓋打朝實裝瘋也。（浪跡續談）

脫靴弟六

今劇場演高力士爲李太白脫靴。論者多以爲荒誕。而不知事本正史。舊唐書李白傳云。日與酒徒醉於酒肆。

玄宗欲造樂府新詞。亟召白。白已臥酒肆矣。召入。以水灑面。卽令秉筆。頃之成十餘章。帝頗嘉之。嘗沈醉殿上。引足令高力士脫靴。由是斥去。（同前）

滿牀笏弟七

舊唐書崔神慶傳。開元中。神慶子琳等。皆至大官。每歲時家宴。組佩輝映。以一榻置笏。重疊於其上。今世滿牀笏一劇。乃演郭子儀事。令公富貴。豔稱千古。以視神慶不翅過之。疊笏滿牀。要爲事所必有。然滿牀笏自是崔氏故實。觀者不可不知。清初某筆記云。合肥龔鼎孳。文童翰墨。藝林宗仰。康熙九年。以禮部尙書總裁會試。十二年。復以戶部尙書爲總裁。門下多知名士。其繼室顧氏。名眉。有才藻。善治家政。鼎孳賓客甚衆。有求於鼎孳。顧輒爲周給。無少吝。門下皆感激。而鼎孳亦頗從顧言。鼎孳他姬有子。顧無所出。門下士爭作滿牀笏院本。於顧生日演之。撫寫節度使龔敬懼內情形。至於跪門請罪。以悅其意。捏名龔敬者。取姓同也。節度使者。鼎孳嘗

長安。劇中所言上馬管兵者也。妻生子。妾生女者。祝願尸之本旨也。唐代節度使無龔敬。若以節度朔方。又能薦郭子儀者。當之。則王忠嗣庶幾近之。史傳初無懼內事。知其隨意假託也。據此知此劇由來甚遠。但關目未必盡同耳。(花朝生筆記)

浣花溪第八

成都浣花溪。有石刻唐浣花夫人像。四月十九日。爲夫人生辰。(一作三月三日)每歲是日。傾城出遊。自府尹以下皆至。先在梵安寺謁夫人祠象。復之百花潭。置酒高會。設水嬉競渡。習久成俗。至今不衰。相傳夫人姓任氏。本漢上小家女。奉釋氏教甚謹。有僧過其家。瘡疥備體。衣服垢敝。見者心惡。獨女敬事之。一日。僧持垢衣就。女忻然濯之溪邊。每一漂衣。蓮花輒應手而出。里人

驚異。求僧已不知所在。因識其處爲百花潭。(謝公創十色箋於此。李義山詩浣花箋作桃花色。韓浦詩十樣。書牋出益州。寄來新自浣花頭是也。蠻一作鸞)會權。旰節度西川。微服行民間。見女心悅之。賂其母納以爲妾。旰因事入朝。楊子琳乘虛自瀘州來。任氏出家財募兵。得數千人。自率以擊之。子琳敗走。蜀賴以全。朝廷加旰尚書。賜名寧。任氏以嫡妻死。得權爲繼室。累封至襄國夫人。既貴。每生日。卽來置酒其家。鱸舟江上。詩酒衣故處。徘徊終日。後人因之。遂以爲常。卽寺之東。作堂禮之。寧被殺。任氏不知所終。今京劇有浣花溪。卽本此。惟飾寧妻者爲丑旦。性悍而妒。自稱魚氏。爲魚朝恩姪女。未知是何所本。且以寧居任所。謬也。(勞久雜記)

(未完)



內 外 時 報



終了的老世紀與德國學者

(乙)

本週以後。可算老世紀是完全的經過了。這個老世紀。足足鬧了幾千年。最後這一百餘年。自一八一五年起。至一九一八年止。真是末後的大收場。人類今日才應變過來。前半截的過錯。誰人不擔負幾分。我總覺得是學者的罪過大。一個生物學者達爾文。在南美洲與太平洋各島遊歷了幾十年。作了一部書。講動物植物的天演競爭。使人偏要拿來作人類社會的公例。究竟物理與性理是兩樣。物理運行。決不能有性理判斷。這個性理。要人類才有。人類是個動物。一定要說與虎豹豺狼是同類。只知道生存。不知道是非善惡。這句話如何叫人承認得下去。天性不是良知。'Instinct n'est pas la conscience' 如果達爾文今日肯能說話。斷斷不允許人把他的生存競爭。'Struggle for life' 作如是解。人類原有種種惡性。若再說弱肉強食。天演競爭。是人類的公例。那還是指導世界的應分麼。況且達爾文本來不是爲人類說法。只有十九世紀的人。把自有生民以來

的罪惡。都聚在自己的身上。恍恍惚惚。讀了達爾文的天演論。便以爲作惡是應該的。並且要能作惡。才算是尼采的超人。這種意思。各國學者。不知不覺的都有幾分。只有德國人受病最重。所以鬧出這場亙古未有的慘劇。現在算完結了。一失足成千古恨。再回頭是百年身。可憐的德意志民族。被他幾個學者害得不淺呵。亞洲的人。還在這裏東施效顰。竭力去學普魯士。中國社會。無時無地。那裏不是這些弱肉強食的事。何處不聽幾句天演競爭的話。老世紀已經完了。還跟着讀假書做甚麼。本週是人類世界的大收場。我把老世紀中最有力最荒謬幾個德國學者的說話寫出來。作一個懺悔錄。作一個追悼詞。請閱者諸君念一念。想一想。並判斷他是不是昨日之非。如果真知道他是錯。我們才能改過自新。不然。明年的新世紀。依時間說。何嘗不能加入。依理解說。却是差得遠遠咧。

我先表明幾句。十九世紀德國的學說。都是主張強權。真秉公理。前後一百餘年。無論哲學科學法學文學。一唱百和。重

是推崇普魯士武力主義的。其實這般見解。不過從普魯士的戰功看出。以為戰國便是進化的本原。把一個九千七百萬人的民族。教練得如雄鷹野獸一樣。不復知道世間還有一個理與法。這不是學者的罪過麼。這些學者中。我只說幾個有名的。我只說幾個在這次歐戰上。以講學方面而論。應該受主謀使的罪名的。其餘的便是歐戰第二。只是受了野蠻橫暴的理論。才作出殺人放火的罪孽。我這種判斷學者的確據。想來不很苛刻。爾者諸君往下面看。明白我在向誰說話麼。

德國有個 *Martin Dinter*。主要教書之說。以為「只要有力。一切利益都是正當的。……處家吃我。他有道理。我便打他。我處有道理。……有力的便有權。沒有那權。便沒有這理。……凡是我能為的。我都要為。凡是我能有的。我都要有。……如果我能夠。我有權把上帝都推下來。……如果我不禁止我。我有權殺人。……我的權。由我定。我身之外。一點權也沒有。如果與他人不相宜。那是他們的事。與我無干。他們自己去設法。保全自己。……你要用的。只管去拿。……凡是你的。我一點也不承認。一點也不尊重。如我願意。我便拿你來服侍我。……」這些話都是他說的。單單這幾句。便是日耳曼民族的自私自利武力主義的引子。後來 *Hitler*。又主要他的超人。這位德國學者。近來在中國很有點大名。各雜誌上。都常常提起他。如果他的書真傳到中國來。各學堂也是同德國一樣。個個學生。都有一本。

那還想中國和平麼。他的哲學。我且不必說。我只說他與歐戰有關係的幾句話。他說「你們應該去尋你們的敵人開戰。與他作思想上的開戰。即使你們的思想失敗。你們究竟要大呼勝利。……你們應該把愛和平拿來作戰爭的方法。要愛短期的和平。不要愛長期的和平。……我不勸你們工作。我勸你們奮鬥。我不勸你們和平。我勸你們戰爭。你們的工作。應該是奮鬥。你們的和平。應該是戰勝。……你們說應該有好理由來制裁戰爭麼。我與你們說。應該是好戰爭來制裁一切事物。……爾者諸君。試想這個超人是甚麼光景。如果這位大哲學家。一千九百年沒有死。現在還養德意志帝國瓦解。他一定要說戰敗猶榮。却不想一味退讓。應該是戰勝猶辱。能以勝敗論事。強弱定權。就是把人類世界作禽獸世界。這些理解。都是從 *Herbald* 傳下來的。……」說。『人類文化的大進步。全是刀劍之力。直破一切野蠻無理的障礙。然後實現於世。即在文明種族亦然。戰爭是解決各國權利的公式。世界各族在這些劇烈的訴訟上。得了多少憑據。這些憑據。比較民事訴訟上所得的。明顯得多呢。』照這樣說。個人的權利。國家的權利。民族的權利。都是武力戰爭造出來的。人類世界。只有一個力。沒有甚麼理。如要有權利。只要有力量欺負人。但是彼此都是一樣。自己如此也待受他人的如此。德國學者又不然。從來不認人道有平等之義。……說。『德意志民族。近世界以來。在人類進步上。是

第一等。於是德國的人。都以為德意志民族。是上帝遺派來統治世界的。其餘的民族。都應該服從他。所以然的道理。就是因為他能打仗。Lasson說。『只有一個法權的力。一個最強的。』所以國家當中有戰爭。是極應該的事。一個國家不會犯罪。無論有何種條約。弱的只是強的力下物。只要強的思想。他便能作。：國家與個人一樣。如有爭執。只有武力才能解決。：如要免除戰爭。須得廢除國家。：這是說另外組織一個世界的專制。世界的奴隸。：為平和組織的國家。不是真國家。須知道他的意義是預備戰爭。：法律是庸人的朋友。：戰爭是國家生命的根本事業。預備戰爭。是民族最重大的生命建築。：若說工業進步。只能造些破壞物。這是個大錯。：大破是最有救驗的手工。：戰爭一起。萬事可危。只有大破能決人的生死問題。：』大化學家 Ostwald。也在法理範圍內放了些微生物。他說「除了武力。我不能承認有其他法權的本原。』德意志有了這一班大學者。我覺今日責備威廉第二。到底有點不公。一個人。一個國家。一個民族。都是一樣。他須先有思想。然後才有行動。豈有腦子裏不想甚麼。他便自己運動起來。威廉第二帶着他的九千七百萬人民。那一個不是中了這些學者的毒。

Deutschland 德意志與將來的戰爭。Deutschland und der nächste Krieg 我們的將來。Unsere Zukunft 與德意志的人。把一個德意志全部弄得發狂。這四年餘的戰亂。便實實在在發現出來。地上的遠射砲。水內的潛行艇。空中的徐伯龍。雖是科學家發明的。却是哲學家法學家文學家慫恿他做的。預備四十餘年。到底還是不行。提起這兩個人。我其覺得學者在世界上造的禍小。種的孽大。這兩個人是誰。一個便是 Otto Richard Tannenbergh。一個便是 Friedrich von Bernhardi。俾士馬克的武力優於法理。Gewalt geht über Recht 是他一生的政治主題。却是武力法理。總是兩件事。不過比較上一個勝於一個。Tannenbergh 直說武力即是法理。Gewalt ist Recht 兩件事遂成了一件。而世界上只有武力。法理正義。皆無所謂。他的書內說的。『凡於我們民族發展有關保時。用不着討論公道與不公。：公道與不公。是無意義之名詞。凡在政治問題上操主權的。只依着自己的利害。或自己的高興。來用他。：凡是小民族。或是殘敗的民族。杜撰了一個新名詞。叫甚麼國際公法。其實這國際公法。只是從我們寬厚的糊塗上發出來的。：』這種國際公法的定義。實在是從古未聞。各國的學者且不說。便是德國的學者。如 Grothus, Pufendorf, von Holtzendorf, Wolf, Heffter, Gellken, Kohler, Wehberg 人。在這個新名詞上。也會發揮了許多道理。最大的德意志作

者。想來連他們的人也不知道。這種議論。久已滲入德國人的腦筋。無怪威廉第二的國務卿。要說保證比國中立條約。是一張假紙。學者發言的影響。真有如此大。作學者的可不謹慎麼。他又說「和平是一個最可厭的字。：只有一個假。他能夠辦我們的事。一切無謂的討論。在那無用的道理上研究。就誤了我們許多可貴之光陰。預備時期。已經很久了。陸上海上。已經籌備了四十年。眼前的目的是甚麼事。未有一時或忘。現在只有竭力猛戰。戰勝便佔據世界。：如果我們稍存寬厚。便是我們在發狂。：戰爭只應給敵人留兩隻眼睛來哭。：」他的意思。以為俾士馬克當年實是糊弄。不應該給法國留下許多地方。如乘一八七一年一口把法國吞了。那裏還有今日的事。他的最大的德意志。要把荷蘭比國瑞士及法國的東部。完全劃在德國以內。把人民一概驅逐出境。讓德國戰勝軍來居住。至於奧國。那更不要說。當然是一起歸併的了。并且他還刻薄奧國人。自Walsstein時代以後。只知道吃香腸。這種神經病學者。虧他作得好齊夢。我記得大東洋裏有個某國的甚麼大學堂教授。也是把大東洋並亞洲大陸劃了個大半圓形。說是圓子以內。應該是他們的。這個德國病。居然傳到亞洲來了。Fannenberg真放得好盡呵。在這班大文豪描畫夢的時候。德國的軍人。也扛着槍在出神。彷彿看見全世界都在他們刀下求生。Bernhardi便是德國軍官的做中鮮。他不但自命為戰術家軍事家。他還

要自認爲哲學家史學家。他的「我們的將來」德意志與將來的戰爭」那幾本書。在德國幾於家喻戶曉。「Trenschke是神聖。Bernhardi是他的傳道士。」這句話。是德意志人人都說的。Clauswitz之後。算是崇拜戰神的大信徒。今日失敗了。不知他帶着他的馬隊。在東歐戰地上作何種感想。但是他從前會說過。：如無戰爭。世界上最無價值的種族。很容易把最有價值的種族閉死。那便成了人類大退化。：所以戰爭一事。不但是生物學上之真義。並且是倫理學上所必須。戰爭實在是文化決不可少之主動。：武力是最高的法理。爭法理只有法理的根本才能解決。這是說只有戰爭才能解決。並且解決得很平允。因為他很合生物學的公例。凡是規定的。即是天地萬物之自然。：世界民族。各有各的法理。從來沒有世界普同的法理。因為不能夠有世界普同的法理。：未經武力解決。兩國斷斷不能有同意。：德意志民族。在人類文化上最爲重要。Bismarck說得太客氣。以為我們應該在日光之下。有我們的位置。不但如此。我們還應該有我們統治世界的地位。：我們的自由行動。不應該受何種政治上的拘束。：中立是與國家意義相反的。他只是個紙作的戰艦。：這些都是Bernhardi的議論。至於他支配世界的計劃。那更不消說。當然全地球都在他德意志範圍以內。他的進化觀念。法理觀念。國際觀念。世界觀念。除了普魯士的武力。還有甚麼。他這個最有價值的種族。在人類文化

上。最為重要的德意志。今日也隨着世界的普同法理。要做共和國。他的神靈克勝伯大威。也要一起銷滅日月光。他的馬隊。也要放去耕田。究竟是德意志統治世界。還是世界教導德意志。他們的德意志。與現在的戰爭。究竟如何。他們的將來。還是一人稱雄。還是與世界同生。Rothschild. 現在應該悔過了。略略提了這幾個人。閱者諸君。便可以想像德國的學者。便可以判斷這班學者的罪過。他們這個大日耳曼主義。足足鬧了一百餘年。今日雖然被世界打消。却是受了一場大痛苦。歷史上的武力派。世界上的武力派。大家也應該明白過來了。知道他人的病。還得知道自己的病。本週以後。老世紀完全終結。我願與世界人。把這個武力主義。和數年來的血肉。一起埋到土裏去。

(戊午週報)

日本之普通選舉問題

源 泉

近來日本社會上之普通選舉運動。聲浪日盛。議會形式。漸有動搖。然其能否成爲日比谷議政壇上(日本議會在日本比谷地方)之議題。尙屬疑問。茲舉關係日本政治前途甚大。余特略述政黨之態度。及社會上之運動。以告國人。更乘此機會。一嘗普通選舉之內容。及選舉權之本質。以促我國人之覺醒。此蓋余自信新聞家之職責。不可不如是也。

普通選舉之內容 欲知普通選舉之內容。必先明選舉權之本

質。夫選舉權爲人民固有權利。已成定論。所謂固有者。謂其實質已存在於未制定法律之前。法律不過予以形式上之承認而已。然則人類何以有此固有權利乎。解釋茲問之學說。大別之有三。曰天賦人權說。曰第三階級說。(即最大多數最大幸福說)曰社會協力說。是也。天賦人權說。第三階級說。皆與現代國家觀念。未能一致。已成爲學者講壇上之歷史的學說。是以吾人今日所能認爲最完全之學說者。厥唯社會協力說。今日吾人類。於國家的團體生活中。完成其生存目的。若離團體生活。則吾人之生活。幾無意義。凡所以充實吾人之生活者。即所以充實團體之生活。國家與個人。有極密切之有機的關係。個人宜力謀國家之充實。而國家亦宜助長個人之發達。是以吾人一方因有積極的責任。自進而直接分擔國家之經營。一方則要求獲得可以經營國家之地位。此社會協力說之大要也。由此說演繹之。吾人因欲克盡經營國家之積極的責任。當然有要求物質上精神上保障之權利。國家決定其意思時。吾人亦當然有主張參加之權利。即由國家方面言之。充實國民物質的精神的之生活。本屬其應盡義務。而使國民對於國家公意識的之行動。以盡其經營國家之天職。則尤爲必要。國家與國民。二而一。一而二。合國民則無國家。合國家則無國民。國家之意思。即國民之意思。國民之意思。亦即國家之意思。此民主主義精神之所寄。而選舉權思想所由來也。夫選舉權既爲吾人固有之

權利。則凡屬國民。無論老幼男女。當然皆可行使。然就國民個個觀察之。則根本上有不能行使之者。而此種權利。又非他人所得代而行使之。於是事實上不能有多少之制限。其制限方法及程度如何。即普通選舉與制限選舉所由分之要點也。如犯罪人、禁治產者、被產者、特種官吏、經營特種業務者等。因政治上法律上特別理由。又如未成年者、浮浪人。因無參政能力。當然不能行使選舉權。是以凡無上述原因者。一律均得行使選舉權。是謂普通選舉。若於此外又加以納稅資格或教育資格等條件。是謂制限選舉。簡單言之。有財產上或教育上之條件者。是謂制限選舉。反是則為普通選舉。制限選舉。本為不自然不合理之制度。或因國家狀況。或因國民程度。一時有不得不採用此種制度者。然最終目的。非至普通選舉不可也。今日世界文明國。幾無不實行普通選舉。如法如英如美如德如奧如義如瑞士如西班牙如挪威如瑞典如希臘如丹麥。皆採用普通選舉之國。如匈牙利如荷蘭。雖設有財產上教育上之制限。然其去普通選舉。已不遠矣。况如美之蒙達那等七州。英之全國。已實行婦人參政權。故今日立國於地球上。欲自稱於文明國之列。則普通選舉。誠其必要條件。此近來日本所以有此運動也。

開製選舉人名簿期日前。滿一年以上。在選舉區內有住所。而以後尚繼續居住者。(三)於開製選舉人名簿期日前。滿一年以上。納地丁十元以上。或滿一年以上。納地丁以外之直接國稅十元以上。或地丁及其他直接國稅共納十元以上。而以後尚繼續納稅者。具此三大條件。方能投其最神聖最寶貴之一票。誠為今日世界文明國所未有之最惡制度。是以日本所謂代表民意之議會。其實不過代表一部分有產階級之意思而已。自明治四十年以來。日人政治思想日益發達。對於此種惡制度。時有打破之活動。四十三年第二次桂內閣時代。政友會提出普通選舉法案。衆議院滿場一致議決。移付貴族院。而貴族院亦滿場一致否決之。時議員中有憲法大家之種福八束博士。在議場為反對之演說曰。普通選舉。與日本國體不能相容。此種法案。將來永遠不許再入貴族院之門云云。當時日本政權為軍閥官僚所獨占。政黨者流。憤慨不可抑。明知此案絕對不能通過貴族院。姑藉此以恐嚇之耳。然日本選舉法制限太高。因時勢之變遷。自不能不改正。而修正之程度如何。與各黨地盤有密切之關係。是以頗難解決。去年春間第四十次議會時。政友會憲政會國民黨。均提出改正案。其大要如下。

政友會案(一)小選舉區制。(凡一選舉區中選出議員一人者。是謂小選舉區。選出議員二人以上者。是謂大選舉區。日本現行法。係採大選舉區制度。)(二)直接國稅五元。憲政會案(一)

大選區制。(二)直接國稅五元。(三)中學校師範學校卒業或同等學力。國民黨案(一)大選區制。(二)直接國稅三元。(三)師範學校中學校卒業或同等學力。納稅資格一點。政黨兩黨相同。選舉區制及教育資格兩點。則憲國兩黨相同。當時因各黨相持不下。而政府方面。則極力維持現行選舉法。致未議決而閉會。客歲歐戰收束。民主主義勃興。勞動者勢力陡增。於是要求普通選舉之聲亦日大。然一旦果實行普通選舉。則現在政黨之基礎危矣。今日日本人口五千三百三十六萬二千六百八十二人。中有選舉權者僅一百四十八萬九千零三十四人。若實行普通選舉。則有選舉權者約有一千二百八十三萬九千六百二十人。幾達九倍。現在政友會黨員約有八十餘萬人。憲政會黨員約有三十餘萬人。國民黨黨員約有十餘萬人。新增之一千一百餘萬有權者。勢必另組新黨。以與現在政黨對抗。況今日各黨黨員。皆屬有產階級。而新增之有權者。則三分之二以上。屬無產階級。即勞動階級。是則因普通選舉之實行。必促成勞動黨之出現。此實現在政黨所能堪者。故政黨固三黨。表面上對於普通選舉。雖無反對之議論。然裏面雅不欲普通選舉之實現。此蓋由黨利上着眼當然之結論也。國民黨於本屆議會開會之始。即提出改正案。其內容較去年尤為接近於普通選舉。(一)大選區制。(二)直接國稅二元。(三)師範學校中學校卒業或同等學力。(四)陸海軍之兵役義務終了者。憲政會亦於前月提出改

正案。其大要(一)大選區制。(二)直接國稅二元。(三)師範學校卒業或同等學力。(以上三點與國民黨相同)(四)經營獨立生活者。而政友會則視政府案如何。方能決定黨綱。聞政府案業已脫稿付樞密院審查中。其內容大要。(一)小選舉區制。(二)直接國稅三元。與憲國兩黨改正案迥不相同。然納稅資格所差者僅一元。似較易妥協。而選舉區制問題則適處反對地位。頗難調和。此各政黨對於改正選舉法之態度也。

普通選舉之運動 現在日本社會上要求普通選舉之盛舉。而政黨黨議。雖程度微有異同。而維持制限選舉則一。此所以欲達普通選舉之目的。非從社會上着手不可也。即如政黨中黨員。間亦多有主張普通選舉者。如憲政會之尾崎行雄。尤足惹人注目。各政黨中主張普通選舉者。在黨中不能貫徹其目的。於是乃從社會方面。喚起輿論。以厚其聲援。日來東京京都名古屋大阪神戶各大都會。時有普通選舉演說會。以鼓勵人心。且各處組織普通選舉期成會。以利進行。本月十一日。為日本發布憲法三十週年紀念日。是日在京各官私立大學生。特假祝賀憲法名義。召集三千餘名學生。張幟整隊。慷慨悲歌。至參議院。為示威之行動。京都大阪一帶之勞動者。亦組織普通選舉期成勞動者大會。呼號奔走。期達目的而後已。尾崎行雄實認爲其盟主。而此種運動之中。最足使人注意者。則每遇有普通選舉演說會時。必有勞動者登壇演說。或自認爲車夫。或自

認爲工人。假使得將。陳述其要求普通選舉之意見。此近來日本於動者覺醒之證據。而勞動問題。所以成爲今日日本政治上社會上之難題也。大凡政治上社會上問題。須待勞動者有自覺時。方有正當之解決。我國國體奉以奉。已歷八載。而至今尙徒擁民主之虛名者。皆由勞動階級。仍未達自覺時期所致。而勞動階級早已覺醒。則今日尙何至坐視南北軍閥之跋扈乎。今日本勞動階級。已由覺醒而達於自覺時代。則區區普通選舉問題。今年不能成功。而數年內。亦必可實現。蓋潮流所趨。未由抵抗也。

(時事新報)

紀軍官學校

曹 凱

軍官學校。論其性質。本可爲高等專門學校之一。蓋日本之上官學校也。在青各省。均設陸軍小學校。畢業則升入陸軍中學。中學畢業。即升入軍官學校。中學屬於獨立。全國規定十校。已設者才有四處。民國成立。各省陸軍小學及獨立之中學。同時停辦。是存廢系之軍事教育組織。破壞無遺矣。陸軍部於此。乃設預備學校於北京之清河。收已卒業於陸軍小學者。入而肄業。預備畢業。入任練習。升入軍官學校。其性質實等於前清之陸軍中學也。

軍官學校。設於保定。其校成立於民國。雖曰由北洋武備陸軍等校遷徙而來。而其程度之高。組織之完備。則誠不可同

年而語。所有學生。皆取自各省陸軍中學已畢業學生。及清河預備學校畢業入伍期滿之學生。第一二期畢業生數百餘人。均於民國五六年間。分發各省各師旅見習。本年又有第三期畢業生。人數千餘。二月間即可出校。此項畢業生。頗不乏優秀之士。已由國防軍預定調用若干人。其餘仍照章分發各省。

軍官學校現在之組織。校長之下。設教育長一人。教育長下設科長數人。科長下設教官助教及連排長等職。雖曰學校。無異軍營。現校長楊祖德。山東人。曾肄業日本士官學校。現教育長陳其祥。教課尙認真。學生亦頗有思想。已去職之校長。有王汝賢。方震。由同慶三氏。校內教官。初開辦時。尙有日本人。今早無之矣。

惟聞該校自此次學生畢業後。將改組爲初級軍官學校。低其程度。而寬其用途。凡文中學之畢業生有志軍旅者。均可投考。(但投考之先須入營服役若干月)畢業之後。分發各師旅見習。以便授以連排長各職。其未畢業之生。及由預備學校升入之生。仍照舊章教授。至畢業後停止。預備學校現有學生數百人。從前尙有招考文中學畢業生之規定。近已停止招考。截至本期畢業後。即行停辦。此項計畫。已由軍部擬定。不日即實行。其改組之理由。(一)下級軍官。本無須高深之軍事學識。有中學畢業之程度。再加以軍事教育。以之充下級軍官。自能足用。且爲中學多開一升學之途。(二)可以節省時間。節省經費。

(三)所謂國之教育者。可以擴充陸軍大學。多造或高專等類。

外傳該校於改組之後。將延日本人充名譽校長。並延日人作助教。俟其畢業後。無官屬則否。此項消息。聞該校協定文中並無此種條件。且曰有之。軍事協定。至該校告終。亦已停止。此外更無所謂條件云云。究竟如何。則不敢知矣。

陸軍大學。設於北京。所教授之學科。關於軍政軍略者為多。現備有學生三十餘人。校長胡漢民。湖北人。德國留學生。前滿洲武備教育總長時。曾在該校任歷史教授。自謂以總長而充教員。為官場之創格者。茲因陸軍官學校既舉而並及之。(中報)

論領事裁判權

查與臣

(一)領事裁判權之意義

領事裁判權者。一國領土內之某部分。停止本國之裁判權。而由他國行使其裁判權之謂也。其被停止之國曰被審國。行使此種裁判權之國曰審判國。故領事裁判權者。被審國之裁判權。一部分縮小。而審判國之裁判權。一部分擴張。日本學者謂領事裁判權。對於領土主權。或稱極的擴張的兩大例外。蓋即指此。至領事裁判權之制度。以種類言。有單純的混合的之分。以性質言。有雙務的片務的之別。試說明如下。

(一)單純的與混合的 此以事件為區別者也。其事件之當事

人。均為審判國人。則歸權利國領事裁判。所謂單純的是也。其事件之當事人。有權利國人民。有被審國人民。或有第三國人民。則使被告定管轄之權。其事件即歸被告所屬國官廳裁判之。所謂混合的是也。

(二)雙務的與片務的 雙務的領事裁判權者。甲國許乙國於己領土內行使其裁判權。同時乙國亦許甲國於己領土內行使其裁判權之謂。古代多行此制。片務的領事裁判權則反是。甲國在乙國領土內有裁判權。乙國對於甲國則無此同等權利。只有忍受之義務而已。如行於土耳其中國者。即是此制。

(二)領事裁判權之沿革

在個人主義時代。國家法律之適用。不以領土為限。而以本國人民為標準。本國人民在外國者。亦適用本國法而不適用外國法。對於外國人民之管居者。亦不以本國法支配之。而仍適用其所屬國法。換言之。即以國籍為標準也。在歐洲中世紀。諸國間曾互遣領事。俾各裁判其自國人民。惟該時之領事裁判權。與現今之領事裁判權。其實質雖無差異。而於時對於領事裁判權之觀念。則大相逕庭。古代羅馬之國家觀念。人民為重。土地為輕。所謂國家者。即人類團體之志。故本國法適用於本國人。不問其人民所居何所也。若領事裁判權之初設立也。非出於行使裁判權之國家的要求。乃出於受有領事裁判權之國家的放棄。當時行使領事裁判權之國家。不以之為權利之所恃。

而視為義務之負擔。受有領事裁判權之國家。不以之為義務之負擔。而目之為權利之所得。人人以領事裁判權制度為應有之事。無不足怪。亦時則便於也。所謂受有領事裁判權者。蓋指領事於此時。

自認地主權者與。而屬人主義。遂漸失勢。對於領事裁判權之關係。亦漸覺改變。所謂屬地主義者。即國家主權行使之範圍。以所有之領土為標準。在領土內。無論為本國人外國人。皆應受己國主權之支配。他國主權。不得插入。從而西歐諸國間之相互的領事裁判權制度。遂先後消滅。惟於土耳其仍繼續存在耳。維夫土耳其以事教人為異類。不得沐浴教之恩澤。乃許在土國內之外國人。各從其本國法。為時既久。使然於前事之非。乃欲從事收回。則已難可得矣。自交通大啓。歐勢東漸。所謂可憐的領事裁判權度者。遂施之於東亞諸國。若暹羅若日本若中國。固不有此制度之存在。迨暹羅日本。先後收回。惟中國獨存。與歐西之土耳其。遙遙相對。可謂無獨有偶。結果僅存矣。

(三)我國與各國領事裁判權之關係

(一)中國與日本舊日商之領事裁判權關係 舊日中日間之領事裁判權。雙務的面非片務的。顯明於四年七月(明治十年)中日條約第二條之規定可以知之。其條文曰。

於兩國之通商口岸。彼此各置領事官管理本國商民。凡關

於家財產業公事訴訟之案件。歸其裁判。各依本國法令辦理。領事官之設置。而曰於兩國之通商口岸。且彼此各置之云云。此兩國二字。彼此二字。乃相互之意。又案件之裁判。亦依其本國法令辦理之文句。亦足證當時中日兩國之領事裁判權關係。為雙務的無疑。

(二)中國與日本近日之領事裁判權關係 中日戰爭之後。中日兩國之關係為之一變。此即日本在中國與歐西各國取得同等地位之始期也。領事裁判權一語。亦由雙務的面變為片務的。一八九五年之馬關條約第六條第一項。可以見之。其條文曰。

中日兩國之一切條約。因戰爭而消滅。……其間中國對於日本政府官吏商業航海陸路交通貿易工業船舶及臣民。應與以最惠國之待遇。

中日兩國之一切條約。因戰爭而消滅者。則是戰爭前中日兩國所締結之各種條約。皆因戰爭之結果而消滅矣。領事裁判權制度。亦為條約中所載。自在消滅之列。然其下半段規定。其間中國對於日本政府官吏商業航海陸路交通貿易工業船舶及臣民應與以最惠國之待遇。是條約中雖無使中國負有片務領事裁判之義務。而既有最惠國之待遇之規定。則中國之片務領事裁判義務之負擔。當然隨最惠國之待遇。而同時發生。

又一八九六年中日通商航海條約第三條。明言「在日華人會
照從日本裁判權。」是謂中國在日本無領事裁判權也。而第二十
條及第二十四條。又規定「在華日人之裁判關係。表明日人爲
被告之一切裁判案件。當服從日本裁判權。」是謂日本在中國有
片務領事裁判權也。

(三)中國與韓國舊日之領事裁判權關係 當前清同治時代。
中國與韓國之領事裁判權關係。恰如今日歐西諸國與中國之領
事裁判權關係相同。蓋即中國在韓國有領事裁判權。而韓國在
中國無此種同樣之權利也。當時與韓國所締結之條約有曰。

「關於本國人之裁判。屬於本國官吏之管轄。
而於管轄韓人之裁判。則無此規定。可見韓國對於中國。負
有片務的領事裁判之義務。而韓國在中國則無之。即所謂片務
的領事裁判制度也。迨中日戰爭之結果。韓國遂脫中國之屬邦
而獨立國。於是與中國改通商條約。第五條第一項關於裁判權
之規定如左。

中國民人在韓國者。如有犯法之事。中國領事官按中國律
例審辦。韓國民人在中國者。如有犯法之事。韓國領事官按
照韓國律例審辦。韓國民人生命財產在中國者。被中國人損
傷。韓國官按照韓國律例審辦。中國民人生命財產在韓國者。
被韓國人損傷。中國官按照中國律例審辦。
依此兩種條文之規定。則中國與韓國間之領事裁判權關係。

由片務的而變爲雙務的矣。換言之。亦即承認韓國在中國有領
事裁判權矣。當日俄戰爭之後。韓國爲日本之保護國。凡韓
人之在中國者。皆服從日本之領事裁判權。此明治三十八年日
韓保護協約之第一條所載。至明治四十三年。日本吞併韓國。
而中韓間之領事裁判關係。遂一變而爲中日間之領事裁判關係
矣。

(四)中國與歐西諸國之領事裁判權關係 歐西諸國與中國領
事裁判權之關係。皆爲片務的。即中國爲該諸國之義務國。而該
諸國爲中國之權利國是也。西洋諸國在中國有領事裁判權者。
自清咸豐八年天津條約始。迄至今日。有英吉利美利堅法蘭西瑞
典諸國德意志丹麥荷蘭西班牙比利時意大利奧大利匈牙利秘魯
巴西葡萄牙墨西哥等國。而日本亦於一八九五年與西洋諸國。
取得同樣之權利。

(四)領事裁判權撤回之理由
領事裁判權之意義與沿革與各國之關係。既如上所述。然則
今日中國可收回領事裁判權否乎。曰可。當西曆一八九四年以
前。歐美各國在日本亦有領事裁判權。一如今日之中國。至一
八九四年。始行收回。先例具在。安見中國之不能乎。又一九
〇二年九月五中英約第十二條載。
中國深欲整頓律例。期與各國改同一律。英國尤願盡力協
助。以成此舉。一俟查悉中國律例情形。及其案斷辦法。及

一切相關事實。皆委妥善。英國即允棄其領事裁判權。

釋此條意義。實以法律完善。為收回領事裁判之條件。即他國亦有同樣之規定。吾人固當據約文所載。以與各國交涉。似不難見諸事實。然彼振振有辭。藉端阻難者。不外文明互異。法律不完二者。實則文明互異。法律習尚之不同。所不便於彼者。即亦不便於我。故以不便。故有領事裁判之設。我之不便。又將如何。申言之。果因文明互異。而有領事裁判。則應如雙務的。不應如片務的。於理始宜。而事實上則反是。是不能以文明互異。難我明矣。至法律之完善與否。本為形式問題。乃者因前清律政。故有領事裁判之設。今則易專制為共和。司法之獨立。監獄之改良。法典之編纂。業已漸臻完備。即認為鞏固條件之到來。無不可也。至實質上之司法制度。決無有盡善盡美者。吾逆知彼行使領事裁判諸國。當不能以此程度的問題。要相管議。且此僅就我國所持之理由言耳。若就各國之利益論之。尤有即時撤去之必要。其理由約有五端。

甲 實乎司法獨立之精神也。領事者商務官也。行政官也。以商務官行政官之資格。而兼司法審判之職務。則是使司法與行政混淆也。是促專制復活也。當今實行立憲之世界。豈容司法行政之混淆。值此民權伸張之時代。又豈容專制之復活。此權利國所應撤去領事裁判權者一也。

乙 領事官法律智識之薄弱也。司法例有專官。所以養其職重

其事也。而領事官不盡有法律智識。以法律智識薄弱之人。而使掌司法事務。必至智竭能索。黑白顛倒。其不能勝任愉快。毫無所疑。此權利國所應撤去領事裁判權者二也。

丙 上訴機關之不便也。各國對於領事裁判權之上訴機關。皆不設在義務國內。或於附近之殖民地或本國之裁判所行之。關於上訴之案件。則裁判關係人。長途跋涉。不便實甚。且他國之審判官。對於義務國之實情。恆暗昧弗明。則其裁判。亦鮮有能得其當者。此權利國所應撤去領事裁判權者三也。

丁 裁判政費之浩繁也。各國為領事裁判之故。其種種設備。如警察監獄法庭等。所費頗屬不貲。此種政費之支出。在司法獨立監獄改良之國家。實無必要可言。此權利國所應撤去領事裁判權者四也。

戊 撤去親善之障礙也。親善二字。為今日國交上第一要義。而領事裁判權者。實為親善之絕大障礙。各國對於中國。每欲表示親善。而苦無術。若一旦將領事裁判權撤去。則我國之感戴歌頌。必有不勝言者。此權利國應撤去領事裁判權者五也。據以上數端。則領事裁判權之撤去。為權利國計。實為當今急務。蓋自我國法律改良。各國在條約上。已失領事裁判之根據。且每年支出鉅資。造此不完全之司法制度。強自國民。受此不完全之裁判。既剝自國民之權利。復足為親善之障礙。甚非計之得也。吾願我國諸友邦。一詳審吾言。(法政學報)

南北兵興後各省區兵力一覽表

杖

各國養兵所需軍費。概以歲入總額三分之一為標準。若超過此界限。不特國本衰耗。有以減殺軍隊之活動力。即國民財力。亦將漸衰。歲入難以減少。以致不能維持。故善處國政者。萬不可不折衷一適當之法。中國疆域寥廓。邊鄙遼闊。國防兼維。延十數萬里。論形勢上之要求。養兵一百萬。尚不為多。惟考查國家歲入。每年祇有三萬萬元之譜。按各國養兵原則。則中國軍費。每年僅能籌出一萬萬元而已。除中央以及各省軍事機關學堂局廠與海軍經費外。實在陸軍項下經費。每年至多。亦不過能籌五千萬元而已。每師常年經費。約以一百三十萬元為率。則五千萬之經費。亦祇能養陸軍四十師而已。故前清軍辦府之計劃。及項城時代統率辦事處所定方針。皆以此四十師為標準。自南北兵興。武人當道。以擴張兵隊為能事。於是軍制大壞。軍費浩繁。竭全國之力以供之。尚虞不給。斯誠中國目前之大患也。如長此相持。非但羅掘俱窮。轉變可待。而國脈亦恐自此盡矣。茲將現有兵數。分區調查。注記於下。以俟國民之公斷焉。

(近畿)參戰軍第一師 第九師 第十三師 第十五師 禁衛軍半師 京師憲兵 步兵統領 以上約官兵八萬餘人
(直隸)新振武軍 奉軍一旅 參戰軍第一旅 新編混成旅

東方雜誌 第十六卷 第四號

南北兵興後各省區兵力一覽表

一七一

6

憲兵營 第一路巡防 第二路巡防 第三路巡防 第四路巡防
第五路巡防 第六路巡防 第七路巡防 第八路巡防 左翼
巡防 保定衛戍營 以上約官兵五萬五千餘人

(山西)第一混成旅 第二混成旅 第三混成旅 第四混成旅
第五混成旅 以上約官兵三萬五千餘人

(河南)第一混成旅 第二混成旅 第八混成旅 先鋒隊 毅
軍 前路巡防 宏威軍 毅軍右路新練巡防隊 游擊隊 西路
巡防 右路巡防馬隊 親軍左右營 以上約官兵四萬四千餘人

(奉天)第二十七師 第二十八師 第二十九師 騎兵第二旅
後路巡防 前路巡防 前踏巡防游擊隊 右路巡防 左路巡
防 以上約官兵四萬八千餘人

(吉林)第一師 第一混成旅 第二混成旅 第三混成旅 以
上約官兵三萬三千餘人

(黑龍江)騎兵第四旅 新成陸軍第一旅 新成陸軍第二旅
以上約官兵三萬一千餘人

(甘肅)新建左軍 新建右軍 新建後軍 壯愷軍 振武軍
昭武軍 寧夏巡防 寧夏新軍 西軍精銳軍 肅州巡防 甘州
巡防 涼州巡防 西寧巡防 南路巡防 肅州軍 威武軍 親
軍衛隊 以上約官兵二萬四千餘人

(貴州)暫編第一師 暫編第二師 暫編第二旅 以上約官兵
二萬七千餘人

(四川)暫編第一師 暫編第二師 暫編第三師 暫編第四師 暫編第五師 邊軍第一旅 滇軍第一師 滇軍第二師 黔軍 新編第一師 以上約官兵十二萬二千餘人

(福建)編建第一師 第十混成旅 第十一混成旅 第二十四 混成旅 浙軍第二師 粵軍暫編第一師 粵軍暫編第二師 以 上約官兵七萬一千餘人

(江西)第十二師 第九混成旅 贛軍第一旅 贛軍第二旅 步兵第一團 省防陸軍第四團 警備隊 安武軍 以上約官兵 五萬餘人

(山東)第四十七旅 第七混成旅 第一混成旅 第二十三旅 第一混成團 前路巡防 左路巡防 右路巡防 後路巡防 新編混成旅 沂防巡防 新防巡防 以上約官兵六萬四千餘人

(廣西)暫編第一師 暫編第二師 中區步兵連 右區步兵連 左區步兵連 憲兵連 以上約官兵四萬七千餘人

(廣東)陸軍第一師 桂軍新編第一師 桂軍新編第二師 陸 軍三十營 第一混成旅 第二混成旅 滇軍暫編第一師 滇軍 暫編第二師 以上約官兵六萬九千餘人

(江蘇)第十四師 第六師 第十九師 第五混成旅 第七十 四混成旅 第七十五混成旅 第七十六警備隊 第十師 以上 約官兵八萬八千餘人

(湖北)第二師 第八師 第二十師 湖北第一師 援川軍第

一旅 援川軍第二旅 援川軍第三旅 第六混成旅 獨立第三 旅 憲兵營 警備隊 以上約官兵八萬四千餘人

(雲南)暫編第一師 暫編第二師 憲兵營 以上約官兵二萬 六千餘人

(安徽)安武軍第一路 安武軍第二路 安武軍第三路 安武 軍第四路 安武軍第五路 安武軍第六路 以上約官兵三萬五 千餘人

(陝西)第一混成旅 第二混成旅 第三混成旅 新編混成旅 鎮守軍 晉軍援陝第一旅 奉軍援陝暫編旅 第十五混成旅 參戰軍第一旅 劉鍾各一師 于張所部 以上約官兵十三萬 一千餘人

(湖南)陸軍暫編第一師 陸軍暫編第二師 第七師 陸軍第 一補充旅 陸軍第十六混成旅 援湘軍第三師 直隸第一混成 旅 直隸第二混成旅 直隸第三混成旅 奉天第一混成旅 奉 天第二混成旅 魯省暫編第一旅 魯省暫編第二旅 西路巡防 陸軍第十一師 蘇軍獨立旅 以上約官兵十六萬五千餘人

(浙江)第一師 中央第四師 新編混成旅 特別游擊隊 以 上約三萬八千餘人

(新疆)陸軍混成旅 新編騎兵營 混成第一團 陸軍第一營 陸軍混成團 塔城陸軍 東路巡防 西路巡防 北路巡防 南路巡防 喀什巡防 以上約官兵一萬二千五百餘人

(察哈爾)新編第一旅 新編第二旅 兩翼巡防 騎兵隊 以上約官兵二萬五千餘人

(綏遠)陸軍第一師 混成第一旅 游擊隊 騎兵獨立團 混成第一營 以上約官兵二萬一千餘人

(熱河)陸軍中路 陸軍左路 陸軍右路 熱河陸軍 熱河巡防 以上約官兵一萬五千餘人

以上共計一百四十餘萬。較前清增加四倍。較項城時代增加一倍有餘。應裁之數約在百餘萬左右。將來如何安插。如何分配。千頭萬緒。其中困難之點甚多。是則南北議和代表所亟應預為協商之重大問題也。

(新聞報)

恢復關稅自由權

陳海超

國家關稅之權。常與其國之國家財政。及國民經濟。有至切之關係。一國關稅之權。若至不能獨立運用。則凡國內農工商業。未有不日趨於萎靡衰頹。而末由自振。中外人士。但見民國成立以來。政費浩繁。度支竭蹶。屢任財政當局。殆於押借外債之外。再無他術。以濟其窮。遂於中國財政之前途。深抱不安之念。抑知中國財政紊亂之近因。固由於數年來政治上之變動。使之未遑整理所致。然若細究其遠因之所伏。則亦由於關稅之權。受制於約定之稅則。上則國家財政。失其關稅之自由。下則凡百工商。莫得適宜之補助。國乃與民受其困。以

成今日之現象。蓋國家財政之充裕。端賴國民經濟之發達。而國民經濟之發達。則與稅權之運用。息息相關。是故中國欲謀富強之道。固不專在約定稅則之廢除。然欲救貧弱。則必首謀稅權自由之恢復。否則國家財政。難收整理之功。而國民經濟。祇有枯竭之痛。事果至此。豈徒中國之不幸已耶。讀者猶疑斯言為已甚乎。余嘗於以下詳述中國施行約定稅則之經過。暨七十餘年來所受之艱難困苦。與約定稅則之如何流弊。俾中外人士。咸恍然深知中國貧弱之原因。而益信余言為不謬焉。

願余於陳述意見之時。不得不先有聲明。以釋中外人士之疑慮者。即余之所稱恢復關稅自由權一語。非謂海關收回自辦。不用外人稽核也。亦非謂關稅進款。自由處分也。余之恢復關稅自由權一語。其義甚狹。惟指廢除約定稅則而言。申言之。即聲請各國政府。對於約定稅則。允行廢止。俾中國國家。得以世界之眼光。科學之系統。自定適合時宜之稅則。以發展其產業經濟之能力。不至日趨貧弱。而可維持中外通商。彼此貿易之利也。若夫海關聘請外人幫辦稅務之成約。暨海關稅收。指充償賠擔保之財源。中國國家。應行仍舊遵守。以昭國信。而重條約。自不待論矣。

中國抽收海稅之制。中古已有之。如南齊有海船稅之徵收。唐時有市舶使之設置。皆所以課華洋出入船舶貨物之稅鈔也。宋元明均仍舊制。而有明一代。外國通商之範圍較廣。藉征貨

稅。由市的船提舉司管理之。清初猶嚴海禁。蓋當時鄭成功據守臺灣。清廷徒沿海居民於內地。禁商船出海。僅其通敵也。至康熙二十三年。臺灣已平。乃開海禁。並設粵海關於廣東之澳門。閩海關於福建之漳州。浙海關於浙江之寧波。江海關於江甯之雲台山。(在鎮江城西門外)海關既設。爰降諭旨。徵收華洋貨品之稅。著都院暨能司官。前往酌定則例。給發各關。斟酌施行。二十八年。更定粵閩江浙四關徵稅之例。分衣物食物用物雜物四種課稅。乾隆二十五年。議除粵海關規費名目。修訂則例。劃一徵收。由斯而觀。中國關稅之權。向係中國自操之。稅則之修改廢存。稅額之加增減免。均可隨時自由辦理。迨道光之世。鴉片輸入中國。其額日增。清此洋貨品。在於貨物之往來。銀錢之交易。中外商民。同稱利便。至是則中國人民日以生產有限之金錢。購易消耗無窮之煙毒。實為情形。乃為之一變。清廷有識之士。引以為憂。力主禁運入口之議。其去毒除害之真誠。實之公理。後之人道。寧有不合。乃粵省以禁煙煙土。辦理稍事激烈之故。中英兩國。遂至釀火相交。爾有道光二十二年之江寧和約。翌年又由兩國全權。議定進口稅則。是即固定稅則。改為約定稅則之始。

巴爾美國於道光二十四年五月。(一八四四年七月)法國於是年九月。(西曆十月)葡奧俄國於道光二十七年二月。(一八四七年三月)先後立約修好。均附有通商稅則。至是中國稅權。更

、遭受各約之束縛。此為約定稅則經過之第一期。起於道光二十二年。(一八四二年)而訖於咸豐八年(一八五八年)也。咸豐八年。清政府與英法締結天津條約。並修訂進出口稅則。施行限期。定為十年。迨同治八年。(一八六九年)已屆各國續行條約及稅則之期。清廷遣恭親王先與英國阿公使談訂條約十六款。善後章程十款。改正進出口稅則子目十餘項。業經雙方簽字。嗣因英國政府。拒不批准。未及互換。遂行廢棄。初。中國欲以次更與他國修改稅則。至是乃全成泡幻之局。在其原因。而一八五八年之稅則。竟施行至四十餘年之久。此為約定稅則經過之第二期。起於咸豐八年。而訖於光緒二十七年也。拳匪事變之後。中國國家驟增賠款四百五十兆兩之負擔。而年利尚不在內。各國政府。慮償還之無著。乃以進口稅增至切實值百抽五。為開拓擔保財源之一法。而訂入辛丑和約。可見前此所云值百抽五之稅率。但存其名。已失其實。且辛丑和約所請增至切實一語。究亦徒成空論。閱下文便知之。光緒二十八年。(一九〇二年)清廷遣使與英美比日本德奧和日等國委員。同在上海會議。修改進口稅則。其估算貨價之法。業經和約指定。應以一八九七、八、九、三年卸貨時之價值為準。並非採用修改當時之市價。故稅則成立之時。按價值及值百抽四之計。且俄法德三國。對於前項稅則。尚有增補改訂之要求。光緒二十九年。(一九〇三年)俄法兩國。始允簽押。光緒三十年。(一

六〇四年）法國與奧國及丹麥始行查探。又葡萄牙以求與辛丑和約之會議。不經進口稅則之應修。與經磋商。始於光緒三十年中有續訂商約第二款。載明允行照辦。其經過之困難。已可概見。此為約定稅則經過之第三期。起於光緒二十七年。而訖於民國七年（一九一八年）也。一九〇二年之進口稅則。於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年）八月。已屆十年期滿。中國政府。即向曾經派員簽字於該稅則之各國政府。聲明願行修改之意。已而英美比德奧荷和瑞丹日各國。先後復允照辦。獨法義俄日日本四國。固為附帶條件之承諾。法國之附帶條件。為辛亥革命法人所受損失不予賠償之事。義國則關於漢口增設義國租界。俄則以（一）進口稅則。但改海路。不改陸路。及（二）貨物由滿洲里出口。經海參崴而運入中國各港口。與夫由中國各港口。經海參崴而運入滿洲里者。應照中國各口岸納稅辦法辦理。兩大項為條件。日本則要求中國政府。如對於國內某種機噐貨物施以特典之時。則同類之日本貨物。亦須均沾其利益。法義政府。尚無固執條件。以使中國為難之意。日俄兩國。則各持原議甚堅。因此遲延數載。直至一九一八年一月。始得從事於修改。是為約定稅則第四期經過之開始。以上乃中國施行約定稅則之經過大略情形也。

竊思中國進口稅則之協定。始於一八四二年之江寧和約。此乃中國國家。屈於鴉片戰役之敗。而有是項不平等之懲罰。忍

受至今。凡七十餘年。亦已極矣。且鴉片之流毒。既承各文明國政府及其國民。贊助禁絕。則關於當時中國國家因鴉片戰役所受前述不平等之屈辱。及其懲罰。似亦必同時解除。方昭公允。茲值歐戰告終。各國正在改良國際政治。建設世界永久和平基礎之時。中國國家。得與各文明國。同集於自由公正主義之旗下。似應以中國七十餘年來屢受約定稅則之苦痛。陳訴於列國之前。而聲請正義之主持焉。中國之約定進出口稅則。已如前述。係始訂於一八四三年。經一八五八年修改後。竟施行四十餘年之久。直至辛丑和約成立之時。始因各國所收賠款財源之關係。而有一九〇二年進口稅則之修訂。此一九〇二年之進口稅則。施行至一九一二年八月。已屆十年期滿。今昔貨價。相差甚遠。已不足值百抽五之數。中國政府。尊重辛丑和約所定切實抽五之精神。與夫償賠各款擔保之財源。乃根據一九〇二年及一九〇三年之中英中美續約。提議修改。雖承各關係國政府先後復允。而二三與國。則堅持附帶條件之承諾。要求酬報。使修改稅則之事。不能早日舉辦。至一九一八年一月。始得開議。其間復因貨價標準年度各問題。磋商經年。乃克成立。然去施行屆滿之期。已逾六載矣。且陸路通商。俄尚堅持其適用舊則之條件。法且進為同等之要求。使中國益立於為難之地位。以事理言之。愈趨而愈盛者。商務之常情也。遞增而遞高者。物價之通例也。以事實證之。中俄中法之國境貿易。已有

國利益及通商之發達。以便商賈之往來。貨物之販運。其情勢遠非昔比。如前國稅路通商仍用舊則之議。按之事實。豈可謂平。試思中國國家。所得值百抽五之稅收。初經修改時期之遲延。次經標準年度之協定。復經計算貨價之商榷。終受地緣之限制。其貶損削減。已至若何程度耶。此中國國家深受約定稅則之苦痛一也。

產業經濟之進化。日新月異。或隨世界之趨勢。或應國內之情形。而變遷莫已。若在自由運用稅權之國家。即可隨時改良其稅則。使內外商人。同受因時制宜之利益。今中國國家。受制於約定稅則之不自由。而又有履行期限之拘束。在此履行期限未屆屆滿之前。縱使國內國外。產業經濟之狀態。遇有若何之變遷。而中國政府。仍須墨守故步。無從利用時機。以促進中外貿易之發達。此其感受約定稅則之苦痛二也。

按各國通行之原則。凡關稅所定外貨進口之稅率。必視貨物之性質而有高下之區分。如消耗品。奢侈品。其應徵之稅額。必較常用品為重。而常用品之中。則又視其為生活必需品或原料必需品與否。而納稅各有其殊。甚至亦有從其必要之程度。全免進口稅者。今中國之進口稅率。拘束於約定之不自由。各種貨物。無論其為消耗品。奢侈品。必需品。概用均一稅率。徵收值百抽五之稅。與文明國通行之原則。迥相背馳。倘中國政府。以其某貨物。屬於必需品之故。特行輕減

其稅額至百分之五以下。或全行豁免之。在各國商人。自無異議。然若以某某貨物。屬於消耗品奢侈品之故。加重其負擔。於百分之五以上。則中國必受違約之詰責。似此輕重之關劑。盡虛之過注。盡失其運轉之自由。使中國政府。對於應行減免稅額之貨物。亦不敢輕言減免。以招財政收入之損失。並礙及償還擔保之財源。其結果則因均一稅率之束縛。使國內實業。不問其為內外國人所經營者。開失獎勵之方。自亦礙及外人在華之貿易。此其感受莫大之苦痛三也。

進口貨稅。限於約定值百抽五之均一率。中國政府。祇有深受各項之苦痛。實則并約定五分之稅率。亦未得享其實惠。例則。五分之率。即以按價值百抽五為基礎。於是名為約定稅則之修訂。實即估算貨價之商量。每次修改稅則。從未有按照時價。秉公議訂。使中國國家。得受切實值百抽五之實益者。如一九〇二年之進口稅則。係以一八九七、八、九之三年貨價。平均率算。一九一八年之進口稅則。係以一九一二至一六之五年貨價。平均率算。故所定稅則。按之時價。不過出入於值百抽三與抽四之間。似此情形。不惟五分之稅率。出於約定。并貨價亦須出於協定。於是中國國家。應得切實抽五之稅收。即因此貨價標準年度之協定。而為一次之折減矣。前項協定標準年度之貨價。尚須經雙方之調查。共同之協議。曾夫調查與協議之時。則見有某項貨物。為某國運華之大宗商品。在某國委員。

欲約其商人之希望。當於實價有所爭執矣。又具有各國利害之未統一。中國欲將甲國之貨定稅。乙國之貨定重稅。乙國則不惟不欲乙國之貨定重稅。且欲更有優越於甲國之利益矣。紛紛要求。計其關係。實價之要求其低。利害之衝突相反。中國極力進步。但為甲乙兩造之調人。已要委委乎難。於是中國國家。應其國際標準年定協定之後。所得不切實不及抽五之稅收。乃再於雙方調查共同協定之時。應運送款應付。而為二次三次之減讓矣。此其深受約定稅則之苦痛四也。

由是觀之。約定稅則。不惟使吾中國國稅之自由權。且使國際中國實業經濟之發達。終亦妨害中外貿易之利。果各國政府。及其國民。能以公平和平之善意。審查中國恢復國稅自由權之事實。則必准予贊成。而不待躊躇者矣。其如有反對中國國稅約定稅則之謂者。故其所持之理由。必謂（甲）中國恢復國稅自由權之後。將施行保護國稅政策。有妨其本國之對華貿易。（乙）中國本與英日日本等國訂有加強派專約。似中國尚有實行加強之一途。可以補償前通之苦痛。不知（甲）之理由。純屬神經過敏之疑慮。何則。各國之通商貿易。當以平等往來。彼此兩利為要義。試觀文明各國之國稅。除若干種貨物。以表護利益之條件。且行商訂外。無不施行其國定稅率。而彼此商賈之往來。內外貿易之利益。並不因此而生若何之障礙。若然。則中國國家於恢復國稅自由權之後。自必採取各文明國之廣通

以為根據。制定適合時宜之稅則。以增進中外貿易之發展。亦可不待躊躇而決矣。知近世通商之利。尤在於彼此互益之調劑。產業資料之交換。必求人已兩利之均平。乃得維持其實平和於久遠。在中國國家。不能復用保護主義。施行極端之保護政策。以達世界進化之潮流。亦即外國國家。不能復用高壓手段。壓抑人利己之政見。以阻國際政治之改良。此（甲）種之理由。揆之世界公理。彼之各國成例。即可證其屬於過慮也。至（乙）之理由。似於中國應受均一稅率之困苦及其弊害。尚未十分了解。夫約定稅則之足以苦中國者。莫甚於均一稅率之不自由。而其妨礙中外貿易之弊害。亦即以此為最。故加稅之實行。雖足為免難之延擱。而於前途各項苦痛。亦惟不能緩解之。有時反至增加其程度。蓋值百抽十二五之均一稅率。不能分別其貨物之性質。輕重其稅額之負擔。以為伸縮調劑。仍與值百抽五之均一稅率無異。是以加稅即使實行。而前述四項之大苦痛。固依然存在。且使必需品之負擔愈重。故曰有時反至增加其苦痛之程度也。現夫內地釐金。中國國家。早知其為一種惡稅。所以未即廢除者。即因國稅既受約定之束縛。國家財政。久失調劑之自由。而釐金之制。愈至沿用至今。未能裁撤。果使各國政府。容納中國之請。廢棄約定稅則。則中國政府。自必同時裁革內地釐金。於已納進口稅之外貨。不再徵收他項貨稅。以利商賈之流通。是故世之謂者。如能十分了解均一稅率

之弊。即如(乙)種之反對理由。其根本已未可成立也。尤有進者。此次歐戰之後。各文明國愈信強權之不公理。方努力於國際政治之大革新。以謀世界真實之和平。而免劇烈戰爭之復發。然須知世界之真實和平。必須夫世界各國。無論強弱大小。咸沾平等自由之利益。而後乃能保持於久遠。蓋各國商業經濟之往來。若仍斤斤於以強弱大小為計較。不執公平之待遇。但圖強者大者之一方利益。使弱者小者不得受均沾之惠。且阻其進步發展之自由。是平時之國際政治。已失於偏頗。而懷抱欺侮侵略之陰謀者。乃得肆其恃強凌弱之手腕。於是強權主義。因之復興。而世界和平。亦隨之破壞矣。我夫捷克之奧邦。波蘭之俄國。奧波羅德。各國向來同情。關於中國恢復國稅自由權之請。更屬容易改良進步之希望。前此各國政府及其國民。於中國國家。屢受約定規則之苦痛。及均一戰爭之弊害。實未深知其真相。故無從進而為正義之扶持。今中國國家。當自由正義大放光輝之時。若屢舉約定規則之弊害。及中國七十餘年來痛苦之大苦痛。申訴於列國之前。吾知力持正義之各國政府及其國民。無不踴躍響應之。以圖國際政治之革新。使恃強凌弱之主義。仍存留於中外平等通商之上。而干涉中國國民之自由發展也。

歐戰後和重要文獻彙錄(續第十五卷第十二號)

七 一九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和平大會中之國際聯盟演說(是日平和大會於巴黎法蘭西外交部開全體公開大會各國代表齊集)

體與會美總統威爾遜提出國際聯盟案

(甲)美國大總統威爾遜演說

吾人相集於此。作用有二。一為解決因戰爭而起之災禍。一為商定維持和平之方法。以永奠世界和平。在余觀之。此二作用。皆以國際聯盟為必要焉。今特解決者。多為複雜問題。和會議決定之。但恐未能實施有效。得達最後之目的。蓋就余研究所及者言之。若干問題。今尚未能得明澈之裁判。故目前所解決者。日後倘有續須考慮與更改之處。此組織一種機關以維持和會事功之所以為必要也。吾人非為政府之代表。但為人民之代表。使使政府滿意。不足濟事。吾人當思有以與人與之公論。各交戰國人民。所荷戰爭之痛苦。至深且鉅。無待余言。為之代表者。宜於戰後。把晤一堂。探討久之和局。過類似之犧牲。此即人民期望吾人期託吾人者。是以吾人當嚴義。在規定持久辦法。俾公道得以實施。而吾人得以維持。吾人會議之旨趣在於此。去解決或屬暫時。而國家注重和平公道之行為。則應屬永久事。吾人雖未就作始久之判決。但求始不可作始久之進行也。今科學之發明。化驗室之研究。課室之考究。成專注於破壞文化之一途。此豈非人類之不幸。夫敗之德人。會精究科學。用之於戰爭。以求速完其破壞事業。此後欲使科學與武

士。常受文化之補助。唯在吾人本應協力奮鬥之耳。美國加入戰局。始終不作干涉歐洲或世界他處政治之念。其所置念者。則以為全世界皆知民族雖不同。地方雖各異。然公道與自由之主義。則一也。若所與戰者。全屬歐洲解決事件。則美國將盡其致力於戰爭者。為徒然矣。且戰爭解決之擔保。與世界和平之實現。未可分析。否則美國不能與開端戰爭之解決。由是言之。吾人必須集其最著之判斷力。務以國際同盟為生命所必需之一物。余在歐洲。游歷數國。聆人民之輿論。無不以國際同盟為期望。人民心思。實注於此。苟不為之。不將失人民之望乎。諸君當知人類之居高位者。今不復為人類之支配人。蓋人類之命運。今已操諸全世界平民之手。苟無以應其所願。則雖有辦法。終無以冀定世界之和平。美國人民。所將以表示其戰中宗旨與觀念者。及各國所視為解決時事之根據者。實以國際同盟一舉為全部之主幹。若余等遠返美國。而不盡力以求此舉之實現。則必受美國人民之呵責。美國人民既望其代表發揮其主義。而為之代表者。又職為公僕。除服從國人命令外。別無他道。余等既受國人此種命令。而又知此為全部主幹。尤為致力。故決不敢稍違其命。亦不敢稍有遲疑。凡國人所主戰者。如世界和平與公道之態度。及吾人非為人上但為人僕以愛世界人民各擇其王各督轄自己前途如其所願之主義。皆余等所不敢讓步者也。吾人在此。當使此次戰爭之根。一一掃除。

所謂戰後者何。即(一)文武政權。互相授受。(二)被國侵犯範圍。 (三)以武力威脅不願意之人民。歸入我範圍。合成帝國。(四)少數人用其威力。強使世界從其志願。並以人類為契約是也。苟世界不能脫離上述諸端。則和平斷難成立。幸各國之胸襟高尚者。曾視其為解決時事之方針。吾人今若採行國際同盟之主義而實施之。則世人聞之。其所引以為憂者。即將釋去許多矣。吾美人於發表其宗旨後。始進入戰場。其所爭者。非僅欲戰爭上之勝利。亦欲得主義上之勝利也。余對彼等負責。因余取其宗旨。頗為具體辦法。且依據此辦法。而趨其作戰。故余無論何種代價。亦必為吾國人勉力奮爭。以期達到國人所奮鬥以求之目的。幸吾道不孤。同志之士所在皆是也。

(乙)英國首相勞特喬治演說

余固無庸費詞陳說。情願切實聲明者。英國人民實贊助國際同盟之議。近五年內。英國領袖。若未能以其所願費之時光精心研究該問題者。其故乃在彼等方應付其他急不容緩之問題。而無暇及之也。余前於國際同盟之實行與否。荷微有疑慮。則當已於星期日所見之景象前消滅無餘矣。是日余游之地。數年以前。市廛繁盛。今則車行數小時。荒涼如墟。炮聲破壞。無復能辨聽矣。其甚者。曾以華美著名。今過其地。徒見瓦礫高積。而非陪款所能修復。法人之愛其土地。勝於任何人民。乃竟被迫助敵人毀其家室。此誠最惡毒行為之一端也。距此不

道。且有丘墓無數。占地若干畝。皆捐命於戰爭者。此皆文明國所行解決彼此爭端唯一有秩序方法之結果也。余觀此而自言曰。會議而解決爭端之方法。今為其時矣。余不知吾人能否告成此舉。第既已着手為之。則即可謂已有成也。

八 國際同盟約章草案(一九一九年二月十四日和平大會在巴黎外交部開全體公開大會或爾選就以國際同盟委員會會長之資格向大會提出該委員會制定之國際同盟約章當經大會全體表決)

緒言 署名此約之列國。為以下述方法。(一)承認不用戰爭之義務。(二)規定各國間公允榮譽之交誼。(三)堅定以國際公法為各政府間行為正視之了解。(四)維持公道與彼此交際中對於各種條約義務之尊重。增進國際之協助。並其固國際之安寧起見。爰成此國際同盟之憲法。

第一條 締結此約國。由代表各締約國委員會之集會。及由行政議會與設於同盟會地點之永遠國際秘書處之時時集會。而發生依據此約條例之行為。

第二條 代表委員會之會議。得視事之需要。在規定時間。或隨時舉行。以期辦理同盟會行為範圍內之事件。委員會之會議。得在同盟會地點。或認為便利之他處舉行。委員會之會議。以締約國之代表組成之。每締約國。各有一票。但不得有逾三人以上之代表。

第三條 行政議會以美英法日意之代表及同盟會中其他四國之代表組成之。此四國由委員會依據其認為適當之原理與方法擇定之。他國之此項代表。未經任命之前。代表某某等得為行政議會之會員。此議會之集會。得視事之需要。隨時舉行。至少每年一次。開會地點。隨時決定。或在同盟會地點。關於世界和平之事件。得在此議會辦理之。參與行政議會之請書。得送交任何國。俾在議會討論直接關係其利益之事件。苟未獲得與議。則議會案之決案。不得束縛該國。

第四條 委員會或行政議會會議之手續諸事連同調查特殊事端委員會之委任。均應由委員會或行政議會規定之。亦可由與會議之各國大多數解決之。委員會與行政議會。應由英國總統召集之。

第五條 國際同盟之永遠秘書處。應設於……該地應為同盟所設在之地點。秘書處應有須需之秘書與職員。均受同盟會秘書長之支配與管理。秘書長應由行政議會擇任。秘書處人員。應由秘書長選用。而須得行政議會之認可。秘書長應在委員會或行政議會會議中。盡其秘書長之職務。秘書處之經費。應按照國際郵政同盟會經費之辦法。由列名國際同盟之諸國擔負。

第六條 締約國之代表。與同盟會之代表。於辦理同盟會事務時。得享外交上之特別利益。與豁免稅項等特別優待。並得

屬於同盟會所在之房屋。同盟會之職員。或參與集會之代表。得享治外法權之利益。

第七條 凡未署名於此約而在草約中稱為國家之國。如加入同盟會。則須得委員會所代表之各國三分之二之同意。且以完全自治國為限。而聯邦與殖民地亦在此列。凡國家苟不能供給有力之保障以證明遵守國際義務之誠意。或不服從同盟會所規定關於海陸軍備之大綱。則不得加入同盟會。

第八條 維持和平。須將各國軍備。減至最低度。以無礙於國家之安寧與國際義務共同行動之實施為限。此項主義。各締約國均承認之。而各國之地勢與情形亦特別注意焉。實行減少軍備之計畫。由行政議會擬定之。而軍備解除武裝程序中所載之軍力程度軍事設備如何。始稱公允。亦由行政議會決定之。以供各政府之考慮與施行。凡已經議定之限度。苟未經行政議會之允許。不得逾越之。締約國或以局部工廠之製造軍火與軍器。顯足招人反對。爰由行政議會籌畫方法以阻免隨此種製造漸起之惡影響。並兼顧各國之未能自製造軍火軍器。以保其安寧者之需求。締約國擔任各不隱瞞其實業之可適合於戰事作用者之情形。或其軍備之程度。締約國允完全坦白交換關於海陸軍程度之消息。

第九條 組織永遠審查會。向同盟會建議關於第八條條例之實施事宜。與一切關於海陸軍之問題。

第十條 締約國擔任尊重同盟會中各國之土地完全。與其現有之政治獨立。並擔任保全之。以杜外侵。如遇外侵或遇有外侵之虞。行政議會得籌議實行國際義務之方法。

第十一條 任何戰爭或戰爭之威脅。無論其是否與任何締約國有直接之關係。要為與同盟會有關係之事。締約國有權採行認為適當有效之任何行動。以保障國家和平。締約國於此聲明。承認每締約國有友誼的權利。如遇關於國際交涉之任何情勢。足以擾亂國際和平或擾亂和平所恃之國際良好了解者。得請委員會或行政議會注意及之。

第十二條 締約國允遇彼此發生爭端。不能以尋常外交手續調處時。非先將所牽涉之諸問題與諸事端。交由行政議會仲裁或調查。並候仲裁員判決。或行政議會建議發表已閱三月。不得開戰。即在三月以後仍不能與同盟會中遵從仲裁員判決或行政議會建議之國開戰。無論何案。依本條之規定。仲裁員應於相當時期內判決之。行政議會應於爭端提出後六個月內發表建議。

第十三條 締約國允無論何時。彼此為發生爭端或異見而為彼等所承認應提交仲裁。且為非外交所能美滿解決者。彼等願將全案提交仲裁。受理此案之仲裁法庭。應為雙方所協允。或彼此間現有任何條約中所規定之法庭。締約國允願以誠意實行所下之判決。如有未實行判決者。行政議會得建議宜取何善法。使判決發生效力。

第十四條 行政議會應規定建設國際司法水道法庭。該法庭一旦成立。得以聽訊雙方依據上條提交該法庭仲裁之任何事端而判決之。

第十五條 聯盟會中各國如彼此間發生爭端。似可因以決裂。而未如上述提交仲裁者。締約國允將此事移交行政議會。發生爭端之每方面。概可以爭端報告秘書長。由秘書長辦理各種之必要手續。以便詳盡之調查與考慮。雙方允儘速以彼等爭案之一切記載。連同有關係之文件。通告秘書長。而行政議會可即傳置宣布之。行政議會之經營。得以解決爭端時。應發表文告。說明爭端之性質。解決之條件。及適宜之一切解釋。如爭端未曾解決。則行政議會應發表報告。詳列一切必要之事實。與解釋。及行政議會視為正當可解決爭端之建議。如其餘行政會議會員。除相爭之雙方外。對此報告。予以一致之同意。則締約國允不向運從建議之一方面開戰。並允如有任何方面不肯運從。則行政議會應提出使建議可發生效力之必要方法。如此項報告不能辦具。則大多數之國。實當發表文告。說明彼等所信之事實。與彼等所視為正當之理由。而少數數國亦有發表此項文告之特權。行政議會遇有依本條所規定之任何案件。可將爭端移交委員會解決之。但須經相爭之一方面申請。始可移交。此項申請。須在提出爭端後十四日內為之。凡移交委員會之案件。委員會之行動與職權。應依據本條與第十二條關於行政議會行動與職權之規定。

規定。

第十六條 締約國如有破壞或違背第十二條條例者。則此國應視為已施行對同盟會其他各國作戰之行為。其他各國擔任立即對之斷絕各種商業上或財政上之關係。禁止其國人與締約國人民間之各種往來。並阻止締約國與無論是否在同盟會之任何他國人民間各種財政上商業上或私人上之關係。行政議會遇此事件。職在建議使同盟會中各國各出有實力之陸軍或海軍。用以保護同盟之公約。締約國允在依本條規定所執行之財政或經濟方法中。彼此互相扶助。俾減少損失。並允彼此互相扶助。以抵制締約國對於同盟會中一國而行之任何特殊方法。締約國願許相助保護同盟公約之任何締約國之軍隊假道於其地。

第十七條 如同盟會中之一國。與非同盟會中之一國或兩國全未列名同盟會者。彼此發生爭端。締約國允向未列名同盟會之國。請其接受行政議會所視為正當如同盟會一分子之義務。所請之國既接受此種請書。則同盟會所視為必要之修改。得適用上述之規定。此種表示。一經披露。行政會議即應調查爭端之情形與性質。並提出其所視為最佳而最有力之辦法。如所請之一國。不允因爭端之故。接受同盟會一分子之義務。此種舉動。若列名同盟會之一國行之。將成違背第十二條條例之事件。則第十四條之規定。得適用以抵制有此行動之國。如所請之雙方。皆不願為此爭端。而接受同盟會一分子之義務。則行政議

會可取阻止戰爭之行動。或發阻止戰爭之建議。而使爭端得因以解決。

第十八條 締約國允授權同盟會。託其全部監督某國之軍隊軍火貿易。惟在此項國家內取締此項貿易有為公共利益之必要者。始可行之。

第十九條 殖民境與土地。因此次戰爭之結果。今不復受治於前有其地之國家之主權。與現為依照新世界奮勉情形今尚未能自立之人民所居住者。則以下述主義施之。文化之發展託付。

在謀此種人民之幸福與發達。凡維持此託付。使之歷久不變之保障。應於同盟會憲法中詳載之。可使此主義發生實際上之效果者。其最善之法。在以此種人民之守護權。託諸以其材力經驗與其地理上位置最能盡其責任之先進國。而先進國應以代同盟會受託管理之資格。接受此守護權。至於委託之性質。視此人民發達之情形。地方之形勢。與經濟之狀況等事而異。某

某人民。前屬諸土國者。已達一種發展階段。可暫時承認其為有獨立國之存在。但須由受託國予以趨向發達之指教與扶助。直至其能自立時為止。為此種人民選擇受託國。必以該人民之志願為主要條件。至於其他人民。則處於地方行政。必由受託國負責之階段。尤以中東為甚。而此項受託國。指地方行政

類受條件之約束。以擔保信仰自由。維持公安與道德。禁止奴隸販賣、軍火貿易、鴉片貿易等事。並不得建築砲臺。設立海陸

軍械庫地。及除警察所需外以軍事訓練當地人民。且須予同盟會中其他各國以工商業上之均等機會。此外土地如西爾美

洲及南太平洋某某羣島等處。或因居民稀少。或由地方狹小。或因與文化中心點距離遙遠。或因地與受託國相接。或因他種情形。最宜受治於受託國法律之下。而為受託國之完全一部。但受託國須受上述保障當地人民利益各條件之約束。受託國無論受何等之委託。須每年向同盟會報告託其管理之土地各事。受託國所施行之管轄權。其範圍之大小。如先未經締約國層層議定。須由行政議會於特別條例中明白規定之。締約國尤在同盟會地點設立一委託審查會。以接收並審查受託國之常年報告。在襄助同盟會使委託條件得以進行。

第二十條 締約國願勉力獲取其國內及工商業關係所及之各國內男婦幼童工作之公允仁惠條件。而維持之。並允設立永久之工務局。為同盟會機關之一部。以期達此目的。

第二十一條 締約國允應由同盟會之機關訂定辦法。為同盟會中各國商業運取運輸之自由與公允之待遇而維持之。除原有各節外。且尤留意於一九一四年至一九一九年間會運兵要各區之需要。而訂特別辦法。

第二十二條 一般條約規定所已設立之國際局所。如經訂結此項條約之方面認可。締約國允將此種國際局所。置於同盟會管理權下。就根本言之。締約國允凡將來所設立之此種國際局

所。皆須置於國際同盟會管理權下。

第二十三條 締約國允嗣後同盟會中之任何國家所訂之條約或國際契約。應即在秘書長處存記。且儘速由秘書長發表之。此項條約或國際契約。非經照例存記者。皆不發生效力。

第二十四條 委員會有權隨時勸告同盟會中之諸國。重行者應所不適用之條約。及廣續實行有礙世界和平之其他國際條件。

第二十五條 締約國允所有條約義務。凡與此約條件不適合者。皆由此約取消之。並莊嚴承認此後不締結與此約條件不適合之任何契約。凡任何國家之署名此約而加入同盟會者。於署名此約之前。如訂立與此約條件不適合之任何義務。則該國責任所在。應立即設法取消其所訂之義務。

第二十六條 此約之修正文。由組織委員會各代表之國三分之二。及組織行政議會各代表之國批准時。即發生效力。

財政部呈財政困難情形並擬整理方法文

為陳陳財政困難情形並酌擬整理方法恭呈仰祈鑒核事。竊維理財之道。經緯萬端。舉要言之。不外開源節流而已。前清季年。清理財政。粗樹基礎。民國繼起。政體雖有變更。國家收入。並未減少。迨至近年。國家多故。各項稅收。因之虧短。而臨時軍費。日見增加。以致收支相抵。不敷甚鉅。新五年度預算。原列收四萬一千餘萬元。支出五萬一千餘萬元。計不敷

一萬餘萬。當經國務會議議加收入六千餘萬元。議減支出四千餘萬元。收入支出均定為四萬七千二百八十三萬九千五百八十四元。勉使收支適合。提交國會。未經議決。旋以院部名義通行京外。作為定案。按諸實際。收入既不能照增。支出亦未能照減。預算並未完全實行。六七年年度預算。收入因軍務而益縮。支出則因軍務而日增。不敷之數。計在一萬數千萬元以上。值地方兵燹之餘。重以災荒迭見。民生凋敝。嗚呼未蘇。而年來新增稅款。如菸酒印花驗契等項。業經次第推行。不遺餘力。人民擔負。本已重於前清。若再隨增加稅捐。無論竭澤而漁。弄勸恤民瘼之道。縱欲暫救眉急。而脂膏已竭。文告徒勞。尋星股削而來。為數甚微。有礙稅源。無裨國用。至欲興辦實業。亦必俟地方安靜。國家財力充裕。籌有大宗基金。方可着手辦理。目前尚非其時。是今日而言開源。實無源之可開。無已。仍以節流為先務。中央為全國模範。誠能將收支之款。先行澈底清查。然後本此方針。推行全國。風聲所樹。整理非難。是以民國三年鈞座綜持國務。試辦概算。即先從中央入手。行之半載。成效大著。仰積積實。尤宜遵循。請先就中央言之。行政之道。經費固須撙節。統系尤貴分明。中央各機關。經費均由金庫開支。而收入則多不報解。相沿已久。實與國庫統一之義未符。應請責成中央各機關長官。將所有收入。悉數報解金庫。按月開單咨報本部。以備稽考。一面由部將各徵收機關。認真

考察。剔除弊費。恢復原額。此收入之宜整理者也。民國三年。中央政費。每月由部核發二百餘萬元。軍費每月核發三百餘萬元。近則政費每月增加七十餘萬元。為數已不為少。軍費經常一項。月須七百餘萬元。比較三年。計增四百餘萬。自西南用兵以來。又加臨時軍費五百餘萬。無兩項。共須一千二百餘萬元。而中央每月收入。關稅既擔保債息。解款則紛紛截留。所恃以應付者。僅鹽餘一項。平均每月約得三四百萬元。此外中央直接收入。如菸酒印花官產等項。每月解部者。不及百萬。以三四百萬之收入。抵一千五六百萬之支出。其何以支持。此外每月由部直接應付債款。尙有二三百萬元。而外省紛向中央請款接濟。又動成鉅萬。在請款者追呼急切。固出於迫不得已。在本部羅掘已窮。實在無可應付。不得不特短期借款。以資週轉。而債款又日見增多。近則國際情形。迥異曩日。並債款亦借無可借。不求救急之方。決非持久之道。最近增支之款。自以軍費為大宗。現在大局漸趨底定。所有國內軍隊。自應由陸軍部訂裁減辦法。以資收束。至於行政一方面。亦不無可省之款。近來辦得機關林立。各處人浮於事。資格既不足以限人。進取遂毫無標準。往往有一司一科所能辦之事。亦復鋪張揚厲。多立名目。追加經費。無有已時。一人而兼數差。糜費愈豐。而奔競之風愈熾。一事而分數處。經費彌鉅。而羣姓之弊彌深。應請責成各機關長官。破除情面。切實裁併。以節糜

費。此支出之宜整理者也。總之吾國財政。窘迫至此。危險已極。若不亟圖補救。破產即在目前。人雖至愚。未有不顧惜身家。迨至國已破產。家何能保。與其苟安旦夕。各便私圖。卒至同歸於盡。何如忍痛須臾。相勉刻苦。或可轉得生機。中央目前辦法。既以整理收入與支出為入手。尤賴外省軍民長官。公忠體國。同時並舉。互相維持。漸復民三之舊額。庶各省之收入有餘。乃可以解濟部庫。中央之庫儲稍裕。乃不致延誤要需。行之一二年。元氣漸蘇。國事大定。然後再探量出為入主義。酌增一二新稅。以為厲行新政振興實業之需。心湛膠膠拔。悉掌度支。繼任以來。目觀現狀難支。心所謂危。不敢不告。謹陳陳財政困難情形。並酌擬整理方法。是否有當。伏乞大總統鑒核示遵。謹呈。

聯邦世界論

施塔福

近頃泰西各國報紙所常討論者。莫若萬國聯合會諸問題也。蓋各國政治家。皆謂惟此法乃能保世界和平。雖然。該會如何組織。如何辦理諸問題。則意見不同。而論者常討論其能行與否。此種問題之如何解決。頗有關係於各國人民。故著者擇西報所登關於此問題者。略譯如左。

嘗考其事。吾知和平會之組織。并非新提倡之說。蓋十餘年前。已有萬國和平強兵會成立於荷蘭之海牙。四十四國簽押之。

訂定約章云。與會之國。不論遇有何種國際交涉。須派員赴會。共同商善法。使兩國和好。夫既有此種約章。何竟有歐戰哉。究其原因。則知德意志約背盟。故海牙和平約從此作廢。歸於無效矣。美前總統塔虎脫氏。於一九一六年倡設萬國實行和平會。并有多國代表赴會。表示同情。然以戰爭未息。會乃不成。其後威爾遜總統於一九一八年正月在國會演說美國議和之條件十四款。其中第十四則云。擬組織一萬國聯合會。按照特陳約章。互保各國政治自由權。及領土之完全。不論大小國。一致而行。誠哉斯言。如能達此目的。則無有不得公平而享和平者矣。是故世人一聞其言。皆握手相慶。而各國政治家。文學家。科學家。皆異口同聲曰。追該會成立時。世界則不復見戰爭矣。顧其說雖動聽。然恐弗成。蓋有種種障礙也。吾請錄報章所評論該會宗旨之是非者。以供閱者研究焉。

查該會之重大條件有五款。

(一)與會之國。如遇有誤會及不能解決之問題。屬於法律上者。則當移案於萬國大法院審查。候其公判。

(二)與會之國。遇有他種不可以法律解決之交涉。則當移其事於一特派之會議。與各國代表研究。候其公判。

(三)與會國中。如有不服萬國大法院裁判。或有某國不遵仲裁而先宣戰。則此舉可謂非法行動。應受懲罰。與會之國。必須用武力以攻之。使其屈服。

(四)與會之國。必常定會議時期。俾各代表能議定萬國公法。而所定之條例。若於一會期內。無有反對者。則成爲萬國公法。萬國大法院必以該法律爲標準。

(五)與會之國。不許秘密立約。且所定之約章。必須受萬國大法院稽查。而後公佈於世。更不可以某國之私利爲約章之本原。必須益及於多數國而後可。

由斯以談。則見威總統及諸大吏之高尙理想。擬組織一聯邦世界。如美洲合衆國之以五十省成爲一國。而以地球上之五十國。組成一聯邦世界。由是各國海陸軍必爲警衛軍。噫。斯語一入世人之耳。則無一不喜悅。嘆爲古今未有之惟一善法。然一察其實際。則知有難除之妨礙在焉。况所謂以戰治戰。豈能滅戰事哉。若不以武力對付不服之國。必無他法。由是觀之。此事始終旋轉混雜。循環不已。而莫可解決矣。美國雜誌中有論說云。我情當知該會議之代表。非聖如天使。又非完全無過之人。過常人而已。緣人智不齊。各有短處。故彼等所作所爲。或有錯誤。或心生妒忌。或偏持私見。或爲賄賂所誘。故所擬組織之萬國聯合會。難甚美。然恐終成泡影也。

更有評論雜誌載云。仲裁之事。本有益於性好和平之人。若欲阻止好武者之戰爭。恐難收效果。故該會議之結果如何。祇憑其中代表之公道與聰慧而已。以上數語。可顯會議之弱處。恰在人性而已。又紐約日報會云。倘不准德奧等同盟國代表赴

會。則人類不齊。世界亦因之分爲兩大敵營。願若准同盟國之代表赴議。則所定之條件。不能信賴。蓋同盟國首領所應許。絕不可靠也。」美前總統羅斯福曾演說云。「觀同盟國已往之舉動。則將來斷不能信彼等之所約。故吾等若非愚者。則當知彼等所簽押之條約。必不堪信任。除非吾國厚備軍器。遠勝於同盟國。然後會議所定之保障和平方法。吾等方可贊助。但吾國防守之具。亦絕不可以約章代軍器。」更有人言。「所謂聯邦世界主義。其說雖美。然此種舉動。必應時而出。斷非世人在會議所能造成者。譬之勇童。必經二十一歲方成人。而可享選舉權。如此一會議。僅商酌數月之久。豈能造成完全世界之和平哉。」美國副總統馬威爾氏近演說云。「夫組織一萬國聯合會。欲止將來戰爭。各國明理之人均謂此說爲適體。但至世人皆具好意而存仁慈。則戰爭將自息。」更有曠觀星期報所載。萬國聯合會能否造成一太平之時代。在乎世人承認天之主宰。起於人而歸元首之上與否。并天命起於人間法律之上與否。歐戰前已有一萬國和平會。而德國在其中。德國廢其約章。蓋彼國民不認君權外別有在天權者。又不認除凱撒以外。在天有上帝。更不認除國法之外。有天命者也。由是可知媾和會議。將來所造出保存世界和平之方法。其效驗殆不逾其國中人民良心之善惡。誠哉斯言。夫戰事本由人心所發。若舍本逐末。不除人心之憎怨。則和平一事。吾恐徒勞無功矣。况會議中代表。雖稱學識

廣博。然終無能以削世人之惡念。雖明知殺戰之事。實有傷造化。然心中所發之私欲。往往不能自遏。徒恃己力。斷難去惡而從善。故不論有何嚴法以息戰。終歸無用。而太平世界難成矣。

(自由新報)

自由世界論

施塔福

美總統赴歐媾和之理由

西謠云。筆較劍尤利。誠哉無疑。緣因啓量之先。必有通謀。宣示既出。戰役隨行。戰息亦然。必先簽押。方能休息。由是可知刀弱於筆。而筆強於刀。此筆較劍尤利之謂也。

更有一物。較筆爲強。是物雖微。其力頗巨。觀雖無形。感足震俗。其物爲何。即曰主義是已。良以作者無主義。則紙算空談。非主義勝筆之謂乎。願主義者有善惡之別。有強弱之分。今茲所論。則善而有力之主義。且其力足以驚天動地。而變更世界萬國之政策焉。是主義爲何。則自由兩字是已。

夫自由主義。其成世之大公益者。自美國獨立時。首已表明其於人民之利益。而設立第一大共和政體。即自由主義而成也。當時總統華盛頓氏。公布立國之基礎。曾宣言。欲設立所謂由人民。在人民。而爲人民之政府也。距茲未滿百五十年。而美國已成世界最強大國。無論政治、經濟、實業、社會、宗教、等方面也。美國於今。已爲歐亞各國之良好模範。此其故何歟。則

因其人民公享自由之利益而已。是以萬國注目於美。不得不生羨慕。且有由羨慕而成欲望焉。願欲效為物。藏之於心。日久必發。使百體行動。必得所欲望而後快。故全球人民。雖屬小之邦。今則均存獨立思想。欲求享自由之利益為職志。此次世界戰爭。則其所求之最好機會也。

夫美國初設共和政體。本非有賴於人。惟求自由目的。孰料由光明漸除黑暗。美人所建設之自由原理。業滋增長。恰如日光發射熱度。至最低之處。亦覺其溫暖。美國遂成爲天下之救世國。觀夫美國宜戰政策。足表其絕無私見。乃拯救世之小邦。脫離君主政體殘忍之壓制而已矣。

當時威總統在國會演說云：「吾等之目的。原欲於世界保守和平及正道。反抗自私主義之圖。並欲於世界實欲爲自由之人民中。設立一致之宗旨及原理。使衆民此後皆確切遵守此等和平公正而成爲全世界穩健共和之政體也。今日吾國既獲特別良好機會。以用其熱血與能力。保守設國之基礎及和平之寶藏云云。」於是美國盡力作戰。凌厲無前。於年平之久。能遣運三百萬兵士。與軍械糧食等。過大西洋三千里危險之途。至法國援助聯軍。誠前古以來未有之盛舉也。自美兵在法援助戰。同盟軍遂漸失敗。至於降服。此美人入戰之目的已達。故威總統向國會宣讀云：「此場慘戰。如火燒燬。戰事。由一國而蔓延列國。全球威震火勢。今已告終。吾國人民。得此機會。參入戰團。

且能用此等武力。使收此良好效果。吾等固引爲莫大光榮也。然吾等亦知戰爭之目的已達。此目的爲各自由人民所關心乎。蓋前日人民所抱武力帝國主義。爲德國操縱者。今已消滅。其野心亦已沉淪於黑獄焉。誰敢復執此等主義。德國武人專權權勢。及其破壞世界陰謀。今已喪其名譽。且掃淨於無形。各聯軍國戰勝之後。同心一意。設立和平。以償世人所渴望之公平。與吾情所建立之原理。比之恃強之自私自利肆行威迫者。更爲美善。更爲恆久。固正當不偏之公義也。」

佳哉斯言。但戰事雖息。和約條件尚未解決。故美國引諸邦入光明之功。嘗諸行遠。僅經半途。未達全境。暴虐之政府雖覆。然有多數人民。處亂世之中。初不知如何立正式共和政體。雖有自由。不能安享。此固構和會議。所負調和之責任。而有絕大關係於各國人民者也。

今年正月間。威氏在國會說明美國議和之條件十四條。殆經協約諸邦。表示同意。至同盟國降服時。彼等亦承受該種條件。故此大會議當以此十四條件爲準。可無疑議。願條件中有易生誤解者。威氏以爲須親赴歐一行。竟其全功。是故彼在十二月二號向國會述其赴歐之理由云：「此構和會議所欲決定之條件。則有莫大關係於吾國。以及全世界人民。故此事較他事爲重要。夫吾國要勇海軍。及陸軍諸兵士。既爲高尚之主義。而作起軍之戰矣。彼等爭戰之理想。則吾國之自由主義。而歐洲

諸國。業已表露情事。故余之願志。適當赴歐洲會議。冀其全功。如此吾國戰爭之大主義。庶能實現焉。是即歐氏往歐之理由。為播傳自由主義於世界。而貫徹其戰爭之目的也。

(自由新報)

航業自由論

施塔羅

今春正月。美大總統威爾遜。在國會演說美國議和之條件十款矣。其第二款云「四海之內。必須有無限制的航海自由。除去萬國所定之封港政策焉。」此乃維和會議所必討論。一最有關係之問題。其關係於萬國人民。固重且大矣。

夫航海自由。固人人之所欲。其理由亦甚充分焉。觀其中論有難解之問題。故欲知航海自由能行與否。須先斷定其文字之界說。以使人人共知。則航海自由者。不外使各國商船。得有相等機會。發展其航業之謂也。

考歐洲戰前。航海無上之權。恆為英國所壟斷。蓋英國海軍雄乎他國。故其航業隨之。毫無阻礙。隨時隨地。任意航行。歐洲列強見之。遂起競爭之心。而最近與英步武者。則為德意志國。故論者謂彼兩國俱欲管轄全歐之海權。此即發生歐戰之一原因。而無可逃者也。今德國航業悉已廢去。其海軍及商船俱被聯軍摧殘。而不得恢復。是故將來英在歐洲。當無有同等競爭者。明矣。如此其他日能否減少其海軍乎。是一可疑之點。

蓋英國軍需大臣邱吉爾。近來發表宣言云「夫維和會議欲組織一萬國實行和平會。此吾國不勝歡迎者。且當出力助之矣。然斷乎不能因之而減少吾國航海無上之權云云。」觀於此。世界航海自由。安能希冀哉。此維和會議一難解決之問題也。

然而美國商務航業。自入歐戰時。其政府已甚注意於此。蓋船隻缺乏。不得不謀製新舟。以補其不足。按合衆國船務部計畫。美國所有商船總額。至少達一千四百萬餘噸。由是可知美國他日必欲占幾分航業之權。故威爾遜總統擬航海自由。欲實行其政策也。雖然美國欲振興航業。必先除去種種防礙。蓋美國所定航海條例。近於苛酷。東轉英船。不准與他國競。何則。其商船工人既多。工金亦倍。房船固美。糧食更佳。如是則運費既高。獲利自鮮。明矣。是故在一九一五年。美國太平洋郵船公司。因虧耗之故。盡售其大舟與日本。卒致休業。此各埠華僑所知也。然當美未入歐之前。當時美政府不欲獎勵國中航業。但今已大轉其政策。匪特願助商船公司。即政府自身。亦造有多數船隻。為國家必要時。亦得為緩急之需。是以威爾遜在歐洲會議。發表政見。則欲萬國訂立航海條例。使能享相等機會之利權。此則非獨關乎歐美國民。實有造於將來之世界者也。

由斯以談。華僑可不知所奮袂而起哉。今則誠為千載一時之良機。而能有造於中國。何則。以能有均等機會。發起中國航

業於太平洋是也。試觀日本。維新以來。雖欲其進步非由航業及海軍所獲得。考其航業初期。其商船公司。不足經費。則由日政府津貼獎勵。費耗多金而不歸。今則日本商航業。已獲巨利。客貨報告日政府。謂可不必受其資助。孰料日政府尙勉強與之。不肯不助。蓋深知其國航業發達。則為其國富強之惟一根本大法而已。頃聞中國郵船公司。有擴張資本之議。擬除其已購二汽船外。可定購造一類等汽船。航行中美。此誠為當務之急。吾願中國富人。多集資本為該公司助。若能多數十隻汽船。以橫天其在太平洋之航業。則能與日本競爭。未可定也。

中國政府亦宜提倡造船之法。使美國有經驗者為之謀。當有成效。况中國人工材料。兩者俱廉。若能自辦。亦易為力。蓋五金木質等。在中國本為天然寶藏。何憂其不克耶。若夫華人多航業經驗。其工金糧食等費。較他國人更微。故華人在太平洋航業。當比美國商船。所得利息加倍。明矣。此予所謂今日莫大良機也。

著者雖美國人。然曾居中國多年。其國內態度。亦所深悉。予茲切直言之。則以今者為中國空前未有之良好機會。倘中國人民停止紛爭。合意共作。改革貨幣。啓開礦產。提倡實業。普及教育。興發航業。則他日必為無上之強國。可斷言者。華僑諸友。其歸諸子言。國家興亡。匹夫有責。西語云「自助者天相助之」誠哉斯言。爾吾知美國實為中國之友邦。吾人亦

為中國之良友。深願提倡商務。發展海權。與日並駕齊驅。成太平洋之左右兩大國。美人因能受其福。華人亦能食其利矣。可不勉哉。
(自由新報)

傷風與咳嗽療法

美國 William Eastman 原著

莫邑

吾人有時覺頭腦苦暈。眼鼻俱赤。喉間乾燥癢痛。兩頰緋紅如醉。全身大熱。無異火燒。凡呈此種種之現象。即可斷定之曰。是為傷風。

傷風一症。世人常輕忽視之。以為此等疾病。乃最普通之一種。不久即當自愈。原無醫治之必要。不知此病易變為肺炎及腎病等症。不治之於先。必貽禍於後。不可不慎之又慎也。

就簡人之經驗論之。則傷風一症。幾於人人皆知。初無待於醫生之診斷。而始決之也。然一問其傷風為何因。如何致之。雖有智者。恐亦將茫然莫能對。實則吾人之得傷風。大都在晝夜或假寐之時為較多也。關於傷風之理論。不一而足。古時則以為傷風乃由感冒冷風或大寒所致。晚近學者。則以為傷風為聞氣或身體有中寒情形所致。倘有守舊一派。則以為傷風乃由於傳染。此三派學說。各持成見。互有理由。未可遽為軒輊。惟無論如何。吾人對於古時派之理論。必完全加以否認。蓋低溫

度之空氣。決非傷風之原因。不觀夫北極探險家乎。冰塊雪山。

足時俱經。最寒暴風。最苦備嘗。然亦僅聞有因凍冷而死者。未聞有因凍冷而傷風者也。由此觀之。則第一說之不足恃也明矣。吾人今敢毅然斷曰。傷風非冷風所致。而實由於熱氣成之也。讀者疑吾言乎。讀竟此篇。

大抵人在室中之時。其感冒傷風。較室外為尤甚。蓋室外雖有冷風。其溫度平均。襲擊身體。初無大礙。若室內則溫度差移。吾人身體各部。所受之溫度。一有不同。則受冷之部。皮膚與血管收縮。影響所及。致其他一部分血液之流動。為之阻礙。所謂他一部分者。當為喉管等呼吸之區。因其間粘液膜有損。故傷風之人。時患噴嚏。

傷風理論。除上述三派外。尚有所謂尿酸學派。其說頗饒興味。謂尿酸質內尿酸過量之人。易致風濕症、痛風症。及其他各種疾病之患。倫敦亞力山大博士。尿酸學派之中堅人物也。博士之意。以為人能避免過量之尿酸。可保永無傷風之患。而欲避免過量尿酸。非於食物三注意不可。凡肉類、豌豆、大豆、茶、咖啡、及啤酒等。一概屏絕勿用。可以牛乳、乾酪、菓子、五穀、及麥來代之。有時亦可食適量之鵝卵。照博士所言。凡欲避免重傷風者行之。不無明效。然其中數種食品。均富有生醣精之質。(即蛋白質內之糖質)可見博士必以為無論身體如何軟弱。第照其所定食品食之。均有莫大之利益。不知醣精一物。少食固足養生。若食之過量。則難以消化。實於身體上有莫大之妨礙也。

實食變壞。漫無顧忌。墊伏室內。不知運動。此種之人。每使其體內污物不能完全排除。實為感冒之一大因。總之凡體內老實之人。傷風最易乘之。此則吾人所當知者也。

生體力抗乏之人。其傷風較強健者為易感。故吾人欲免去傷風。身體尤須保養。吾嘗見一班官僚巨紳等。頭時往來。宴飲無虛日。舉杯相慶。共祝康健。而不知戕賊身體。莫此為甚。且也。飲酒之後。身體虛弱。主人既未留宿。勢必踉蹌獨歸。偶一受風。小即為傷風之媒介。大則往往變為肺炎等危險之症。可不懼哉。然吾所指此種疾病。固不僅謂飲酒之人有之。不過不飲酒者能得傷風時。則飲酒者必罹肺炎病。其病勢恆加常人一等也。

勞心勞力過度。或夜眠失時。則感冒傷風。亦非容易。蓋人當疲勞之時。則體內微微質為體內廢物之毒質所充塞。失其抵抗力故也。又大便閉塞。扁桃腺病、齒病、鼻孔病等。亦皆導源於傷風。不審根本療法。而僅他種疾病是醫。未有不失敗者也。

普通之人。以為避居屋內。圍爐而坐。則傷風雖欲乘之。似亦無他道。噫。此等之人。不知傷風之原因。而實誤於古時誤之學說者也。夫人居一室之內。窗扉緊閉。門戶不開。加以爐中火勢熾熱。熱氣蒸騰。則其中空氣之蒸潤之乾燥。不難懸想而知之。以如是蒸潤之空氣。而人乃匿居其中。其不病者幾希。

其也。空氣乾燥。為吾人之大忌。蓋空氣中水分缺乏。則雖在
 暖室。仍覺冷氣迫人。其結果則必使室中加熱。然室中加熱。
 空氣愈乾燥。一方面寒冷亦愈甚。而傷風因得隨而入。故
 吾人之居住室內而避傷風。應開門窗接空氣。應注意。然有
 時有不得已之情形。須避居於室內者。必須使室中不可太暖。
 而尤須注意於空氣之水分。是否足用。最簡之方法。莫如於火
 爐上置淺手巾一條。使其水分發散於空氣中。若手巾已乾。可重
 濕之。如是則不但使室內和暖若春。且可免傷風之患。

吾人果身體康健。血液清潔。原可不患傷風。亦不感寒冷
 風。今日者雖是固執之醫生。亦謂冷風為發達新鮮空氣。有益
 於人。而無害於人。初非如惡濁及乾燥空氣之可畏也。

傷風之症。雖傳染病乎。抑非傳染病乎。曰。傷風不能傳染。
 其能傳染者。必非傷風。或發生物在內活動。如時下流行
 之傷風咳嗽等症。往往能互相傳染。即內有發生物之故也。
 故當傷風流行之時。必應為防守。務使與病人完全隔絕。即不
 然亦以少避為是。

傷風之種類甚多。大約可分為二種。其一為暫時的。不久即
 可自愈。其一為長期的。歷久而不癒。前者僅為粘液膜血積
 所致。後者則恐非僅為傷風。或繼以頭痛、背痛、肌肉痠痛、以
 及其他種種痛苦。實為發生物之作祟。二者疾病。迥不相同。
 吾人當細為分析。未可并為一談也。

傷風之原因及種類。既如上論。然則吾人將何術以處理乎。
 將投以藥石歟。抑將聽其自然歟。此亦頗有討論之價值。實用
 傷風者。發症甚。雖病甚。尚能以藥投出之。則未有不癒者。
 最簡捷治法。宜先清潔血液。然後再投以藥石。而尤須注意者。
 則為行皮膚上之治療。出汗。實為清潔血液之捷徑。而皮膚治
 療之初步也。

近日醫士。關於出汗一事。俱認為治療傷風。有莫大之功效。
 每當為病人開方後。必令其連用熱水洗足一次。飲熱水一杯。
 服藥一劑。凡此種種。均所以促其出汗也。土耳其浴法。所
 以為一般人士所重者。亦即此故也。其餘各種促汗法。若遊行
 於熱鬧。若曠走於郊外。若善用之。亦有同等之效力。記者前
 因調運不善。亦曾患傷風之症。纏綿牀褥。至三星期有餘。後
 因友人之教。跑路三英里之遙。雖後。其疾若失。故記者深信
 無論男女。苟如此法行之。可決收莫大之利益。然苟力不勝此
 劇烈之運動。則多服暖衣。俟候長途。至汗流氣喘而止。其收
 效之宏。亦相埒也。

就通常言之。病人能洗熱水浴。固屬甚佳。否則亦可以熱水
 洗足代之。洗足可在廚下。以其有熱氣也。洗後適以熱毯一條。
 包裹全身。免致受寒。復可進以熱水或熱檸檬水一杯。惟切勿不
 可與以酒精酒。檸檬酒。(即酒精、熱水、砂糖、相和之飲料)
 或熱燒酒等。蓋酒之一物。非真能增熱禦寒。僅能減少人身上

能力及抵抗力。以維持暫時之溫度也。以上所述。治傷風之法。俱備天然之法則。似較藥石為有效。切勿為庸醫所誤。亂投丹丸及藥劑。蓋此種丹丸藥劑之中。多為煤膠質所製成。含有毒質。安吞之。有莫大之危險也。

洗浴之法。除上述外。尚有汽水浴及空氣浴二種。效力與熱水浴相似。而簡便過之。病人若採空氣浴法。尤為相宜。惟此可隨病人之所好而擇之。他人不必干涉。熱水浴之溫度。若病人身體尚健。大約為一百零五度至一百零十度。普通則入浴時為一百零二度。入浴後復加入熱水少許。約至溫度一百零八度而止。若尚嫌未熱。可再加開水若干。總以合於病人之體質為最要。入浴時間。約自十分鐘至二十五分鐘。稍長亦可。至身體微覺不適。即宜出浴。若病人身心不康健者。可於入浴時進冷水一杯。亦甚有益。出浴後。切勿受冷。尤不可自逞勇猛。復洗冷水浴一次。浴罷。宜即登床安臥。上覆重被。仍使出汗。於翌日早晨。復可洗浴一次。如覺不便。則洗浴可每隔一日行之。

因傷風而致大便閉結。此症頗為危險。萬不可視為尋常。宜於傷風初起時。即以灌腸劑治療之。他若多食水菓。多飲熱水。亦俱有絕大之功效。如病人欲服瀉劑。則可以俄羅斯油及礦油與之。

處置重傷風之法。與處置輕傷風。亦微有不同。其法可分二

種。一為輕食三四日。一為多進水菓之類。此二者雖似無足輕重。然實療治重傷風之唯一良藥也。若病人嗜食酸果。可多與橘子、檸檬、及紫葡萄之類。至病人臥室。空氣尤須流通。輔以充足之睡眠。則其病不久自當痊癒也。

凡欲預防傷風。可注意於噴嚏。噴嚏之來。其聲急而驟。即為傷風之特徵。新時病者可不必要懼。特注意於手足各部。保其溫度。血液循環。保其流通。或奔跑於室隅。或舞蹈於庭中。或試拳術。或習體操。但求血不停滯。即可無傷風之憂。再者。病人覺有傷風之現狀時。速洗熱水浴一次。明日復如之。至傷風完全驅逐為止。如復時時於皮膚上加以摩擦。其治療必當益速也。

咳嗽之治法。與傷風無甚大異。惟吾人必宜細審是否為長期的咳嗽。抑為暫時的咳嗽。凡咳嗽而覺痰涎滿口者。即為長期咳嗽之特徵。否則即為暫時的。宜藉一物。用於咳嗽。確有奇效。惜僅足救急於一時。而不能永絕其根原。亦美中之不足也。然市上所售。確無別種良藥。即有一二有名或已在政府註冊立案者。亦多半含有麻醉劑及劇烈劑之藥料。頗有毒質。反不若蜜糖性質和平之可取也。應用藥者其慎諸。 (婦女雜誌)

續稅之經過與現在

在營業發達之國家。財政上之收入。續稅實居其大宗。即以

日本而論。地方狹小。礦區有限。近年礦稅收入。尚及三百萬。徵諸我國。每年極多不過二百四十餘萬。雖曰農部所發表之統計調查。難期真確。然大致當亦不甚相遠。茲就我國礦稅。一考其經過。並略述現在情形。以供研究財政與礦業者之參考。

中國礦稅。向無定率。自前清郭晉張之洞制定大清礦務章程。始有礦稅法。該章程分礦稅爲二。一曰礦界年租。一曰礦稅出升稅。礦界年租。則因礦質而異其高下。分每畝銀一錢二錢三錢三種等級。出升稅亦然。分每噸一錢及值百抽十值百抽三值百抽一之四種等級。此項章程。在前清光緒三十三年奏准施行。及三十四年。經農工商部酌加修改。未及實行。民國成立。工商部技正余煥東氏。首有礦法之草案提出。經該部司長參事等。就其草案詳細研究。幾費經營。直至民國三年。始由農商部呈准公布。該條例亦分礦稅爲二。一曰礦區稅。二曰礦產稅。與前清章程。名目不同而實質仍約相似。至其稅率與評值方法。則與前清大異矣。礦區稅分爲兩級。如煤炭寶石及金屬之礦。則每畝徵三角。如水晶石棉等。則每畝徵一角五分。蓋一屬於該條例第六條所列第一類礦質。一屬於該條例第六條所列第二類礦質也。若爲探礦。則前項之稅額。均以五分計算。由是以觀。則此種稅率之規定。實比大清稅法爲重要。而礦產稅之規定則反之。其於第一類也。(即煤炭金屬等)按出產地平均市價。徵以千分之十五。其於第二類也。(如水晶石棉等)按出產

地平均市價。徵以千分之十。是較前清稅率。又低至數倍矣。評價方法。皆以省會市價爲標準。茲則標準於出產地之市價。從前不平允之弊。可以一掃而清。此皆新礦法優於舊礦法之點也。但該條例自頒布以來。所定稅率。各地方尙未能一體遵行。如煤爲礦產大宗。每年產額約及二千萬噸。如果照章納稅。則收入已屬不少。至金屬各礦。不遵章納稅者尤多。且地方各因習慣。延遲不改。在本省既視爲收入大宗。中央更無強制執行之能力。如河南煤礦稅。值百抽五。吉林則值百抽十五。山東每噸五分。直隸又每噸一錢。金屬各礦之徵稅。各省參差尤甚。雲南之錫。每二千五百斤。抽稅銀二十元。貴州之錫。值百抽十或值百抽七。湖南之錫。值百抽五。或值百抽三。黑龍江之金。全省多屬官辦。辦法尤爲特別。至山西保晉公司之煤。漢冶萍之鐵。一切免稅。開灤福中井陘各煤礦之稅。亦有特別規定。是在條例未經頒布以前。已締有特約。無從變更。即在條例已頒布之後。大商外買。援例請求。亦多不能拒絕。礦稅不能施行於全國。蓋有由也。至礦區稅三角及一角五分之規定。雖煌煌載在條例。而三年七月農商部亦有呈准公布。准其變通之文。其理由以按畝實徵。商力未逮。是以除實在開採之地外。其餘未及開工之地。概照探礦區每年每畝納稅五分。嗣以施行恐滋流弊。於民國四年間。又有續請變通之文。至今尙懸而未絕。竊謂以我國礦質之大。礦產之豐。年來礦業。日益發展。

如能妥為整理。俾全國收稅一之效。悉遵條例實行。則財政上之收入。不無裨益。即以煤一項而論。每年出產二千萬噸。每噸價六元。僅百抽十五。總額已及二百萬。再合以他種礦質。所納之稅。必能及一千萬元以上。現在國家與地方兩稅。界限尚未劃清。礦稅更無從強為分畫。惟就各國之成例言。礦稅多屬於國家稅之範圍內也。

(申報)

我國煤礦與外資

靜觀

我國地大物博。礦產之豐。為全球冠。即就煤礦一項而論。亦足以供全球數百年之用而有餘。外人來華調查。著書報告。不乏其人。而我國精密之調查統計。反無聞焉。良可慨已。據農商部所出版之統計。載全國煤礦。現開採之礦區。一千六百八十三。共三百零四萬六千七百五十八畝。煤產額以價值計。原產品共二千四百餘萬圓。製煉品共二百七十餘萬圓。是否確實。殊未敢信。民國以來。雖干戈擾攘。時局不靖。而新開採之礦尚不少。惟就北方一帶較大之煤礦業觀之。則多半為華洋合辦。其完全為華股者。則僅有山西之保晉公司。與河南之中原公司。直隸之雞鳴山煤礦局三處耳。茲特述各省規模較大之煤礦業。以促國內企業家之注意。

直隸省大煤礦。首開灤。次臨城。再次井陘。此三者。皆華洋合辦者也。開灤開創最早。英人視此為莫大之利源。已徵資本英金

二百萬鎊。礦區五處。礦稅一項。約達六十萬元。每年產額三百餘萬噸。價值一千二百餘萬元。銷路極廣。臨城煤礦。則屬之於比國盧漢公司。該處概隨盧漢鐵路以發生者也。現在京漢鐵路。已收回國有。而比之借款仍在。計比股二百五十萬元。華股五十萬元。創自清光緒三十一年。所產煤之量。遠不及開灤之豐。而所費礦區稅。則已及六十餘萬圓。井陘煤礦。係中德合辦。資本較前兩礦為少。(德資五十萬兩。中國以土地作股五十萬兩)該礦產量極豐。全年能出煤五十萬噸。售價一百六十萬元。純利可得百萬元。現在德人一部分之財產。已由農商部派員接收管理矣。其為完全中股者。則為宣化雞鳴山煤礦。該礦局係屬於京綏鐵路局。資本七十萬。面積一萬九千餘畝。每年所產之煤。僅六萬七千餘噸。售價約在二十萬元以下。每年薪水工資及礦稅。約支出十二三萬元。以云利益。遠不逮開灤與井陘也。

河南有大煤礦二。一為瀾公司。係中英合辦。狀況殆無異於開灤。資本已徵一百二十四萬鎊。該礦創始於光緒三十年。礦師多英人。中國僅有總辦一員。聞該礦產量不甚豐。每年只出五十萬噸。一為中原公司。則完全華股也。該礦創始於民國三年。蓋為因瀾公司而發起者。預定資本三百萬元。已徵二百萬兩。大礦區一在修武。一在沁陽。開辦雖未久。而成效已著。每年出煤約四十萬噸。當時豫人奔走斯事者。以王敬芳氏為最力。惟豫人不滿於王者。亦所在多有。頃聞王氏與該礦總理胡

汝麟。均為官廳逮捕。與該事頗有關係。究不知其內容如何也。
山西保晉公司。初係中外合辦。中經許多周折。始得爭回。此則前晉撫丁寶銓氏之功不可沒也。晉人對於此礦。頗能妥善經營。所產煤質極佳。京師一帶用者甚多。資本總額。原定二百萬兩。近聞已繳齊。惟核其產額。則遠不及井陘之富焉。

山東有中興煤礦。亦係完全華股。礦區在嶧縣。有大井一座。純用西法開採。小井十餘座。土西法兼用。創始於前清光緒二十五年。至民國三年。始領正式執照。資本原定五百萬元。已繳五分之四。產量頗豐。自津浦鐵路通車以來。該礦銷路益暢。在昔德人對於該礦。頗存覬覦之念。以無所藉口而罷。

江蘇煤礦。亦有一所。在徐州銅山。名寶汪煤礦公司。近則礦權純為袁世傳氏所有。所產烟煤。其量不甚豐。據聞礦內辦理亦不甚得法。資本原定二百萬元。已繳者有一百二十萬元。江西萍鄉煤礦。屬於漢冶萍公司範圍之內。完全華股。該公司資本總額共一千四百餘萬兩。惟聞所負外人債務頗不少。雖曰華商。亦不能與外資無關係也。

綜觀上列。大煤礦場十所。除鷓鴣山煤礦外。其資本皆在百萬元以上。而中外合辦之礦。實佔有十之四。如開灤及福公司兩所。資本且各在中幣千萬元以上。合算十礦之資本總額。折以國幣。當及一萬萬元。而財權屬諸外人者。乃及其半。良可惜也。此外尚有中外合辦之煤礦。如奉天之本溪湖。京宛之門

頭溝。及其他小礦。以其規模不逮前列十礦。故不備述。至將華商自辦之礦。資本雖在五千萬以下。而將來頗有發展之希望者。則有直隸之柳江煤礦。磁縣怡立煤礦。井陘正豐煤礦。京兆齊堂煤礦。河南之六河溝煤礦。近年以來。熱河一帶。開採煤礦亦甚夥。惟規模較大者不多。其在奉天者。有復縣通塔二公司。願形發達。

破天荒之大飛船

中美新聞社

據美國紐約航空公會之報告云。巴黎已着手造極大之飛機。預備在紐約漢堡間飛行。會長葛曼氏曰。該機大機上。附一能容三百萬立方尺煤氣之囊。行動之機。則為摩達五架。機長八百尺。可在空中行二星期。煤氣不外洩。一小時可行七八十里。升高至二萬四千尺。往來可以載貨。與大船無異云。再英國航空部亦有報告云。今之飛機。可遠行至四千英里。每小時速度七十八里。如緩行。可遠至八千里。機若開足。嘗自英國起程往南非。三日可到。既能飛渡大洋。且能回往不歇云。按飛機行七八十里。尚不足奇。將來必可行一百里。且船中可安置寬大房間。有酒室。有花園。升降有機。留空中七八日而不下。載客既多。且可運貨。美國在戰時所造飛機。不及英法意德之大。最大者只容氣十七萬一千立方尺。載四人。故不能渡重洋。惟美國能發明較輕於空氣之飛機。純用新發明之亞買

氣。蓋平常之煤氣。易於燃燒。且多爆炸。今亞買氣不燃不炸。質地又輕。故美國之波洋飛機如造成。規模必宏大。容量必廣寬。試觀紐約某公司所繪一未來之大飛機。長及千尺。較最大之徐伯林。長二百四十五尺。在上之廣。形若雲頭。容氣五百萬立方尺。直徑一百尺。(德人之氣囊只二百萬立方尺)裝摩達八架。每架三百匹馬力。機開後一小時飛八九十里。在空中時。可運行至八千英里外。載客百人。附載行李機手三十人。氣囊之下。繫一大船。中分臥室與餐室。更有會客室。與今之輪船無別。船中兼有取暖。即用機中所放出之水汽。再船中光亮。則另有小電機發電。氣囊之上。亦可安置一觀望臺。上下相通。再徐伯林機在空中。固不畏風。但無避險之具。一遇意外。全機遭殃。且造價奇昂。如鋼與鉛。質地皆不輕。由點以觀。不知有大氣囊。出事時可立令氣外洩。決不至生危險。至於氣一千立方尺之地位。約載重六十四磅○十分之四。即作六十五磅計。美國所擬造大飛機。氣囊容氣五百萬立方尺。尙載重三十二萬五千磅。惟上升後必減其載重量。粗計之。載至一半。尙有一十六萬二千五百磅。以四分之一作乘客行李或貨物之重。則可載百三十人。每人可帶行李三百磅。以此類推。德國之大飛機。只載七十七人。徐伯林之造價。一船約一百萬以至一百二十五萬元。惟美飛機。不用鉛造。價必廉。以造價可省。用諸裝備。必可使空中飛機。猶如海上巨艦。今試自紐約

約至英國羅斯頓。航洋三千零八里。如乘美飛機。每時行八十里。則三十九小時可到。較諸航洋少行三日有半。因最快洋船。必行五日也。此項輕於空氣之飛機。航空家皆注意之。以其既支久不降。且行又速。吾人猶憶一九一六年之秋。一徐伯林自保家利亞之南。飛至葡屬之東非洲。又折回。中途未稍逗留。共行七千里。斯亦奇矣。德機之行。爲救福貝克將軍。時正非洲協約軍圍攻。但俟機至。英軍已大捷。計該機之路程。自保國渡地中海。徑尼勒河。過紅海。沿非洲西岸以至南非。再取道德屬東非而達目的地焉。德人所用飛機。本守秘密。後經法人擊下第四十九號。始知內容。蓋用無線電與地上通消息。且與各機站相聯。如一機迷於霧中。地上之站。已知其地。立即通電告以道路。未幾即出霧矣。今美國所擬造之大飛機。已用此法。以免在茫茫大空中。不辨東南西北也。

中國出口蛋業之調查

東方新聞社

中國雞蛋。近年出口甚多。此後仍有擴張之望。其故不但因外國需要雞蛋。並因此等產物。足爲此種交互商業之良好媒介故也。近來中國各處。從事雞蛋貿易之大機關。於購買各處雞蛋。均用銀爲代價。以省種種地方兌換之虧耗。據日人官場統計。山東所有母雞。共一百五十萬頭。每年產蛋一萬二千六百萬枚。每雞平均產八十四枚。一九一三年。山東出口雞蛋。新

鮮者製造者一併在內。共九千一百六十八萬四千六百一十一枚。一九一七年。至中國產蛋之數。約計為十四萬七千三百二十九萬二千二百五十枚。出口總數為十萬七千五百五十三萬三千三百五十枚。在中國購蛋。以重量及個數計價。計重量利於購者。自歐戰起後。遂有以個數計數之趨勢。每年春秋兩季。(即陽曆三四五六及九十一月)蛋每日集於各小市鎮出售。凡大鎮每星期舉行兩次。其在山東等省。產蛋總數之四分之一。均在市上出售。用作食物者頗少。出口製蛋廠。由商人從中經手。亦有派員駐在各大鎮直接採辦者。

試驗蛋之良否。手續頗繁。除新鮮之外。尚須看其形式與蛋殼之式及堅度與是否潔淨。惟新鮮一層。最為重要。

從內地運蛋至製造廠。及由山東運至日本海邊。及中國其他各埠。係用舊煤油箱裝載。此等箱可裝大蛋二百八十枚。次蛋二百枚。小蛋三百六十枚。其中用舊木屑等舖墊。每層離一英寸。此外亦可用裝蛋一千枚之大油箱。蛋之大小。僅分為三等。裝箱中之蛋數。即可知大小。用此方法。尚足以重量計算之不利便也。

凡蛋二百八十枚以至三百六十枚之裝箱費用。平均如下。
煤油箱九分一。草繩一分八。糶糶四分五。工資一分八。碼頭運費九釐。共公用八分一釐。此外每蛋千枚之運費如下。
出口稅三分四釐五。碼頭稅一角一分七釐七。稅關用錢一角

八分八釐四。一九一七年之出口大埠。如上海青島天津等處。每大蛋千枚。價五元四角五分。(美金)中蛋千枚。五元三釐。小蛋四元七角七分。

製蛋之法。先將蛋殼洗淨。分出黃白。經二三日之醇化作用。白即凝結。加入亞摩尼亞。去其酸性。傾金類淺皿中。以一百四十度熱度乾之。百磅裝一罐。二罐合裝一木箱。重二百五十磅。約七立方尺。

再蛋黃之分散。用法流之若干次。變成流質。加鹽九分。礬一分。攪木桶中。歷一刻鐘。然後裝入容五百磅之大圓桶內。可保存四個月。至於乾蛋黃並不合化學品。純以抽空氣為之。約五十一個蛋黃乾。成粉一磅。

中國因缺乏冰凍運輸之船隻。故鮮蛋出口之數大減。中國蛋多運至香港日本俄國英國澳門新嘉坡等地。一九一五年。共運出蛋三億四千四百萬有奇。值銀二百七十萬兩。一九一六年蛋三億五千四百萬零。約值三百萬兩。一九一七年。蛋二億四千七百萬零。值一百八十七萬兩。其中以運至香港為最多。約佔全數三分之一。蛋之自上海運出者。佔百分之二十四。天津百分之二十。漢口百分之十一。汕頭百分之八。哈爾濱百分之八。滿洲里百分之七。廣州百分之六。俄之喇叭口岸百分之五。餘百分之十一。由他口岸出口。

茲以各國所用中國蛋之多寡為比。一九一五年。英國九萬九

千担。值八一二萬兩。俄運三三担。二千兩。美六千担。五萬兩。共運出十萬六千担。值九百十萬兩。一九一六年。英十七萬担。一百五十八萬兩。法二百五十七担。一千兩。俄四担。四百六十兩。美一千二百担。二萬四千兩。澳五千担。四萬九千兩。共十八萬担。一百六十五萬兩。一九一七年。蛋運出費。英二萬六千担。二十九萬兩。美三千九百担。九萬七千兩。澳五千五百担。五萬三千兩。共蛋三萬五千担。值四十四萬八千兩。又中國之蛋白與黃。自一九一五年來。年見增多。銷路亦以英美為最。一九一七年。美十五萬担。英二十一萬担。共四十萬担。值一千一百九十九萬九千兩。

婚禮

張著編

按婚禮自宜以禮禮。士婚禮為準。但禮失於俗久矣。務合於古。或戾於今。則非古者制事緣情之意矣。溫公從俗拜先靈。朱子非之。然先期張陳婿室。昏時。婿婦交拜。既昏。見婦。亦隨。俱非古禮所有。而朱子從之。茲編祖儀禮。宗書儀家傳。固亦因俗。然必雜據晉唐宋明之典。以考今俗之所由。其無據者。益加慎也。

茲編自親迎始

前期一日。女氏使人張陳其婿之室。

（宗書儀）俗謂之鋪房。古雖無之。然今世俗所用不可廢也。

（家禮）所張陳者。但懸緜帳幔。惟幕應用之物。期。初昏。設洗於堂東南。為醴。六豆四敦。

（宗書儀）具盛饌而已。茲載數從士昏禮而不泥其物。古者敦豆皆木。今可代以陶器之如豆如敦者。大羹盛於登。登本瓦器耳。

（士昏禮）醴醬二豆。醴醢四豆。按周禮隨人注。先後鄭已未能悉詳其狀。但殖有韭菁（鄭云薑青）芹筍。醢有牛魚雁魚。尚今世所食。四豆從之。益以二醬。敦二黍。二稷。大羹清在醴。

（儀禮注）大羹清。煮肉汁也。

特豚。合升去蹄。祭肺三。

用俎。

腊用兔。脾不升。

（特性）士用兔。

（儀禮注）凡腊用全。脾不升者。近駁賤也。

鮓必殺全。

鄭氏敬曰。鮓鮓魚。魚性相安附。故稱鮓。

尊於堂東端。

（士昏禮）在北端。書儀。案禮以東端。從南向之室。

四爵合卷陳於南。又尊於東端。

（儀禮鄭注）夫婦酌於內尊。其餘酌於外尊。又尊在戶東。茲

從室室之便。移與上尊同筵。

(以上將親迎陳設儀)

告廟。

家禮說曰某之子某。將以今日親迎於某官某郡某氏。不勝感荷。謹告。

隨子。主人盛服坐於室東序。西向。筵於其西北。南向。昏者爵弁服。升自西階。立於筵西。南向。

贊者酌酒。筵前。北向立。昏者筵西拜受。即筵坐。俟酒。與。筵末坐。俾酒。與。降。西授贊者。與。

謂父席。東向立。父命之。辭曰。往迎爾相。承吾宗事。馬車以敬。若則有常。對曰。諾。唯恐勿遂。不敢忘命。

昏者再拜。與。出。乘馬。按士昏禮言乘墨車。而書禮及家禮言乘馬。

婦與有祿。士昏禮言婦乘墨車。書儀言乘駝車。家禮上不首何車。而別云駝車。蓋已以駝代車。而仍名車。茲遂稱與。

按按色無考。近世用花轎。蓋因明會典鳳轎之制。古夏翟夏。纓之意也。雖不可用。惟墨車之意。按或以畫黑色為近。黑色太素。似用藍為宜。

備鼓吹。

按曾子問。娶婦之家。三日不舉樂。今俗有鼓吹。晉唐以來已如此。晉王彪之議。樂重備設而不作。時用此議。今從之。

但近世鼓吹。難用胡樂。今用簫管而領以鼓。

按歷代皆用儀仗。清會典猶遵之。近太倉王氏(晉晉先生)冠昏儀注用采旂代杖。儀仗本有旂。今從之。

按士昏禮執燭前馬。不著燭數。家禮以二執燭前馬。婦女亦以二燭前導。茲擬以四燭為定儀時便。增之則不泥。

從賓六人。士昏禮從者舉立燭。(鄭注)從者有司也。又曰。從車二乘。(鄭注)乘二車。從行者也。士昏禮未著人數。以每乘三人推之。當為六人。古乘車。今用馬。

至於女氏之門。俟於次。按婚家設飲食。則於此時為便。書儀及家禮均云。親迎之夕。不啻設酒饌。但遺遠者枵腹去來既不便。如昔飲食於道路。而婚家無杯酒之酬。至即奠雁。匆匆便行。抑非情矣。(本禮之意。順人之情。茲擬可設茶點。如蓮子百合饗之類。)

女媵服立於房中。南面。姆在其右。女從者在其後。父坐於東序。西向。母坐於西序。東向。

設女媵於母之東北。南面。贊者醴以酒。如婿父隨子之儀。

姆導女出於母左。父命之。

辭曰。戒之謹之。夙夜無違爾舅姑之命。

母結說。

十香禮施於結說。注。說。佩巾。盛氏世佐曰。於禮丈夫之

革帶。蓋袴。則結說以佩也。今服無袴。可結說於服。

送至西階命之。

辭曰。勉之敬之。夙夜無違爾閨門之禮。

諸姑嫂姊送於中門之內。爲之整衣。以父母之命命之。

辭曰。敬恭聽。宗爾父母之命。夙夜無愆。

主人既離女。出迎賓。賓出於次。立於堂下。東面。主人西面

再拜。賓東西答揖。主人揖入。賓升。北面奠雁。

家禮生雁左首。以生色繪交絡之。

再拜。主人不答。

儀禮注主人不答。明主爲授女耳。

賓降。出。姆率姆從。主人不降送。

儀禮注主人不降送。禮不參。

婿自婦與左。舉巵以俟。姆辭。

辭曰。未教。不足與爲禮也。

婿少退。立於左轅。姆率姆登與。與行。婿扶與三步。

按古者御輪三周。書儀猶行之。家禮則無。蓋以古今異宜。

御無可施也。近太倉王氏冠昏儀注。改爲扶與三步。行敬慎重

正之意。茲從之。

姆從婦與。

婿馬先婦與。至其家。俟於階下。

(以上親迎)

婿至。婿西面立。姆率婦下與。婿揖入。升自西階。

右二席(拜具)於堂東西。對向。婿立於東席。婦立於西席。婿

相婿。立於婿右少退。

按婿相婿。禮無明文。但以情推之。新嫁娘或親親未能舉禮。

不可無相也。

婿登。奠沃之。進說。婦登。奠沃之。進說。

按儀禮盟在室。書儀既盟而升階。則盟可在堂下矣。今在堂。

婿婦交拜。

書儀古無婿婦交拜之儀。今世俗始相見交拜。拜致恭。亦事

理之宜。不可廢也。家禮從之。按古者婦人伏拜。

合卷。二筵對設。

按古者合卷於室。今俗或在堂。江甯所謂外花筵也。近人著

論非之。但同牢合醢。所以視夫婦之禮。親之也。親之也者。

尊之也。非如說服。說纓。設衽。設枕之必在於室也。且室小

於堂。或不足周旋而備禮。固不如在堂之爲適也。

贊者具七箸。設於筵前。筵隨在其北。俎入。設於豆東。魚

次臘。特於俎北。設黍於贊東。稷在其東。設酒於贊南。設對

醬於東。菹醢在其南。北上。設黍於殿北。其西稷。設酒於醬北。

加別圖。

贊者西向。告饗具。

塔採婦執筮。塔東婦西。

書儀古同牢之禮。塔在西。婦在東。古人尚右。故塔在西。

今人尚左。且頗從俗。

皆祭肺。

按祭於豆間。

皆食以清醬。

用匕。

三飯卒食。

儀禮注。同牢親調。不主為食。三飯而成禮也。

贊洗爵酌塔。塔拜受。贊北面答拜。酌塔亦如之。

按贊執東脯酌。筮前北面。塔婦皆即筮。

贊以肴進。皆實於菹豆。

士昏禮注。飲酒宜有肴以安之。然肴亦可改用菹醢。

本爵。皆拜。贊答拜。受爵。

再醢如初。三醢用卷。亦如之。

贊洗爵酌如又尊。西北面。奠爵拜。皆答拜。坐。祭。

本爵。拜。皆答拜。奠。

敖氏繼公曰。三醢乃自酢。本食。撤。

獨者導塔婦於室。屢布席於奧。婦即位。塔出於門。

御饗在席。

按即俗所謂鋪林。

塔入。親說婦之纓。

按如今俗脫景挑方之意。

塔脫服。於房。屢受。婦脫服於房。御受。

按此說禮服。

婦出。

(以上婦至成禮)

夙興。婦盛服俟見。贊見婦於舅姑。

舅筮於室東。西向。姑筮於室西。東向。皆即筮。

婦執筮。舉栗升奠於東筮。北面拜。舅為之起。婦又拜。舅坐撫贊。率徹之。

婦退受笄。股指升奠於西筮。北面拜。姑為之起。婦又拜。奠。姑舉贊授御。

姑舉贊授御。

(以上婦見舅姑)

乃筮於姑筮之東北。南面。婦跪立於筮西。

贊者酌醴相加出房。筮前北面。婦東面拜受。贊北面拜送。奠脯醢。

婦升階。左執釵。右祭脯。以相祭禮。三降。東面坐。啐醴。東面拜。贊北面答拜。婦又拜。取脯。出授婦氏人於門外。按舅姑醴婦。猶父母醴女之意。非醴也。禮制館昏禮草案缺之。非是。

(以上諸婦)

諸父諸兄在東序。諸父南向坐。諸兄西向立。諸母姑婦嫂在西序。諸母姑南向坐。諸婦嫂東向立。婦升。北向拜諸父諸母姑。諸父諸母姑皆為起。東向進拜諸兄。諸兄皆答揖。西向進拜諸婦嫂。諸婦嫂皆進拜。諸尊長起休。婦南向立。卑幼以大見。無贊。拜。婦進拜。

(以上親見)

婦氏具盛饌。尊於堂東端。設洗於堂東南。合筵於堂上。具匕箸。設饌。先果脯。舅姑即筵。

婦升自西階。壘。酌於東端。獻舅。婦北面進拜。舅舉酒。婦又進拜。獻姑。婦進拜。姑舉酒。婦又進拜。立於姑後。饋酒至。婦受奠之。

舅姑卒飲。婦獻食。

卒食醴。

士昏禮注。醴。漱也。漱所以潔口。

視御壘。

御者進壘。婦視之可也。

舅姑與。婦徹饌。御者助之。

(以上婦饋舅姑)

按古者先食而後飲。此從家禮飲而後食。士昏禮用特豚。此從春饋用盛饌。而益以醴與壘。夫饋食習為婦之禮。自宜從今俗之所習。饋食為婦養舅姑之始。自宜從老者之所便安。近世太倉王氏冠昏禮注。饋食之禮。多用今俗。并刪跪拜。於於齋之中。益見家庭雍和之氣焉。茲仍從古儀。而略參其意。用肅拜。肅拜者。不跪而拜也。

舅姑共嚮婦。如醴婦之儀。

舅姑先降自西階。

婦降自西階。

婦退燕於室。

(以上舅姑嚮婦)

舅養送者以二獻之禮。醴以束錦。

姑養婦人送者。醴以束錦。

(以上養送者)

明日。婿往見婦之父母。(即岳父母是也)主人出門左。西面。婿東面再揖。主人答揖。

入門升。奠。再拜。主人扶之。

古者士舉以雁。似仍可用雁。欲別於親迎。則從舊儀用幣。

見主婦。主婦東面。主婦再拜。婿在拜。主婦前拜。

按此婦人快拜也。

見妻黨諸親。再拜。皆答拜。

按此謂尊者。卑幼者揖之。

見諸婦女。如婦母之禮。

按此謂在門內之禮。尊者再拜。非尊者揖。

(以上婿親)

三日。主人以婦見於廟。

贊者具香酒脯醢。

奠。奠黍稷醢醢。

主人為位於堂東。昏者從之。主婦為位於堂西。婦從之。

主人進。北向立。奠香醢。酌酒奠立。

祝懷辭由主人之左進。東面。出辭讀之。

辭曰。子某之婦某。敢見。

主人主婦再拜。

婿婦再拜。

於廟。徹。皆退。

(以上廟見)

按古者三月廟見。朱子以三日代之。書儀婦初至即拜先靈。今俗或以即日。或以次日。節時檢費。似可不定泥三日。

破除錮蔽思想之偶像

董公武

昔英國培根。憤當日思想之錮蔽。著偶像論。名錮蔽人之思想者為偶像。而分之為四類。(一)嚴肅之偶像。Idola speciosa 指人之癖性等所生之偏見而言。人凡拘於此類偏見。則宛如寂處於巖窟之中。不能曠觀世界之大。培氏謂欲除此類偏見。宜常以他人之經驗。比較考察。不當專務己意。(二)劇場之偶像。Idola theatri 此指盲信傳說時論等所生之偏見。凡盲從因襲之思想及因襲之權威者。皆由於迷信此偶像而然也。(三)市場之偶像。Idola fori 此指言語等所生之偏見。蓋言語本為吾情發表思想之記號。若忘其為記號之用。而即信以為事物之真。則偏見生矣。培氏謂欲除此偏見。宜重實際之研究。(四)種族之偶像。Idola tribus 此指人類本性所生而最深入人心之偏見。如五官之錯覺。即其一例也。凡曲抑事理。以附會其所好。或純以自性推斷事物。謂己如是者。他物亦常如是。皆此偏見為之也。自培氏之論出。歐洲思想界。豁然一新。學術因而大進。講學之士。咸重實驗。凡古來因襲之權威而足為人類思想之桎梏者。殆無不破除以盡。於是科學勃興。而有今日文化之盛。

其有未受實驗思潮之影響。而尚束縛於偶像之下者。則其文化程度。自必遜居他國之後。若吾教之國是也。故吾儕若推考近世文化發達之源流。則不能不先歸功於彼經驗派破除偶像之力。蓋有經驗之破壞。而後有科學之興。科學興而後有今日之文化。不然。舉世曠曠。人心銅塞。學術文化。其何自而盛乎。迨夫世界交通日密。西方文化東漸。經驗派破壞之功效。更與吾儕以確證。如日本東方二千餘年之古國也。其思想之銅蔽。國情之蔽塞。或遠在歐洲中世以上。當時動王攘夷之聲。霧然盈野。以四國破擊之威。曾不足破彼頑迷之習。及一旦進化論功利論之經驗派學說。輸入彼邦。而日本之思想界翻然大變。昔日之偶像。權威盡墜。始開思想自由人格自覺之新境。於是有所謂治維新之偉業。文化隆盛之今日。吾儕因之益重有所感矣。蓋人類智力相等。文化進步無已。天下無不進之國。文化無阻塞之時。其有阻塞不進者。則必其國之因襲權威爲之阻。即培植之所謂偶像也。且歷史文化愈久者。其銅蔽亦愈深。若如培根所謂種族之偶像。則幾類其第二之天性。更深入人心而不可拔。設非先爲斷而清之。則外來之文化。何自而輸入。新生之思潮。何由而能容。亦唯轉性於彼偶像桎梏之下。終當窒息而亡耳。此皆近代文化變遷與亡之實例。所以明示吾儕者也。願吾中國則何如。數千年禮教偶像。固銅塞全國之人心。使之無絲毫之生氣矣。然經驗派之思潮。亦未嘗不輸入於吾國。進化論也。

功利說也。爾爾斯實黨之著書也。且嘗紹介於吾中國之思想界矣。乃至自由民權思想之盛。更非日本可比。由立憲運動而成革命。由革命而改制共和。近方自比於俄德之先進。而爲東方之一大共和國矣。其改革之驟。不可謂非近代所創見者也。顧一返觀吾國之思想界。則學術之不進如故。思想之蔽塞如故。甚或憲法供黨爭之具。科學爲考試之用。(現時中國之所謂科學、除學校教科及學生考試以外、實無人研究及之者、遑論其於思想之影響、及實際之效用矣、)若更自制度文物觀之。則除電燈洋樓革履呢帽日常生活中所見歐化以外。吾不知何者可謂爲近世之文化也。嗚呼。中國與日本同一變革之經路。而其效果之相去如是。近代文化之負中國歎。抑中國終不能躋於近代文化之域歟。吾儕誠有苦於自解者矣。然吾儕苟細察中國今日之現象。則知其阻塞不進之原因。亦惟國人無破除偶像之自覺力耳。彼數千年禮教之偶像。固足爲吾文化進步之梗。即新自西方輸入之學說。轉瞬亦化而爲銅蔽思想之桎梏。乃至撫拾兩方斷片之議論。一奉爲神明而不深求其理。甚或舉其名而遺其實。欲以自炫新奇。且不自知其陋。師心自用。讓斥異己。不容人有商榷討論之餘地。其有害於思想界之發展。何讓於古來傳承之教義。故中國擾攘十餘年。自由平等共和民本。在他國爲解散思想之具。而一入中國。則爲文化進步之阻。人之智力相去。果如是之甚耶。請予不信。請更舉一二例證之。如論理學所指。示理

用正確思想之法則者也。而國人則用為武斷之利器。動以論理為真理。所謂政治學術之討論。乃專在語言文字之辨。其前提之薄弱。證例之誤謬。在稍有常識者。不難窺見其謬。而世人則以其能引申論理。即囂然譽為真識。而不敢輕議其非。論理學近有人改為邏輯音譯。與新學之性質根本背戾。蓋論理學所以明析思想之法則者。邏輯音譯母乃類於梵音呪語。能合明析思想之旨乎。且論理二字。在譯語中已為通行之名辭。若必嫌其未妥。而改之以音譯。則可改者豈獨斯名。此理最淺顯易明。而國人惟喜新奇。不究真理。競相效法。使新學之意義轉晦。今使執邏輯云云者。而結之以新學之性質。則吾恐眩目不知所答者。不知凡幾。是即以學問為偶像之一鐵證。亦有歐羅西方名辭書籍。以炫其博學。但能多列某書若干章若干節。即筆相推崇。尊為名論。不問其內容之何如也。(此種惡習。近日尤甚。往往一平常論文。添註歐美書名無數。按其所引用之原語。常與論旨渺不相涉。適論其引用之是否。此等淺陋虛偽之惡習。實可一語道破。今請以彼等之歸納術相示。蓋凡西籍所引用之語。皆有添註。書末復附一欄檢錄凡能略通西文者。得一書不必盡讀其文。但按檢錄錄以搜求引例。則一書中所得者。實可引舉無數書名之若干章節。)凡此淺陋虛偽之習。實舉不勝舉。國人思力之薄弱。於此可見一斑。亦無怪其思想界之永無進步矣。嗚呼。欲求思想之進步。則不可不先破除偶像思想之偶像。欲破除偶像思想之偶像。則

不可不假養此破除之能力。能力維何。即批評之精神是也。有批評之精神。而後事理當前。不易盲信。先之以分析。繼之以比較。其是非真偽。一一詳審無遺。於理無所不安。而後敢下斷語。如是始能不為偶像所綑蔽。而得正確之思想。不然。盲信盲從。是非與好惡交雜。永為偶像之奴隸。安有學術真理之可言。思想界亦長此黑暗而已。國人有欲盡力於思想界之開發者。其盡努力於此破除偶像之途歟。

(時事新報)

貨幣名稱辨

王怡柯

市易名價之物。我國向無定稱。或謂之金。或謂之貨。或謂之泉幣。或謂之刀幣。恆隨時地域及所用之物品。而稱謂各別。然自其大較言之。三代以前。幣為通稱。太史公曰。農工交易之賂通。而龜貝金銀刀布之幣興焉。橫渠理窟。謂幣者金玉齒革泉布之雜名。管子國蓄篇。以珠玉為上幣。黃金為中幣。刀布為下幣。此其證也。三代以降。錢用漸宏。太公為國立九府圖法。錢圖四方。輕重以銖。確立造幣之制。秦兼天下。銅錢實如周錢。又曰半兩。重如其文。漢興有榆莢三銖五銖。自是上之所鑄。民之所用。莫不以錢。雖其間不無變更。然其形式與稱謂。直至清末。無所改易也。以是歷代研究圖法者。統稱錢幣。馬氏文獻通考。有錢幣考。邱氏大學術叢書。有銅錢之幣。其他散見於各家著述者。多循此例。可覆案也。

英文默許。(Money) 日人譯稱貨幣。我國學者從之。教育部所定學校科目。亦稱貨幣。於是貨幣幾為市易名價之物定稱矣。漢博如余。易致異議。以求之西語。投諸漢文。竊有難安者。英語默許。(Money) 與造幣廠 (Mint) 一詞。同源於拉丁文之默許特。(Moneta) 默許特 (Moneta) 者。羅馬 (Juno) 之姓。當時羅馬帝國在幾諾寺院鑄幣。故即以默許特 (Moneta) 名之。是默許之初義。指鑄造之幣而言。與吾國之錢相當。其後引用濶廣。遂為一切市易名價之物之通稱。此西文錢幣名詞之所由也。迄今教科學者。引用此語。與吾國之幣字。不啻累黍。如紙幣則作 (Paper money)。硬幣則作 (Harder money)。

貨之原則。財也。實用之物也。漢書食貨志。謂為布帛可衣。及金刀龜貝所以分財布利通有無者也。據此則貨字界說。實與錢幣為廣。凡一切有用之物皆屬之。錢幣特貨中之一耳。故凡錢幣皆得稱為貨。而貨則不盡為錢幣也。英語加裏底特。(Commodity) 與我國之貨字相當。凡物之為人類所渴望而有具體之形式者皆屬之。故此字之詞義。至為廣汎。詳言之。一切物品之含有效用。(Utility) 廣滿足人類慾望之能力。而供給有限制者。皆貨也。(按本 Frank Bower - A Dictionary of Economic Terms) 被邦經濟學者。有貨幣二字連用者。如加其底特底特。(Commodity money) 通言錢幣或貨幣。正譯當作貨幣。所以列已

錢幣生之錢幣紙幣 (Paper money) 及其他信用上發生之交易媒介也。今以貨幣譯默許。(Money) 則默許 (Money) 之原則極而界說狹。如幣而不貨之紙幣。舉在排斥之列矣。是安可乎哉。

一或者謂以錢幣為市易名價之總稱。則惟已經鑄造之金屬貨幣。始克當之。範圍過狹。不免有掛漏之譏。是不然。漢武帝時有皮幣。唐憲宗時有飛錢。宋元明因之而有交會楮鈔之制。故錢者。已經鑄造之幣。而行用漸廣。界說擴大。與彼西洋莫內 (Money) 之義。同出一轍也。

綜觀右述。以錢幣譯英語莫內。(Money) 於中西古今字義之變遷。實相吻合。無論自通俗上觀之。經濟學上觀之。法律上觀之。皆無抵觸不通之弊。此不佞所以敢有如是之主張也。雖然。一名之立。必經多數學者之承認。使其所含之義意。一般皆已了解之。而得其概念。則賭名知義。名之能事盡矣。今貨幣一詞。既已流行十數年。習用不察。驟易以錢幣。反滋駭惑。故不佞謹願。不能不勉強從俗。而又深知其無當於市易名價之物異詮。故願權所見。備海內宏達商榷之資。並思有以辨證之也。(法政學報)

外交委員會為統一鐵路大總統呈文

呈為統一鐵路。關係國家存亡。應將利害權歸上陳仰祈鈞鑒

事。調查本年一月廿日外交委員會對於巴黎議和大會提案。曾
 廣大總統採擇。并發電令在歐全權委員及時提議在案。茲將第
 一條兩項統一鐵路一語。其中主旨所在。稍爲所闡。爲我大總
 統採擇之。查吾國鐵路。雖大都成於外資。而其中大別有三。
 一曰借款鐵路。二曰合辦鐵路。三曰他種鐵路。借款鐵路之小
 別亦有二。一曰單純借款鐵路。二曰混合借款鐵路。三曰附屬
 借款鐵路。概言之。則商業性質與政治性質二者而已矣。今商
 業性質之路。不生何種變化。不過管轄權之輕重而已。無土地
 主權之關係。無後患者也。其變化最大而速者。莫如合辦鐵路。
 雖然面變爲他種。俄然而發生無算之附屬借款鐵路矣。何以
 故。曰有根據故。俄之東清鐵路。南首俄國旅順。俄之膠濟鐵
 路。東接於青島。先雖一不投之基。而後從兩伸張之。故雖名
 爲合辦。瞬息而佔有之矣。美俄鐵路九龍。而建築九龍路。然
 不爲合辦而爲借款路。俄人而未爲他種。注欲根據廣濟。建
 一鐵路。以其根據單弱。路線不定。俄人而未成。凡此數者。
 其變遷之形勢。悉以其最初之設心爲衡。幸其國與我遠。其用
 心紛。故其伸張難。而且人得而奪之耳。然由此發生戰禍。日
 俄之役。英日德之役。世之人豈忘之耶。其爲附屬借款路而變
 爲混合借款路者。則有津浦一線。德俄由濟南伸張權力。北達
 天津。南達海口。西與國力爭。東成南北分路。而有混合之性。
 於是德謀遠。德知所圖之難遠也。不特不注意於津浦。并所

案之高徐順濟兩路亦棄之。此往事也。今東三省之東清南段。
 更名爲南滿矣。名從主人。定其名而主人之義斯確。故旅順之
 名曰關東。編安東青島之稱香港之町。無他。此物此志而已。
 就奉天言。其所伸張者。有新奉焉。有吉長焉。有安奉焉。有
 四鄭焉。有鄭漢焉。有開海焉。有吉會焉。有長洮焉。有洮熱
 焉。有錦漢焉。其根據則不獨旅順一隅。安奉吉長。皆與朝鮮
 相連。錦漢則又得一口岸。其根據至固也。歐山東宮。其所伸
 張者。有高徐焉。有濟順焉。論其根據。二青島而已足。然則
 北至熱河。南至順德。燕京首都。已如物之在錐。其足以據我
 之背。扼我之吭。已無待智者辨之矣。况順德已與京漢相接。
 熱河可與京張相通。虛聲之勢已成。抵拒難期有效。此有心人
 所爲痛哭流涕長太息者也。故大變等以爲借款鐵路可爲。合辦
 鐵路他種。不可爲也。單純借款可爲。混合借款附屬借款。
 不可爲也。何以言之。曰政治性質與商業性質而已。有根據地
 無根據地而已。至管轄權之輕重。固於營業上經濟上有出入。
 自宜審慎研究。以謀完美。但極其量。不過債權關係耳。多則
 三十年。少則二十年。路線一清。路即歸我。所謂無土地主權
 之關係。無後患者也。若因循不改。而存此政治性質之路。病
 恐不及十年。其勢力之所至。吾國即隨之去矣。此次外交委員
 會之提案。尙廣大總統採擇者共五條。其第一條實以祛除勢力
 範圍爲調。而鐵路及租借地兩者。爲重要之目。設若去此存彼。

則全條條約具文。我全權委員報告國際聯合會草案第二十二款。內載締約各國議定承認本約即作為取消一切彼此間有與本約條件不能相容之義務等語。是在人既與我以出生入死之機。在我即當有誓固不搖之志。德之本會提案主旨。在改變政治性質之點。其商業性質之點。改變一國單獨壟斷之政策。為本國完全之基礎。能改則存。不改則亡。用於競爭利害。附圖上陳。俟候開議。無任慷慨迫切待命之至。是否有當。伏乞大總統批示軍機。

外交委員會為統一鐵路再上大總統呈文

再外交委員會關於巴黎提案第一條丙項統一鐵路一事。業經具呈申說。仰祈大總統鑒核在案。大變等尚有未盡之意。謹再為大總統陳之。此次巴黎大會所以首先以國際同盟為急務者。實鑒於戰禍之酷烈。欲預防戰禍之發生也。既欲防其發生。不得不將世界現有之禍源。剷而除之。而各國所視為禍源者有二。曰近東。曰遠東。近東者。巴爾幹半島之爭點。即此次歐戰所由生也。遠東者。即吾國各種租借地附屬地及合辦各鐵路與夫其附屬之借款各鐵路是也。前此之防閑近東。盡心竭力。而本至然顧猶如此。故彼此之防閑遠東。不得不出於衝突徒新之一途。其理至淺而具明耳。夫鐵路不至為禍源也。所以為禍源者。則以先有根據地。而旋以政治性質經營之。俄之於旅順

東清。德之於青島膠濟。皆是也。其始者之於我。而有政治性質者。唯其餘。故日本得從而奪之。甲可以奪。乙可以奪。則丙丁戊己。誰不可奪者。各國所以視為禍源者在此。本會呈文所謂合辦鐵路他國有鐵路不可為附屬借款鐵路不可為者亦在此。此而不去。則禍源不絕。衝突徒萌之謀不戢。國際同盟何為者。姑無論野心國之所為。有進無已。不至於亡人國不止。即不然。而我以因循之故。貽禍國以百毒不藥之禍源。人其謂我何。戰禍因為交戰國之所苦。而當地之人民為尤苦。今有此自救之機。而故疑之。貽後世之戒。後之人其謂我何。此本會提案第一條所以必以破除勢力範圍為期。而甲丙兩項必以收租借地及改變鐵路性質為重要之目也。至於提案之獲。事之成與不成。惟視國際同盟之成不成而已。國際同盟而成。是雖橫依。公理無存。對家長蛇。將有不可言者矣。國際同盟而成。則違反同盟原則之事項。勢不能完全存在。可斷言也。至於統一之際。所有取益防損之舉。自當詳細斟酌。非無辦法者也。即有不能盡如人意者。亦係肌膚之疾。而非腹心之患。若以辦法為難。而將此根本大計。完全推擱。則本末倒置。大變等以為斷斷不可。謹迫切上陳。伏祈鈞鑒。

中國對外貿易之物產

東方新聞社

美國駐華商務委員安納德氏。最近調查中國輸出之大宗物產

參閱。用以說明。茲將原文逐一列出。(附錄)中國各地產豬。每年出口之豬鬃達四千萬。價值六百萬元。鬃以長粗堅潔者為上。品質亦高貴。尤以白鬃為最佳。豬一頭。出鬃一磅零三分之一。鬃或一把。浸於水越。數日取出。刷刷除垢。曬曬日中。再分裝。長短一併。每把鬃重一吋有奇。此一次清理鬃把手工。大都婦女為之。日得工資洋五六分。買主一擔(合一百三十三磅三分之一)最低之價二十兩。最高之價三百兩。收鬃時期。每年自十一月至四月。在熱季時。鬃多軟不應用。鬃之出產地與運輸地。處於長江之北。出口之鬃。裝入箱中。一擔一箱。出口最重要之商埠。為天津重要與漢口。近日滿洲山東。此項鬃業。亦漸發達。中國鬃業。大宗輸入美英法。中國本可自製鬃刷。惟無人提議也。(貝會)近數年來。西南多產中國探採貝會。以製成殼。貝會出於天津各河。中滿洲湖以及中國南方皆有。貝會之價。業已漲至五倍。中國境內。已設有機器。從事剝製。自製殼類云。(牛)人多以為中國不產一產牛之國。實則不然。中國人除自食外。多不喜食牛肉。(一)因無牛乳專業。(二)因中國人除自食外。多不喜食牛肉。(按北方國體次二千萬人)中國之牛。專用以耕田。食其肉者不多。北滿有牛四千萬頭。將來可成爲一牛場。中國西北四川山東等處。產牛甚多。大宗之牛。係自西方運過中滿。輸入山東寧波出口。近年山東之牛。業已生大利。約有牛六百萬頭。歐戰以前。山東每年輸出牛七萬五千頭。燕列漢之美軍所食牛肉。

即來自山東者。川西與中國西南。產牛亦多。山東一年運出牛肉共三千萬磅。西江之梧州。一年亦出牛二萬五千至五萬頭。福建兩省。草原豐富。大可畜牛。至於內蒙與滿洲。凡屬水草之地。畜牛之專業。正無限發展。細查中國最近牛業之不振。實因缺乏預防牛瘟與牛癩之法也。(狗皮)中國有關報告云。狗皮可以製絲綢。亦可製皮。狗毛甚長且厚。黑色居多。有純白者。亦有灰黃色相雜者。以白色最佳。滿之西南與蒙之東部。產狗數千萬。一家少則二十頭。多則數百頭。甚至婦女時亦以爲莊畜之一部分。北方天氣寒冷。故狗皮多長大毛厚。皮八張即製一袍。狗長至八個月。即製皮。以其時之皮最佳也。一九一六年。中國輸出狗皮八十萬五千張。(雞卵)近年來中國對外貿易中。雞卵漸佔重要。但中國之養雞業。確未曾發達。中國人十分之六七爲農夫。實則誠可稱之曰田園人。非純粹之農夫。試觀一農家之屋中。祇見雞籠數個而已。中國養雞之法最多。北方用城。南方用熱絲。老年男女。不能脫人身之熱以雞。雞蛋則糞泥中。曬之於日。中國雞蛋甚小。蓋十枚或十二枚始重一磅。惟滿洲之雞。有極大者。四枚一磅。中國有煎蛋之法。用鹽澆其面。煎土罐中。可支持數年不壞。亦有用石灰一法。蛋白堅硬。轉成黑色。永久不壞。(按即皮蛋)中國雞鴨宰殺之後。洗滌裝於竹筐上曬乾。再中國雞卵輸出國外。爲數不少。沿江一帶。車輪交通。輸出之蛋最夥。獨山東一省。

在春季每日可出雞一百萬枚。運銷國外。二十年前。山東之雞二分便可買七枚。今日約一分僅一枚。山西車輪不運。一分僅仍可買三枚也。一九一七年中國輸出雞蛋與鮮蛋。共二億四千七百四十萬枚。較前二年少一億枚。凍蛋輸出五百萬磅。蛋白與黃輸出五千五百萬磅。總計是年輸出之蛋。價值一千四百萬元。上海漢口南京青島澳門輸出最多。中國有廠。分製黃白。一九一七年天津乾蛋白。每磅價銀九十兩以至一百兩。(羽毛)中國每年運出雞鴨及他鳥之毛一萬五千噸。長江廣東產毛最豐。以上海香港為出口地。西南收毛後。必先清理分裝而後運出。有一定之度。從事分裝色燕乾裝包。二百磅一包。中國中部與南方。較不收成大佳。則出毛必多。因農夫可多養雞鴨。中國之產毛可製扇。製鳥毛可作裝飾品。再孔雀毛在清時頗值錢。今廣州地方。多養野雞。以其金銀色之毛出口。(魚類)中國每年產出魚類一萬五千噸。而輸入者反有十萬噸。價值一千四百萬。中國人人食魚。有水之處必有魚。捕魚之具。有網有罾。有網有竿有罾有罾。方法種種。出口之魚。以草魚之墨魚為大宗。每年約四十萬元。中國水油稻田。多產田蠶。沿海一帶。蠶繭產量。多喜食之。百兩值洋二角。歐美亦喜食田蠶繭。且甚於中國人。今加有人能運往歐美。必受歡迎者也。(野禽)中國野禽甚多。雖人煙稠密之長江一帶。亦不見少。耕種之地。食料必多。故野禽亦多。北方之鵝。至冬日多來南。鴨亦多。

中國可為一鴨國。種類之多。有黃鴨鴨白鴨鴨針尾鴨等。野鴨之尾最美。此外如竹雞水雞等皆多。近有一英國公司。在中國收冰廠。專收各種野禽。用冰船裝出。從前價格極低。自經收買後。漲至四五倍。然在商人目中。尚不以為貴。(野獸)中國產甚多。野豬亦不少。虎豹狼狐。雖有已日見稀少。(人髮與髮網)近十年來。中國出口之人髮。每年統計有三百萬磅。一九一一年。中國革命。人民剪髮。南方最多。故人髮日多。此外有婦女梳下之髮。理髮店之髮。以及婦女於迫不得已時剪下之髮。出口之髮分三類。(一)長而整齊者。(二)短髮。(三)梳髮。第一類長三十六英寸。長短不齊。祇有二寸上下。第二類十五寸長者。裝成小把。第三類全係短而且亂之髮。中國人髮。多輸入美。出口之先。應以消毒之。由香港出口者。需分門別類。計有一百三十五五三十五二十五與十磅之分。尚有髮網亦出口。從前雖華人經營。乃將已出口之髮。重裝來山東。以其地人工廉。製成婦女用之髮網。製法先用炭酸漂白。使其柔軟。再蒸於染料中。煙台之華人。專造髮網。顏色種種不一。每年出口者。值美金一百萬元。工人有十萬人。再人裝中時雖有山羊毛與犛牛毛。以犛牛毛長白。捲入後。顏色加亮。一九一七年。天津輸出山羊毛三十三萬磅。又天津與大連之地。出馬鬃尾四百萬磅。梳髮之不能清理者。皆稱之曰梳毛。用之裝墊褥。上海每季運出二三千噸。(火腿)一九一七年中國輸

往美國之火腿。約三百萬磅。價值銀五十七萬兩。(約合美幣五十五萬元) 英國輸入最多。出口之埠為上海漢口杭州雲南。雲南產豬最良。就腿湘腿次之。粵人食火腿及豬肉甚多。全國到處養豬。滇湘浙三省飼豬之法較良。上海為優等火腿之大市場。故欲得大宗上好之火腿。可求之上海。(皮革) 一九一七年中國輸出之皮革及毛皮數額及價值。列表於後。(中國銀每兩約等於美國金幣一元)(物品)(皮革)(生皮) 牛六三〇〇〇〇〇〇磅。一七・四〇〇〇〇〇兩。山羊一二・〇〇〇〇〇〇磅。八・〇〇〇〇〇〇兩。馬騾驢四・〇〇〇〇〇〇磅。七〇〇〇〇〇兩。綿羊一・七〇〇〇〇〇磅。九七〇〇〇〇兩。(熟皮) 山羊(已消毒)四二五・〇〇〇〇磅。四三〇〇〇〇兩。野羔二〇〇〇〇磅。四・五〇〇〇兩。小羊一七五・〇〇〇〇磅。一九五・〇〇〇兩。(毛皮) 狐二三・〇〇〇〇磅。八〇・〇〇〇兩。灰鼠二七〇〇〇〇磅。六五・〇〇〇兩。熊八〇〇〇〇磅。五〇・〇〇〇兩。貓五四〇〇磅。七・四〇〇兩。鼬鼠六三〇・〇〇〇磅。一三〇・〇〇〇兩。雜皮二〇〇〇〇磅。六〇〇〇〇兩。上表所列之數與價。係一九一六年者。雜皮中包括貓狗鹿兔狼松鼠羚羊羊羆等皮。厚革可作製造鞋底機器皮帶皮箱匣等等之用。薄皮作便鞋膠帶等用。羊皮作最輕之鞋手套皮袋等物。中國集中皮革之要地。以張家口重慶為最重要。外人在天津漢口及香港設廠。從事硝皮選別及打包等事。自歐戰開後。皮革價

增至兩倍有奇。天津漢口。為出口要地。張家口及重慶。為集中要地。香港為粵桂黔滇四省皮革出口中心點。青島出口皮革不多。天津有硝皮廠兩所。但不發達。中國輸入外國熟皮甚多。一九一七年輸入之熟皮。價值美幣一千萬元云。(獸角) 牛角可製燈籠梳鞋拔及牙刷等物。從前并以製鴉片煙盒。又鹿角及羊角。為中國藥材中之要品。牡鹿角尤為貴重。但祇在冬季用之。據云。極為滋補。一九一七年輸出牛角約一百萬磅。鹿角約一千對。鹿角大約作藥劑之用。(馬匹) 中國馬產自蒙古。極耐勞苦。所食飼料之量。決非西方馬所能飽。能任重行遠。用處甚多。用以說走。速而耐久。中國每年輸出一千五百匹以至二千匹。(小腸) 中國每年輸至美國之小腸。價值約四十萬元。係作臘腸之用。由上海漢口天津輸出。先將小腸剖洗潔淨。浸以鹽水。裝入樟木桶中。每桶可容二三千束。重占百分之三十。(象牙器) 象牙由暹羅輸入廣州。雕匠雕琢之。雕工極精善。雕匠不多。有一種雕牙之球。層層重疊。有多至十七個者。最為著名。廣州象牙店約四十所。但著名雕匠祇有六人。均在自己家中作工。每月得工資約廣州通幣三十元。

鼠疫之地理的分布

近來鼠疫之襲擊東亞。沿交通線而蔓延於各處者。夫人而知之。其最初發生處為香港。更從何處傳來。議論紛紛。有謂

從雲南傳至香港者。據雲南於七十年前。曾經流行一次。迨五十年前。更蔓延於雲南首府。此後病毒。殊難見其滅盡。且當時一方侵入安南之東京。一方則經廣東而達香港。又雲南之病毒。由何而來。困難考究。然於十九世紀時代以前。據旅行於希馬拉耶地方者之報告。謂起源於希馬拉耶山而橫貫緬甸之薩爾河。地方之住民。每發一種腸瀉病。犯者十有八九。均死於此病毒。故各國人士。均推測此處為鼠疫之本源地云。

西曆一千八百九十四年九月。印度孟買發生之鼠疫。究從何處傳去。至今尚不能明。雖印度北部之加華爾及哥買茂地方。均為鼠疫著名之巢窟。唯於孟買黑死病發生未久之先。上述兩地之遺流。因參列律神而來孟買。當時之疑團。盡皆集中於遺流。在更從香港觀察。香港孟買間之交通。極為頻繁。故或有謂從香港傳去。亦未可知。當時孟買之病毒。漸次蔓延於全印度。幾至不可收拾。其蔓延之路程。最初從鐵道路線由孟買而傳達他國。孟買發生不久後。又復蔓延停泊倫敦之船舶中。更由是而直接或間接傳播南美洲矣。

鼠疫病與他種傳染病不同之點。在其傳染性不僅止於人類。且能播及於動物。而尤於鼠類為最。故此等危險。於該病之地理的分布。關係至為重大。蓋船舶中必有鼠巢。鼠類一經傳染病毒。由航海而傳達他處陸地。更為事實所難免。且鼠類所患者。均係慢性病。其病毒潛伏期間甚長。故人類對此。應特別

注意。中央亞細亞高原中。有一種動物名摩爾摩脫。(學名為阿克託米司泊巴克)多棲於土中。獵者為得其毛革起見。而傳染鼠疫者。時有所聞。蓋摩爾摩脫羣中。如患有病毒時。則獵者剝其皮革。於不識不知之間。即能感受其病毒。此種病毒。業經俄國醫士證明為真正鼠疫菌。

此種摩爾摩脫。多產於希馬拉耶山中。故鼠疫之不能絕滅。或即因此之結果云。

德國醫學博士谷泊氏。旅行於中央阿非利加之烏圖達地方時。亦發見無數鼠疫在香港樹之田地中。動物鼠疫與人類鼠疫之關係。自一千八百七十七年舊金山發生鼠疫以來。已甚明瞭。據精確之報告。謂舊金山鼠疫之根據地。在桑弗蘭西新谷灣嶺。該地所產土鼠(形如果鼠)之體內。均有病毒存在。此土鼠羣居於土中。其病毒是否由最初之普通鼠疫抑或從人類所傳染。今尚未明。唯土鼠所感染之病毒。確能傳播於人類。且能得長時間之保存。現在病毒蔓延之區域。已達一萬英里(指土鼠而言)云。

鼠疫之真本源地。無論為醫學家或地理學家。均謂在亞細亞洲。且人類之鼠疫。亦斷定為由動物感染而得。茲將其鼠疫之巢窟。列表如次。

- 甲 鼠疫之為鼠土病者
- 加爾摩爾(希馬拉耶) 泰及脫(亞細亞土耳其) 後貝加爾阿

迪打地(波斯) 開羅配拉(亞細亞土耳其) 阿西爾(阿拉伯)
烏爾(中阿非利加)

乙 近世鼠疫之發生地

千八百七十一年(北部阿非利加) 千八百七十二年(亞細亞
土耳其之巴達脫地方) 千八百七十五六兩年(阿新脫拉那)
千八百八十一年(阿富汗之康達哈爾地方) 千八百八十二年(波
斯之哈麥倫及俄領中央亞細亞之美爾府) 千八百八十三年
(波斯之美撒特俄領中亞之萊西脫及波斯之阿新推拉年巴脫)
千八百八十四五兩年(蒙古之索羅谷) 千八百八十六年(德領
東非洲之塞西巴) 千八百八十七年(波斯之海爾爾) 千八百
八十八年(亞細亞土耳其之伊拉比) 千八百九十年(塔爾開斯
湯) 千八百九十一年(阿拉伯之阿西爾)

丙 中國及印度鼠疫蔓延之地方

從雲南經香港傳播之鼠疫。當時幾蔓延於全世界。其發生處
所約有二百。為數過多。未遑一一枚舉。茲略記如下。



(一) 日本。千八百九十二年以來。潛伏於台灣之病毒。至千
八百九十七年傳播於神戶。次年更蔓延於大坂、橫松、和歌山各
地。又千八百八十七年由香港蔓延至東京橫濱者。此後三年間
連傳於千葉、大坂、高松、門司各地。

(二) 千九百零七年中國發生之鼠疫。蔓延至南北兩部者。有
二十四處。

(三) 千九百零七八兩年埃及之鼠疫。傳播達十三處。

(四) 同年在印度所發生者。侵入至貝奈萊斯那。朋加爾。孟
買領地。中央諸州。卡西米爾。勒普他拿。米爾爾。齊特拉司。
尼薩茂。緬甸各地。

(五) 同年中國北部之鼠疫。蔓延區域為烟台即墨北京天津青
島各地。

(六) 同年滿洲發生之鼠疫。區域最廣。侵入至哈爾濱。富加
江。大連。彰化。昌圖。寬城子。吉林。新民屯。撫順。義州。朝鮮兩
境。旅順。齊齊哈爾。海拉爾。鐵嶺。及其他十餘處。(時事新報)



法 令



民國八年短期公債條例 敕令第六號 二月二十二日

公布

第一條 政府為補助歲計不足起見。募集公債。以四千萬元為額。定名曰民國八年短期公債。

第二條 此項公債利率。定為按年七釐。

第三條 此項公債。以每年二月二十八日八月三十一日為給付利息之期。

第四條 此項公債還期五年。第一年專付利息。自民國九年八月起。至民國十三年二月止。每年抽籤還本二次。即償還總額八分之一。計五百萬圓。

前項抽籤。於每年二月底及八月底在北京執行。其抽籤辦法。另以部令定之。

第五條 此項公債。由財政部指定在鹽務餘款項下。依附表所列應付本息數目。按月如數撥出專款存儲。作為擔保。每屆還本付息。即以此項擔保為付還的款。

第六條 此項公債。按照票面每百圓實收九十三圓。

第七條 此項公債概不記名。其有請求記名者。亦可照辦。

第八條 此項公債票類。定為五種如左。

- 一 萬圓。
- 二 千圓。
- 三 百圓。
- 四 十圓。
- 五 五圓。

第九條 此項公債之債票及息票。得自償本付息之日起。用以完納一切租稅及代其他種種現款之用。

第十條 此項公債。得隨意買賣抵押。其他公務上須交納保證金時。得作為擔保品。

第十一條 經理此項公債人員。對於此項債票。如有損毀信用之行為。依照妨害內債信用懲罰令。分別懲罰。

第十二條 此項公債。每屆還本付息十五日以前。由財政部呈

請大總統特派審計院審計官二員。稽查債款帳目。並檢驗還本付息之款。每屆抽籤還本之時。亦由審計院審計官會同財政部長官監視一切。

第十三條 此項公債經售債票及還本付息。由中國交通總分行及財政機關暨政府委託之各官署銀行殷實商號。分別辦理。
第十四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八年短期公債每年還本付息數目表 債額四千萬元年息七釐起息日期民國八年三月一日

年 度	區 別	付 息 還 本 期 付		數 還 本 數	本 息 共 數	每 月 平 均 數	餘 欠 本 數
		息	數				
第一 年	上半年	民國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一百四十萬圓	無	一百四十萬圓	二十三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圓三角三分三釐	四千萬圓
	下半年	民國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一百四十萬圓	無	一百四十萬圓	二十三萬三千三百三十三圓三角三分三釐	四千萬圓
第二 年	上半年	民國九年八月三十一日	一百四十萬圓	五百萬圓	六百四十萬圓	一百零六萬六千六百六十六圓六角六分六釐	三千五百萬圓
	下半年	民國十年二月二十八日	一百二十萬五千圓	五百萬圓	六百二十二萬五千圓	一百零三萬七千五百圓	三千萬圓
第三 年	上半年	民國十年八月三十一日	一百零五萬圓	五百萬圓	六百零五萬圓	九十七萬九千一百六十三圓三角三分三釐	二千五百萬圓
	下半年	民國十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八十七萬五千圓	五百萬圓	五百八十七萬五千圓	六十七萬九千一百六十三圓六角六分六釐	二千萬圓
第四 年	上半年	民國十一年八月三十一日	七十萬圓	五百萬圓	五百七十萬圓	九十五萬圓	一千五百萬圓
	下半年	民國十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五十二萬五千圓	五百萬圓	五百五十二萬五千圓	九十二萬零八百三十三圓三角三分三釐	一千萬圓
第五 年	上半年	民國十二年八月三十一日	三十五萬圓	五百萬圓	五百三十五萬圓	八十九萬一千六百六十六圓六角六分六釐	五百萬圓
	下半年	民國十三年二月二十八日	十七萬五千圓	五百萬圓	五百十七萬五千圓	八十六萬二千五百圓	還清

職官任免令

任命高崇壽理陸海軍會計審查處處長(二月二十二日)

任命馬麟為甘州鎮守使馬廷勳為涼州鎮守使嚴師憲試署浙江寧

波警察廳廳長(二月二十四日)

准陸軍第二十二師步兵第八十七團團長楊建業免職(二月二十七日)

任命韓祖武為陸軍第二十二師步兵第八十七團團長歐陽忠浩為

浙江溫嶺縣知事胡遠芬為東陽縣知事姜若為鄞縣知事孔憲熙為

桐廬縣知事王吉禮為長興縣知事江宗濂試署慶元縣知事鄭秉楨

試署開化縣知事張良楷試署建德縣知事(同上)

任命胡家祺暫署江蘇教育廳廳長周壬試署湖南益陽縣知事趙志

元試署平江縣知事(二月二十八日)

任命崔鶴山為陸軍第二十七師步兵第一百八團團長(三月一日)

任命姚聯奎兼直隸黃河河局局長(三月二日)

任命劉蔭培試署綏遠歸綏縣知事劉宗昆試署薩拉齊縣知事黃模

為察哈爾豐鎮縣知事王瑞霖為興和縣知事(三月二日)

准甘肅河州鎮總兵張定邦江蘇陸軍第二師步兵第三旅旅長張鼎

勳免職(三月四日)

任命胡立成為甘肅河州鎮總兵未到任以前張建準先行署理任命

張彭年為江蘇陸軍第二師步兵第三旅旅長李登科為江蘇陸軍第

二師步兵第五團團長(同上)

陳余紹宋為管理敵國人民財產事務局評議王廣廷為江蘇管理敵

國人民財產事務局局長任命楊繼德署京師地方檢察廳檢察官

魯同恩署陝西高等檢察廳檢察官(三月五日)

准江蘇管理敵國人民財產事務局局長陳貽範免職免署安徽高

等審判廳書記官長蔡振洛河南高等審判廳推事李茂署湖南高等

審判廳推事祝錦桂職(同上)

准吉林和龍縣知事金福河南盧氏縣知事覆則飯前署山東平原縣

知事羅世致湖北前利川縣知事胡恩溥前新泰縣知事張增達前蒲

圻縣知事陳志琅通山縣知事李振東前新水縣知事王培職(三月

六日)

任命楊慶署外交部特派江蘇交涉員(三月八日)

任命余榮昌兼充司法官懲戒委員會委員俞壽璋為山東政務廳廳

長(三月十一日)

准山東政務廳廳長陸家駒免職(同上)

任命丁震署陸海軍會計審查處科長(三月十二日)

免外交部特派黑龍江交涉員范其光職(三月十三日)

任命鍾毓署外交部特派黑龍江交涉員傅音德勒格爾為副使

(同上)

特任張樹元為山東督軍任命王繼為陝西省會警察廳廳長暫行兼

代陝西全省警務處處長曹昌麟為山西第二高等審判分廳監督推

事郭秀如為湖南長沙地方審判廳長李振聲為福建閩侯地方檢察

廳檢察長王景亮署安徽第一高等檢察分廳檢察官許伯華為直隸

第一重慶典獄長(三月十四日)

免陝西全省警務處處長兼省會警察廳廳長張金印職(同上)

特派熊希齡督辦湖南賑務派朱恩斌會辦湖南賑務任命鄭天錫為

大理院推事(三月十五日)

任命張仁為黑龍江全省警務處處長(三月十六日)
准安徽政務廳廳長鄒日燧免職(三月十八日)
任命李大防為安徽政務廳廳長(同上)

學員已達
二千八百人



時者金也

本校自開辦以來九月餘學業已達
二千八百人以本社辦理妥善教法適當
而教員又為一時知名之王 故學業各有所
長現本校擬添設本科四級外本年七月起開辦選科
九門至列如下 國文 算術 英文 歷史 地理 本
國歷史及英文 文學 算術 物理 化學 衛生 本
校備有宿舍及圖書室 隨時歡迎 時者金也 諸君
有志入立身之良訓 諸君如有志於此 不論
男女老少均可入學 隨時報名

商務印書館附設

函授學社 英文科 啟



中國大事記



八月十八日

●外交委員提出統一鐵路案……總統府外交委員會議決統一鐵路案。呈請大總統電令在歐全權代表。提出於巴黎議和大會。該案原文。稱「凡以外資外債建造已成或未成或已訂合同而尚未開工之各鐵路。概統一之。其資本及債務。合為一總債。以各路為共同抵押品。由中國政府延用外國專家補助中國人員經理之。俟中國還清該總債之日為止。各路行政及運輸事宜。概由交通部管理之。」國中一部分人士。以照此辦法。勢必致我國鐵路。悉歸國際共同管理。紛議反對。現尚在討論中。（外交委員會呈文見內外時報）

二十日

●梧州兵士侮辱英領事交涉……梧州兵士。本日因事與駐梧英國領事署衝突口角。鎗傷英署巡捕。英領事親出勸解。復被兵士侮辱。當經粵桂當局與英總領事磋商。由統兵官向英領事謝罪。並賠償受傷費。懲辦滋事官兵。始就解決。

二十一日

●藏番攻陷裏塘……藏番重行侵入川邊後。勢頗猖獗。聞已攻陷裏塘。雅江以南各縣。多已被陷。川軍統領彭日昇被俘。

二十二日

●公布民國八年短期公債條例……條例見法令門。

二十三日

●財政部呈准將京外政軍各費暫按八成支發……財政部因財政萬分窮絀。呈請自本年三月一日起。將京外政軍各費。暫按八成支發。本日大總統指令准如所擬辦理。其礙難減支者。仍准由各機關隨時聲敘理由。各部免于核減。即由該部通行遵照。

二十四日

●陸軍部呈准撤甘肅涼州鎮守使……任命馬麟為甘州鎮守使。馬廷勳為涼州鎮守使。

二十五日

●各國駐京公使抗議京漢路運貨積滯……駐京各國公使因京漢

鐵路久供軍事運輸。貨物無車運行。積滯日久。悉成霉爛。儲商損失甚多。向外交部提出抗議。當經外交部向各使道歉。並由主管部派員查辦。飭速整頓。

同 二十七日

●裁撤江北軍警營務督辦會辦……江北軍警營務。現經清丈租稅。原派督辦會辦各員。均即裁撤。由財政部接收辦理。

三月 一日

●令禁止武官槍斃人犯……令曰。據陸軍總長靳雲鵬呈。核議新編督軍楊增新電請禁止武官槍斃人犯。擬請准如所請。特頒明令申誡等語。軍事機關辦理案件。均有法令規定。豈容破壞司法。逾越範圍。著陸軍部通行各省區軍隊長官。嗣後審判人犯。除在戒嚴期間。應依照戒嚴令辦理外。其通常案件。均應遵照陸軍審判條例及懲治盜匪法。分別辦理。不得稍越權限。以重刑典。此令。

●北京國會開第二次常會……北京新國會第一次常會。於前月十一日閉會。本日復開第二次常會。

●駐京日使通告停付軍械……駐京日本公使。本日通告外交部。略謂奉本國政府訓令。購買軍械合同一事。有應陸續繳付中國政府之軍械。日本政府鑒於中國之南北和議。正在進行。深恐繳付軍械。於南北統一之進行有礙。現已決定將軍械停付。至南北平和會議了結之時為止。至參戰借款。因合同成立後。即

經交由中國政府代表存儲於銀行。按諸商律。日本政府無法令其停付。惟有希望中國政府顧念大局。勿提此款。以資促進南北統一云云。

同 二日

●令嚴懲運售嗎啡……令曰。嗎啡為害。甚於鴉片。久經懸為禁令。頒定治罪專法。近歲厲行禁煙。無知愚民。往往代以嗎啡。飲鴆自甘。流毒廣。積成沈痾。害及民生。而塵市痞徒。或運禁販運。或製藥販售。稽察偶疏。流弊錯出。亟應從嚴查禁。期與煙禁一律肅清。著各省區軍民長官飭屬認真查察。遇有私運私售嗎啡情事。按法嚴懲。毋稍寬縱。其攙合嗎啡毒質製成藥品者。亦應切實檢查。隨時懲禁。以弭隱患而惠羣生。此令。

●上海南北代表會議停頓……南北代表會議。於前月二十日在滬開會。昨日南方代表。因陝西方面迄未停戰。提出實行停戰條件。限四十八小時答覆。北方代表。全體電北京政府辭職。當經政府覆電慰留。並由國務院陸軍部電令陝西停戰。本日南方代表發表停止和議宣言。

同 三日

●令陝省各將領停戰……令曰。陝省兵燹頻年。瘡痍滿目。眷言民瘼。軫念殊深。亟應促進和平。早謀安集。前由國務院依照協定辦法。通飭停戰劃防。其陝省內部。並照第四項辦法。

派張瑞瀛馳往暨視區分。著在一律實行。逾期竣事。各該將領。自應共體斯意。恪遵辦理。倘或奉行不力。職責所在。不得辭其咎也。此令。

同日 五日

●廣東軍政府設大理院：軍政府在粵省新設大理院。任命趙士北為院長。於本日開院。

●西伯利亞鐵路管理委員會在海參崴開會：俄國西伯利亞鐵路。曾經聯合各國議決。由出兵於西伯利亞之聯合國代表管理。本日在海參崴開正式委員會。該會分特別委員會技術部及軍需輸送部三部。各國所派代表人員如下。

特別委員會 委員長 烏斯託羅果夫(俄) 委員 松平恆雄(日) 司米司(美) 耶里奧德(英) 果爾朱阿(法) 哥司克(義) 劉鏡人(中) 技術部 主任司奇朋司(美) 委員 長尾丰(日) 達尼爾奇大佐(俄) 夏茲克大佐(英) 鐵布魯(法) 葛黑巴爾吉(義) 詹天佑(中) 軍需輸送部 主任(未定) 部員 烏拉吉米羅夫少將(俄) 萬里吉阿大佐(英) 鐵喜爾大佐(法) 佐阿洛里大尉(義) 詹天佑(中) 武內徹中將(日)

開會後由各國代表議定監督規約五條。全文如下。

(一)聯合軍策動地內之鐵路總監督。由現向西伯利亞出動軍隊之聯合國代表(俄國亦在內)組織之。奉俄國人為委員長。由聯合國特別委員會行之。並創設左記之兩部。由前記之聯

合國委員會監督之。(甲)由現向西伯利亞出動軍隊之各國鐵路專門家組織之。專從事於前記地帶內一切鐵路技術的經濟的經營。(乙)聯合國軍需輸送部。當在該軍憲司令之下。專從事輸送軍需之調節。(二)聯合國軍隊在其須保護之各鐵路。特留任俄國人之長官經理。但其俄國人。限有俄國現行法律與之權限者。(三)專任技術部長委任鐵路之技術運行事務。部長關於該技術的運行事務局。前項俄國管理。得即支持。部長得由向西伯利亞出動軍隊之各國民中。任該部事務員及監督。且命之技術部本部事務勤務。以定其職務。技術部長應其必要。得在重要車站分派鐵路專門家。據上述規程。當分派鐵路專門家於車站。須要考慮保護該車站聯合國各國之利害。技術部長對於其任命之技術部事務員。得斟酌配分事務。(四)聯合國委員會事務員。由委員長任命之。委員長得有配分事務員事務及罷免之權限。(五)本規約以聯合國由其策動地帶內撤委時消滅。而依本規約所任命之外國鐵路專門家。均即被召還。

同日 六日

●岳州槍擊美船案結束……去年一月十七日。美國商船羅格爾細號。在岳州被兵槍擊。迭經美使向外交部交涉。現經外交部允許賠償完案。

閏 七日

●駐京英美法義公使向外交部提出提參戰借款說帖……駐京英美法義四國公使。本日向外交部提出說帖。略謂四國政府對於日政府向中政府聲明希望暫行緩提參戰借款之意旨。一致同意。極端贊成。十四日。外交部覆稱本年三月七日承貴各公使送致說帖一件。備見貴各公使對於促進南北統一。極爲關切。本政府至深感謝。查所指提存參戰借款一節。本政府認爲完全內政。上年十二月二日。貴各公使送遞說帖。內稱決無干涉亦無指揮或贊助此次議和條件之意。故此大議和條件。當由中國人自行商訂云云。本政府對於貴各公使尊重本國內政不欲稍涉居於干涉嫌疑地位之意。亦甚尊重。至參戰借款之提用。本政府自當審慎考慮。聞四國對於外交部答覆不能滿意。已將此項覆文却還。

閏 八日

●國務院通電各省收束軍隊……國務院參謀部陸軍部通電各省云。現在南北各代表。已在滬開議。各路軍隊。亟應及時收束。查經國務會議議決。即以裁汰撤卒核減軍費爲收束之先務。查撤卒一項。廢費頗鉅。俾戰之後。本應全裁。現議定除已經裁遣者不計外。其各師旅如有必要之情形。尚須留用撤卒者。

每師至多不得過八百名。每混成旅五百名。每名月給餉米衣服費七元五角。餘者一律遣散。免致虛糜。至軍費一項。前經酌擬在前線者每營月支七千元。後方者三千元。原指戰時緊急而言。其非戰時時期。當然不能適用。現議定即將前案取消。減爲在前線者每營月支二千元。一切加餉米價餉草油鹽燭菜等項。均在此額內勻支。其原無加餉或在領餉機關仍支加餉米價者。均應照數減除。此外另給師旅部軍費每月一千五百元。混成旅部一千元。旅部八百元。團部四百元。所需運輸郵電房租雜項。以及營部軍費不足需款補助時。均就各該部所定數目樽節開支。此爲前線軍隊應支軍費之數。凡在後方及已回防者。均不得援以爲例。以示限制。如後方軍隊遇有移調情事。其軍費或停或給。應由中央隨時配定。俾昭核實。經此次減定之後。所有從前各軍隊積欠軍費數。自停戰後統按減定數目核計。以便清還而資結束。現第二路所部。業經由部派張旅長東島赴湘按照上開議決兩項辦法。實行收束。該督軍司令師旅長等。公忠夙著。必能體念時艱。共圖匡濟。應即轉飭所部及前方各師旅長一律遵照辦理。並將每月應支之數。核實電陳。以便核定籌撥。奉諭特達。院參陸部印。

閏 十一日

●天津日美兵警衝突……天津日租界內美國兵士與日本警察。本日因細故發生衝突。互相開槍。至次日又起衝突。經兩國領事

五軍官交涉。旋獲解決。

●奉天本溪湖煤礦火災……奉天本溪湖煤礦第二坑失火。坑中
工作人三百餘名。悉被焚斃。

同 十三日

●新任墨西哥駐京公使呈遞接任國書……墨西哥新任羅梅路為
駐京公使。於本日親見大總統。呈遞接任國書。

同 十四日

●特任張樹元為山東督軍

●外交部發表中日共同防敵協定文件……我國近日與各國商定。

將歐戰以來所訂各種密約公表。本日外交部召集中外新聞記者。

先將中日共同防敵協定文件發表。日本外務省亦於同日將此項

文件發表。十八日又發表中美七厘金幣借款合同。二十日發表

日幣一千萬圓墊款合同。(各項文件均載次號內外時報)

同 十五日

●北京建築戰勝紀念碑……政府因此次協約國戰勝德國。係公
理戰勝強權。特在中央公園建築紀念碑。文曰「公理戰勝」。以
為紀念。本日大總統特派代表。偕國務總理及各國公使中外名

人。舉行開工典禮。

同 十六日

●吉林韓人運動獨立……朝鮮人近在該國向日本宣布獨立。旅
居吉林之朝鮮僑民。亦在吉宣布獨立。經我國官吏向之阻止。
不服勸導。並起反抗。當被我國軍警開槍傷斃數十人。

同 十七日

●俄兵侵擾烏梁海……庫倫都達使陳致電京。謂據烏梁海方面
報告。有俄國馬隊數百。持新式槍械。向烏梁海猛攻。我軍猝
不及備。傷亡數十人。現正預備接戰。

同 二十日

●駐京英使對於溫杭路訂借美款之抗議……浙江溫州至杭州鐵
路。上年政府曾與美人訂定合同。許美人投資建築。嗣經英人
力爭。事遂擱置。日前交通部致文駐京英使。謂英使來文中
中國鐵路各項爭點。須俟歐戰告終後。由關係各國通盤審查。
必須由各國共同出資辦理云云。有礙中國主權。萬難承許。復
經英使向交通部提出抗議。謂此路權利早與英重訂有辦法。應
由中國負擔其實。

外國大事記

民國一月 六日

●巴威路政府宣布共和……德國巴威路聯邦政府。發表宣言。謂巴威路今成爲共和國。而爲德意志合衆國之一。採行一院制。依照普及選舉分配代表之法。選出議員。凡國民年在二十歲以上者。皆有選舉權。

同日 七日

●德國亂事……德國愛倍爾政府與俄國斷絕交誼。又因柏林警務長愛區杭氏有曾用俄資爲斯巴斯克斯團購買武裝之嫌疑。特免其官職。因此激動斯巴斯克斯團。復圖起事推翻政府。連日柏林巷戰甚烈。

同日 十日

●英國內閣改選……英國舉行總選舉後。內閣於六日提出總辭職。新內閣於本日組織告成。重要閣員無甚變動。其名單如下。

- | | | | |
|-------------|------|------------|-----|
| 首相(國庫大臣) | 路德喬治 | 國庫尚書(下院領袖) | 波那勞 |
| 樞密院議長(上院領袖) | 寇仁 | 不管部大臣 | 蓋達斯 |
| 不管部大臣 | 巴痕斯 | 外交大臣 | 貝爾福 |
| 殖民大臣 | 米爾納 | 財政大臣 | 張伯倫 |
| 陸軍兼航空大臣 | 邱吉爾 | 內務大臣 | 兼 德 |

- | | | | |
|--------|-----|---------|-----|
| 海軍大臣 | 華特朝 | 復役及改造大臣 | 吉特新 |
| 印度事務大臣 | 康塔古 | 勞動事務大臣 | 荷 疾 |

●阿根廷罷工風潮……南美阿根廷船港工人十五萬。全體罷工。罷工者擬占奪警務總局。不果。京城各處。皆有衝突。死傷甚多。台勒壁安將軍。已執行軍事迪克推多制。以謀鎮壓。

●法國對俄態度……法國外交總長畢助氏。宣言俄國過激派。非一種政體。確爲無政府主義之變相。而爲世界各政府之公敵。故協約國當以軍裝資財供給俄國人民。並予以軍事上之援助。俾抗拒過激派之行動與德人之侵迫。

同日 十三日

●協約國講和準備會議……美英法意日五大國政治領袖。自本日起。在巴黎會議關於和會之一切手續。議定各國代表在講和會議列席人數。計英法義日各五名。此外英國自治領地澳洲加拿大、南非、印度各二名。新西蘭一名。其餘巴西、比利士、塞爾維亞各三名。中國、希臘、波蘭、葡萄牙、捷克斯洛伐克、羅馬尼亞、漢志(亞拉伯新王國)各二名。暹羅、古巴、瓜地馬拉、海

此。洪都拉斯、比里亞、尼加拉瓜、巴拿馬、門的內哥羅各一名。各代表須俟該國政局解決後始准列席。計共與會者大國五。小國十九。屬地五。共計代表五十一名。各國代表全體為一單位。其人數之多寡。與其在和會中所處之地位絕無影響。每國得按值班制選派代表。俾每國得隨意以其利益。委託其所委派之人。又定十八日開第一次全體大會。

●盧森堡國會宣布共和……盧森堡公國國會一致表決。令女王遜位。宣布共和。公共保安會已組織成立。以自由黨三人及社會黨三人組成之。

●匈加利之政治領袖……匈加利國民議會一致議決。最高行政權。在憲法議會未有他種規定之前。由一國民政府執行之。以嘉洛里伯爵為領袖。

同 十四日

●美政府撥款賑濟歐民……美國參議院通過議案。請威爾遜總統許撥美金洋一萬萬元。以充歐洲賑濟經費。豫料該案不日可由參院通過。

同 十五日

●英國礦工聯合大會……英國礦工聯合會。在南港開大會。通過決議案。主張呈告政府。礦工願每日工作六小時。如政府不允。則礦工將定期實行此舉。該大會並要求將各礦收為國有。

●德國斯巴達克斯團之失敗……斯巴達克斯團與政府激戰之結果。斯巴達克斯團。卒歸失敗。領袖李勃克萊區與魯森堡。於紛亂中被殺。現在柏林亂事已平。國會選舉照常進行。

●俄國過激黨之失敗……俄人反對過激黨治制者。日見其多。俄國內地農民。現舉事反抗過激黨農務委員會。因彼等專制過分之故。又俄國最大軍火廠三所之工人。現罷工要求與紳等社會議和。停止內國戰爭。

同 十六日

●美國內閣風潮……美國於一九一五年加入戰局時。與英法政府訂有密約。允許以達馬西(即亞得里亞海東岸之地)及多島海歸并義國。現在已因此與南斯拉夫發生衝突。外交大臣松尼諾氏主張實踐一九一五年之密約。社會黨閣員則主張以意國領土與南斯拉夫交換。內閣內都不能融洽。首相阿蘭都氏遂提出辭職。重行改組新閣。新內閣中。仍以阿蘭都氏為首相。松尼諾為外交大臣。故此後意國外交態度。必強硬如初。

●波蘭推舉政治領袖……巴黎波蘭國民議會與華沙代表商妥。仍以批爾蘇特奇將軍為政府首領。而以巴特里夫斯奇氏為國務總理。組織混合內閣。此足證批巴二人業已聯合。

同 十七日

●美國實行禁酒……美國關於實行禁酒之憲法修正文。在四十八州中。已有三十六州通過。(案美國憲法修正文依法須經各州四分之三通過始得有效)本日數州之教堂。均鳴鐘慶祝。

●休戰條約展長期限……一九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起之展長休戰條約。已於本日滿期。現由協約國高等軍事會議議定展長條件。內有交還德國所掠奪之工業材料。交出所餘之潛艇。毀壞建造未成之潛艇等各項。由福煦上將令德國代表簽字。續行延至一月。

四 十八日

●國際和平大會開會……本日下午國際和平會議在巴黎法國外交部正式開會。法總統樸陸凱致開會辭。略謂今次在大戰中之戰勝者。實為公理而戰之人道主義之十字軍。協約國在和平會中。必始終團結與在戰爭時同。而協約國必以公道二字為預備鞏固和平之前提云云。威爾遜總統致喬治氏松尼諾氏辭起發言。當由全體代表公推克萊門沙(法)為議長。蘭辛(美)路德喬治(英)阿爾都(義)西爾寺公望(日)為副議長。

同 十九日

●巴西總統更迭……南美巴西共和國總統阿爾維斯逝世。由副總統麥萊拉氏繼任。至下任總統選出時為止。
●德國選舉結果……德國國會選舉。於今日告竣。其結果社會民主黨占百六十五名。中央黨九十一名。民主黨(進步黨及國民自由黨左翼之合共)七十五名。保守黨三十八名。國民自由黨(右翼)三十二名。獨立社會黨三十二名。其他八名。又據政府將在國會提出之憲法草案大致如下。(一)德國基於民族自決

主義。以現在之諸聯邦。及他願加入之各邦。組成聯合國家。(二)關於外交商業銀行匯兌勞動土地航空等事務。均屬於政府之管轄。(三)德國人民。在一切法律前。有同一之權利。廢止一切依門第身分若信仰而生之特權。(四)不論男女。不得干涉其宗教上之信仰。(五)所有地分配之現狀。應加修正。(六)禁止制定在德國國內禁用外國語之法律。(七)德國國會應用兩院制。即國民院 Volkshaus 及聯邦院 Staatenhaus 是也。(七)選舉法須依據每人口一百萬選舉代表一人之原則。無論何人。不得兼為兩院議員。兩院會期。均為三年。(八)大總統由全體國民選舉之。任期七年。得再選。大總統在國際上代表德國。得任命外交官。又遵德國法律。有宣戰之權利。(九)凡外國條約。須經德國國會之承認。(十)德國政府。以宰相一名國務長官若干名組成。由大總統任命之。宰相及國務長官。當國民院表決不信任時。即須辭職。

同 二十日

●匈加利新內閣……匈加利共和國新總統嘉洛里氏就任後。委任斐倫開氏組織內閣。其閣員包有社會黨分子。
●阿根廷亂事平定……阿根廷總統與罷工者代表會議後。同盟罷工已停止。京城秩序已恢復。據官家宣稱。此次南美罷工風潮。實出於過激黨之煽動。
●葡萄牙內亂……葡萄牙發生復辟運動。權塞羅氏等謀擁戴廢

王美呂爾。已在哇波那組織政府。葡國全境下戒嚴令。

同 二十一日

●瑞士總統遊法。瑞士總統赴法京巴黎。以瑞士之要求。提
交和會。內有瑞士須為國際同盟之會員。瑞士須得由海口各款。

●和會處置波蘭及俄國事件。國際和平大會決議由英美法義
四國各派文武人員。赴波蘭調查內情。又依據威爾遜總統之提
議。請俄國現在所存在之政府。除芬蘭及波蘭外。各派代表至
瑪爾瑪拉海（在歐洲土耳其及亞洲土耳其之間）之親王島。此
項代表將於二月二十日。由聯合國代表接見。會議之目的。厥
在採用最自由及最坦白之方法。討論確定俄國各黨派之願望。
設法調停。使俄國謀自己之利益。樹立睦誼。俾與世界其他
民族和樂共濟。

●日本外務大臣之演說。日本內田外務大臣蒞貴衆兩院演說。
略稱戰後之日本外交政策。在與協約國敦睦友誼。并希望俄國
樹立統一且有秩序之政府。故出兵西伯利亞以爲俄民之援助。
但並無干涉俄國內政之意。又謂帝國政府甚憂中國南北兩派之
離離。對華借款。動輒惹起內外之誤會。故已決定停止。當此
歐洲和議之際。帝國將以公正友誼之精神。措置關係中國之問
題。即如膠州灣租借地。苟帝國政府能獲得自由處分權。則交
還中政府。實不待言云云。

同 二十一日

●朝鮮李太王逝世。朝鮮舊君李太王。於本日逝世。日皇發
電弔唁。并行國葬。

●英法管理土耳其鐵路。君士坦丁消息。英法已實行管理土
耳其鐵路。報達鐵路亦在內。

同 二十四日

●西班牙加塔洛尼事件。西班牙加塔洛尼省之自治運動。繼
續發展。該省參衆兩院議員。提議在巴塞洛那組織臨時政府。
以待加塔洛尼國會之成立。

同 二十五日

●和會提出國際同盟案。本日和平大會舉行第二次全體公開
會議。由克萊門沙主席。各國代表全體與會。先由威爾遜總統提
出國際同盟意見。並發演說。（演說文見內外時報）英相路德喬
治亦繼起演說。其他各國均表示贊成。該案乃由全體一致採納。
繼而和會說明各大國所擬定關於破壞戰爭公法責令賠償。關於
破產水道鐵路由各國共同管轄。及關於勞動法制各決議案之大
意。并決議組織三委員會以審查之。審查委員五大國各派二人。
其餘十七國合舉五人。

同 二十六日

●國際同盟委員會題名。國際同盟案審查委員。已舉出。爲
威爾遜總統（美）。哈何斯大佐（美）。錫西爾貴族（英）。斯密士
爵士（英）。波爾德（法）。賴洛特（法）。阿蘭都（義）。謝洛嘉

(續) 珍田子(日)。善合(日)。海孟士(比)。貝斯加(巴西)。羅維鈞(中國)。維斯尼哲(塞)。里斯(葡)。又戰事責任委員會港口水道鐵路國際管理委員會國際勞動法委員會委員。亦先後選出。吾國代表王正廷。得列席為港口水道鐵路國際管理審查委員之一。

二月二十八日

●英國罷工風潮……英國蘇格蘭麵粉廠工人。同盟罷工。倫敦愛爾蘭各地造船廠鐵路工人。紛紛繼起。要求六小時工作制。

二月 三日

●國際社會黨大會……國際社會大會。今日在瑞士京城開會。與會者八十人。計代表二十一國。尚有續至者。惟瑞士與比國代表未到。英國代表到者十人。內有韓徒生與湯姆士等。德國代表到者八人。內有海斯氏與愛斯勒氏等。韓徒生氏於開會時演說。謂此會係依照政治勞動工業各團體之宗旨而召集。欲運用勞動界之勢力。以操縱世界和平之難題。旋舉瑞典社會黨領袖白蘭汀博士為主席。

二月 五日

●日耳曼聯邦加入德國聯邦之進行……日耳曼奧地利亞新邦議會。探納宣布該邦加入德國之議案。該議案將提交奧國國會核奪。

●日人之激發人種差別運動……日本各政黨等三十六團體。組

織激發人種差別期成同盟會。本日發表宣言。決議向巴黎和會要求。並由和會中日本代表提出。

二月 六日

●德國國會開會……德國新國會開會。愛倍爾氏蒞會。宣稱德國之敗。實由與國解體。及德國軍事與經濟不能支持之故。又謂德國或將不允參與講和談判。德國所欲者。乃與其他列強享平等權利。加入國際同盟。愛倍爾氏又讚美日耳曼奧地利亞新邦加入德國之決議。並促工界須洞悉生產之必要。未謂國防軍當以保衛德國人民。建設鞏固社會主義民國為務云。

●俄國過激黨政府接受和議……俄國過激黨政府外交總長齊其林氏以無線電致協約政府。謂俄政府準備即在親王島。或其他地點。開談話會。俄政府現願承認對於協約國債權者之財政義務。並擔保以原料代款付還債項。且擬以贖產森林等讓予協約國人民。

二月 七日

●波蘭國會選舉……波蘭國會選舉告竣。計國民聯合黨占四百席。社會黨八十席。猶太人十五席。

二月 八日

●協約國最高經濟會議……本日美總統在協約國最高軍事會議。提出議案。組織最高經濟會議。當經該會通過。其條文如下。(第一)因有鑒於軍事性質輕微之問題。日有所發生。且日加重要

之度。特使有經驗於此種問題之聯合各國之文官方面代表人。研究解決是等問題之方法。例如財政食料封鎖船及原料問題等。(第二)為研究上述問題起見。在巴黎設最高經濟會議。在休戰期內。由此最高經濟會議代現存之各國總及議會。最高經濟會議以由各國政府所派出之五名以下之代表組織之。(第三)由各政府派出文官代表二名。加入現存國際永久休戰委員會。此項文官代表。須與聯合國指揮官協議。並得對於最高經濟會議為直接報告。

八月 八日

●德國又起變亂……本日晚間柏林又起變亂。愛區抗氏所統之海陸兵士。占據大街。與政府軍交戰。各地斯巴達克斯團黨徒。仍竭力運動。謀推翻國會。

八月 九日

●通波黨在波羅的方面退走……進攻波羅的沿岸各地之通波黨軍隊。因立陶宛兵連獲勝利。本國與愛沙尼亞之兵復進逼不已。該已委萊維而拉鎮。

八月 十一日

●英國國會開會……去年十二月選出之英國新國會。於今日開會。英王太后親臨國會行開幕典禮。

●德國新總統……德國國民議會於昨日通過臨時憲法。本日選舉愛倍爾氏為臨時總統。計在三百七十四票中。愛倍爾氏得二

百七十七票。愛倍爾氏已允就任。

●國際社會黨大會閉會……國際社會黨自開會以後。通過國際同盟案。表決戰爭責任。由國際勞動大會審查之。於本日閉會。英國代表韓徒生氏。於閉會之際。誣斥過激黨主義。代表之大多數贊成之。

●美議院通過海軍案……美國參議院以一百九十四票對一百四十二票之多數。通過三年海軍經費案。依照該案。須支出美金二萬六千九百萬元。以供完畢海軍建造程序之用。

八月 十四日

●國際同盟之約文……國際同盟約文。經國際同盟委員會審定後。本日在巴黎法國外交部開全體大會。威爾遜總統以國際同盟委員會會長之資格。宣讀條文全部。(見內外時報)

●德國新內閣……德國新內閣。已組織告成。其人員如下。國務總理施特滿。副總理兼財政總長希佛。外交總長盧紹。陸軍總長諾斯克。殖民總長賽爾。不管部國務員歐士白格與逆維維。國務總理施特滿在國會宣布行政方針如下。(一)以強有力之中央統治主權。維持國家之統一。(二)即行講和。(三)遵守威爾遜總統之大綱。(四)拒絕強暴之和平局。(五)恢復德國殖民地。(六)即容德國加入國際同盟。享平等權利。(七)電文快(八)一律彼此解除軍備。(九)建設公共仲裁法庭。(十)廢除秘密外交。

同 十五日

●葡牙復辟運動失敗……復辟運動完全失敗。保皇黨領袖塞羅氏被槍。國內秩序。已漸恢復。

●政府遷總統運回……美總統威爾遜於本日自法啟程返國。

同 十六日

●休戰條約展長……本月十七日限期屆滿之休戰條約。經協約國高等軍事會議議決。為無限期之展長。惟在三日內。得通告終止之。展長之休戰條約內。增加數項規定。德人應停止進攻波蘭之一切舉動。並不得越過指定之界域。前所訂定之休戰條件。須繼續履行之。此項條約。本日由波蘭大將令德國休戰代表簽字。

同 十七日

●西伯利亞鐵路歸國管理……協約國代表。前在東京會議。以西伯利亞鐵路及中東鐵路。歸中俄美日英法義七國合組之委員會管理。(參閱中國大事記)

●荷政府拒絕割讓土地……此政府日前提出要求。以荷屬東兩特左岸土地割歸比國。本日荷國外交大臣在國會宣言。關於該問題。已令巴黎駐使通告和會。凡要求荷屬割讓土地。必堅決拒絕之。

同 十八日

●德國罷工風潮……德國新巴達克萊德國政府。運動各地

罷工。柏林大商肆用人。罷工者達六萬以上。農商境礦工。全體罷工。要求以礦產歸社會公有。

●南斯拉夫與義大利之爭端……南斯拉夫族塞爾維亞、斯洛維尼亞、克羅西代表。在和會委員會前。解釋土地之要求。并願將與義大利爭論之問題。移交威爾遜總統仲裁。唯義大利則不承認仲裁之計畫。查南斯拉夫所提出之要求。內有亞德里亞海全岸自義大利邊界起。至亞爾巴尼亞止。須屬南斯拉夫國。故德萊斯德與阜博之地。皆包括在內。義大利亦力欲得此二地。和會一時未能決定。

●法總理遇刺……法國國務總理即本屆和會議長克萊門沙氏。乘車行經街道。有人以手槍射擊。未中要害。和會因此停頓。

同 二十日

●波蘭選舉新總統……波蘭新國會。於本日舉阿龍波津科斯基氏為總統。阿為前德國國會中波蘭議員。現批爾蘇特新奇將軍。已以政權授與阿氏云。

●德波戰事停止……柏林官報報告。波蘭戰事。已按休戰條約。於十七日中止。

●阿富汗王被刺……阿富汗王駐加布爾附近營帳時。為人入營以手槍刺刃刺斃。現王弟那塞爾烏拉可汗將繼承王位。唯前王第三子亞馬魯拉可汗。則在加布爾自設政府。與新王反抗。

同 二十一日

●巴威略總理被刺……德國巴威略新共和國總理曼斯勒氏。於自外交部出赴國會之際遇刺。受傷甚重。京城慕尼黑已起騷亂。激烈派宣佈勞兵會共和國。舉西門氏為總統。南德全境。紛起革命。

二月二十四日

●西班牙內閣辭職……羅馬洛恩斯伯爵內閣。業已辭職。

●波蘭與烏克蘭休戰……波蘭與烏克蘭軍隊。已在萊姆堡商妥休戰。

二月二十六日

●亞爾薩斯勞爾法之決定……亞爾薩斯勞爾法會議。第一次開會。通過決議案。拒絕德國國民大會解決前途之議。並聲明亞爾薩斯勞爾法仍歸法國。

二月二十七日

●猶太人之建國請求……猶太人民代表今日在和會請許猶太人在巴力斯坦建國。而由國際聯盟委託英國保護之。至於國內非猶太人民之權利。均將尊重而保護之云。

●德國勞兵會勢力蔓延……勞兵會已在薩克遜宣佈建設共和國。並在萊比錫宣佈同盟罷工。薩克遜各鐵路均停止開車。

二月二十八日

●西班牙之不靖……西班牙京城。因缺乏糧食。秩序大亂。肉舖及麵包舖。悉為羣衆焚毀。現已宣佈戒嚴。

三月一日

●日本之普通選舉運動……日本人民組織普通選舉促進同盟會。要求普通選舉。本日以日比谷公園為中心點。聚集一萬餘人。舉行大示威運動。

三月二日

●朝鮮獨立運動……漢城韓民黨前王出殯之際。集衆數千人。游行街道。大呼祈求高麗獨立。教會學校男女學生。亦參與示威運動。沿途向行人演說。警察憲兵已施行嚴厲計畫。執達者百餘人。乘城等處。學生曾攻擊警察局。

三月三日

●烏克蘭與波蘭重行開戰……烏克蘭不允與波蘭休戰。現復交鋒。

三月四日

●英國工業會議……英國為調停勞資爭議起見。特設工業會議。設委員會審查下列各項。(一) 條陳工人與雇工者雙方間之經商手續。(二) 設立永久工業會。(三) 俾可於工業與經濟問題。俾政府諮詢之辦法。以及處置戰事借款。與以法律規定工資之方法。(四) 籌議可否法定最高工作時數與最高工資之標準。(五) 討論失業事件。並條陳阻免失業與維持目前失業工人之善法。(六) 美國航工罷工……美國航務工人一萬六千人。同盟罷工。要求每日工作八小時。增薪百分之三十。航務已為停頓。

●德國柏林之騷亂……柏林斯巴達克斯區。又與政府軍隊在大橋激戰。結果為政府軍戰勝。柏林印刷廠全體罷工。報紙停止出版。地鐵路亦停止開車。政府派軍隊。均即開工。

八月八日

●日本眾議院通過普通選舉法案……日本政府提出之普通選舉法案。已於本日本在眾議院以二百零五票對一百四十四票之多數通過。該法案使各政黨提出之案為廢和。然與普通選舉法相較。則已大不同。計選舉人的數額。自十萬改為三萬。按此法所定之選民。總數共得二百六十五萬。比從前增加一百二十萬云。

八月十日

●日本和會代表之宣言……日本駐歐和平會議全體代表西園寺公望在巴黎發表宣言。聲明日本對於在正義公平範圍之基礎上。確立永久和平之大計畫。願以完全之同情參加之。吾人欲

從全世界一般之見地。同時又欲從極東之見地。考慮本問題。余深信中國已瞭解吾人正當而且合法之希望。且將更進一步。為謀維持極東一般之平和及康寧。及促進文明之進步起見。將與日本完全一致進行。國際聯盟之成立。乃掃除各國國民間在於利害關係之偏見。將顯其偉大之效果者也。將來東洋(須知在東洋之人口實占全世界人類總數半數以上)以完全一致之團結。與永遠和睦之情誼。與西洋相聯絡而成為一體。實為宏遠而且美善之理想。日本當本於互讓之精神。以堅實兩國間之協力。與相互之利賴為目的。兼備使中國完全瞭解。關於膠州灣問題。對於中國。並不為何等之要求。故無從瞭解實問題之起。但關於解決此問題之根本上之基礎。中日兩國關係已解決。至於日法兩國關係。則確於向來兩國共以其愛著心盡力維持。至今之日法協商之基礎之下。繼續增加其密切之度。

